

# 三 世 界

蔡测海

[www.chnebook.com.cn](http://www.chnebook.com.cn)



远景·出版

CHNEBOOK.COM.CN

CHNEBOOK

## 总序

楚地传诗声，湖湘多俊彦，湖南有着源远流长的文学传统。屈原在泽畔行吟，李白杜甫在岳阳楼上和湖水之滨歌唱，他们的流风余韵一直传扬到今天；在中国新文学史上，田汉、丁玲、沈从文、周立波等人书写了不少新的瑰丽篇章；到了二十世纪八十年代，“文学湘军”驰骋中国文坛，为湖南人民争得了荣誉，为新时期的中国文学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文学，从来就是人类宝贵的精神财富。社会主义的文学，更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迄今为止人类的一切文明，都是思想、艺术、科学、技术四者的统一。文明的程度，取决于思想和技术的先进程度，也取决于科学和艺术的发展水平。在创造人类文明的思想家、科学家、工农劳动大众和文学艺术家这四种人中，文艺家是精神文明创造的重要力量。文学艺术的繁荣进步，常常标志着一个国家、一个民族、一个时代的兴旺发达；文学艺术的衰微，则往往表明一个国家、民族或一个时代的退步。任何一个对国家、民族、历史负责的共产党人，都要重视文学艺术，尊重文学艺术家的创造性劳动。

最近，江泽民同志特别提出，要繁荣长篇小说、儿童文学和影视文学的创作。我们应当认真领会，贯彻落实。湖南是文学大省，历史新时期以来文学创作的成就引人注目。华凌文库长篇小说系列的出版，是落实江泽民同志的指示，繁荣湖南文学创作的一项扎实的工程；也是对湖南创作实力的一次重要的检阅。这套丛书，题材多样，内容厚实，技巧丰富。具有较鲜明的时代色彩、地方特色和各不相同的艺术个性。它荟萃了湖南近来声名显著的作家队伍，显示了文学湘军的崭新阵容，集中了他们近期文学创作的精华，是一批引人入胜的好作品。它的出版，必将获得评论界和读者的广泛好评。湖南华凌文化有限公司的企业家怀着对祖国文化事业的深切关心，为了推动湖南文学事业进一步蓬勃发展，慨然投入，与湖南省作家协会、作家出版社、联合出版这套丛书，这是社会支持文学事业，把文学作品推向市场的有益尝试，值得嘉许，我们希望这种形式能有益于文学的繁荣。

天意君须会，人间要好诗。我们应当从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提高民族素质、促进国家兴旺发达的历史高度来关心和支持文学创作。各级党委和政府一定要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切实加强对文学艺术工作的领导，引导和鼓励广大文学艺术工作者创造更多更好的作品、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生活的需要。我们的作家应当下苦功夫，深入生活，加强自身修养，潜心创作，奉献出无愧于我们时代、无愧于我们民族的传世之作。

航道踏在脚下，大笔握在手中，目标就在前头。让我们承先启后，继往开来，和全国的文学工作者一道，共同托起二十一世纪喷薄而出的文学朝阳！

## 古歌 I

亚细亚亚细亚  
故乡在亚细亚  
那个小小的村庄  
亚细亚  
凝固的陆地  
故乡是搁浅的船  
偷渡者  
世界各地黑下来的人口  
亚细亚  
小小村庄  
只有离乡背井  
才会重见光  
亚细亚  
亚细亚

## 古歌 II

没有火吃生的哟！  
小鸟树上讲话了：  
远处的岩弄坡脚下有火——  
你去看看吧！  
我什么也没看见，  
小鸟又叫了：  
要打要取哟，有火有火哟  
你拿石头去碰铁，  
你让铁碰石头，  
有火有火哟！

## 古歌 III

人多人吃兽，  
兽多兽吃人。  
……  
兽多兽吃兽，  
人多人吃人。

## 0 . 开头的故事

在森林的边缘，有一些人迹，有一些兽迹，象涓涓细流汇集在一起，然后又截然分开，人迹走向村落，兽迹遁入林木。

村落里的人告诉孩子们，别到森林那边去。森林里有人熊，一种像人一样的怪物，它捉住人便撕开人的胸膛，吃人的心肝。这个传说流传了许久。后来有了野人学家，说人熊就是野人。

野人学家捉住了一只小野人，他通过研究，证明野人不是熊，而是人，一种智人。他于是教小野人像人那样饮食，写作，甚至识字，然后像人那样过日子。

有人说，他要让小野人成为诗人呢！

有一天，野人专家被杀死在河滩上。在森林边缘，发现了一些血迹。

……

# 第一部

## 世界 I

### 1. 歌谣

一座盘腿的石像。一截短下去的稻草人。一只鸟落在上面，拉下一粒屎，飞走了。一群小孩扔石头，试试是死的活的。地塑在那里一动不动，望着远方，太阳为什么不从别的地方冒出来？

“龙崽！死崽。死崽——死崽”一群孩子嚷着，叫着。扔石子，石子雨点一样落在龙崽身上。

龙崽就是我。一个世纪过去一半才出生。

我先是像梦一样穿过黑暗的隧道，翻过自家那道我爬了三年才勉强爬过去的门槛，到对门的垭口看太阳，藏在母亲的缙衣里祭神灵。我从母亲和太阳那里知道东方，后来才知道我家就住在亚细亚。在叉木架屋的地方。叉木架屋本是个小小的村落。像一只储放种粮的口袋。环山。袋口朝着太阳，像要接住它，网住它。太阳落山，人与村落，牛羊鸡鸭，连同太阳就一同装进口袋里了。天亮，一切又从口袋里钻出来。世界于是撒满了种籽。

当然，我会欣喜星星和月光，它们不是口袋里的事物。它们像梦幻般撒满了宇宙。宇宙像一只更大的口袋。

龙崽回忆那些有霞光的早晨，那些从海底浮升长成的石头在早晨有些湿润，刺激鼻子那种不可捉摸的先验的感觉，闯出海的潮腥，那些由贝壳、云母长成的石灰石还带着海的胎衣，像海刚刚分娩了它们。它们经由无数的阳光和雨水，失却了咸味，破败毛糙，呈亚细亚阳光普照下的色谱。黝黑的。亚细亚黝黑的色谱渐远赤道便渐入黄色，近似黄昏阳光的亮度。亚细亚人一当成为亚细亚人，便终生保持这个亮度。

龙崽的鼻子像深黑的洞，将宇宙吸进去似地。那种先验的嗅觉，闻出了石头的历史和海的腥味。那时候他不知道亚细亚和海，不知道长江，不知道三峡，不知道友谊和爱情，不知道革命、阶级、政治、苏维埃，不知道祖国、国歌，不知道解放和民主，不知道反右、文化大革命，大跃进、人民公社、农业学大寨、社会主义、资本主义、一国两制、深圳特区。他全不知道。他不知道科学和艺术。他缺乏一切有关人类社会的常识。

龙崽只会用鼻子呼吸。像鱼会用腮呼吸一样。鱼不需要对水有所认识，它只是在水里生存和繁衍。水在鱼的存在之外，一种义务，一种依存，水的世界证明，这是能让鱼快乐的。水的世界于是有了生命，水也因此有了生命。

春季的气息醇香，夏季里有些蝉的气息，秋季的空气映成金黄色，冬天呢，让鼻孔吸进去两条冰凌。

龙崽在早晨的沾了露珠的青草上撒尿，牛就争着吃撒了热尿的青草，牛喜欢吃尿的咸味，像吃盐。牛不在意尿便与盐的区别。

龙崽撒了尿，牛吃了撒尿的草。早晨仍然很洁净。人畜做出的些许污渍，早晨以它的洁净和廊大接纳了，涤除了，化解了。早晨依然是阳光、是露珠，是洁净和清纯。龙崽在露珠和晨光里唱起歌谣，童音在早晨才脆嫩。

守牛仔崽会唱歌  
唱歌莫唱扯谎歌  
早上见了牛生蛋  
晚上见了马长角  
一根鸡毛沉了水

一到石磨浮过河。  
龙崽提了提裤子，接唱。

小郎有只点水雀  
大姐有只蔑箩箩  
点下点下进箩箩  
进了箩箩跑不脱

接唱：

粮食堆得比山高  
白云在它半山腰

接唱：

婆婆点了灯。

媳妇仔细听

外边有动静

不是野猫是红军

接唱：

东方红，太阳升

接唱：

敌人擦枪我擦枪

坚决消灭帝修反

接唱：

我就是玉皇

我就是龙王

接唱：

文痞姚文元

狗头军师张

感谢华主席

感谢党中央

一举粉碎四人帮

接唱：

.....

龙崽喊出山峦回响，循环出重声混唱。歌谣便珠坠落玉盘，十面埋伏的琵琶响。

龙崽扯着嗓子吼一阵，歌口袋就空了，掏来掏去掏不出新歌词来，嗓子忍不住要喊，口忍不住要开，便接唱那拗口的难唱的语录歌：

要斗私批修要斗私批修要斗私批修（反复五遍）

接唱：

凡是敌人反对的我们就要拥护，凡是敌人拥护的我们就要反对（反复三遍接唱）。

接唱龙崽唱岔了。唱成凡是.....拥护的.....就要拥护.....凡是.....反对的.....就要反对，龙崽不管对错，只求嗓子解渴。

一个阶级.....阶级.....胜利了.....一个.....阶级阶级灭了.....这就是.....历史.....革命.....革命.....革命不是请客就是吃饭就是做文章革命革命是.....暴动（龙崽把中间的两个不是变成了就是，否定变成了肯定，意思颠倒，完全不是毛泽东思想了，小人物篡改了大人物的经典，这是无意的，无意无罪。最后那次肯定是对的，革命是暴动。）

龙崽就这样学习汉语语言，在他不会写一个方块字以前就初识汉语，汉语课本就是与朝阳和山峦同在的歌谣和语录的回声，他的梦呓也会发出这些声音来。在龙崽一步步进入汉语

世界的同时，汉语便如梦幻的影子如雨露阳光柔软无声地飘飘缈缈地滋润了弥漫了村落、树、石头与河流。汉语一当进入歌谣，就成为歌谣的本质，就像种子植入土壤便成为庄稼的本质像人植入世界成为世界的本质一样。汉语是汉诗的种籽。龙崽注定要成为诗人，他开始接受了诗的教育。

龙崽终于爬过自家的门槛站在草坡上放声那些歌谣之前，龙崽的族人，这些有着亚细亚色谱的三峡部族，一直传唱着自己的歌谣，有童谣、民谣，骂歌、哭歌、情歌，有《迁徙歌》、《哭嫁歌》、《古歌》、《草歌》。有山歌调、水上号子、赶山调、采茶歌，……歌谣使日子变得五彩斑斓，连石头在歌谣里也变得鲜活。童谣：风吹石头滚上坡。……情歌：天上云走星不走，河里水流石不流、塘里藕断丝不断，二人（男女）明丢暗不丢（分离）。在有诗人之前，三峡族人就是这样充满诗意地活着的，他们给山川草木以灵性，这是龙崽的福祉。龙崽的生命如歌谣，他的梦是花。

当汉语成为龙崽放声的歌谣，汉语便成为一种俚俗化东西。像水于油，像禾中稗草，这并非坏事，水有油是一碗好汤。稗子可酿好酒。汉语同一切歌谣的本质意义未必是对立的。

三峡部族学习汉语，最初一定不是出于诗与歌谣与艺术的需要，他们学习汉语的理由必定是把它当成锄柄，犁铧，算盘一样的工具语言。远在龙崽诞生前的若干世纪，朝廷差人送来一纸文书，那些方块字的意思大概是关于税收一类法令。三峡族人就这样学习了方块字，有了自己的读书人。读书人给族人宣读朝廷文告，或借汉语传达民意给朝廷。文字的使用使三峡族人成为皇上子民，从根本意义上成为中央帝国的一部分。我们理解，这同诗人产生的情况差不多。

我相信，汉语的普及推广是借助于歌谣。汉语语言的革命先锋胡适、鲁迅、刘半农、周作人等辈都很重视歌谣。歌谣易懂，易背诵，易传唱，易为广大老百姓接受。鲁迅就极有见道地指出了歌谣的技术性及歌谣与老百姓的特殊亲和力。龙崽早早地记住大诗人大学问家大才子郭沫若的大名，他想郭沫若等用歌谣当诗做绝非无缘由，民歌体及口语化本身绝不是诗和语言的技术性问题，而带有一定的革命的政治的意味，我们借助通俗浅显的手段把最高的政治意图传达给民歌口语的汪洋大海即广大老百姓，使他们成为有一定的政治觉悟的社会理想公民，诗人有责任和义务在老百姓中培养自己的读者群，借以产生老百姓自己的民歌手，歌唱时代、歌唱革命、歌唱祖国、歌唱党、歌唱领袖人物、歌唱粮食、钢铁、水利工程、军队、学校、交通、公共卫生，歌唱他们自己的理想。人人成为歌者。大跃进、人民公社、总路线三面红旗在神州大地高高飘扬时候，共和国组织了一次民歌大合唱。歌唱者有诗人郭沫若，理论家关锋，后来成为党的主席的华国锋，他当时在毛泽东的故乡韶山领导韶山灌区的水利工程。

当年有一批声名和地位显赫的人物编选过一套《红旗歌谣》，那是共和国新民歌的集大成。龙崽在茅草坡上放声歌唱的许多歌谣都出自这套书。周扬盛赞过那些歌谣。到文化革命中扶摇直上又必然跌落的王、关、戚三人集团之一的关锋，在一九五九年《人民文学》上著文评论《红旗歌谣》，他特别欣赏这样两句：

书记炉，真要得  
又出政治又出铁

在文学史家来得及将新歌谣收进文学史里的时机，这些新歌谣由民间传流进入了史书和汉语认字课本。

龙崽想到关于朦胧诗的命运。朦胧诗引起了老迈的民歌体诗人和捍卫人民的诗歌利益和理论家的挞伐，这缘由再让人们清楚不过了，这无非一个诗歌技术问题，受伤的朦胧诗人们在朦胧愤怒中，自觉是受了生存权益的侵犯。不待稚嫩的朦胧诗群还击，一些理论家诗评家、

诗人组成强大的阵容，用牛刀宰了只小鸡。

牛刀者，诗之传统也！

像当年的红旗歌谣运动一样；“朦胧诗”涉及到一些大人物。事后，山东诗人谢颐城不放心地问大名鼎鼎的美学理论家、儒教思想家李泽厚先生：您对朦胧诗看法如何？李很大手笔地回答：朦胧诗是诗。其它不置一词。历史就这样像一位知名的人士一样沉默了。

龙崽也记得诗的武器论及歌德缺德等等争端。歌谣作为武器或颂辞一直是汉语文学的传统，从诗经、楚辞、汉乐府、唐诗、宋词、元散曲、直到五四新诗、抗战诗、红旗歌谣，莫不如此。诗歌有两面性，像川剧的“变脸”，一面妩媚，一面狰狞，是美人杀手。

龙崽也记得，歌谣像蹲厕所一样，横跨在历史和汉语文学两本教科书上。语文教科书的歌谣是枯燥的豆腐干块，历史教科书里的歌谣是流血的，有着革命意味的。

歌谣传播着思想和信仰，歌谣也瓦解着思想和信仰。歌谣可以把一个人唱成英雄，也可以把一个人唱成小丑。歌谣解释着天堂和地狱。

龙崽那个时候只知道放声歌唱，那些歌词又不带任何含义，那些歌谣只是他孩提时代快乐的空洞的叫喊。那个时候，年龄还没有成为一个男孩的阅历。歌唱成为叫喊，成为欲望。

他不知道戏台上的两句好听的唱词是什么意思？

同志你昨天把旗帜交给我如同今天我把旗帜交给你

汉语确实是玄妙无比的。

唱那两句的是一位短发的漂亮女人，龙崽想，我要革命，那个漂亮女人在革命的故事里，她只和革命的男孩子亲嘴和睡在同一张帐子里。

革命不是请客就是吃饭（真解馋！）

革命就是做文章（好舒服！）

革命是暴动（热闹极啦！没有枪炮的戏没看头！）

龙崽把牛群赶上路。牛头咬着腓，腓咬着头，像开火车，牛连着牛，互相驱赶，拥挤。

蹄迹相叠，路稀烂得像翻坏了的书。

龙崽在牛群的最后。快乐的或者是忧郁的。

亚细亚，它的纬度线是它的风景素描，描成温暖、妩媚、灿烂，它的鲜花从赤道一直开放到北极边缘。它的经度线则展示了它的性格，它写出了珠穆朗玛峰的高度，太平洋的深广。

亚细亚人在经纬线织成的网里，舞蹈和歌唱。他们拥向都市，他们走向荒野。舞蹈、鼓乐、歌声，由远而近，由近渐远。

在黑与白之间，在红与绿之间，那游移的难以捉摸的，是亚细亚色谱。

在亚细亚的诗意里，我们找到了一个音韵，听到了那些歌谣。

凝然不动的是石头。

走动的是畜群和人。

咆哮的是兽类、洪水、机器和战争。嘈杂的是水利工程或者政治运动。

龙崽把歌谣变成口哨，他回到了村落，这鸡飞狗叫，炊烟袅袅的地方，是亚细亚人的天堂。

童年的伊甸园。

亚细亚/那个小小的村落/

是我的故乡……

## 2. 神经元

铁的出现，要比人类对石器的应用，对青铜器应用，更有价值，但是，也更容易得多。在钢铁之前，人类已经有了工具的经验 and 思想，有冶炼技术，钢铁不过是利用了一种新发现的矿石而已。青铜器是一个思想，石器是一个思想，而钢铁不过是代表一种技术手段。它不是某种发明。所以，钢铁的历史上直像它自身的色泽一样暗淡，它一直作为技术性的材料。

然而，有一天，钢铁终于成为人类思想的一部分，成为思想的器官，它本身就成为一种思想。

一个人的模型，配备一个神经系统，一个血液、体液循环系统，差不多就是一个活人了。讲授神经系统和讲授循环系统的老师是同一个人，姓余，这位解剖专家把人当成人体，某种物件。他讲解人就像讲解一只钟表或一台晶体管收音机。人体不过是由一些零零碎碎的东西拼凑起来的，可以拆散和装配。这位解剖生理学专家把人制作成标本，血管、淋巴管、神经，像河流，像路径，像植入人体的藤蔓，分布在人体的各个部位。人体生理解剖学专家指出神经血管最易受伤害的地方，医学生们最容易记住这些人体的薄弱点，掌握了人体的弱点，就掌握了大部分临床知识，学以致用，用以生成衣食，衣食生成尊严。医学生们要坚定不移地把书读成技艺。他们当中那些不太笨的，最后都成了称职的或是出色的医生。当专家像清理一团麻线一样，分段分点标明那些血管神经的时候，龙崽一点也没记住它们，就像他后来成为城市居民却永远也不会记门牌号码、电话号码、邮政编码一样，他不习惯数学秩序，他也不习惯那些几何图案，他不习惯一切与诗意与歌谣对立的形式。也许数码、几何图案都能够成为歌唱的一部分，他还不会，不习惯。他对青蛙的心脏极感兴趣，取出青蛙的心脏放在玻璃圆盘里，青蛙的心脏仍然在有节律地搏动，收缩和舒张，心脏自己是一个生命体，它不依附青蛙，也不依附人。被解剖的青蛙用自己的眼睛看着自己的心脏在玻璃圆盘里收缩和舒展，它和这些医学生们一道看心脏的舞蹈表演。没有心脏的青蛙眼睛疲倦地闭上了，剩下睁大的和心脏有机联系着的医学生的眼睛。心脏继续舞蹈。专家给心脏一些钾离子，心脏便收缩增强。给心脏一些钙离子，心脏便收缩减弱。强弱到极点，结果一样，心跳停止。生理试验结果警告学生，临床输钾时应十分谨慎，以免输钾过量弄死心脏。漂亮的女学生黛玲对心脏魔术显出些惊奇，她似乎惊羨专家的学识，这让龙崽很恼火，这不是嫉妒，他能有机会用比学识更好的东西让所有漂亮女孩都惊羨不已。他挤到黛玲身后，很猥亵地碰了碰她，她怯生生地避了避。有一天，她贴着他的脸说，你这个小痞子的胆子真大。

对人体神经系统的解说极不容易，神经系统生理学、解剖学、临床医学里都如同神话，抽象推断大于实证判断。专家以他杰出的讲演，才能让大部分不太笨的医学生达到了似懂非懂的程度。

神经系统：中枢神经、周围神经。

神经中枢：大脑、小脑、延髓、脊髓

周围神经：主干、分枝.....

功能运作：神经末梢感受器经过两次转换三级传送的通道将信息传到中枢，发出指令作出人的行动。

龙崽想着生命是怎样进入人体标本使其成为活人的。一门课程下来，他记住了那个神奇的神经元。

神经元神经元！医学到神经元止，龙崽后来逃离了医学。

他把神经元想象成三峡寨落里几乎家家户户有的小铁喇叭。这是国家投资的一项大工程。需要成千上万吨钢铁织成铺天盖地的电线铁丝网，才能接通中华大地上的千百万只铁喇叭。人们可以从喇叭里听到新闻，言论和讲演，可以听到音乐和诗。龙崽从喇叭里学会了郭沫若的诗和知道了那些在遥远的城里的故事，故事最初都是作为新闻出现的。

那些铁喇叭是神经元，那些铁丝就是神经。国家就是一个人，它的神经是钢铁的。

神经中枢通过各级广播电台的转播，信号便传到了末端。但末端的铁喇叭却不能作出感受信息反馈。广播通讯系统，机制，同人体神经系统相比，又不尽然是。那是信息社会的雏形。

任何比喻都是有缺陷的。

社会生活、政治生活的经验，可以帮助你感受局部的事物，对局部事物的透彻认识也可以帮助你认识社会生活。一位优秀的水稻专家，他对人类的贡献远远不只是水稻的优良品种。

龙崽获得了人体神经系统的专业知识后，反当了铁喇叭。

铁喇叭一当发出声音，它便有了生命和思想。有史以来，钢铁成为人们思想的一部分了。钢铁也同时成了思维器官。

铁丝和铁喇叭有了神经和神经元的类似功能。钢铁的技术还会产生更多的奇迹。

把人类的思想、声音输入钢铁，钢铁就活了。

龙崽就这样运用了医学知识，从严格的医学科学来说，他是个不肖之子，他不该在上人体解剖时那样对付女人，他被医学放逐了。他永远没再回到医学。

### 3. 失眠

钢铁神经系统亢奋，失眠，日夜高歌。

首先总是领袖语录，不管每条语录的内容如何，也不管在形式上它常常以大号的黑字或红字在文字中形成养尊处优的地位，它实际上只是讲演和文章的开场白，或将它发挥成民歌民谣的比兴修辞手段。当然，领袖语录不是作为文章修辞学推广的，红宝书的普及完全是由于政治生活的需要。毫不夸张地说，政治生活就是政治生存。生或者死，荣或者辱。国人的生命有两条：一条是生物生命，这条命人人相同，国家首脑或乞丐或市井无赖，这条命卑微，无奈，属从于生老病死；还有一条命是政治生命，这条命各不相同。一条命是天赐，一条命是人为。几乎每一个人，都能在世界上找到搁置那卑微的生物生命地点，也同时能在红宝书里找到一条对其政治生命针对性极强的领袖语录，心里默默背诵，成为个人政治生命的寄托。

向心亮是一条卑微的生命。四十岁，没老婆，没孩子。当然，向心亮说，腿肚子不怀孕，我没儿没女没拖累。红眼圈，眼珠子一片云翳，他看不见三尺远的人，但知道老远就有人望着他。他处在黑暗中，但知道自己正发散着光亮。他是个结巴：要、要、要、要。叫叫我亮亮主席一不一不一不、不、不要要要叫叫我亮亮亮瞎瞎子。讲不出话就唱，唱起语录歌来就不结巴。

向心亮有一条闪光的政治生命：贫农、贫下中农协会主席。他说全国只有三个主席，党的主席毛泽东、工会主席、贫下中农协会主席向心亮。向心亮不识字，当然。他总能准确地翻到红宝书的那一页，用手指头戳着那几行字：

没有贫农便没有革命。若打击他们便是打击革命。

他不结巴。

穷与卑微，这并非政治生命的污点。他常常注目三尺内的光点，那光点移动在三尺内的许多事物上，他能分辨那些事物的颜色。太阳和红宝书是红色，大米是白色，玉米黄豆是黄色。女人穿花衣裳，辫子乌黑，发绳也是红色。他等着三尺以外有叫亮主席，叫亮主席他就嘿嘿嘿嘿，乡里乡亲，叫主席多那个，嘿嘿嘿嘿！有人叫亮瞎子他就装没听见。叫亮瞎子的人以为向心亮耳朵有些聋，便无法无天地一贯叫亮瞎子。向心亮记在心里：你个狗日的打击贫农、你要吃亏的。果然有一天向心亮叫了几位贫下中农青年民兵，将叫亮瞎子那家伙捆绑结实，吊打一顿，几个青年用一条新棕牛绳，七手八脚对那家伙实行了贫下中农群众专政。

亮主任(我们决不敢再轻易叫他亮瞎子)也决非毫无缘由地行使他的权力。管亮主任叫亮瞎子的是城里下来的知识青年,小圆头、缺半颗门牙,嬉皮笑脸,那些正经面孔便因此由不懂到看不便到生忿恨,嬉皮笑脸在亚细亚的命运大致如后来的朦胧诗,先锋小说,新潮美术和流通过俗歌曲一样。小圆头嬉皮笑脸不干正经事。他把桃枝插在梨树上,他管这叫嫁接。他弄出一株桃梨,亮主任骂过他杂种做歪活,做杂种活。他便笑着说亮主席不结巴说话真漂亮。亮主席嘿嘿。小圆头不能下地干活,双脚一沾泥上便红肿溃烂流脓水,亮主席便派上他一件穿鞋袜的活:写标语。这也像农活一样,四季有活干,标语口号要不断换新的。有闲空,小圆头便躲在房间里,把手表和收音机拆散再装上,装好又拆散。小圆头说他能将收音机改成发报机。龙崽问他,你要这个技术做什么?当特务,小圆头说。要抓要杀脑壳,龙崽说。怕抓怕杀脑壳就当不成特务啦!小圆头说;当特务好吗?龙崽问。可以不花钱到处跑,有漂亮的女人陪,还可以拍成电影。你知道吗,当特务拍电影比在毛泽东思想文艺宣传队演快板跳秧歌舞过瘾!小圆头眉飞色舞。当心点才好。龙崽警告他说。知道,你要为我保密,这是特务的纪律,你若保不好密就杀你脑壳。龙崽害怕地点了点头。直到小圆头的脑袋开花,被一支鸟铳杀死在炭棚子里,鸟铳打掉了他的下巴,半粒门牙缺着,嬉皮笑脸的样子,下巴笑掉在草地上,粘满了炭灰,血就成了黑色。小圆头认为和贫下中农混熟了,在感情上同他们打成了一片,他便管亮主席叫亮瞎子,而且判断失误,认为向心亮耳聋。小圆头从此就被怀疑被注意被警惕起来了。他端一碗黑乎乎的半流汁的东西,一边吃一边叫别人也尝尝,说他红薯熬出了鸦片烟,来尝尝大烟土吧。这便是他被专政的理由。他被吊起来。说!红苕糖,小圆头在悬吊的空中说。说!红苕糖。你说!亮……亮主席!哎哟……亮主席!放下来!放下来以后他再没叫亮瞎子,他终于发现亮主席不是聋子,而且能明察秋毫,他也不是瞎子。

小圆头遵照亮主席的意思,用石灰把没有贫农便没有革命那条语录写成大标语。那条巨大的标语每个字有一栋楼房大小,连起来像一列火车。后来寨落里人真正地有了铁路,见到了火车,他们说火车有对门大坡上那条标语那么长。这条标语是一件大工程,用去几十吨石灰,花去几百个劳动力。向心亮是这条标语工程的总指挥,小圆头是总工程师。龙崽后来回忆起他见到的各式各样方块字,那条标语的方块字始终是最大的。只有方块字才有这样坚固高大的建构,才会形成这样的气势。方块字是一种建筑,质地坚实,能够以自己的形状和质地独立存在的文字就是这些方方正正的东西,其它任何文字都没有独立存在的能力,它们仅仅是思想和语言的记录符号。

那条巨大的标语始终写在那里,像开场白,山川、田园、村落,像一篇尚未开始的讲演。

铁喇叭先播送了几条语录,接着新闻,新闻里总有山西省昔阳县大寨的消息。庄稼人陈永贵当上了副总理。他和妇联主任郭风莲一同访问日本。还有一些革命生产形势大好的新闻。接着是长篇大论的广播稿。再接着是革命歌曲、语录歌。这一夜铁喇叭响通宵。公鸡就跟着一个劲地啼鸣。

失眠了。

失眠的人们等着太阳出来,等着路变得亮堂,等着亮堂堂路上重要的客人早点到来。

太阳当顶,正午时分了。

人民公社领导人路桓望了望当顶的太阳,又望了望几百人的欢迎队伍,自言自语地说,来不来?来就等上一天半日,不来就莫误几百人的工。说了还是等,几百人误工就误工吧,上头的人不来是上头的事。要算政治帐,莫算经济帐。这样那些误工误时的帐才能合算。心里再急,有时候也要忍着,等着。能忍着,是成熟;能等着,是诚实。

太阳偏西,放下午牛的时候,龙崽把牛群赶上当着大路的草坡。

牛群突然停下吃草,一齐把头抬起,张望着大路上的来人。一行数十人缓缓地来了,欢迎的人敲响锣鼓,呼起口号,燃响鞭炮。

那些重要客人来了。

一头母牛翘起尾巴，很不雅观地溺了。

小圆头从炭棚子里爬到村里，手里拿着自己的一块下巴骨。草药匠把他治好了，他经受了血的教训。

#### 4. 一块石头掉进阴河

洛塔后来成为南方大寨，后来又成为洛塔，后来……亚细亚的台地，隆起在云贵高原的东南，长江三峡的西南。这块高山台地叫洛塔。石灰石构成了它的骨架，在地质学上它属典型的喀斯特地貌，地下水在溶洞里流成阴河，地面只要十日内无雨便一片焦渴。在亚细亚水稻的主要产区，洛塔不能种植水稻，在干硬的旱地里种植耐旱的三峡玉米，养育能在旱地里劳作的贵州黄牛。水可能会被偷窃，被抢劫，被讨要。谁家丧失了水就会悲哀，痛哭。水井和河流诱惑着人畜，鸟兽和蛇虫。有人无意间蹬翻了石头，石头落进天坑，击出了阴河水响。这意外的发现使人们生产一个愿望，要把地下河变成地上河。在干旱的土地上，每个人都会成为水利专家。他们翻开红宝书，读了那篇《愚公移山》的文章，喊着唯有牺牲多壮志敢叫日月换新天的口号，像歌谣里唱的我就是玉皇我就是龙王那样豪迈，他们要创造一条河流。小圆头又开始写标语了。

治水是一种行为，也是一种精神，在我们这个治水的国度里，人民的水利思想与领袖的水利思想高度的一致。新中国的领袖人物毛泽东，他的名字中带水，他原名润之，“润”和“泽”都有济世救民的意思。毛泽东很重视水。水是他的生活情趣，也是他的治国纲领之一。他少时在门前的池塘里游泳，后来到了湘江的橘子洲头冲浪，再后来他多次游过长江，他的游泳史象征着他的政治生涯。

在他亲手制订的农业“八字宪法”中，水肥土种密保工管。水是第一位，管理却是最后一位，他还进而强调：水利是农业的命脉。诗人臧克家写过一篇《毛主席向着黄河笑》的文章，以“圣人出、黄河清”的黄河古谚盛赞毛泽东，把毛泽东写成水利巨人。华国锋在湖南担任地方工作的负责人时期，他带头修建韶山灌区，后来又在韶山滴水洞这个著名的“南方山洞”处修造了一片洞天湖景。这是华国锋在湖南的水利功绩，也同时是他的政治业绩。

历史是后来……后来……而不是以前……以前……小说是些杂乱无章鸡毛蒜皮的事。

在有人无意蹬翻一块石头掉进阴河之后，华国锋上了洛塔界。

龙崽在下午的草坡上放牛。

路桓不停地抬头，焦急地望着太阳。你要来就等，不来就莫误工。太阳由东往西，走出了一道缓慢的弧，太阳由东方出来，渐升起。高到正午时空，又渐渐降落。这正如等待的情绪，日出般兴奋，渐渐升成焦急，情绪焦灼到顶点，便如日由中天降落，陷入疲惫。

这种抛物弧线形的等待，证明了幼稚，不成熟。直线似的等待才是健全和成熟的。心情不要有起伏，耐心呈平行直线无限延长，也不一定与所等待的那条冥冥中向你延伸的那条线相交，等待和被等待是虚与实相平行的无限延长线。在贫下中农要进入上层建筑，参与教育文化管理和改造的时候，路桓被朝阳中学聘主任。当他走进课堂，便忘记了管理改造的使命和自己的特殊身份，他像个学生一样地坐在那里，听那位微胖的女教师讲解几何线条。

他把无限延长线当成等待，他把纯数理变成自己的经验哲学。这样的灵感是一闪即逝的。他没有抓住它，它因此不能成为一种哲学书，人类的思想价值就是这么丧失的。这一闪念模糊而又深刻，它使那些琐碎的经历变成明晰的经验，那许多时刻里焦躁不安的等待，成为一次又一次的经验，经验生成一种意志，必须冷静地等待。在上面的人到来之前，在上面的文件下达之前，在上面打电话来之前，等待就是行动，等待就是革命工作。革命就是一部大机器的运作，个人只是齿轮和螺丝钉，在一部机器总体运动之前，个别的齿轮和螺丝钉的运作不

是革命，而是破坏。无论是战争年代还是和平建设时期，革命的原则是一致的。他想，自己的这些思想一定会在毛泽东、马克思、列宁的哪一页书里可以找到，而在帝国主义、修正主义和国内外的反动派的书里一定找不到。他笃信自己，他是个有着坚定的革命信仰的人。

他还是焦灼地望着太阳。来不来？来不来？来就等，不来就莫误工，他是个务实的农民革命者。

## 5. 追叙的追叙

在后夹的后来，我们对历史的某些追叙，太郑重其事，追叙只是些可有可无的补白。

一位头戴青丝帕，穿蓝阴丹士林布花边衣的土家女用摘子刀摘牛草，手像小鸡啄米那样，姿势优美而灵巧，土家女以她的优美灵巧给这种原始落后的割草方式和农业社会廉价的劳动一些生动的诗意，他决不在意历史加给她的感伤情调，她忘情地摘草，丈夫和牛干重活，使犁打耙，她干轻活，割草，这便是惬意的，幸福的。她能在一大早割回一大捆嫩巴茅草，把牛喂得很壮，丈夫使起牛来就顺心，精神生活和物质生活都会因此有了保障，生活就会很美满。在这样一个带着露珠洒满金色阳光的又清凉又甜蜜的早晨，土家女采摘那些嫩绿的巴茅草，像快乐的舞蹈。早晨在她的劳动中变成一种妇女精神，这是一种哺乳行为。那些巴茅草即便是嫩叶边缘也有锋利的细齿，传说鲁班便是因为巴茅叶拉破了手才发明了锯的。土家女的手在巴茅叶的刀剑丛中舞蹈，巧妙地躲过了刀剑。

在她接近天坑边一丛嫩草的成候，她蹬翻了一块石头，石头落进了阴河，溅起了水声。她发现了水，报告了这个发现。水利史上不会有她的名字，在当时关于水利工程的报道的文字也没有这个细节。公正地说，她并没有推进历史的能力和准备。历史为了公正地对待她，便按照惯例给她取了个名字，叫做人民，历史必须省略一些细节和个人，历史才会构成一种宏大的气象，它才不被肢解。

那块石头变掉进阴河溅起的水声传到了很远很远的地方。

## 6. 死亡未必腐朽

著名的老作家沙汀完生手里捏着一粒黄豆，这粒黄豆就是我。

我们那里，若选举乡干部、人民代表、劳动模范，选举人各人手里捏一粒黄豆把它投进被选举人的一只碗里。被选举人谁碗里黄豆多，那个人便当选。我们也用这样的办法选坏人，判处罪犯，这有点儿雅典的民主意味，雅典的民主政体用类似的办法判了苏格拉底的死刑。我们那个时候把黄豆扔进一位土家族史学家的碗里，因为上头把他交给人民判决，他就是社会学家潘光旦的追随者，观点反动，而且对第一号中国妇女江青不恭。幸好因为饥饿，不少人在革命委员会负责人宣读那位史学家罪状的时候，难熬地咀嚼了那粒黄豆，结果史学家免于一死，他也不幸地失去了像苏格拉底一样名垂青史的机会。他仍然活着，由于学术上没更大的建树，又因为史学的行情不好，他继续活得像当年戴罪时一样落魄，贫穷和平庸，当时处死他很冤，让他活到现在也很冤。进退两难大概便是历史的学问。

沙汀如佛如仙，捏着那粒黄豆，然后睁开慧眼，投进了我的碗里。我成为沙汀的选民，也就成为文学的选民。我那篇小说因此获得全国大奖的最后一名，也总算榜上有名，也因此出名了。那篇小说可以当成田园诗也可以当成政治寓言，但却没有影射被视为守旧的华国锋，我像所有的老百姓一样，对华国锋没有恶意。我想听有乡下人都会记住他，他没有带来福音，却结束了可畏惧的历史。

十多年以后，也就是邓小平南巡讲话的之前一年，作家王蒙辞去文化部职务，我们得以邀请他和王安忆来湖南作义学旅游。我们在博物馆观看长沙马王堆出土的那有名西汉软侯夫人。死之千百年之后，尸体果然不曾腐烂。可见当年药学水平。生保命死保尸。让今天的医药学叹为观止。对其早有所闻，眼见为实之后还是让我们大为惊奇。

博物馆长拿出签名簿时，我们见到了十多年前国人熟悉的那个签名：华国锋、落款日期是我们之前一天。接华国锋签名的下页是王蒙，接王蒙的下页是王安忆。接王安忆下页的是谭谈。最后是我。我们告别了女尸和博物馆长。精明的博物馆长会把有的签名留下，把有的签名撕掉。我签得极随意，免得博物馆长撕掉我的签名时找不到借口。我离大人物是差得很远的。

华国锋离开长沙去了湘西、猛洞河、张家界一线。这也正是我们的旅游路线。我们没有碰上他，也再不见他的半点踪影。他像影子似地走在我们前面，留下历史的猜想。

几个山区老农民认出了他，喊华主席万岁。他没有向人民挥手、他耳朵不好使吧？或许那声音太遥远，隔了几重岁月。旅客们以为这个场面是拍电影，那位演华国锋的太像了，只是太显苍老。那口号也分外逼真。导演和摄影师呢？

## 7. 白岩

那时候六万万同胞，百分之九十五是好人，三十万右派和其他人是坏人。右派王蒙在新疆当生产队长的时候，王安忆在小鲍庄当下乡知青的时候，谭谈光荣地参加革命军队的时候，我正坐在门前的一块大石灰石上发呆，让人向我扔石头，骂我死吊。

我在石头上望着远处那更远的石头，极目处便是洛塔岩。那是一壁白岩。

一壁白岩。在三峡流域的石灰标语族兴起的年岁，它像洒泼的一摊石灰浆子。它不再剥脱，不再更改，太阳照耀它的时候是那样。它像真理一样，像笔误一样，它没被改动过。

世纪末叶，少男少女的伊甸园是东洋，是西洋。世纪中叶少男少女心中的天堂是北京。我心中的乐园是洛塔。

我坐在石头上眺望洛塔，就像看戏看电影。那儿每块石头都在唱歌，每片树叶都在舞蹈，那儿没有专政，没有斗争、没有灾害和饥饿。那儿只有愉快的集体劳动，热烈亲切的讨论，那儿的人光明磊落，那儿的政策优越，国家法令得到最公正最宽容的实施。不管你是地主、富农。历史渣滓，还是右派分子，知识青年，只要你是洛塔人，你就像共产党员，共青团员、国家干部、劳动模范、人民代表。红卫兵。红小兵、工人阶级、解放军等等一样，你就会有人的尊严和荣耀。那里的泥腿子的儿女们可以像革命领导干部的儿女们一样优先上大学，优先选拔国家干部。那里的地主富农分子可以优先摘帽子、地富反坏右的子女可以优先入团入党。在先进的地方一切都那么先进，洛塔在改造山河的同时也改造人。如果洛塔是戏，是电影，这部戏和电影没有反派人物，要有就一定从外地潜伏去砍洛塔这面社会主义的红旗的。洛塔人民是最革命最优秀的人民。他们的差别是好和更好的差别。在洛塔人民当中，贫下中农更优秀，在贫下中农当中，共产党员更优秀，在共产党员中，党委委员更优秀，在党委中，当然是党委书记最优秀了。当时的新闻报道和组织考察隐瞒了路桓书记的一件怪事，一位党的书记一直收藏着不知从何年何月传下来的华兹卡迁徙图。这件珍贵的文物未被当四旧破除掉，在今天来说是一件幸事，可就那时来说，这种隐瞒是欺骗党，这位光明磊落的共产党员应该感到道德上的不安。当时的党可以这样审查这位党员：你隐瞒了这破烂，你也同样可以隐瞒鸦片烟嘛！对洛塔不存在这样的审问。这位书记受人尊敬。

洛塔人民的每个劳动日也远远不止我问那里的劳动价值，那儿的姑娘不会嫁到别处去。那个叫刘国际的女大学生就同洛塔人民公社社员结婚，发誓同贫下中农一辈子结合起来了。

那个叫夏俊的长沙才子娶了个洛塔女孩。他也要在这儿扎根了。他们都很快有了城乡结合的产物。他们新人，新事物，是本世纪六十年代的新人类。他们开始了新生活，走进了人类的新纪元。城市成了他们扔进历史的垃圾。城市是当官做老爷的地方，是产生资产阶级和流氓扒手卖淫嫖娼吸毒涂脂抹粉只有香风而没有大粪臭气的地方。城市是什么？城市就是奇装异服，就是香港！是美国！是巴黎，是华尔街，这就是我们的城邦意识，这不是希腊的城邦社会。

这些城乡结合的孩子有千百万，这些祖国的花朵开遍了原野，像那首五月里的歌：鲜花开遍了五月的原野，鲜花染红了志士的热血……在历史的低吟浅唱中，孩子们长大了。他们怀了眷念和乡愁，告别了外婆或祖国，去寻找在峥嵘岁月里丢失的父母。他们不是盲流，他们也没有故乡，他们有的时候挤进购物的城市队列加塞，没人喝斥他们，你当然没喝斥他们，你要让他们觉得城市不是冰凉的，永远不是。你要让他们记得他们父母唱过的歌，演过的戏，台词像一句快板书：祖国处处有亲人。这些孩子当然只是从城市化了的“知青酒吧”一类事物中了解先辈的历史。

我坐在门前的石头上望着洛塔的山岩。那山岩后面就是洛塔的世界，是共产主义，是天堂。我只要念叨芝麻开门的咒语，那山岩就会启开，我就见到了金光灿烂的共产主义。那里应有尽有。台阶和柱子是纯金做的，灯泡是宝石做的，门是一块大巧克力。新娘子在睡觉，她刚用牛奶洗浴过。床头插满了野花，她的呼吸像音乐。

太阳从山岩上冉冉升起，天空红彤彤，大地变成金灿灿的梦。我随着母亲去门前的山坳口，我藏在母亲的缁衣里祈求东方的神灵。求神免除我们的病痛，少一些生病和死别，再加一点儿快乐和幸福。

祈求神的祈祷像她帮饭做菜一样节俭，刚好够吃，这便是她求神赐予的。神大概也是一位节衣缩食的主妇，不求她赐予丰盛。

我始终没发现东方的庙宇。母亲说，神在东方，我向着神的方向祈祷，神的眼睛能看见，神的耳朵能听见。我们干什么神全都知道。我惊诧地问娘：神是特务吗？娘捂住我的嘴。

山岩上有些雾岚，雾岚散去之后仍是山岩。

## 8：“苏维埃”

洛塔是一块石头的故事。一块石头写过许多大的故事。

那位无意间把石头蹬下天坑的土家少女十八岁做了母亲，三十八岁做祖母。做了祖母的她找猪草牛草路过天坑边，总觉得自已无意间蹬翻了石头，也听到了石头落进阴河溅起水响。

那块石头多年前就落进阴河了。石头溅出的水声给干旱的季节一些滋润。玉米亩干成了条索。稻田裂开，留二些坚硬的牛蹄印。天空烘热得像烧红了炉窑。这世界用油榨也榨不出一滴水来。

石头落进阴河，击出了水声，激发了历史的灵感。洛塔是个小地方。在亚细亚这块版图上，洛塔这块山界台地，只是第十位小数后的一个精确数，它是被省略一小部分。大人物来到小地方是历史的偶然。

在洛塔界下的召市看洛塔，就像日本人看富士山，像美国人看洛基山，像欧洲人看冈底斯山和高加索山。它是个庞然大物。它耸入云天，大水淹了南天门也淹不了洛塔。从洛塔界往下望召市，就如见了东京、纽约、大上海。那块小盆地大概比得上华北平原和欧洲大平原。

召市不是市。一个百十户人家的集镇。但它有着城市的一切坏品质：肮脏、下流、贪吃、游手好闲、奸诈虚伪，虚荣和寡廉鲜耻。乡间俗谚“乡里人怕屎不怕毛，城里人怕毛不怕屎。”讲的是吃猪肉，乡下人讲干净和城里人讲干净不同。这城里人就是指召市人。召市人要买乡

里的老玉米，一边买一边说买回去喂猪，乡里人心里就骂：喂两只脚的猪！召市人不那么说面子上过不去，他们理应是吃皇粮，白面白米，老玉米是老百姓吃的。召市人个个是皇亲国戚，怎么吃老百姓的食物？召市人在逢集收买乡下人很贱的水果，过一两天便摆一个摊很贵炒卖出。一个梨卖十个梨的价。我在那儿念中学，在那儿获得了城市的最初概念。那儿便是用一头羊交换一袋小麦的地方。货币，资本、资产阶级就是从那儿生长的。后来屡次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是从城里派一些人到乡下去，而不是从乡下运输一批人进城。这样似乎是要从头去认定社会主义历史了。革命本来是从农民进城开始的。《毛泽东选集》第一卷中写农民进城的所谓“痞子运动”实在是热烈而痛快。

在召市西街口的一堵土墙上，有一条朱红色大幅标语：

苏维埃万岁！

这条标语是大革命时期写的。

那么，把标语写在这堵墙上的那个人懂苏维埃吗？他懂。在大革命时期，他在革命队伍里是个有学问的人，戴眼镜，挎盒子炮。他在苏联留过学。

苏维埃，俄语 COBER，代表会议、议会、权力的意思。

我坐在石头上，眺望洛塔，渴望成为洛塔人。像穷人渴望天堂一样。像叫化子渴望捡到钱一样。

我一直没能成为洛塔人。历史过了几个春节就进步一次，人们又不断觉悟着，我永远不会成为洛塔人了，我害怕人们耻笑，人们早就知道不该成为洛塔人。都出国了，去深圳了，算了吧。

历史很快将进入洋服、洋车、洋酒的时代，工业的同时也是资本主义的文明就要来了。算了吧。

我们的洛塔是一件农业社会主义的文物，但它永远不能进入拍卖行。

而历史对于我，对那个龙崽来说，就是宿命。要改变命运，努力吧！

## 9. 遍地英雄

龙崽的故事总在山里，那些山便因此放出光芒，生出诱惑。

龙崽的山不在故事里。山是石头，是树，在石头与树的间隙里是泥土，在泥土的间隙里是禾苗和人畜，山总是开花和落叶，它有回声。它在变化，山是活的。而变化是死的、年年开花落叶，这不变的变化。回声也是死的，你不喊它就不应。

龙崽在故事外的山里，想望故事里的群山。火焰山、牛头山、水泊梁山、庐山、井冈山、大寨虎头山。他获得一些灵气和诗性。

看远处的山，像乱坟岗。看近处的坟，像有序的山岗。村落和玉米和这些坟地，把远处和近处衔接起来，把森林和森林衔接起来。人就处在这样的视角，距离像宽阔的江河，视线是一座桥。

这年龙年，龙崽的本命年。这年龙崽家里来了个算命先生。先是一阵狗咬，然后是一阵狗咬似地咳嗽，接着就进来一个人。一尺长的胡须，他走到松明子照着的宽处，像从封神故事里走出来的姜子牙。龙崽把自己想象成那吒，他对来人亲善起来。长须者胡姓，川东人，像云游四方的道士和尚一样，他是个游医。他像被药草浸泡过一样，稍一动作，便散出药味，川芎和麝香的气味很强烈。后来龙崽闻见洋女人的香水味，便觉得洋女人用麝香川芎一类泡过的。

草药匠一进门便不出门。一停住数日。与龙崽一家熟了，便现出机密：算命和吸鸦片。这两样秘密都算毒害。它们不属于社会主义国家肌体里的事物，是封建社会的遗留。上历史课的时候，那位瘦瘦高高的历史课老师讲林则徐虎门销烟，龙崽说，林则徐同志真了不起！历史课老师马上脸色赤红，继而蜡黄，你开什么玩笑？老师训斥道。他的训斥没有威力，他是地主的儿子，是无产阶级专政对象。而龙崽呢，家庭成份中农，本人成份学生，是可以拉一拉和可以推一推的，拉一拉是革命同志，阶级的朋友，推一推是敌人，是万丈深渊。中农是农民中的边缘阶层《毛泽东选集》第一卷《中国社会各阶级分析》中说过中农的动摇性。革命高潮的时候，他们拥护革命，革命低潮的时候他脱离革命。经营自己的田地。龙崽读过这篇文章以后，便问娘，我们家里是中农吗？娘说，是。没搞错？盖了印的，画了押的，还能有错？谁答应这事的？龙崽有些气愤，你爹。娘说。龙崽一听是爹承认的事，那是没有办法了，爹的阶级成份就是儿子的。父子是生命的承接和延长。世间一切事物早已排定，你出世之前由父亲承办那些事物，你死去之后山你儿子经营这个世界。娘说，你爹是个背时鬼。他一生一世倒运背时，算命先生说他前世界是个恶人，做过许多恶事。他的现世是报应。国民党拿他当差官，土匪来抢劫，官兵又指控他通匪，他如今不当差官也没土匪抢他了，他穷得只剩下历史不清白的问题和一脸壳坏思想了，他要不断地被改造，改造成社会主义新人，他才能像个人样在人前讲话，用不着在家里骂骂咧咧。他一个人叽叽咕咕，他总在骂，骂鸡骂狗骂日子骂干部。他这个死脑壳几时才改造得好？他一辈子都别指望成为新人。他骂干部，骂得让我心惊肉跳，他迟早会骂出灾祸来的。干部会砍他的脑壳，召集群众大会专他的政。你让他别骂？做不到。他的心里就像有一条毒蛇，不咬人不行。娘这个女人就这样对儿子诉说她的丈夫。无论贫穷和富有，女人都会生出怨恨，生出一种对男人的报复欲望。这种欲望是极其隐秘的。只有她对一个男人的依赖性被取消被剥夺的时候才会变得明显。有经验的男人总不会轻易地沾一个女人，也不会轻易地丢弃一个女人。那些有权有势的男人更是如此，他们有一种冷酷的自制能力。我爹找我娘，足见他多么没有见识，注定了要吃女人的亏。

龙崽去问堂兄得富，成份可以改吗？得富是人民公社生产大队的秘书兼会计，管钱管粮、管文件管政策，乡村干部中的实权派，连向心亮也得称呼得富的头衔。这位以全国三位主席自居的向心亮对龙崽这位堂兄极尊重极恭顺的样子，像他的小伙计，让人想起电影故事里的主子和奴仆。龙崽这位堂兄经常给向心亮一些好处，如政府发放的救济款，棉被等。经过得富的手，向心亮一个人可领到几份救济钱款。在贫农中，向心亮是最贫穷的，穷得像欧仁。鲍狄埃的国际歌一样，一无所有。他因此无愧于贫下中农协会主席的职称。从理论上讲，向心亮这样一位贫农顶得上八个十个贫下中农的贫困，所以给他十份的救济也不算过，于情于理，无论公众舆论和他俩双方都说得过去。要得富不给他那些而给别人呢？也算合理，不过分，双方当然不会有争执。有几次，有人提议大队会计人选要改动，向心亮冲着党支部那块牌子大喊，这样的革命干部你们不用用谁？党支部里面的人就不吭气了。

有位支部委员不服气地说，我们的党是无产阶级先锋队的组织，向心亮是个农民群众，他一骂娘我们就软了，不坚持了，我们还是先锋队组织吗？党支部书记是个麻脸，麻子变红脸变黑，委员同志，你懂马列不懂？革命是怎样成功的？是靠农民群众。毛主席说没有贫农便没有革命，若反对他们便是反对革命了，若否定他们便是否定革命。你想想你的立场吧。向心亮代表什么？代表革命！我们共产党人不就是要不断革命吗？党的利益与贫下中农的利益是高度一致的。同志，你懂不懂？

有向心亮大着胆骂娘，堂兄得富的权力地位非常巩固。别说让他当生产大队秘书管大红印，他连县长、州长、省长、国家总理都当得。得富的职位是向心亮骂娘骂来的。向心亮这位主席，这位亮瞎子，眼瞎心不瞎，在长期的斗争中，他掌握了一套骂术。许多难办和办不到的事情，经向心亮一骂就成了。事情就这么简单，像向心亮那么瞎着眼，不看天，不看地，这世界给他开口一骂就妥当熨贴了。向心亮要不瞎眼，他的骂术是可以写成书的。后来有心

人在澳大利亚举办了一次开骂对抗赛，获头奖是一位八岁的白种女孩，报纸介绍她从小就在父母的对骂中掌握了一套污言秽语，八岁成为骂才。那场赛事没有亮瞎子参加，当然，亮瞎子终生不出洋。如果亮瞎子参加那样的赛事，他的功底不会比那个白种女孩差。亮瞎子的骂很严肃，他的骂可以带入各种会议场合和公事交涉，是可以当成某种指令，他的骂术因而可以入正史。龙崽后来有了诗的知识，回想亮瞎子的骂是夹杂俚语粗话的政治诗，很朴实、很本色，很大众化。

堂兄有这样一位后台老板，权力是掌得稳当的，龙崽想堂兄得富能帮忙改一改成份。堂兄得富说，兄弟，改？只能改高不能改低。像你爹这样，挖公家的地一寸深，挖私人的自留地一尺深，他的锄把子有思想问题，别人奔社会主义的阳光道，他钻资本主义的死胡同，你们家迟早要改成地主富农。自古以来，人在阶级成份面前改变了人望高不望低的本性。如果是富农，便会有骡子有马，是地主会有庄园和姨太太。再不会有人梦想那失去的天堂了。龙崽对堂兄说，我爹是你叔，我爷爷是你爷爷，我让他改掉锄把子的思想问题，挖公家的地一尺挖私人的地一寸深，不行吗？不行不行，亲不亲阶级分。这时候正好亮瞎子进来了，去吧，我和主席要商量事情。以后龙崽见了堂兄得富就远远避开。

龙崽在“毛选”中做了小手脚，龙崽把自己变换在可以依靠的阶级队伍里。像基督徒偷偷地修改《圣经》一样，他偷改了革命的教义。他先是有一种大功告成的愉悦、接着便袭来一阵恐慌，在红宝书上做手脚会成为政治犯，定反革命大罪。他像老师批改作业一样用红笔涂上字很刺眼，别人一看就知道这桩罪行。那红越看越让人刺眼，他像看到死刑犯名字上的红“x”。王开明卖柴买了一尊领袖石膏像，在路上摔碎了。定了反革命罪，王开明是贫农，我是中农，判死罪有余。要么去死，要么把书烧掉。龙崽心里想着便来到一片坟地。

清明节的坟地草发绿，三两朵零落的花。龙崽摸出钢片，对着燧石碰出火花，点着火，点燃了书。暮色笼罩的坟地跳跃起一朵火花。龙崽幽灵似地在坟地里做完了这些，运气不错，没人来袭击他。他嘘了口气，擦了擦额头上的汗水。他没头没脑地自言自语：遍地英雄下夕烟。这是一句诗还是一句成语？待神志清醒一些，他才记起这是毛主席诗词中的一句。遍地英雄，就是指湖南人？洛塔人？贫下中农？下夕烟就是死了吗？他记不清书上是怎么解释的。脚下绊着一个东西，一看是人腿，没分清是几条腿，是死人腿还是活人腿，那腿一弹，便立起两个人来。一男一女，龙崽看见了女的那白生生的奶子和长头发。一对男女鬼似地逃窜了，没进夜里。他们大概没有看清是大人还是小孩撞见了。龙崽想，这是两个鬼呢还是人？是鬼便是故事里的风流鬼，是人呢？狗日的，这儿是我家的祖坟，他们在我祖坟上搞名堂，弄走了龙脉，害我爹倒了一辈子霉，我也要倒霉的。

算命先生胡草药匠说龙崽本命年有凶灾。龙崽想，凶灾？凶灾是送走了。剩下的凶灾就是你，你又抽大烟又算命，不坐牢，才有鬼。胡草药匠不走了，龙崽便觉得有一种同谋的感觉。他见这个大烟鬼总做那种魔鬼的游戏，把半粒大的一黑鼠屎一样的东西放在铜钱上，用烧红的铁条烫出青烟，用一支偏口的笔竹筒子吸那烟雾。他对龙崽说，他在吃药。龙崽想着历史课本中林则徐把大烟土全烧光了，他那黑膏药是从哪来的？

板壁上的铁喇叭里有冷铁一样的声音，说清明节那天，天安门广场有人闹事，矛头对准伟大领袖。那老草药匠像说书一样念念有词，反了，反了。京城的秀才们造反了。……龙崽心惊胆战，他烧了红宝书。如果要追查起来，他会一口咬定是给祖坟上烧纸钱，一定要扯谎，要不就没命了，千万不要像一个英雄那样，说我就是共产党，看你把我怎么样？

## 10. 龙脉

“有这个事？！”得富声色俱厉。

龙崽将有人在祖坟上野合的事告诉了堂兄得富。龙崽本来不想说，龙脉跑了算了，谁愿意在坟上拉屎屙尿公狗爬母狗子随他去，祖宗不能来保佑我，还要我保佑祖宗么？再说，我们家一副破败象，一堆愁日子，出了个管大印的得富，良心又坏得像日本人。龙崽完全不是为了捍卫祖坟龙脉与得富结成联盟，他是压缩在心里的隐秘太多了，又缺少成为阴谋家的天份，少韬略，便忍不住暴露一下。是暴露胡草药匠抽大烟呢还是暴露自己篡改和焚毁红宝书？他常常梦见被人追杀，脚又总是被缠住，醒了就大叫我没有！不知道！没看见！像背诵电影里英雄人物的台词。他终于像梦呓一样对得富说出了祖坟上有人野合的事。

“你看清了？”

“看清了，两只翻脚板一弹一弹。”

“你只看清两只翻脚板算什么看清了？我问你看清脸了没有？”

“没脸，他们把脸藏着跑了，像两个鬼。”

“今晚我们捉鬼去！”

龙崽就成了堂兄得富的同盟了。他们来到了坟地。

得富看到了一团黑黑的东西。这正是龙崽烧掉的红宝书。龙崽突然失口叫道：我不知道！得富忙捂住他的嘴，别吱声！是是，龙崽忙答。我梦见一头黄牛，我娘说黄牛是家仙菩萨，想祖宗来讨钱花了，娘让我来烧点纸钱。这是迷信！是，迷信，龙脉也算迷信吗？龙脉在地下，地下有龙，是科学。是科学、得富哥，我知道，科学就是计划生育、修水利、共产主义，龙脉就像气象一样。

得富要龙崽别吱声，他们在坟地里埋伏起来。一只蚂蚁从腿肚子那儿往上爬，一路爬一路痒痒。龙崽一点不动。他想起语文课本中的英雄邱少云了，在朝鲜战场上，邱少云和他的战友埋伏在美国兵的腿皮底下，忍着酷热和蚊虫叮咬。后来中了美国的燃烧弹，火烧着邱少云的衣服、皮肉、他一动不动，稍一动弹，就会被敌人发现，美国人的机关枪就会杀死他的几十位战友。他身后有一条河，他可以跳下河去。他忍着，直到烈火把他烧死。龙崽像邱少云一样伏在坟地，等待着有人来侵犯祖宗龙脉。

像野猪在夜里偷吃庄稼一样，有声音传来，慢慢地声音近了，坟头那边现出两个人影，两个人影贴在一起，变成一个，那影子后来下半截变白，再后来，一截黑一截白的影子就倒下去了。坟地现出一点白色的涌动。这时候蚂蚁正爬在龙崽的小鸡子上咬了一下，他失声叫起来。得富一跃而起，用手电照亮了那两个人，正在那叠着，手电光下伏着不动。得富上去照那屁股上猛踢，你敢踢我屁股？！听声音得富一愣，手电光从屁股上迅疾挪到脸上，一张瘦长脸很愠怒。瘦长而愠怒的脸让得富生出一阵恐慌。手电光照出这样一张脸让龙崽大为吃凉，这张脸几乎像领袖像一样，该贴在那些最体面最严肃的地方。这是党支部书记培官的脸。

得富在尴尬和窘迫中想溜走。

瘦长脸挂上笑。得富呀！我要在这儿撒泡尿你踢我屁股干什么？又不是你祖坟。

书记呀，这正是我家祖坟，怕人在这儿干……撒尿，冲跑了龙脉哩！得富说。

龙崽心想，真见鬼！想语文课本里鲁迅先生踢鬼的故事，便有一种英雄气难平的感觉。可眼前出现的是正面人物，他只好在心里骂见鬼！

培官说，共产党员还信龙脉？嘿嘿！得富，你的觉悟到哪里去了？培官往暗处叫了声竹下芙蓉过来，竹下芙蓉便从暗中出来了。竹下芙蓉是妇女主任。一枝花。十八岁当主任，很有前途。得富平时叫她竹下芙蓉，他现在叫她主任。称官职是表示严肃和尊重。得富觉得，这个时候叫她主任比较合适，得体，叫她竹下芙蓉有点不像话。龙崽见竹下芙蓉头发上有一根草，衣扣错位。脸很白，很漂亮，扣子错位她也很漂亮。她刚被吐故纳新，是刚吸收的新鲜血液。

培官说，你们两个都在这里，一个是管钱的，一个是管妇女工作的，有事同你们商量。

明后天我要去洛塔参观学习，把工作安排一下，我们就在这儿开个短会吧。

我们开干部会，你回去！堂兄得富对龙崽说。

龙崽便一溜烟离开了坟地。心里骂，见鬼了！狗日的！他骂刚才蚂蚁在裤裆里咬了他一下，小鸡子辣辣地痛。得富比日本人还坏，是个汉奸，卖国贼！

可怜的龙脉！从某种意义说，我那位堂兄不是一条狗，他是一个人，一个英雄。他不动声色地蔑视一切。蔑视龙脉。我还认为，他蔑视向心亮和培官，蔑视竹下芙蓉和别的女人，他也蔑视那些城里下乡的知识青年。他活着就是罪恶，罪恶使他成功。他甚至蔑视党、主义等等崇高的字眼。他喜欢那些崇高的东西，是因为那些崇高的东西能让他变化成卑微的利益。他其实是个私生子。我叔父和婶婶没孩子，从十月的路旁拾回的弃婴，那私生子结了一层霜。这私生子蜷成一团，在路旁十月的枯叶上，像一只刚出蛋壳的肉雏，毛毛雨湿了他一身，十月的寒风把他吹得冰凉。他不哭不叫。他心跳正常，呼吸有力。我叔叔婶婶来抱他的时候，他大睁着双眼。像审视来人是否适合喂养他。我叔叔婶婶抱回这个十月里冻不死的弃婴，把他养大成人以后，我叔叔婶婶就死了。他们像所有的穷人一样，给儿子取名得富，让他念书。得富的字写得很难看，小学六年级还要老师把着手写字。他表现出一种珠算的天才，他能在初学时候便会双手拨算盘珠子。并且能左手算乘法，右手同时算除法。他天生是个怪物。他后来当然担任会计。他日后还大有前途。

他不属我家的龙脉。

## 11. 神灵

心中有一幢庙宇，神就住在那里。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神灵。罪恶的人也有。罪恶的人每做成一件罪恶，神都伸出手去帮助过他，神帮助罪恶的人完成罪恶，然后对那个罪恶的人说，你这有罪的孩子呵！

神就像我们的心中的烦恼，与我们的灵魂为伴。那种对烦恼的烦恼，便是我们的祷告。烦恼是神灵的力量，我们终生烦恼，直到最后解脱。最后也无法解脱，因为我们害怕死亡。为什么我们害怕烦恼，更害怕解脱烦恼去死亡呢？这便是神灵的威力。罪恶人也害怕烦恼和死亡。这是因为他们心中也一样有神灵。神不像父母和保姆。老师，他不偏爱好孩子，也不憎恶坏孩子。生而烦恼、死而恐惧，在生死面前，人人平等，这便是我们的神灵。

得富的神灵帮他获得利益，也帮他增添烦恼，利益同烦恼一样，是一种没完没了的东西，利益像烦恼一样带有神性。亮瞎子的烦恼是没有女人。女人也像烦恼一样是有神性的东西。她也没完没了。亮瞎子为女人问题已经对党有意见了，说党组织应关心贫下中农做文化娱乐，没有老婆连起码的文化娱乐都没有。培官已经对妇女主任竹下芙蓉多次做了交代，要她帮助解决这个问题。说这是政策问题，翻身解放的问题。我把这个问题当成一个神学问题，亮瞎子应该有老婆。他应该吃饭、穿衣服、性交、生孩子。神还怂恿他骂人，给他吃救济。神给了他眼疾和贫穷，就应该让别的补偿。

我的神是太阳底下的幽灵，它有时候在父亲那里，有时候在洛塔，有时候又在别的什么地方。洛塔是圣地。革命有革命的圣地，宗教有宗教的圣地。洛塔是农民，种籽和思想的圣地。它是农民和牲畜取暖的地方，是牲畜逃避瘟疫的地方，是农民逃避饥荒的地方，是女人生儿育女的地方，是男人出气力的地方。洛塔崖，这亚细亚人的草窝，农民的蚁国，农民思想的堡垒，它每一块土疙瘩都散发着农民的气息，每一块石头都浸透了牲口的尿臊气。它风扫地月点灯的村落，它天当屋地为床铺胳膊肘当枕头被子是肋巴骨歌谣般的历史，它悬崖上的冰凌像穷孩子的鼻涕。他们在寒风萧瑟中修建了一条河流，那怕只是干涸的河床呢。盘古造的河流条条都质量过关吗？黄河也总断流呢！他们在烟熏火燎中认方块字和阿拉伯数字，

到头来他们还是读不通中央文件和报纸社论，他们的财富也用不着太多的数字计算，但这同样是他们的业绩。神没有给他们充足的财富智慧，也没给他们太多的欲望。他们的全部欲望只志在玉米和牲畜身上。他们有时候会想着老玉米籽粒不饱满肥猪的膘不厚，有时候也骂狗日的太阳真毒。只要是太平盛世，他们的脾气都很温和。有一天，农民和思想都被历史消灭，世界上活跃着一些优秀分子和优秀思想，太阳还会照耀着洛塔那很白的石灰岩，它会发出蓝宝石一样的光芒，像一轮历史的久远的月亮。那清辉就照耀在我心中的屋宇之上。

我像涅槃般似地坐在门前的大青石上。那块大青石像一只伏地千年万年的老龟，头伸进屋后的石山里，屁股朝着太阳。它把屁股对着洛塔，我把头朝着洛塔，这石头完全的反动派模样。

在我涅槃的时候，魂便飞向圣地。这时候，父亲就显出农民的英雄本色来。他反剪着手，把头微微仰起，凝望天空的光明。在这样的时候，他不再嘀咕，我便听不见怨忿的咒骂了。他像倚剑的大侠，像执杖的夸父，他这个姿势很古典、很浪漫，父亲在这个时候就像一尊雕塑。一篇史诗。一部名著。他长久地凝望天空，人世沧桑如流云，乌云似的命运是星月和日头短暂的遭遇。这个时候，我呼唤父亲，他完全没感觉到我的存在，父亲把自己凝望成天宇的一部分。

良久，父亲没头没脑地说一句：麦子……这是神谕吗？麦子？

那株老黄山松，树冠伸出森林，有星光的夜，树冠的剪影像人头像，很肃穆，刮风时候也不摇摆。侧面看父亲的脸便像那树，那鼻梁真像。

我很卑微，很渺小，我的愿望像萤火虫的屁股似的，我的生命像一粒尘埃，我的尘埃里有一幢房子，神灵便住在那里。神的起居无声无息，从不会影响我入睡眠，我的本来失眠过。有时候也做一些恶梦。

是的，龙崽就是在那样的岁月里获得诗性的。

他在寻找一个好梦。

他后来在寻找那个的梦的时候往于离开了叉本架屋，他背弃了，他的神灵，逃离了故土，他的心灵空荡荡地，像一片鸡毛一样飘起来。

## 12. 心有多大？

父亲凝视天宇，心有天宇那么大。我遥望洛塔崖，心有洛塔崖那么大。堂兄得富看着他的算盘，心有算盘那么大。

亮瞎子的心有多大？

他只能看见周围几尺内的事物，他的心只有几尺大吗？

我们在看得见的地方，我们不是瞎子，在看不见地方，我们是瞎子。我们能看很远。在很远之外，我们借助望远镜加强我们的目力，我们还是看不见更远的远，我们也是瞎子。瞎子看不见，我们也看不见。

我们在看得见的地方用眼睛，在看不见的地方用心。眼睛是我们的器官，心是我们。眼睛瞎了我们还是人，心瞎了我们就不是人了。心瞎了就做不成好人也做不成坏人也做不成不好不坏的人。凤凰人黄永厚送一帧庄子寓言文人画给我，南海元帝修与北海元帝忽以见中央元帝浑沌无窍，虽无明无不明，终因其无窍不事两帝心思，便给其开七窍，二帝十分勤勉，一天给浑沌开一个洞眼，七天生七窍，浑沌便死了。浑沌不开窍但却有心，不然，为何无明无不明。

亮瞎子本有七窍，只是目力能见度在周身三尺之内，他的视野只不过是我们正常人视野的微缩，与我的有何不同？

在视野之外，是黑暗，梦在黑暗仍然进行得很好，就像人类在白天里一切活动一样。我们怀疑梦里人类的，它是黑暗中的一个自在世界，只为我们进入冥冥暗夜的时候我们才与梦相遇。梦中的境遇就像我们有城市和乡村一样真实存在着的。

亮瞎子的视野是一点微弱的荧光，那荧光一点一点地移动，世界就变成斑斑驳驳的绿荧，太阳是一只大萤火虫，河流是绿荧荧乳胶状的东西，它不是流动着的，而是蠕动着。那浑浊中没有任何生灵的河流。那是魔鬼的汤锅。亮瞎子爱吃汤锅，死牛烂马瘟猪的杂烩，放点儿盐，放点儿花椒。魔鬼和汤放盐吗？亮瞎子的世界是一堆一堆的鬼火，像忽闪忽闪的狼眼睛。世界便是这样的状态。那个到召市小镇上卖豆腐也卖肉身的女人生了他，奶大了他，打他，用梅毒杆菌谋杀他。梅毒杆菌在他眼睛里做窝，把世界变成鬼火、狼眼睛。他看那个叫做娘的女人像一头绿脸绿毛的怪兽，像恶梦里树妖、藤妖。他不知道这个绿妖怪打他、骂他还要给他饭吃，让他活着不让他死，不把他丢到河里淹死扔进天坑摔死按在尿桶里溺死。他长大了，尿桶里溺不死他了，绿妖怪越赶劲地打他骂他。喂狗能吃屎猪会长肉喂你白喂！你吃饭像石头泥巴落天坑！无底洞！消食桶！你吃你吃你吃！死叫化子死你都吃！叫化子肉你不嫌酸！叫化子脚上的草鞋你不吃！叫化子的头发你不吃！叫化子肚子里的尿你不吃！你吃老娘的肉！喝老娘的血！你怎么不死啊？！你活着当现世宝是不是？！你爹是什么人？死不要脸的赌棍，赌钱赌地赌屋赌老婆赌命！赌一把刀子见血桌子底下一钻就死狗子了！你娘是什么人？！卖豆腐卖肚皮卖出你这个杂种崽！你死了死了死了！你这无底洞消食桶，老娘钻进你肚子里也填不饱你！你是饿死鬼转节叫化子投胎！你是来收五谷的！你吃山穷水尽你不去死！直到那绿妖怪死了几年，亮瞎子还能记住她骂他的话，他像背书一样把那些骂背熟了。瞎子的记忆力天生比明眼人好。除了那些骂他很快很流利地背诵，他很小就会说吃这个字。他的吃不单指吃，相当于我要。闻到食物的香味，他说吃，看见别的孩子快乐地玩闹，他说吃，别人家父母从召市或漫水镇上回来，给儿女买几尺花花布、糖饼、彩色竹公鸡，瞎子凭嗅觉嗅出了它们，便嚷嚷起来，吃，吃，吃。别的女孩子便像猫见了狗似地逃窜，他便满地追赶，吃，吃，吃，吃，声音像杀猪杀牛咽气时，那最后的嘶叫。一位留两瓣猪耳朵头发缺牙齿的小男孩，一边叫瞎子过来给你吃甜饼一边躲藏着。小瞎子像一只蜘蛛，先是伏着，等着猎物撞在它的网上，粘住，然后出击，吸食猎物的血肉。瞎子的网是他的感觉。缺牙男孩见瞎子伏在那里不动，便蹑于蹑脚像猫似地蹑过去，伸手去扯小瞎子的头发，然后迅速窜离瞎子。别的孩子打赌，如果缺牙男孩完成了这次攻击，他可以得到一只竹公鸡和三粒水果糖。如果失败了被瞎子抓住一切后果自负。缺牙男孩终于靠近了小瞎子，在他伸手扯头发一刹那，小瞎子从蛰伏中猛地跳起，抓住缺牙男孩的手一口咬断了小指头，然后夺过甜饼往缺牙男孩的嘴里塞，塞完了甜饼便抓起泥巴、牛粪、石头、沙子往缺牙男孩口里填，像堵塞老鼠洞一样。一群孩子在这个游戏中呆了，然后一轰而散。以后再没人敢攻击瞎子，远远地避开他。小瞎子吃别人食物的香味，吃别人的快乐，他什么都吃，世界是他的糖饼。他吃进嘴里的是自己的尿，他在一块石板上拉了一堆屎，他用手捡未消化掉的老玉米粒，放进嘴里，像吃糖果一样咂着嘴。这个赢家！这个怪物！人们说。

人们好久没见卖豆腐的女人从那矮屋出来，小瞎子也不像蜘蛛一样满地爬了。半个月或者一个月时间，寨落里弥漫着臭气，那臭气从卖豆腐的女人矮门里出来，像有人揭开了一口臭缸的盖子。为了清除这臭气，有人进了那张矮门，小瞎子灰老鼠一样地躺在地上，死了，散发着腐烂的臭气，有蚂蚁和绿苍蝇在他嘴上身上爬着，有昆虫钻进钻出他的嘴和鼻孔。卖豆腐的女人呢？她怎么不把这死孩子埋了？那些蚂蚁从小瞎子的嘴边一直往灶上爬去，钻进灶锅，锅盖上的苍蝇和蚂蚁比死瞎子身上还多，那人去撕开锅盖，一阵臭气就把他给熏得不敢入呼吸，锅里是卖豆腐女人的尸体。死瞎子见有人揭锅盖，便从地上一跃而起，拼命压住锅盖，吃！吃！吃！他嚎叫起来。人们把卖豆腐的女人埋了。小瞎子便离开寨落，到别处去了。十八年以后，寨落里来了个瞎子，他住下来了，不走了。这个人是亮瞎子，人们说，于

是，这个瞎子就是那个亮瞎子了。来了工作队，给你取个名字好吗？嗯。瞎子点点头。你就叫向心亮吧。于是，他就是向心亮。这个向心亮是个人，不是怪物，他几乎没有任何怪癖，人们怀疑他就是当年出走的那个小瞎子，人们还是把他当成是那个出走的小瞎子回来了，分给了他房子和地，地由大家帮助耕种，给他粮食和蔬果和棉花。那些粮食和棉花一律的绿色。他所到之处都是这种颜色。那个他叫娘的女人世界是绿色的，她用绿色的乳房奶他，娘很温存，像十月里绿色的阳光一样。娘总是抚摸他，把乳汁滴进他的眼睛里，儿呵，你怎么会瞎呢？叫娘的女人死了，十月温存的绿色阳光没有死，他在这样的阳光里到处流浪。这个寨落里他似乎来过，那个叫娘的女人似乎就埋在这里。人们叫他向心亮，他是谁呢？我是谁呢？

我叫向心亮。贫农。主席。亮哥。我就是这些。

心这样想。

心就是梦。

梦就是我们的城市和乡村，就是生活与世界，就是心与历史。心容纳了一切。心是海洋，各种稀奇古怪都可以在心的海洋里生长，而且同心一起活着。

### 13. 人混入人群还认识自己是谁

龙崽依稀记得，有一种大概是叫地牯牛的小虫，形状如蜘蛛，在干燥的能避雨的细土中做窝，它的居具有人类的属性，能遮风避雨。这种小虫眼睛长在头顶上，因此像个势利之徒。它走起路来屁股朝前，头在后面，童谣中唱，地牯牛，倒后退。这种用屁股当脑袋的行进方法，大概可以提高这种小虫一往无前的勇气，地牯牛总是一往无前地运动。它的屁股行进中总是不放心地顾盼着头，它的头又总是被动地跟着屁股走，这种小虫便头跟着屁股，屁股跟着头无休无止转圈，那些小虫在一个干燥的地方将灰土转出一个个的小圆沙窝。如果把这些小虫放在一起，它们便自己认不出自己来。因为它们的头朝后屁股朝前。头跟着屁股，屁股顾盼着头，它们便会把别的屁股当成自己的屁股，把别的头当成自己的头，把我当成你，把你当成我，把我认作它，把它认作我。于是，它们的旋转便混乱起来。一阵忙乱之后，它们便先后疲惫地停下来，把头伸高，看着别的屁股发呆，屁股也不敢行进，它们开始怀疑，我是我吗？

龙崽想，一个人去赶场，参加各种集会，许多人在一起搞水利建设，他们自己能认出自己是誰吗？认错了自己，怎么回家？但是，人们都回家了。有些人去了很远的地方也回家了，人不会搞错自己是谁。

当人们问瞎子，你是亮瞎子吗？他说嗯。你叫向心亮吧？也说嗯。十八年前那个出走的瞎子把自己搞错了，回来的不是他。瞎子容易出错。

当人们把他以亮瞎子来确定下来，他再也不会出错了，他以后一直让人觉得。除了他，谁也不是亮瞎子。

人们把这个亮瞎子养起来。乡土的情感没有主义，却很人道。他们像养活丧家的野猫野狗一样养活一个瞎子。他们反正得养活爹娘老婆孩子，多养个瞎子何妨。生活是个大累赘，像挑担子，背包谷爬上坡，再加点分量也压不死人。瞎子在艰难的乡土生活中吃快活饭。乡土歉收，便合计着吃国家。种地怕旱，种地怕涝，吃国家不用耕种国家，不怕旱涝不歉收。

亮瞎子领了救济棉衣穿三天新，回乡走动一番，人们便认识了国家赈衣的料子和颜色，蓝色的平纹布。除了包谷和稻子，人们认识了赈衣，亮瞎子把新赈衣带进了乡土生活。蓝色的平纹布成为乡土流行色。新赈衣成为亮瞎子的新形象。历史的乡土就这样用蓝色的平纹布把亮瞎子乔装打扮起来。穿上新衣服的日子，亮瞎子的脾气很好，不骂人，物质和精神在那些新赈衣的日子里文明起来。那时候他还未当主席，他被尊称是亮哥，或者打趣叫亮瞎子。

他一律笑嘻嘻，幸福生活无比蜜甜的样子。领了救济款他当然会买一点酒喝，他知道节俭，救济款不常有，得省着花，一回只能买半斤散装酒，慢慢喝，穷酒罐，富油罐，酒罐干了便一滴不剩，亮瞎子从不会喝干酒罐，留底上一点儿做种，让它生出酒息息来。脸红了碰上得富就很尴尬。得富说，我给你救济款不是让你喝酒的是让你发展生产呢！得富就这样站在国家和政府的位置对他说话。那个时候亮瞎子还不知道关于贫农那一条语录，便觉得理亏，便说得富干部我一次只喝一点点儿。钱留着发展生产才对得起干部。国家就像天空，政府就像星星月亮，干部就是阳光，是雨，好处坏处由他们来，好话要对干部说。得富把亮瞎子的名字报给国家政府，又从国家政府那里把赈衣赈款领来给他，得富便是他的国家、政府。权力和他的个人利益没什么冲突，他不需要明白什么。他也不希望自己和得富的位置倒过来，如果这样，变成他是他的政府，他便要出钱、出蓝色平纹布，这太吃亏了。亮瞎子的难处只有一个，他只需要解决喝红了脸能不作贼心虚似地见得富。他想，得富也喝酒也红脸的，不如同他一起喝。他便托人到召市买回了一瓶酒，这酒价钱不算薄，可买十斤散装酒。他把它送给了得富。得富说，亮瞎子，你这是干什么？想收买政府吗？拿政府的钱买政府的乖，瞎子不瞎嘛！以后亮瞎子便大大方方地醉红脸见得富。得富发放救济款时反倒多给了亮瞎子一壶酒钱。亮瞎子照例是领了赈银便送得富一瓶酒。这有点像后来官商交往中的回扣。这种后来才流行起来的交际活动，在亮瞎子和他的政府之间早就开始了。亮瞎子和得富的这种交往为他们日后那种关系的发展打下了扎实的基础。几乎没有什么力量可以颠覆他们这个联盟。我的堂兄用蓝平纹布组建了联盟，而且上直操纵着它。得富一直成为呼风唤雨的人物，连他自己都不知道哪来的这么大的神通。他的脸越发严肃和虚肿起来，看到溪水中或日照下自己的影子便发一会儿呆，哪个是影子哪个是原形？虚肿让人变得饱满和完整肃穆增加一些力度。这样的面孔是要权威的面孔，见了这样的面孔就像见上了皇上。我的堂兄就这样厚颜无耻地把皇上的面孔写在他这样一个私生子的脸上，写上他的算盘、文件、写满他的面目江山，皇上的威严盛极一时地挂在他浮肿白晰的脸上，他已经不知道自己是谁了，是影子还是原形？是私生子还是皇上？他什么也没有看见？什么也没感觉到。他不相信过去，现在和将来，只当皮肤痒痒成竹签子扎了脚的时候，他才会觉得世界存在着，而且有一件事真实地发生了。私生子或者皇上都是些不关痛痒的事物。让我的堂兄成为私生子或皇上，这全是一种误会，他浪费人们这些通俗的思想材料。他是一个对历史毫无知觉的，他毫无悟性，也毫无知性，这个私生子是个本能的人，他靠本能行事。他的珠算很好，极有数学才能，这份才能也有如他的牙齿，手和性器官一样。这样一个绝对私有化的人，他在社会伦理、人类逻辑和一切公众准则之外，由我堂兄这样的人来行使公众的权力承担公众的义务是史无前例的。历史有时候是不加选择的。我的堂兄确实没有什么政治问题和历史污点，经过执政党的原则上的考察同意，于是，历史接纳了他，人民习惯了他。亮瞎子又坚决地支持了他，他缔造历史于是成为亚细亚一方乡土的历史性人物。

#### 14. 是哪一只脚踩着尾巴？

她叫满云。那个摘牛草的乡村妇女。

一块石头滚进阴河，另一块石头又滚进了阴河。

历史就像老玉米和南瓜汤一样，成为乡民们一件日常生活的事物。满云看看脚，又看右脚，是哪一只脚踩翻那块石头？那块石头像有神力、魔力，它一滚动世界就旋转起来。亚细亚的这块高山台地就像故事里的阿拉伯地毯一样飞行起来，像旗帜一样飘扬起来。她跟着腾云驾雾，乡土山界上一个妇女像乡土一般现实的生活就变成无边无际的浪漫。往后的日子里，她像回忆起爱情故事一样回忆那块石头？像在瞎灯熄火的，她在忙乱的家务活中踩着大黑猫

的尾巴、乡村的夜晚就像母猫发情一样嚎叫起来，一阵让人惊然的骚动。大黑猫负痛逃窜，像记忆一样消逝在黑夜里。一个人的记忆便是一只逃窜的黑猫，许多人的记忆便是茫茫黑夜。把一件事情拿在手上却忘了在做什么，这就是日常生活。

丈夫铜锣，敲不响，叫得应。铜锣的声音总是在崇山峻岭里叮当响。少女听了这癫狂的声音便在一从矮灌木下等铜锣，到了身边铜锣还叮当响，少女就说轻点声，轻点、轻点儿……少女就这样成为铜锣的女人。铜锣的女人会割草，猪草、牛草，鲜嫩，多，一片一片的嫩绿，有湿湿的露水。那些草日积月累就成了牲口的膘。铜锣说，婆娘，你喂了牲口热尿，好肥。女人说，肥、肥，你剥削呗！铜锣就把女人抱过来，摁倒在牲口棚的草堆上，我就要剥削你，压迫你，我是你的土匪、强盗、豺狼、反动派、吃你的肉、啃你的骨头、喝你的血。女人就在草堆上让男人剥削和压迫。牲口看着他们，就像他们有时候也看着它们一样。一头牛打着响鼻，有人在近处咳嗽了一声，男的起身看看是猪吃食打呛。这一回女的又怀了一个孩子，以前的两个孩子一个是在地头吃午饭的时候怀的，一个是在收工的路上怀的。没有一个孩子是在床上怀的。人一躺在床上就睡着了，没完没了的白天让人费尽了力气，自己在白天里剥削了自己，晚上就没力气了。

天上的云像糊上去的干石灰浆子，没一滴雨。地上是灰尘。只有女人是湿润的，能生崽，树也是湿润的，能长叶子能开花，森林也是湿润的，在最阴暗潮湿的地方生长出蘑菇来。女人焦渴，她觉得孩子也焦渴，她便拉起衣襟奶孩子。孩子咕咕地要把那口老井吸干似地。这块亚细亚高山台地的生命都很焦渴，炽热的太阳很近，白天像一块热铁，烙着脸，烙着背，烙着树林和禾苗，一块台地正像被太阳炽烤而死的夸父，干枯、腐败。蝉在树上叫着叫着就像一块树皮一样剥脱下来，变成蝉蜕。夏天便是蝉蜕一样的树皮梢。仿佛世界永远地金蝉脱壳而去，夏季再也变不出好季节来，一个季节像一只蚂蚁钻进蝉蜕，被包埋被束缚了。

在这样的旱季，皇帝步出宫来，龙钟老态地一步一步挪到天坛，为他的江山社稷祈求雪雨，果然天降甘霖，湿润了整个王朝，湿润了一部干旱的历史。历史没有长久地湿润下来，历史像一支长长的干灯草蕊只有一小部分浸润在油里，燃烧出一豆光亮，照着一盏灯的狭小。人们隔着遥远，看着那光亮中的雨和皇帝的祈祷。在人民的眼里，皇帝的祈雨便成为永久性的象征。对皇帝的每一个细节，人民都会当成一部寓言来读，把它列放在到人民理解能力的那个极限，历史就是这样按照人民的理解能力去写成教科书的。

那个叫亭的地方曾经是不是皇宫？那个吴著冲算不算个皇帝？皇帝只是在老玉米地里占那么一小块废墟吗？就在洛塔这块种植老玉米的台地里一小块废墟上。那个叫吴著冲的建立过一个小王朝，小王朝大概只有大王朝的巴掌那么大小。种植老玉米的人不嫌它小，照样用好酒和猪头朝拜它。据说小王朝兴盛的时候天气总是很好，庄稼地很茂盛，牲口很兴旺。没有瘟疫，天及时地下雨。这样的好气候，小王朝很祥和。它像山峦一样安然、泰然、阳光把它照耀得灿烂辉煌。不知怎样地就动了刀兵，刀枪剑戟之间，小王朝就变成了残砖断石。值钱的东西被人翻捡去了，后来就只有蜈蚣和百节虫。夜间，它们生出绿宝石一样的蓝光和绿光，闪闪烁烁，像星空，像鬼城。废墟是乡民们祈求鬼神的地方。拿上锣鼓，带上狗羊，在咿咿当当中，杀死狗羊，把血洒在废墟里，等候天空骤起乌云，落下雪雨。那个叫亭的地方在吴著冲的王朝死去以后，便这样阴森森地紧靠着庄稼地活下来了。死去的在阴森森中活，活着的在阳光明媚中死。干旱的生命就是这样的，像老树，死的未见腐烂，活的未见开花，分不出哪是死的，哪是活的。

满云说。我听见水响了。我听见石头掉进阴河的水响了。于是，人们把她的丈夫铜锣用绳子在腰间拴牢，往黑森森的天坑里放进去，绳子悬着铜锣笨重的身子晃着，像鱼咬着了钩，那一钩绳系往天坑里不住抽动，后来绳子不动了，正往天坑里放着绳子的像个宰牛的屠手的麦即把说，到底了。约好到底就弄出水响，水声模糊地一传来，然后人们清楚地听见一个毛骨悚然的声音传上来，像黄牛被豹子咬断了脖子。那声音嚎了一半就嘎然而止。我男人被蟒

蛇吞了。满云怔怔地望着黑森森的坑口说。

铜锣踩着蟒蛇尾巴了。人们说。

这是无心无意的。满云喃喃地说。她觉得自己无意也无意地踩着了蟒蛇的尾巴，它掉过头来，张开巨口，毗出獠牙。她怎么才能逃掉这劫难，这带蛇腥的吞噬呢？

这位快乐的像母牛一样健壮的女人，忧伤地像一幢旧屋一样地倒了。刚才那个下天坑寻找水源的欢乐场面，因为女人晕倒骤然冻结成一幅悲剧造型。

## 15. 钓蟒

满云望了望天空，它正被洗过似地，没有星星和云，只有一块焦糊的毒日头，天空像穷家小户般一片蓝蓝的哀愁。也许多次割草、拾柴，翻撒五谷种粮，与男人一同耕织这些干旱的日子。在毒日头下，她给男人一些湿润，让他不要像毒日头一样狂躁，她给土地一些湿润，让它不要荒芜。她奶完孩子便让男人撒欢，她要给家人和家畜准备食物。她要为家人整理一下床铺和牲口的窝。女人就是家，是食物、是睡觉的地方。女人就这样贿赂了男人和家畜，森林里只剩下一些远离女人温情的野兽。满云盯着日头下的剪影，那壮实的地方像玉米肥硕的果子，衣裳像玉米叶子，遮掩着果实，藏一点露一点地诱惑着，馋着男人的心和眼睛。女人总是不能把该收藏的全都收藏好。二十岁的乡土的女人，做姑娘就成了干焉干的果子，做女人就像是刚酵好的大麦甜酒。现在没有人来捧她这个醇香酒坛了，她把一块石头踹进阴河，便算把男人喂进了蟒腹了。现在只有她独自来对付这没完没了的毒日头。半天没奶孩子，奶子就淌出树脂般的又白又粘稠的浆来。女人真是耐旱的树，不死泉。

麦即把看了看踽踽独行离人而去的女人，非常懊恼，活生生把一个人喂到蟒蛇肚子里去了。麦即把看着自己那双十个指头几乎一般齐的耙具一样的手，他为自己的手沮丧，这双手不会木工篾工瓦工，不会吹打弹唱，不会写算绘画，就会把一个活人像塞漏水洞一样塞进这蟒蛇肚。麦即把恨不得把手剃下来。

似乎是人人都见过蟒蛇，又似乎谁也没见过蟒蛇。蟒蛇似乎不是一类东西，而是普天下一个大东西。它很大，很长，不能拿蛇作比，它不是蛇，是蛇怪。它山中。或许在洞穴里，总之在人们看不见它的地方，它蛇行而后便会发洪水起狂风，它翻滚身子便会山崩地裂。它张口像无底洞，吃石头，吃钢铁，吃人吃牛。

能杀死蟒蛇的英雄早死了，像射杀太阳的英雄早死了一样。英雄好汉早已绝种，世界上就剩下一些凑热闹的人。你看吧，开头这些人一个一个伸长脖子像斗鸡公，眼珠子鼓得像牛卵子看人下天坑出什么名堂，人喂到蟒蛇肚子里去了，一颗颗头便缩进脖里去，留眼珠子在外边窥视别人的胆怯，各人的心像出洞老鼠被光亮照得颤颤惊惊的。

麦即把只好自己想法子了。

“正务相，你找块新鲜猪肉来！”

正务相朝麦即把翻了翻白眼，连这个矮脚橙一样的麦即把也使唤起他正务相来，真像蛤蟆也长牙齿咬人老母猪也能当马骑了！正务相是上过省城住过省政府招待所的人，怎么好随便被一个麦即把使唤？人命关天，十几双眼睛都看着他，全然不把他看成上过省城的人，全然要使唤他的样子，正务相只好去找新猪肉来。

“岩包子，拿大鼎罐来！”

“火药角，拿木炭来！”

让麦即把差去的人拿东西回来了。

没人敢吭大气，麦即把胸有成竹地指挥钓蟒行动。钓蟒只能在心中计划，不能出声，让天坑里的蟒听见，蟒不会上钩，还会生出报复来。

麦即把将木炭放进铁鼎罐里，燃烧成一个铁炉子。他先把那块猪肉放进天坑里去，让蟒吃掉，然后再把一鼎罐炭火放下天坑。蟒便会把炭火当猪肉吞进去。杀死蟒蛇，便可以取出铜锣来，蟒蛇吃人是囫囵吞的，铜锣怕是命大。还好好活着呢！

拴好肉，试探着往深处放进去，待绳子不再往下坠时，众人便屏住气看那肉饵是不是让蟒蛇咬着。绳子垂直地没有动静。人们守了几个时辰，守候中，各人头脑里画出无数条巨蟒吞食肉饵的图画，头脑里抹去那些画图又措出新的画图来。那蟒蛇绳钩垂直在下方埋伏着，以不同的姿势吞着肉饵，有人粗重的呼吸和哆嗦使会引起共同的憎恶，影响了蟒蛇咬钩，围钓的人暗暗地互相憎恶起来，心里巨蟒也就变得张牙舞爪起来，群蟒开始撕咬。一只蝙蝠瞎撞着了钓绳，麦即把手里震颤了一下。咬了！咬了！群蟒复原成天坑里那条伏着的巨蟒。人们急着往上拉绳子，看看肉饵被蟒吞了没有。待绳子拉上来，肉饵还在，人们很沮丧。这钓蟒的戏法一点希奇也没有。猪肉不如人肉那么适合蟒的胃口，人肉带酸味儿。肉饵不如人饵，死饵不如活饵。蟒刚吞了铜锣，自然不吃猪肉了。人们于是兴味索然。如果没有蟒蛇，铜锣自然也没有被蟒蛇吞掉，他只是摔进阴河淹死，像在别的地方淹死一样，肚子灌得细肿，就那样，他或者仅仅是让石头压着了脚，发出那样可怕的惨叫。这样的推测让人们损失了钓蟒的全部兴趣。现在做事便是把那肉饵就着旺旺炭火烤熟，各人分吃一点儿味道来。众人就变成了蟒，各人一抹嘴，那肉饵掉进了天坑一样的胃里。忽然有人说，吃出味儿来没有？有蛇腥味儿呢！众人就即刻想起有蛇腥味儿来。这肉饵八成是让蟒吞进肚里又给绳子拉出来了，准是这么回事。有人即刻回忆起那肉饵刚拉上来时是绿色的，这是蟒蛇毒，众人回忆刚才那肉饵确是暗绿色，见识过蛇咬伤的人断定蛇毒使肉呈暗绿色。众人等着一会儿肚子痛，等了一会儿没痛起来，便一齐认定是炭火把蛇毒烤没了。失去的巨蟒就这样再次出现了，开始把一鼎锅炭火用铁丝拴好接在绳上往天坑里吊放。待麦即把将绳子拉上来时，绳头只剩几截铁丝，一鼎锅炭火叫蟒蛇吞下去了，众人听到天坑里声响，然后就死寂了。蟒蛇这样给治死了。既然这众人的推断又合理又真实，天坑里没有巨蟒便十分安全了。人们继续找水计划。不管有无蟒蛇阴河里总有水吧？

我们要计划，并且着手去实施它。

我们的日子，以往的和以后的，全都计划好了。

## 16. 每一个计划都是为了拯救人类

在老玉米地出现之前，这儿长满了高大的阔叶乔木和针叶树种，林子里有虎豹熊罴和毒蛇，每一条岩石的缝隙渗透了雨，形成大大小小的峡谷。三峡就是亚热带那温情脉脉细雨的业绩。那些巨大的石灰岩在海洋中凝固成陆地，在陆地上又溶化成河流，这是岩石的大轮回。生命如何变成石头、泥土和水，那些石头、泥土、水一类的物质又如何变成了生命，这个大轮回是人类最觉得有诗意最能慰藉心灵的。从元月到元月，从冬天到冬天，这是季节的轮回，表示生命的枯荣。南方三月的原野，草在它们的腐烂中生长，花在它们的凋谢中开放。我们却没有一次看见人自己掘开自己的坟墓从里活起出来，死了的就永远地死去了。不管我们相信不相信轮回，我们害怕死亡。我们害怕疾病、饥饿、战争，我们害怕野兽、毒虫、烈火、洪水和地震。我们害怕罪恶和迫害。生命就是在对死亡的恐惧中衰老而死亡的。对抗死亡恐惧，保证颤颤惊惊的人类生存，我们便有各种各样的生存计划。以对付劫难。人开始是巨人，书上写着他们的饭量和酒量，后来我们就成为渐变渐小的人，人小到像老玉米棒子那么小便转劫，先是水劫，后是火劫。人种在一支大葫芦里躲过了水的劫难。人种是兄妹。近亲繁殖，人类便埋藏了黑暗和愚蠢的种籽。子孙们终于出了五服，稀释了血缘关系，但终究是人种的种，一切都未断绝，因为从近亲乱伦开始，后世便不断出现混乱和罪恶，绝种的愚蠢和黑暗

迫使人生出拯救自己的计划来，这些计划也就像最初的人口繁殖计划一样，带上一些先天的缺陷。这个先天的缺陷，便是劫难中的劫难。水劫之后，人将渐变渐大，大到不能再进自己的房舍，连露天里也十分拥挤的时候、便转火劫，天降三天棉花，三天油，三天火，普天下一片火海，这火没什么可扑灭。人总是在水火的劫难之中。

火的劫难似乎再不会到来。棉花在冬季飘落，是雪花，是祥瑞，人类的体积虽然膨胀，个体却不见巨大起来，没有人会被自己的身躯堵在自家门外。古怪猎奇的吉尼斯世界纪录，说一对孪生兄弟体体重有五百英磅，乘坐飞机车船要占三个人的座位，这只是个别的肥胖畸形，不足以引起天神对人类采取什么措施。如果人体普遍的扩张，一个人要占居更多个人的生存空间，人大如鲸，我们亲手制造的房屋、桥梁、车、船、飞机、城市，我们的庄稼地，我们的博物馆和影剧院都会被毁坏，我们亲手写的和各种书籍也会荒唐可笑起来。我们作为物质形态的改变也同时造成意识形态的根柢改变，我们便对人的历史感到荒唐，更对人的现实感到恐惧，我们丧失了历史，变成了混乱的鲸人或象人，由于我们的身材变得笨重不灵活，我们便对首长的指令反应迟钝，对国王和政府变得傲慢无礼。由于面部表情呆板，我们再也不会阿谀奉承谈情说爱，我们是群体的鲸人，也是个体的鲸人，群体对个体毫不关心的，个体对他人是毫不关心的。我们再没有虚情假意，也没有真心实意，我们没有恋人、朋友，没有父亲、兄弟姐妹。这样的变异，我们基本上是将自己消灭了，只有记忆让我们多少有些痛苦，想起有诗人投江，我们便多少有些疾愤，有些忧患，有些无所适从，有些身不由己的懊恼。在这时节，慈悲之火就燃烧起来，把我们化为灰烬，我们正像不死鸟凤凰，长出新的灵性和模样来。但不管是慈悲还是怜悯，火的劫难是不会到来，我们不曾见人长成巨人，像过度稠密的禾苗，人变成了细长的豆芽菜。有一天龙崽在一个火车站，他在人群中发现了一个巨人，巨人像踩着高跷，人群只及巨人膝盖。巨人仿佛目中视若无人，迎面而来的只是钢筋水泥的城市面孔。这样的巨人到人间来干什么？他算什么活？龙崽生出一种莫名的悲哀。他看着巨人疾走如风，后来在楼房后面消失了，龙崽想巨人一定有自己的秘密计划让自己继续活着，他们有许多人吗？

洛塔。地名。

洛塔。拯救计划。农民的计划拯救农民。

这海拔一千多米的高山台地是泥土、石头和农民的耐心堆砌起来的。在阳光和雨水里，在各种哲学思想，政治主张里，在同样的季节里和不同的政策法规里，小麦和玉米长出穗子高粱红了，向日葵的颜色鲜活，像梵高画的那样，它的头真实随着太阳转动，这是梵高没画出来的地方。农民杀死向日葵的艺术，在它成熟的时候，把它的头砍下来，它便再也不能朝着太阳转动了。农民把它变成葵花籽壳。培官从洛塔参观回来，回到叉木架屋，他像模像样地做了一回报告。说到了洛塔好像从共产主义打了个来回。我们要计划，我们以前没有计划。我们以前没有觉悟，我们现在要觉悟。

培官说着，我们都相信他有了计划，也有了觉悟。我们是要跟着觉悟，跟着计划的。我们的计划正是为了拯救人类。那个时候，说中国要为人类作出较大的贡献往往不是一句空话。

## 17. 革命之外的行径

得富不过是我们家族收养的私生子，如果我叫他的官衔，叫他干部、同志、主任等等，我便觉得我是一种不知羞耻的东西，我太能够屈从和趋炎附势了。

我突然觉得村民们全部疏远了，陌生起来，模糊起来。他们那一张张让炽热的太阳烤焦的让瘦土熬黄了的脸，让粮食和水和遮体的布衣愁苦的脸，突然间换成丰收的笑脸，在我们这个亚细亚小小的村落也有了自己新生的革命政权，革命委员会。革命委员会将给我们带

来新生活。上边要给革命委员会拨款项，革命委员会将用那些钱完成一项大事，每家每户牵上细铁丝，装上铁喇叭。据说，铁喇叭里听气候变化，同抬头看天空看云看石头出汗看蚂蝗浮水一样准确无误。人们也可以像看天探气候一样，从铁喇叭里探出上头的消息、探出政策法规国计民生中与村民们有直接关系的部分，铁喇叭像一道门，一条道，村民们能到达他们觉得最隐秘的地方，他们不必当选为人民代表也能听到人民大会堂的报告，坐在家里一边吃饭，煮猪食一边能过国家的政治生活。像做梦一样，躺在床上就能知道美国总统要来北京，能知道南美洲地震东京台风和东欧的游行。革命委员会使村民们实现了神话，他们自己也成了神话，他们收割老玉米也收割国家大事和时事政治。他们开始有些不习惯，早晨在朦胧的梦里，夫妻在最隐秘的地方做最隐秘事，铁喇叭便叽叽呱呱叫起来，你便以为屋子来许多干部，官腔官调讲官话，夫妻便觉得在众目睽睽之下干了一件极下流龌龊的事。后来他们习惯了铁喇叭，也习惯了那“众目睽睽”之下交媾，私生活同铁喇叭的政治生活协调起来。铁喇叭增添了一项生活内容。雄鸡方唱，铁喇叭播放东方红乐曲，村民们天亮前醒来，音乐的进行曲速度，让人亢奋，男女便在床上做早操，干完床上的活，便接着下地干活。在地里干活打瞌睡，便有人说，昨晚干什么了？偷鸡去了吧？打瞌睡的忙睁开双眼，向人民保证昨晚没去偷鸡。这个亚细亚小小的村落就像节日的和菜大杂烩，胡萝卜豆腐白菜一锅，政治生活与私生活煮成一锅有滋味的汤。

村民们以丰收的笑脸，叫得富主任。

培官从洛塔参观学习回来，带来了他的觉悟和计划，却成了得富的臣民。

这儿本来是培官领地，他是一把手，第一把交椅。他是头脑，得富是他的肩膀，村民们是他的手指头，脚趾头。阶级敌人是他身上的脓疮。

他兴冲冲地回来，没有敲锣打鼓欢迎他的场面，竹下芙蓉也没有主动来找他。他们那丰收的笑脸转向得富。人民好比向阳花，谁的头上发光他们就朝着谁。培官想，他们那时候对培官书记多亲热，那笑脸灿烂，那声音多甜啊！这个背信弃义的村庄，这个种老玉米吃老玉米像老玉米一样死活的村庄啊！这些翻脸不认人的满身汗臭的可憎的农民思想的残渣余孽啊！他突然切齿痛恨起他的领地和子民来。他心里清清楚楚地骂了一句革命委员会，我日你委员会的娘！这条极其个人情绪的标语刚写他脑腔的内壁上，他便把它抹去，他接纳了笑脸和好心情，心平气和走进革命委员会。他必须以一种政治家的风范来对待革命委员会这个新事物。这世界上有许多大政治家，他们总是带着大风范，就是不去想柴米油盐，不去想生老病死，发任何事情都处变不惊。你微笑着就永远微笑着，你严肃着就永远严肃。风范就是人们背熟了闭上眼也画得出你的那张脸。培官笑脸，他就笑着坐到了他的那张椅子上。椅子很忠于职守地摆在那里，那是一张栗色的老楠木制的太师椅，是明代一位知府的座椅，到清代它变成了乡绅的宠物，后来它彻底沦落民间成为一般庶民垫屁股的什物，到培官屁股底下它才稍稍抬高了一下身份。这张椅子沦落民间的时期，它其实只作为一件民间收藏，没哪个平民百姓能坐上去，有一回乡下的晒谷坪里演折子戏唱包公。人们把这张椅子抬出来当包公的坐椅，那位唱包公的土戏子一坐上去便觉得头昏目眩，从椅子上栽下来，吐血胸痛数月。没有知府命，坐不得太师椅，就此没人敢坐这把椅子。那回晒谷坪的折子戏的情景众人是看见了。后来人民翻身作主人，他们用仇恨去消灭让他们仇恨的一切事物，其中包括那把明代知府的椅子，人民燃起一堆熊熊大火，人民把一件件血泪斑斑充满仇恨的东西投进火里；人民之火要焚烧整个世界，人民之神要换新天地，历史祭起了人民之神。把它烧了！那回唱过折子戏的人愤怒地喊，这件曾经让他们恐惧的什物成为众口一辞的声讨对象。一位戴眼镜挎盒子炮的拉过这把椅子，一屁股坐上去、你们看，我的头一点不晕！他的头果然不晕，他坐得很稳当。众人一齐惊愕！戴眼镜挎盒子炮的说，椅子本身是没有阶级性的，知府大人坐得人民也坐得，人民的屁股是铁屁股钢屁股金屁股！什么样的椅子也坐得稳稳当当！众人一片欢呼，戴眼镜挎盒子炮的心里一片震荡，他的很有磁力很有鼓动性的演说产生了人民效应，辩证法、真理、

革命意义，在关于椅子和屁股的演说中历史性的汇合在一起了。他顺手把这把椅子交给了培官，你要坐稳这把椅子哟！戴眼镜挎盒子炮的后来真正地成为人民的父母官，上下相当于一个知府大人。培官成为这把椅子的主人。

培官现在坐在这把椅子上，像看病坐在候诊室里，得富就是他的医生，他等着他说出来，那些病在哪儿？他哪个器官不适合当一把手？肝脏还是肾脏？

“医生”开口了：革命委员会是个新生事物——“病人”：我是个旧事物了！像这把椅子。戴眼镜持盒子炮的说椅子没有阶级性，人呢？——“医生”：新事物只好换新人——“病人”：我老，老革命遇上了新问题！——“医生”：新人是从天上掉下来的吗？不是。是我们革命队伍里固有的吗？不是。新人是在新的革命形势下产生的！——“病人”：倒运！——“医生”：我何德何能？上头来人帮助我们成立革命委员会，亮瞎子亮主任说我适合当革委公主任，上头按贫下中农的意见办事，我只好捉马当牛耕田了。——“病人”：新事物呢你何必当真，当件新衣服穿好啦！你还是书记，管党，我是革委主任，还是管财，管我的算盘子。——“病人”：有救！

培官觉得没什么不妥，他还是坐在自己的椅子上。他还是书记，他管党，得富管财。新事物新事物，新事物好嘛！说一个新事物好，自己也就是新事物了嘛！培官微笑着。这位乡土政治家有一双敏锐的眼睛，这双眼睛能发现禾中的稗草，能发现青叶上的青虫子。他用这双庄稼地里练就的眼睛扫了一眼室内，觉得多了一些什么或者少了一些什么，定一定神，原来是那五张画像移了位。马恩列斯毛，五张画像原来挂在他这一方的板壁上，现在移挂到得富那一边的板壁上，这意味着，这间屋子的主任移动了。他的头顶上的板壁上，只留下挂过画像的痕迹，五个印上去的空口，那是时间和灰尘印上去的。得富说，在那儿挂上一条语录，为人民服务或秆要斗私批修或者其它任何一条五个字的语录。后来找到了一条最新指示：革命委员会好。

那一年老玉米逃过了干旱，粒瘪一些，还是老玉米，金黄。一冬天大雪写意，南国北国不分、像一枚全国山河一片红的邮票。大地洁白，像牛奶洗过的杨贵妃。这施了厚粉厚脂的皇贵妃，冰雪里疯了一冬天。

那个冬天家家户户装上了铁喇叭，那些让冰雪堵在火塘边的庄稼人，一边编草鞋一边听铁喇叭伴着他们闲话。铁喇叭的声音是钢铁浇铸的，男女一个腔调，你能分出铁喇叭的公母来？这牲口不好认。有个声音陪着过冬就好。

雄鸡高唱，进行曲响起来，睡熟了的夫妻醒来。越快越好，天一亮要下地干活。仿佛真要下地干活似的，完成社会主义建设任务似的，图个快。

腊月的雪好大好猛，罩住了我们，牢笼一般，我们永远也走不出腊月。

好凛烈的农业气象哟！

## 18. 标语人出世

有些怪僻的字在许多人的出世之前就有了，又在许多人走完人生之后还不死亡，它们活着，一如继往的怪僻，没什么人认识它们。这些怪僻的字是人类生活最早的占领者，然后是大规模的进军，文字像苍蝇一样遍布人类生活，人类繁殖了苍蝇，然后发明苍蝇拍子和毒杀药和一些关于苍蝇的说法，人类又繁殖又谋杀苍蝇，成为一种苍蝇生活方式，苍蝇是再也不会被消灭了。人类终于容忍，妥协和依恋这些苍蝇了。

龙年。雨注如麻。秋天就要被雨水煮成粥了。老玉米肿胀起来，黄豆成了豆芽菜。雨季把粮食收回去也是腐烂，还不如烂在地里，肥了土地，省了劳力。这一年的粮食实在太多，从雨中抢收回来的老玉米够吃一年了，多了的让天收吧。这世界上永远不会有余粮。那一年

男人们都离了叉木架屋，往洗车河国库里送黄豆，共和国刚刚帮自己和帮别的小国家打完仗一担一担地把黄豆送进国库。那么多的黄豆磨浆可以流淌成长江黄河。叉木架屋的男人们想，共和国真大。叉木架屋的女人们收着黄豆和老玉米。泡湿的黄豆和老玉米沉得像石头，像铁、像牛。像男人，压得女人们喘不过气来。男人们还总抱怨她们收拾得太慢，嫌她们的黄豆选得不干净，让男人们在别的送黄豆的队伍面前丢脸。男人们总爱数落女人，说她们不会干活，不会想事，不会生崽。女人们也开始抱怨男人，他们只管锅里有煮的，被窝里有的。耕种的时候在、收割的时候不在。帮你怀崽，不帮你养崽。龙崽娘怀了龙崽，在地里一把一把地扯黄豆，一双手起了血泡，血泡破了，手用茅草包着，像一只树妖藤妖的绿手，茅草烂了，手长出了茧。一只母老鼠在雨中搬着黄豆荚，一颗一颗地往洞里盘，母老鼠大着肚子，它要生鼠子，它在储备粮食。龙崽娘扯着黄豆便生了龙崽。她抱着孩子背着黄豆回家，雨水像洗澡。龙崽娘吃了许多黄豆，煮豆、炒豆、焖豆、豆浆、豆腐。黄豆变成奶汁，龙崽吃豆奶大了。算命先生说龙崽可以靠字吃饭。那个瞎子说这小东西可以把文字煮成米饭。那个瞎眼的预言家游魂似地在各处游走，人们极信他的预言。

龙崽果然成为把文字做成米饭的人。他学会方块字后，成为标语人，人们满坡满岭撒播玉米和粟谷的时候，龙崽便满坡满岭写标语，标语是他的庄稼，他种它们收它们吃它们。三峡流域的石灰标语像老玉米一样茂盛。标语人的兴起使标语空前繁荣。这些标语不结桃，不长穗，它供养了标语人。共和国的庄稼地种养了各处不同的标语，它们是集群运动的鲜花和旗帜，是浪潮和声势。在一部标语史中，标语始终是兴奋着的。标语人是每条标语后面的惊叹号。标语人龙崽是一个惊叹号，他像标语一样醒目。像他坐在石头上注目洛塔一样，人们洞视标语人和他的标语，农民们抬头望天气只需要俯首看标语。他们在写满标语的土地上收割和播种，他们就变得目标明确起来，农民思想不再是野生的植物群落，那些标语像一条条通往农家小院的沟渠，农民们的思想便通过这些沟渠汇成江河，流向大海，成为共和国思想的一部分。诗人的任务是将山歌野调稍稍修剪一下，在党报国刊上发表，标语人的任务是将党报国刊的精辟词句写遍山山岭岭。诗人使民间文化国有化，标语人使党报国刊的词语民众化，这种文化的上下循环，形成时代的文化景观。民歌手、标语人、诗人都一齐成时代文化的精英人物。一个民歌手顶得上大诗人郭沫若，上个标语人顶得上大报刊的评论员或总编辑。

龙崽很得意。培官管党，得富管钱，龙崽管文化，他被那个卫生学校除名后，回乡当标语人，写出标语，那些药理、病理忘了。

老玉米和满坡满岭的油桐树，是三峡农民出色的作物，它们现在逊色了，标语人以时代的气势，以运动的速度，制作了大批标语，油桐林和玉米地被占领了，像开来了一支异族的军队。那白得刺眼的石灰标语席卷而来，像白种人开进了印地安人部落，像美国兵攻占了越南。这三峡的老玉米，这亚细亚村落的黄皮肤哟！

龙崽爹说，人要是不识字，一辈子跟在牛屁股后面，人做牛的牛。

培官说，人要有了文化，山山岭岭就跟着人屁股转。人就是神仙下凡了。

堂兄得富说，会写会算不吃亏，文化在肚子里不烂不臭，不怕抢不怕偷。心里是算盘，人是保险柜。

龙崽爹，培官，堂兄得富，是叉木架屋的三尊神像，三种观念和精神支柱，是地的三条龙脉，是天的三种气候，他们支起了叉木架屋。他们没挂在墙上，没编在书里，没写在黑板上，龙崽想，学堂里读的他们，他们的好，他们的坏，他们的不好不坏。一切都是他们这些人的，他们的庄稼地，他们的村落，他们的双脚踩出的路，他们的树木和土坎。孔夫子，马克思，毛泽东都是叉木架屋的村民，他们的思想在这儿只是民情俚俗。

叉木架屋的课堂没有外来的思想。方块字在这里组成另一本辞典。

课堂里读培官，堂兄得富，龙崽爹，龙崽娘，龙崽称作叔舅姨的其他人。赵钱孙李，狗吃生米。周吴郑王，狗爬神龛。子贡子贡，先生肚子痛。子曰子曰，先生娘子屙血。这便是

乡村教育的传统。当龙崽受过乡村传统教育的文字人成为标语人时候，他那些每一个标语字之外会让乡民们读出另一个谐音来。标语人一想起自己那份严肃认真的工作就觉得很可笑。标语人依然十分严肃认真的工作。标语人的工作是一丝不苟、严肃认真的。他们写的标语越多，越是加速了标语精神的俚俗化。这些标语越是深入人心，它们便越是遭到严重歪曲。标语人写完计划生育利国利民的大标语，手术队来到叉木架屋，村民对干部说，你说城里人晚上看戏看电影、我们乡里人晚上干什么？就这么一点点文化生活还让你们割了不成？！村民们以为做节育结扎手术就像劊猪一样，不让公猪爬母猪了。这便断了他们晚上唯一可做事——文化生活。干部听了，然后笑笑，村民们把过性生活叫文化生活。干部摇摇头。计划生育要搞，文化生活不能少。

文化生活这个优雅的词就这样被俚俗化了，标语人照旧严肃认真，一丝不苟地工作。他们加速一切优雅庄严深刻严密崇高愤怒等等词语的俚俗化过程。这件工作没有什么乐趣，但它能制造理乐趣，俚俗化是被允许的，优雅是不宜倡导的，标语该通畅明了经得起检查，标语不应该朦胧经不起检查。在标语族兴盛的时代产生了一批优秀的标语诗人，他们得到仇恨诗，朦胧诗的可恶就是它经不起检查，它改变了诗的宗旨，它违背了最基本的标语精神。待权威说朦胧诗人仇恨祖国，朦胧诗是一种颠覆行为，朦胧诗为什么朦胧？因为它不可告人。朦胧有罪。后来，朦胧诗巨擘北岛，果然跑到欧洲去了，足见诗权威的英明与正确。北岛在欧洲没干什么破坏祖国的勾当，他在那里怀念祖国和故乡，在那里凭吊方块字的韵律在拼音文字中枯死着。他不再是个诗人，他患着诗人的病。其他的朦胧诗人也在共和。国的角角落落里做起各自的营生，作为诗人他们似乎是不存在了。而标语人继续活着。他们对文字已是驾轻就熟了。世界变成了醒目的标语，不再朦胧。

龙崽进了叉木架屋的学堂，在那儿进行方块训练，还有数的训练和对月亮、太阳及行星的猜想。

方块字最枯燥，训练最多，龙崽也最起劲。大概是那个吸鸦片的草药匠兼算命先生说过他命定要吃文字饭暗示作用，龙崽在学写点横撇竖捺的时候便一副吃文字架式。官吃运民吃粪龙崽吃文字，那一副吃的架式，满嘴是墨。

语文老师瘦长而扁平，有风湿病和胸膜炎，也有多处疾病，像那块油漆剥脱的黑板。他这样糟糕的体质在那么糟糕的黑板上写出非常美丽的粉笔字。教室是木头的空间。木屋子里摆着木桌椅和学生木头姿势。那些美丽的粉笔字就成了唯一有趣味有诗意灵性的东西。

语文老师是地主阶级的儿子。他委婉地告诉过他的学生们，他的家庭是劳动地主家庭，他家的地主帽子是勤劳和吝啬积攒起来的。他给学生朗诵艾青的《大堰河》。大堰河，我的保姆，我是地主的儿子……我是吃大堰河的奶长大的……诗一点也不朦胧地觉得尊严，朦胧地渴望脱胎换骨。语文老师哭了，女学生也跟着哭了。这便是诗歌的力量。在这个时代，诗歌是政治榜样，在我们这个有着悠久的诗历史传统的国度，诗歌是生存美学，诗歌是那位体质如黑板的小学语文老师活着价值目标。

而标语，是最朴素最成熟凝练的诗。

标语人可以同时是诗人，是惠特曼，是马雅可夫斯基、是政治抒情诗人和乡土诗人的总合。

龙崽从语文老师那里学来的方块字后来都派上了大用场。标语人问世，使文字获得了一次大解放。海水当墨，蓝天作纸。三峡的玉米地、红薯地泻满了诗的激情、向日葵是诗、小麦是诗、棉花是诗，劳动人民在诗意里活着。标语文字留在山峦间不要的回声。

谁获得了那结方块字，谁就获得了诗歌的权力。

标语人是一个巨大的权威，代表了诗和方块字的一般历史。

龙崽因为女学生的事，灰溜溜地回到叉木架屋，他又时来运转，成了精神抖擞的标语人。

## 19. 冬季童话

冬季到来，三峡流域是世界上最干净最美丽的地方。冬季南方的山峦依然绿翠葱郁，像春天来了，像春天还未褪去颜色，像春天从世界各地迁徙到这里过完冬季再浪漫到所有的地方去一样。绿色的山峦覆盖着冰雪的山峦便成了晶莹的绿宝石的山。黄山松的绿色针叶冻上亮亮的一层，像新娘子的翡翠。小竹林像梦境一般，冬季的黄绒的太阳把它照得绚丽无比，它成为红嘴相思鸟的宫殿，画鸟在竹林里唱歌。鸟在雪地上留下一个一个的爪印，它们是鸟在雪地上完成的标语吗？龙崽和三峡的标语族这么想一些神秘和朦胧的诗意（它是反标语精神的，是朦胧诗的代表作）

江流如镜，三峡的涛声细细吟哦。山峦映入江流，白玉翡翠的骏马雕群像。

无论历史是什么颜色，三峡流域的冬季永远是美妙的。

冬季的农业计划开始了。

开广播电话会议，千家万户的铁喇叭响起了一个声音。这桓诞的声音。桓诞是个管农业管水利管人口管标语管教育的大人物。据说他也是叉木架屋地方人大人物讲话习惯上只讲几点，几个问题。我先讲第一点第一个大问题，第一个大问题分四个小问题，我现在讲第一个大问题中的第一个小问题的第一点，第一点分三个部分讲，第一个部分的第一个大问题是冬季积肥问题，他接着讲冬耕，然后讲到水利问题……桓诞讲话就像使牛耕地，一犁一铎很均匀，井然有序。叉木架屋很赞赏那种有条不紊像耕作技术纯的耕牛拉犁似地演讲节奏。这是叉木架屋关于玉米和向日葵的美学。铁喇叭千篇一律地国语，桓诞带着浓重地方口音。于是，我们猜想一个做了大官的桓诞象我们的共和国里许多做了大官的人一样，他们离开了家园却不会离开母语，他们带不走家园却能带走母语。他们吃共和国的俸禄是共和国的人口，他们管吃家乡口味菜，他们往往还会圈起一个小院子，种花种草养鸡，他们把政府机关变成一派田园景色。他们的田园生活和不改乡音，不仅让父老乡亲们不觉得疏远他们，还间接地却是很权威地支持了田园诗和乡土文学。田园诗和乡土文学长时间地领风骚获大奖。穿草鞋进人民大会堂和穿拖鞋短裤会见外宾的事件会传为美谈，外交礼仪与乡土美学是相悖的。乡土派对一切洋务运动极其不以为然。乡上美派延宕了乡土生活的空间。

桓诞的乡音并未失去汉语普通话国语的权威性。母语使乡民们产生共鸣，他的演说像乡土诗一样有情绪感染力和鼓动性。在这一个冬季，叉木架屋像往常一样种冬小麦、烧山灰、种马铃薯，给耕牛保暖过冬、给母猪配种……但这一切传统的务实的劳动，都是为了某个远景规划，为了实现未来的美的生活。于是，冬小麦便绿绿的淡淡的在冬日一微薄的阳光下充满了诗意。到次年五月，它们长出像乡土诗一样的小麦穗，在有月光的五月境里，去年的冬小麦变成没有个性的粮食，它们成为国家的、集体的或个人的，成为一种抽象的标语口号式的东西。收获了的小麦不能马上成为食物，它们首先作为一种检验或多个概念被运用，经过人民公社化处理以后，它才被报纸广播千百遍地重复过的社会主义分配方式进入劳动人民的账上。乡民分享的不仅是麦香，而是一份社会主义生活。麦子成为诗的矿石，它能冶炼出多种象征意味词汇。

——这便是那个冬天，桓诞在铁喇叭里带乡音的演说全部含义。乡音里一种技巧，是诗美学。

叉木架屋在多大程度上还能理解她离乡背井的儿子？她的成为共和国的一个人物的儿子呵，他演变了叉木架屋，还是叉木架演变了共和国？我们难以分辨，那些恋乡的母语与权威的社论普通话是怎样地渗透了叉木架屋的心灵，成为一种幻想和激情，荡在广漠的疆土。

那一个冬天，麦子和老玉米闪着黄金的光芒，叉木架屋成为梦和神话。

冬小麦播种开始了，这古老的劳作染满了新的诗意。一些新的标语在冬小麦长出嫩芽之前就出现了，它们像一种新的心情一样蔓延开来。

革命委员会的成立并未改变冬小麦的种植计划，没有改变气候和土壤，只有在室内移动了一下马恩斯毛的位置。培官照样主持各种会议和布置安排上百的布置安排，把上面的精神落实到冬小麦和标语上。

革命委员会是冬天成立的。无论事情多么急，共和国的法令文件总是在冬天里才来到叉木架屋的火塘边，真正做到家喻户晓。冬天是农闲时节，乡民们烤着火塘咬着烤红薯听识字人念政治书籍和官方文件，念文件的人模仿铁喇叭的腔调。自认有了铁喇叭，叉木架屋有了两种语言。严肃的普通话称做国语，是一种政治权威式的语言，象征着道德律令。另一种语言里是叉木架屋歌唱的语言，这种语言也用着骂娘和调戏妇女，它同时也是一种劳动语言，叉木架屋的语言是诗意的和写实的。在冬季，蓝布褂和青布褂像息了风的帆，驶离了庄稼地里季节的浪涛，在火塘边泊定了，冬季的柴火是神灵之光，杂着红的黄的绿的紫的青的五种色谱，将蓝褂子青褂子照成神的色彩，神的衣眼罩住老玉米颜色一样的人身，火塘边的人便成为众神，众神静穆地啃红薯，掰玉米粒儿，学习政治文件。国语同金黄的玉米粒一道落进筐里，装进库里，分到家里，煮进锅里，政治粮食和粮食就这样被收割食用被消化了。乡土的政治学习几乎伴随着粮食的生产和食用的全过程。

叉木架屋冬季的童话是用两套语言写的。

有人说，我的书是用双语写成的，那么，我总算局部地是叉木架屋人，局部地是一个龙崽，龙崽便局部地也是我了。

一位童话角色便演说成几个了。他们穿着神的衣服，唱着烤红薯和老玉米的歌，他们是叉木架屋那紫色的炊烟，袅袅地外浮成人类的云朵，那些云朵有一天坠落下来，打湿了漫长的旱季。叉木架屋的雨，亚细亚的雨，人类的雨呵！

## 20. 亚细亚的雨

干旱的亚细亚失去了雨的激情，亚细亚被干旱驯服了吗？亚细亚人。亚细亚人。亚细亚人。姑娘的眸子多黑，那是美人的眸子，那眸子半是爱恋的火焰半是忧郁的海。亚细亚的女孩，你究竟渴望什么？你执意要远嫁他乡吗？你不再热爱美的金黄的老玉米了吗？你执意要错过你心知的男人要去相与一个陌生的男人吗？亚细亚的美丽女孩，我的女孩，你为什么要冷落我？冷漠如同路人，我想你再不会心跳如鼓的击痴迷的爱的节奏。我的女孩，你终于解脱我藤藤蔓蔓的纠缠，我成为你丢弃的柴禾，成为你干瘦的记忆，成为期待的标本，等待你天外飞来的火星将我点燃。

亚细亚的故土的儿子，因为焦渴你才去四方流浪吗？你那时曾经是个小男孩吧？娘，渴。走吧，前面有凉水井呢。你继续走。你走进了男人的寓言。我爹，你的拐杖果然变长成了一片茂林吗？

亚细亚，你呼风唤雨的神呢？你的佛你的龙你的太上老君呢？亚细亚，你的雨呢？

你的风像歌唱着的自由，你的雨像民主一样甜呢！你的阳光像亚细亚的酋长须主，你的空气是我们呼吸着的思想。

亚细亚，你的雨呢？

我们只为了一件事情而来，为祈祷而来，亚细亚，我们祈祷雨。

雨来了。亚细亚的阔叶乔木梦醒了似地，一下长出了那么多绿色茂盛的思想，盛开那么丰富多彩的语言。河流成了音乐。长江、亚细亚的长河流成了一支歌，三峡的玉米林是它的音符。

我的黑眼睛的美丽姑娘回到了亚细亚。壮士回家了。美丽的姑娘说：我就是你的家。

亚细亚，你的雨呢？

你不在云里，也不在海里。你在亚细亚最隐秘的地方。你来了就汹涌澎湃，你去了就杳如黄鹤。我这亚细亚的行者，曾与你不期而遇，在你缠绵的雨意里期待，你没有如期归来。皇天子和他的龙体在那个古老的祭坛跪拜后，你来了，你打湿过皇天子的蟒袍，在清官升迁的路上你来过。你为那位民之父母官洗尘。在大禹的年头，在黄河泛滥的天下，在李商隐客居他乡异地的时候，你都来过……那匆匆的脚步是你来了吗？

叉木架屋人牵了狗羊，燃了火把，钻进吐彩虹的洞。这是祈雨的仪式，领头人培官是要出场的，这样叉木架屋的祈雨规格便是最高的，像上头下来传达文件政策法规检查生产和计划生育一样，由叉木架屋最有身份的人作陪。神享有了叉木架屋的最高礼遇。人们祈雨杀狗的方法，就像把罪犯送上断头台。狗血喷在天上，像彩虹一样，那白羊呢，让它先目睹屠刀和断狗头，直到殷红的狗血进溅，白羊惊恐和悲哀地咩起来，然后杀它一刀，放开它，让负伤的白羊奔跑呼救，负伤的白羊像白色的闪电，然后像血色的火球。人们敲响锣鼓，惊醒睡熟了的雨神，让神睁眼目睹这屠戮生灵的惨相，让神泪如雨下，淋湿滚滚红尘，把玉米地洗绿，把羊洗白。

亚细亚的雨，你是亚细亚的咒语吗？有谁看清过你的面目，你从来不是原形的雨。

龙崽生在龙年，一个需要云雨江河湖海相伴相随的属相。亚细亚的雨遁去之后，龙崽的一生变成一个没完没了的旱季。

龙崽，那个生在石头上遥望东方的孩子，洛塔的白岩堵塞了他的眸子的孩子，那个孩子就是我吗？

龙崽……亚细亚的雨哟！

## 21. 诗与音乐的孩子

那个叫小圆头的自述他的来历。

小圆头很勇敢，他说，龙崽，你在听吗？

小伙伴们指了指那口铡刀，谁去？我去。你怕死吗？怕死还当共产党？！义正辞严。小圆头把脖梗伸在刀口下，像刘胡兰一样他要英勇就义了。他在乡下外婆的牲口棚前演一出人杰鬼雄的戏。大舅母的小侄子冲上来，呀呀呀呀杀死你个陈世美！原来他不是英雄刘胡兰！我是刘胡兰！他大声抗议。刘胡兰是女的！小圆头觉得不合算，还演个什么戏！一刀已经下来，血便顺着脖子没断，那小圆头后来长大了。他觉得当陈世美很委屈，还挨了一刀。

到广阔天地大有作为。谁去？报名。我去！小圆头于是来到了叉木架屋。他从那座暴发过许多次革命、大游行、宫廷政变、改革、维新、各种新词新技巧新浪潮震荡汹涌的革命城市杀到了三峡流域。他来的时候是八月。他尝到酸酸的野葡萄，他尝到了乡村阳光和雨水的味道，那味道像野葡萄一样神奇芬芳。酸酸甜甜的野葡萄像一种神秘果，吞下去便觉得身子像广阔天地一样膨胀起来，生出一种鸟鸣流水在胸襟中的幻觉。野百合花的香味同女人的香味掺合在一起，小圆头被这种女人与花的气味醉着，到乡下的第一个晚上，他就梦遗了，这是他第一次梦遗，乡下的空气使小圆头失去贞操女人和百合花的气味使他产生一种激动不安的耻辱感，他把这种感觉当成革命理想英雄主义精神掩盖下的罪犯情绪，这是罪，他无法抑制。他要用对劳动人民的敬意来扑灭罪的火苗。他要用心的忠诚来救助自己，赦免心的罪。他不知道劳动人民是什么？但他做一个劳动人民。劳动人民就是只会种植和收获老玉米吗？他们的思想仅仅像老玉米一样朴素吗？他们的思想或许如向日葵一样的美妙？

爸爸是个画家，一个工艺美术师。他是那个时代那种毫无艺术个性和创造天才的画家。时代没有要求他们有自己的代表作。保持一种平庸的没有生命的激情是可以的和被允许的。那个没有代表作的画家便时时在没有个人生命色彩激动里旋转着。生活中的许多大事是旋转

中的一个定格。在旋转中毕业、结婚、当工艺美术师。一次事故让他离开转动的引力，灵魂同肉体一起坠落了深渊。他在设计领袖像时出了错，那是一次小小的技术失误，那是他人无论如何也不会觉察的，或许那只是他自己的一样莫名的恐惧感，他想他设计的那批磁像的眼神不对，他自己看哪眼神，越看越没有伟人的味道，那眼神几乎像他这个连代表作也没有的画家眼神，他将伟人平庸化了。忧郁了几天，他死在画室里，没有遗书、没有任何致人死命的痕迹，这位没有代表作的画家就这样死了。他的脸凝固成惊恐的状态，眼睛睁得很圆，像要突出来似地。这位热爱马雅可夫斯基的诗和能背诵高尔基《海燕》的诗迷和工艺美术师死了，没有人找到任何致死的因素。他再不能叫他的妻子演奏柴可夫斯基的音乐，他再也不能教导他的儿子不要贪玩一定要花功夫学习祖国语言将来成为中国的马雅可夫斯基。一个平庸如许的人死了，世界为了他的微不足道的展望理想起来或者世界对这个倒运的人一如既往地刻薄、哪怕是他死了。在他的坟场，城市倒满了垃圾。这多么有违他的意愿，他本来是酷爱那些充满革命豪情的诗篇的。人们为什么不用鲜花和诗陪伴他呢？！那些垃圾多下流、多么难闻、多不堪入目。那些碎纸像奸人的匿名信呢！小圆头去过那种坟场，清明节，他只是把花圈放在很远的的一个山包上，那儿干净，原来埋人的地方那么脏！小圆头对死者的埋葬害怕极了。小回头问母亲，人们为什么要把垃圾倒在坟场呢？母亲说，为了给活着的人们留下干净的地方，你父亲的品质是高尚的。死了也有品质吗？小圆头问。是的，品质不朽，母亲说。革命公墓和那几座有名的英雄的坟墓没有垃圾，只有一簇簇鲜花，烈士和英雄没有好品质吗？他们会不朽吗？小圆头问母亲。他渴望回答，母亲是无穷的答案无穷的源泉，是真理的储柜，许多甜蜜的东西永远地储藏在那里。母亲说，革命公墓和那些英雄的坟墓怎么可以倒垃圾呢？那是反革命行为。小圆头就不再问了。卫生环境问题成了政治问题，超出了答案，甚至超出了疑问。

母亲给他弹奏柴可夫斯基，让他熟悉钢琴和五线谱。母亲为小圆头演奏完全是一种被孩子的幼稚控制了的技术性操作，这是音符，不是音乐。但是有一天，小圆头听柴可夫斯基的《悲怆》的时候流起泪来。母亲搂过小圆头，痛哭起来。她很激动，儿子能听懂音乐，她也很感激那些音乐大师，他们让人类永远地倾听自己的心灵。她给儿子弹奏肖邦、莫扎特、海顿、贝多芬、斯特劳斯。给儿子讲音乐家们的故事。有一天小圆头拿出一个铁皮盒，里面有饼干和一些别的食物，他对母亲说，你给莫扎特捎去吧！他不是甜着吗？叫他别一个人吃，让他分点给别的音乐家，他们不都是饿着吗？音乐说，他们参加上帝的晚宴了吧！他们太贪吃了。小圆头收起了饼干筒。

母亲弹的最后一支钢琴曲是《蓝色的多瑙河》，群众以革命的名义终止了音乐，革命像一个巨大的长久的休止符。音乐成了一个余音，一个距离，她的修长的手指再也碰不响琴键了。母亲掰开一个有砵的馒头，一半自己吃了，另一半让小圆头吃。小圆头吃到苦味就吐了，他不吃苦药。母亲永远地睡着了，在墓地。母亲也在那架老式钢琴里睡着了。

小圆头，这诗与音乐的儿子成了孤儿。他没有堕落，他要成为英雄，他以革命的姿态活跃在一个时代里。他的名字就是革命。他以革命的名义所向披靡，他让那些腐朽的事物和倒运的人一败涂地。他与许多人在一起，他体会到了许多人在一起的洪流般的力量。当城里不再需要革命的时候，他一腔豪情来到了又本架屋，这儿便是时代的词典称为广阔天地的地方。

这个逃过了铡力和毒药的小圆头，中断了音乐与诗，他饮革命的激情，革命成为他的奶妈，哺乳了他，他长成了一个城市与乡村的小精灵。

小精灵这样回忆他的城市，那座城市每块砖头都像一个方块字，马路像一截一截的减号，到了十字路口它们就演变成加法，那些在马路上逐一被减去的减数被减数们在十字路口堆积成和，然后，他们在十字路口各自散去，他们被东西南北相除变“四”的商数。乘法呢？当然是集会和游行，他们簇拥成积数。城市人是一道加减乘除四则混合运算应用题。城市是他们的括号，车站是他们最后一道反括弧，铁路是等号，远处是等号后边的无穷尽的未知数。

而那垒起来垛起来的砖头的字码，是城市永远无法拆卸的重负，那些高与低、新与旧混杂的楼房，编织了街巷和零零落落的日子，日子、街巷和楼房，便编织成樊。是天隔之，是地隔之，看笼中的月亮吧，看笼中的太阳吧，看笼中的城市吧，看吧看吧，看一篇童话。历史就是哭泣着歌唱着的童话呢！心的疆界在城市的噪音的边缘。城市的声音就像张蜘蛛网，心是绑缚的苍蝇。小圆头在他的城市活动着，这小精灵的夜来了，他在城市寻找着垃圾食物。他吃掉了张贴标语和大字报的一桶浆糊，他于是成为城市的小坏蛋，尝了一顿革命的铁拳头。他后来便加入了各种游行队伍，游完行的队伍总要去一个地方吃饭，他于是找到了食物。大游行成为他的屋子，革命成为他的食物。小圆头在革命的音乐声中发育成熟，成为集体中的一个。集体是健康的没有饥饿没有寒冷也没有脓疮。

只是小圆头最后告别城市的那个晚上，宠中有皓月，他记起爹娘，像记起一部童话里的两个模糊的人物。母亲的音乐声起。城市一片静溢。所有的革命口号和城市噪音顷刻平息，音乐让小圆头袅袅升浮成夜空的星星，城市变成童话中的小房子。如蚁的人群让房屋吞没。临街上总是端坐着老人和小女孩。小女孩笑嘻嘻，她卖火柴也卖别的。分辨不出她是天使还是女孩。老人卖烧红薯一类的食物，和一些乱七八糟的书籍。热爱哲学的把他们当成狄德罗或庄子，笃信上苍的把他们当成福音书，小圆头把他们当成一只烤火薯或奸细，以革命的名义捉拿他们，送交人民的专政机关！

小圆头走出了城市最后的那道反括弧，孤零零地，在这个世界里，他既不存在血缘关系。他这只红帆船成为诗意的流浪，他不是单独的条，他是一首政治抒情诗中的句子。时代的巨笔挥洒着，让每一个小精灵在诗歌的集体里舞蹈，一种象征，一个意象，把汉字跳圆“把华人跳方”。上帝睁一眼闭一眼，他说，存在的都是合理的，一切理成的秩序不需要调整。小圆头和他的命运没有错误。

他来到叉木架屋，与那个叫龙崽的互相敌视了一会儿，他们以后就成为好兄弟了。

龙崽那一回听小圆头讲他的经历，像听一个离奇的故事，他将信将疑。村人们说，对人讲得太多人靠不住。

## 22. 崩溃(1)

那是一个无季节的晴天，虽然世界仍然很逻辑地存在着，太阳仍旧从东方升起，冉冉地照耀了这个被人秩序着逻辑着的世界，也照耀被世界秩序着和逻辑着的我们；但季节的链条脱落了，它被人间烟火腐蚀了。冬季的闷热，夏季的冰，春季里流产胚胎般的果实，秋季迟开的黄花，岁月就这样放弃了历书，撕毁了人类为季节的立法。我们不能为季节再读历书。

那个叫龙崽的小男孩，那个在语言世界和行为世界偷窃了我的名义和小男孩，我就是季节，他就是历书。我不情愿。却被无情地逻辑了，逻辑是一种粗暴的东西，专制的、奴隶主的、野蛮的、可耻的。冷性的、坚硬的、偏袒的、非道德。我憎恶，我隶属于那个小男孩。

他于是坐在那块石头上，眺望东方，他像无限苍穹的错，把岁月停泊。远处是凝然不动的白岩，像是光的休止符。被小男孩诗化了神话了的黛色的洛塔崖，像宇宙的无休无止的旋律里的骤然而起的古典音乐、革命的鼓乐启开了帷幕，亚细亚。亚细亚，你舞蹈吧、唱吧、疯狂吧！不要吝啬你年迈的心脏，你块状的血液不是极地的冰凌，是煤，你勉励你的儿女吧。疯狂或者振奋。乘他们年轻的时候，在神之赦之前，让他们心之所向，为所欲为吧。

就是在那个晴天，远处有隆隆声传来，白岩开始崩溃。它剥脱下来，成为一大片滚石，烟尘四起，像一场战争的追忆片断，寂寞的乡村生活就有了一个激动人心的时刻。一些石头飞过燕子崖，落在召寨的坪坝，堵塞了河道，河水蓄成湖，房舍崩溃了，淹没了。另一些石头从下游往上游滚动，像长了四条脚像老龟，像牛群，石头驱赶着流水倒流，河流上了山头，

兔群就爬到树上，鸟类飞向天空、人畜溺入水中，村庄潜入龙王殿。

小男孩无动于衷，他目睹了世界的崩溃，他一开始就不觉得世界的崩溃有什么悲伤的地方。崩溃不过是世界换了一套衣服，人不是也要常换衣服吗？世界发生了一次崩溃，想象的故事并没有结束。

洛塔没倒塌下来。它仍然如墨如黛在不太遥远的眺望中，在人类的凡胎肉眼目光所及的地方。在时光的流逝中，在生活的新知新味的感觉中，小男孩眼中的事物成为古典的怀旧的了。在乡土的故乡的记忆中断的时候，想象的故事并未结束。想象正处于一种进行时状态。事物倒塌了，意志不会倒塌和腐朽。在历史的铁幕后面，只有意志是不可摧毁的证据和证词。人类保留了许多意象，并不是为了有朝一日审判人类、伸莫名冤仇，它们只作为人类情感和意志的标本。小男孩只是一个标本，除此之外，他什么也不是。他是死亡的意象，一个在石头上打坐的幽灵。

小圆头来到叉木架屋的时候，他绕着小男孩打坐的石头转了几圈，吐了吐舌头说，你真像个诗人。他学着叉木架屋的方言，把舌头放平，把“诗人”说成了“私人”。龙崽于是再不能打坐他站起来，很愤怒。“私人”在公共公化集体化的历史心理感受中是一个侮辱性的词。他必须加以拒绝，其实“私人”未必比“诗人”更糟，诗人必须膝跪或者口语化，必定要被张扬或者被排除。“诗人”与“私人”的命运是一样的。龙崽愤怒，因为“私人”是公共的集体的之外的，是被排斥被披露被抛弃被批判的，而公共的集体的私人是暧昧的被掩盖的，有一种偷香窃玉的暖激动。

好哇！我是私人，你是公家人，你来叉木架屋做什么？你是被公家开除的人，你也是私人！

小圆头一个劲地晃着圆头，狂笑，仰躺下去，看着太阳摇摇欲坠，这叉木架屋嫩瓜一样的太阳和嫩瓜一样的思想的哟！你敏感又脆弱，碰一下就流汁，你太鲜活了！

我是说，你像作诗，望什么？

鬼！我是看，不是望，你懂不懂？

近处叫看，远处叫望。

哪个讲的？你讲的？你讲的鬼信呢！

我是说……我是比喻。

小圆头嘎嚅着。

他的比喻马上被蔑视。相持了一会儿，他们在石头下起神仙棋来，它是一种神仙玩的游戏。棋盘上纵横三格子一线，连成三便可吃对方一子。小圆头很快就会了神仙棋，但他总赢不了对方。数字的“3”在棋盘上产生无穷的变化；“3”脱离了数轴，成为一种独立的游戏。数理逻辑崩溃了。小圆头受过很好的数学训练，他能心解多元方程。但在这种神仙棋中，他常被围困，被“3”追杀，被“3”消灭，被“3”掐死。输过多盘以后，他领悟了神仙棋，它是逻辑之外的陷阱、黑洞、神的意志力量。城市的页码上写的是唯物主义，是辩证法，是口号下的有人领头的运动，是人数的对比，人口的对比成为终极的真理标准。但是“3”不可能多，也不可能少，它不是一个可比数，没有绝对值，也不是常数、变数、指数、也不是任意数，它不是数。数可以不是数，这是不可能的，小圆头很惊讶，这是神的法则吗？

小圆头的逻辑在游戏中像泥人洗澡一样，糊里糊涂了，溶化了。这孩子没有崩溃的震撼，因为他没岩石一样的坚硬、坚实才会崩溃，稚嫩只会被溶化。神把雪挺给坚实的东西，把细雨给稚嫩的东西。

小圆头要教会龙崽另一种棋谱。象棋、围棋都行。他想，对方准会输。

他们开始对奕。两个男人的局势从少年时代就摆出来了，他们要将一盘棋下很久、那一个晴天，叉木架屋的那块大青石当棋盘。大青石像茫茫沧海中龟的甲壳浮现出来，两个小男孩在龟背上，戏耍，他们用棋子构成阵势，心智像一盘棋，垒起来、崩溃、再垒起来，再崩

溃，输赢的结局相同，心智的对垒，然后崩溃。

玩一种崩溃的游戏。谁运行得更久？不会更久，你对方的那个人认输了你的意志也就崩溃了。

### 23. 三个人的政权及那个世界

叉木架屋当然是个地名，同时又是这地方一种简易的木屋结构。个字形，一撇一捺两条拖地的斜梁当柱，中间一竖一根柱子当梁，也歪斜，也端正，梁与柱的对对错错也刚好到位。三条木成柱成梁的结构像叉木架屋的政府，它是三个人的政权机构。

培官，得富和亮瞎子，除了三人，没有别人了。

小圆头动用了他的数学脑壳，叉木架屋运用“3”这个数是得心应手的。及木架屋的屋子总是一幢三间，屋柱总是三柱落底，平分东西。他们喜欢说三一三十一。珠算口诀叫三一三余一。他们将它错读，他们自己能领会。叉木架屋的活动。规则也是三，一日三餐，为它而作，因它而息。叉木架屋的世界里三，天地人。天是时间，时钟就是太阳，历法是月亮。

地是空间，从这头往那头，往东往西，不记里数。人是历史。只记那时候的人，不记那时候的事。人是家神家仙。人死了，以鬼神的名义活着。鬼神去了，把他们做过的事留下来，让人们再去做。世上的事只有那么几件，但永远没完没了。因为鬼神们没完成它，也没带走它。事没有生命，没有死亡。人一生下来便与事相遇，他死去那些事再与别人相遇。因为害怕这样的相遇，便编写了历史，分出一个新由来。叉木架屋不分新的旧的，对你说起一个几百年前的人，像说起后天要来家里的亲戚。

小圆头的常识崩溃着，他逐渐对它的常识失去信心。连革命这样重大的常识，这个很古典也很新潮的名词，在叉木架屋的人间烟火的熏染里，沾满了生活的尘土，变成一件普通事物，人们从铁喇叭的普通话里学会有关革命的各种词汇，比方斗争、专政、一定、要、坚持、类，还有那些偏正词组、祈使句、反问、排比句等，一当它们从铁喇叭里滚出来，发射出来，它们便成为可笑的铅弹头，失落在叉木架这个硕大的目标里散失在叉木架屋的方言土词里，变化成另一种东西。他们把贼吊起来用楠竹枝抽打叫无产阶级专政，政治术语演变成了刑法。捉住女人野合，开口就说我要跟你斗私批修？这样放肆地对语言的修正大大地破坏了小圆头的语言常识焚烧他的语法逻辑修辞形式。

叉木架屋的语言是最具有吞噬能力的语言，无论是政治术语还是时事新闻，一掉进叉木架屋语言的胃里，便成为它的食糜。那铁喇叭的声音在金色的阳光里。同那淡淡的炊烟一起从那些小木屋里发泄出来，危险的现代战争，激烈的批判言辞，粉饰的阴谋的外交辞令的，都成为日常生活的炊烟。铁喇叭将战争、政治、经济贸易、音乐与诗一切行当释放了，泛滥了，成为每一个人的日常生活，一切都不再神秘可怕。又再令人激动。人的神经成为铜铁的比喻。

播音体系是一个巨大的神经系统，钢铁的神经、钢铁的神经元。

叉木架屋是另一种世界，另一种语言。小圆头同龙崽对奕的那一会儿，他的常识便开始崩溃了。只有当他看到满坡满岭用方块字写成的石灰标语时，他才觉得这儿是共和国的一部分，这儿不是别的星球。铁喇叭响起了城市早上的那个声音，沟通了他与城市的距离，也衔接了他个人的历史。

城市是一个多元方程，这儿只有“3”。小圆头想。“3”的核心是培官、得富、亮瞎子这三个人。他们是叉木架屋的三根柱子。是叉木架屋的三维世界。培官是天。是时间。是纪元。是党。

得富是人。是历史。是道德，是政府。

亮瞎子是地。是空间。他的视觉是及木架屋的地平线。是胸腔。是群众。

这是三个不容反对的人。不能对他们有任何别的逻辑判断和审美要求。他们代表了一个时代的诗美学，文化史和社会史，他们被典型化，口语化、日常生活化了。他们是生活的雨和阳光。在绵绵阴雨中在阳光明媚中与生活相伴。

小圆头不断演义和复述自己的故事，他说他被历史化地流浪了，从城市到乡村，他习惯了口语化的诗歌潮流，他清除父亲的诗意和母亲的音乐情绪，他断裂了血缘和亲情，在革命的洪流里，在不断整合与分解的集体里，燃烧起另外一种情感的火苗，一种极为抽象的变幻不定的没有具体情感对象的情感，小圆头需要一种情感来满足他灵魂与肉体的饥渴，这是一种可以为之献身的情感。小圆头和他同世纪的时代的胎儿，他们有着相同的情感饥渴。二十世纪是他们的时光和情感的故乡。他们是二十世纪的公民。小圆头的出生地和生日随着母亲的去世而消失了。母亲生前没告诉他，母亲死后再没人告诉他。生日和出生地就这样被时代的意义取消和埋藏了。时代是母性的巨大的子宫，它没有思想没有情感，但它孕育了一切。

小圆头在母亲的子宫里孕育出世了，小圆头的母亲，那位像低调的延长音符一样的柔弱的女钢琴家，却在时代的子宫里窒息而死了。她的死多少带着一些标语口号式地诗意，那死亡产生了一种强烈的反逻辑效应。

这位白晰的文静的嘴角带着高雅的微笑的母亲，制造了一件显然不符合她的性格逻辑事件，在革命的轰轰烈烈的年头，她成为了大仲马的火枪手，成了以一部旧武侠小说中出来的女侠。当时代断了侠义心肠的时候，这位本来是属于音乐的女性便成为侠义的化身。她潜入革命的心脏北京张贴反革命的传单，把传单贴到革命的最高司令部——中南海的大门，这份反革命其实是反对在“九·一三”事件中成为国际名人的林彪的。林彪是共和国革命年月的二号人物，反对林彪便是反革命，这便是“红色理性”。

在母亲制造的一个反逻辑效果的事件后，小圆头不断回忆那个悲壮的故事，推演出一个很逻辑的概念：“红色理性”。即，不容反对。他后来在又木架屋对地方政权的三个人以“红色理性”对待，保持宾语姿势，在作出判断之前，把自己放在被批判被教育被斗争的地位。“红色理性”是一种尊者的理学，不容置辨，所以，人总是受到前置词的限制。

这位纤弱的女性，忘我的奇侠，想腰斩她认为有着许多政治缺陷的巍巍林彪。她于是被通缉被逮捕被关押审讯。谁指使了你？这便是审判的逻辑，你行动，你必定被指使，因为个人只是工具化的东西，你没有任何个人意志。你被指使，指使你的人是谁？你被当成罪人审判，你同时被当成无法承担罪责的人，你被无视。没有谁。那位女音乐家说。这样的回答很刺激了审判者的欲望，此地无银三百两，于是继续审判。没有谁。继续反对。继续被审判。反对升级。她在她认为是自己的监狱里被囚禁，她在她认为存放着公理和正义的地方被审判，她在她指望会被理解的地方被歪曲，她在她希望被营救的地方被陷害。她终于觉得有什么人放弃了她。她十天内不食不饮不吃药，衰竭而死，林彪个人的历史比十天要长，而女音乐家的生命力比历史短促，她死了。另一个女囚张志新是割喉而死的。她们都死于为真理。在整个时代一齐捍卫真理的时候，每个人自然应该是真理的捍卫者。捍卫真理的女英雄被处死了，人们继续捍卫真理。于是继续有人被处死，这便产生了反逻辑效果。历史动机与历史的效果创造了效果历史。

小圆头产生了红色理性的概念。小圆头以极好的悟性感受了某种不容反对的存在。当某个人某件事某个名词某种概念不容反对的时候，它便是不容反对的。这是小圆头的红色理性和一些基本的理性认识，小圆头的母亲，那位纤弱的钢琴家仅仅是犯了一个反对错误，她死于红色理性的逻辑力量。逻辑判断是是，她是不，她于是被处死。逻辑力量是一种普遍的历史意志，它的判决是不可救的。众多的人构成一个祈使句的意义，历史是一种造句方式。女钢琴家作为一个谬误的词被解释被清除了，历史和社会保持了没有歧义的祈使句式。小圆头在他的红色理性里绕着，像解一道复杂的方程式。历史和城市被演算，在他的小圆头是游走

和循环。小圆头不需要捍卫什么。

叉木架屋的乡村图式就极其简捷。灰色的是土地和楼房，绿色是庄稼和长满青苔和历史。黑乎乎和一动不动的是石头，黑乎乎的移动着的是人。

人呢？是单个的和集群的。人群被允许地散漫着，他们不被时间管束，他们拥有无限的时间去重复有史以来的耕作，人像历史一样天长地久地活着。三峡的玉米地和向日葵是一件耐心的油画作品，季节是它的颜色，它被画上去，又画上去。这就是乡土的诗篇。乡土的诗篇就是人类亘古以来的持久不变的耐心和耐力。

只有集会的时候，人就进入小圆头的“红色理性”。台上的是单个的，台下的是集群的。单个的是培官、得富、亮瞎子。当亮瞎子的手像蜻蜓屁股一样地举起来的时候，人群便举起一片蜻蜓屁股挺拔的手的森林。培官是演说家，铁嘴，铁喇叭。得富是个在任何场合都沉默着的人。培官是让人听的，得富是让人看的。亮瞎子举手的时候是和培官在一起，他沉默的时候和得富在一起。举手是一种演习动作。沉默是长久生活规范。举手只是一个细节，沉默才是巨大的意象。

小圆头既不反对举手，也不反对沉默。既然从城市来到叉木架屋，既然爹死了娘也死了，既然人们仍然活着，就在举手的时候举手。沉默的时候沉默。他不需要再捍卫什么。

小圆头的洞察力，确实地毫不夸张地认为是革命斗争锻炼了它，它具有一种红色理性的透视能力。它洞悉了地方三人政权的办公室里马恩列斯毛的画像有时从这边移到那边有时又从那边移到这边，这时候就会有新的标语口号出现、果然，崇山峻岭写满了新的石灰标语，像李花樱花油桐花。

当铁喇叭里不断广播革命委员会要实行党的一元化领导的时候，马恩列斯毛的画像又重新移到培官一边。

当亮瞎子终于也觉察到这些微妙的变化的时候，他才幡然醒悟，他做了这么多年主席，而他们有许多事没同他商量。他里谁？是人民，而许多事情就从人民的眼皮底下溜过去了，而他却不闻不问。我这个人民，却不断地感激培官和得富，像感激党和政府一样。难道我是大地主刘文彩的长工？是美国鬼子和雇佣军？是你们雇来举手喊口号和穿蓝平纹布棉衣的么？喝一杯酒下肚。醉眼看世界。有事不同我商量有酒同我商量也行。

小圆头认认真真把亮瞎子当成地方志当中的人物，他因此在叉木架屋的现实生活中对这个瞎眼人很恭敬，给他烟抽，他家铁喇叭不响了便给他家修理铁喇叭。他还给亮瞎子一些眼睛保健方面的知识。亮瞎子说，叉木架屋需要你这样的年轻人。于是，叉木架屋就把他当成本地人了。

小圆头想要赢龙崽一盘棋，他会下神仙棋了。将来的历史怎么去判断一个棋手谁知道？但赢家会不断地在成为不容反对的象征的。

小圆头努力地搏杀，捍卫棋阵，还是败了。

人与历史对奕，时间是棋，输家赢家都散去了，留下一些精妙的残局。

## 24 . 崩溃( 2 )

叉木架屋的打麦场是一块平整舒坦的大青石，槌枷拍打着麦秸秆一颤一颤，大青石像烙饼一样地颤起来。麦粒溅洒成满天星辰，月亮像一束穗子清清爽爽地泻满三峡。男人女人都成了汗人，湿乎乎的肌肤沾满了麦粒子，滚成一个麦球。他们躺在麦秸朵上，男人回忆遥远的歌谣，打猎的迁徙的远行的酒的和情欲的。女人生出淡淡的快要哭泣的心情，她们似乎从来没有真正地快乐过。因为从未有过快乐，她们在这样美丽的月光和麦香里便想哭泣，偷偷地爱怜自己。

这是集体，集体很少会关心个人的心情，你自己去爱怜自己吧。集体只有劳动，分配，公社社员，同志，没有朋友，兄弟，姐妹。

在麦香和月亮里，竹下芙蓉觉得身体有些异样，她根据抓计划生育工作获得的知识，知道自己怀孕了。她对培官说，我上身了，有了。培官说，你呀，你还是个抓计划生育的妇女干部呢！我管得了那么多，你自己想办法吧。竹下芙蓉说，我不是正同你商量办法吗？培官说，几个月了？几个月了你还不知道？你去洛塔参观学习之前，竹下芙蓉说。培官说，不能做了？竹下芙蓉说，我怕。培官说，你怕？你嫁个人吧？竹下芙蓉说，我嫁你呢，你娶我，你说我好，好香、好漂亮、好嫩肉细皮的，你不是那样地亲我吗？培官说，我娶你我犯重婚罪啊！你想让我一个共产党员犯错误啊！竹下芙蓉说，你不是说天下事难不倒共产党员吗？这点事就把你给难倒了？你不是嫌你的婆娘吗？你说她老、蠢、难看、头发少、嘴巴多。培官说，唉，她帮我生了一窝崽，再说，她又是个贫下中农好社员，我一个领导人怎么好休了她？竹下芙蓉说，她是好社员？我就是坏女人？好吧，我嫁人，我嫁亮瞎子。她知道这个亮瞎子是培官最不齿的人。培官说，你嫁亮瞎子他还不要你吧！他开口闭口要娶黄花闺女，处子。你以为他亮瞎子不知道你和我的事？人瞎心不瞎。竹下芙蓉说，那好，我不跟你结婚，我养私生子好了，我不扯你不咬你，孩子长大了鼻子眼睛像你怎么办？

打麦场上小圆头在教人民公社的社员们唱歌。

公社是个金太阳  
我们都是向阳花

……

公社是条长青藤  
我们都是藤上的瓜

……

焦裕禄俺们的好书记  
你关心俺的冷和热  
你为俺用尽全身力

……

一朵红花心上开  
毛主席亲手把它栽  
焦裕禄俺们的好书记  
你。心里装着全体人民  
唯独没有你自己

竹下芙蓉竖起了耳朵。小圆头的嗓音是拐弯儿的、像河流，众人的嗓音是直的拐不过弯儿的，像堤坝。

歌声圆的时候像月亮，弯的时候也像月亮。竹下芙蓉跟着哼起来。

那童子鸡叫得好旺。培官说。你同他联系联系。

十五十六满月的时候，小圆头来到又木架屋的河流，这时候河流不太响，能听到大鱼拍水的声音。大鱼把水弄得很响。简直像蛟龙，他便朝响处走近，见了光亮亮的河流的鱼群。突然，鱼群一齐起来，叫喊，有人看我们洗澡！鱼群发出女人的尖叫，吓得小圆头动弹不得像鱼在沙滩上给沙粘住了一样。鱼群扑上沙滩光亮亮地扑过来，将小圆头按倒，他偷看我们，我们也要看他！这是一群光亮的裸体的鱼美人，雌性的强烈攻击性的大鱼。她们是竹下芙蓉、青布裙、白围腰、随身宝、穿心箭、花轿、鞋底几个十八九岁的女孩子。

竹下芙蓉在一边看着，另外几个七手八脚地脱掉了小圆头的衣裤。筛他的糠，于是，四个女的各抓住一只手脚，做起筛糠的戏，来来回回加晃动，他的皮肤便在几个女子的大腿上

擦来擦去。月光把裸体的雌性的大鱼照耀得一片光华，她们像活动着的人体油画。她们的乳房略大略小，全浑圆结实坚挺，腹部平坦如亚细亚的平原，两条沟线像长江黄河汇流入海。黄金海岸微微隆起，岸上一些蓬勃的草神秘着海洋。海上一定是起风了，小圆头就要晕船。她们把他放下来，拔他的斑鸠毛！一个说，于是，一双手揪住了他的短柄，拔他的毛。他很惶恐。折腾了半天，让他歇会儿，簸他的米。胖一些的白围腰仰躺在沙滩上，四个人把小圆头放上去，白围腰就簸动起来。没多久，小圆头便有一种崩溃感，下面湿乎乎的，他想是流血了，摸摸，粘乎乎的，这是梦遗的那种东西。他从极度的紧张中松弛下来，恐惧变成了一种羞耻感。一种失去童贞的懊恼。她们嘻嘻地笑着，他哭了呢！她们说。他觉得自己确实是哭了。他被她们弄了，强奸了，或者是他强奸了身子下面那条大鱼。叉木架屋的河妖呵！

竹下芙蓉帮他用河水洗净了身子，给他穿上了衣服。他哽咽起来。竹下芙蓉很温存地抱了他好一会儿。她说，你不该来看女子洗澡。我不是有意的，他说。真的。不管有意无意，这样子你就看清楚了，你现在知道了女人是不是？

后来，当地政府同意小圆头和竹下芙蓉住进一间和木头屋睡一条床。竹下芙蓉很美丽、也很温存。他问她，现在我们算夫妻了吧？她反问他，你说呢？过了些时候，他觉得同一个女人睡在一起很好。他问他，好吗？他说，好。几个月后生了孩子。女的。一年以后，小囡囡叫作爸爸。他说，你让我帮你挣工分，教你唱歌，你别叫我爸爸！爸爸是什么？天啦，我是小圆头哩！

亮瞎子娶了梓女。一个坏分子的女儿。梓女嫁亮瞎子像是为老子赎罪。梓女嫁了亮瞎子，那坏分子便给摘掉坏分子的帽子。梓女的爹是个兽医，因为医死了人民公社的几头耕牛被判破坏春耕生产罪，定为坏分子。现在，这位兽医扬眉吐气说，我女婿管叉木架屋的人口，我管叉木架屋的牲口。

小囡囡叫爸爸爸爸粑粑粑粑。

她将食物同父亲混淆起来。爸爸同粑粑是一种东西。囡囡那张美丽的小嘴多脏呵，塞满了一口蛀牙。这个美丽的小天使脏兮兮的，小天使来到人间，像公主走进这猪圈。

爸爸粑粑是一种劣质的食物。生活原来是这样的低劣粗糙。小圆头是一块铁，一块不被历史的胃消化的铁。

小囡囡叫他爸爸粑粑。。

叉木架屋美妙的河滩，百无聊赖，卵石又光滑又干净，童贞丧失了。以往的岁月崩溃了，小圆头成为某种零碎的事物了。

## 25. 梓女

太阳，在那么昏昏沉沉那么长久的梦幻过后奇迹一样，它升起来了。那么金灿灿的阳光，早晨的一尘不染的阳光，比任何思想和智慧都更加明朗的阳光！它照耀在菜地、石灰标语、牛粪、兽迹这些世俗的事物上，神的幻象就这样堕入红尘，混迹在早晨的萌动与欲望里。

木头的森林和木头的村舍分割开来。

从村舍里走向森林的那个女孩就是梓女。青春这奥妙的药剂在她眸子里生出光亮，在她周身颤动，像蝴蝶的翅膀在震颤一样，那雌蝴蝶的翅膀，那颤动是一种压抑了的激情。这女孩的饱满壮实像初秋的粮食，那饱满灌浆的玉米，那紫色的高粱，那从泥土里往外钻的青竹笋一样的红薯。秋天的优良质地间谍一样地潜伏在少女的生命里，虽然不是开花的季节。

从村舍到森林的路弯曲和细长。像蛇蜕在露水草上的皮。梓女踩在这条蛇皮上。这是她的生活。岁月是一条蛇，它的皮蜕成这条路，木头的村舍与木头的森林的桥，人在这头，兽在那头。梓女跨过木头的村舍与森林间的桥，麋与麝瞪着眼睛，锦鸡在地上啄食。一朵一朵

的松蕈是森林的乐趣，小精灵嘬起的一张张小嘴，鸟是鸟，松蕈是森林的鱼。一片一片的绿叶把森林镶成一幢巨屋，梓女是巨屋的客，她摘了一张张嘬起的小嘴，放进竹背篓，竹背篓载了它们过了木头森林与木头村舍间的桥，森林的乐趣便与阳光与牛粪和炊烟成为叉木架屋世俗生活的一部分。松蕈成为梓女的烦恼，它们在竹背篓里变色了褶皱了很败兴的样子，松蕈就这样来迎接村舍的生活吗？

温暖潮湿的三峡气候，让梓女生成灵性与多愁善感，绿森林让她生出许多幻想，季节的颜色和流水声让她生成了诗情画意的耳朵和眼睛。她一定看得懂梵高的向日葵听得懂斯特劳斯的音乐。三峡的灵性是诗的画的音乐的，三峡盘桓蜿蜒的大韵律，三峡傲岸起落的大气势，三峡石长满了大海的遗骨，历史包穹在三峡无休无止的黛色之中。当三峡的阳光张开的时候，它触摸到的三峡是一个粗糙博大的思想，只有这思想支撑了大地，这思想的峭石呵，不是神话的鲛鱼，它是宇宙的现实。三峡呵，宇宙智慧之石呵，爱智慧又那需去古希腊？何必有绞杀了智慧的屠场伤心落泪不曾争气的人类史呢？梓女微微启齿笑出妖媚的时候，三峡的智慧之石便显出温柔来。

梓女让老玉米一样现实的三峡浪漫起来，三峡的灵性让梓女长灵性，梓女的灵性让三峡成为灵性。三峡便成为人间烟火之上的一道彩虹。荷尔德林写过大地，屠格涅夫写过草原和夜色，埃利蒂斯写过奥琴海。海明威写过大鱼，梵高画过向日葵和麦地，有人写过钢铁，有人写过死亡，梓女的心里一支笔，三峡便是一件不朽的事物了。

世俗的生命与灵性隔着一堵墙，生活是反诗意的，人们花了很大的力气把诗赶进生活的羊圈，但它却被狼叼走了。诗性的梓女被狼叼走了。

梓女是一个坏兽医的女儿。

梓女后来成为亮瞎子的妻子。

领取结婚证那天，她没在证书上签字也没在证书上按手印，她手让开水烫了。得富盖了政府的公章，让白围腰代替梓女接下手印。

梓女问竹下芙蓉，姐姐怎么才是结婚？取结婚证书。怎么取？写个字，画个押。噢……梓女的手便被开水烫了。新婚的晚上，她对亮瞎子说，我爹搞坏分子帽子是个政策，我嫁你也是政策呢！只政策，不做别的事。大叔，你最讲政策最听毛主席的话是不是？那你就不要犯调戏妇女的错误。亮瞎子说，我不要吃别的什么，只有跟你睡觉。梓女说，大叔，你同一个小女孩睡觉不害臊吗？我不是你老婆。你把我当成一个政策好了，我是你的政策。亮瞎子说，可是，梓女，我喜欢你。梓女说，你就喜欢我吧，大叔，你不是也喜欢别的吗？你喜欢大寨不？喜欢，喜欢洛塔不？喜欢。喜欢人民公社不？喜欢。但是，大叔，你喜欢你就能同它睡觉吗？可是，我闻得你的香味，洛塔哪有你的香味呢？洛塔是臭味吗？大叔，这可是个思想问题呢！阶级斗争呢！专政的大事呢！我不怕大帽子。我是贫农的主席。我也不怕你，我跟政府说好了，同你结婚是按政策办事。我不同你睡觉。你帮我爹摘了坏分子帽子，我帮你做三天饭，算报答你了。过了三天我回去住。回去了，我还是你的政策。除非……政策变了。亮瞎子看见那细嫩的脸上有条虫蠕动，那一粒很稠的泪，长长地爬过梓女的脸，是在下巴上，坠下去就深渊似地。那滴泪终于没有掉下来，在梓女下巴上凝成一个黑点，像一粒美人痣。一种相术说这样的痣叫泪痣，不屈服地流许多眼泪，不屈服地受许多苦难，这是命相。

在亮瞎子的屋里住三天，她真的跑回去了。亮瞎子想，算了，母鸡在窝里不生蛋，去吧，我亮瞎子图你一个政策上的虚名，我吃政策饭、穿政策衣、不能睡政策女人。饭是煮的，衣服是穿的，女人是活的。活人的事不好办，活女人的事更不好办。认个名份做个人情吧。让那个老兽医摘了坏份子的帽子去医牛医马医猪羊吧。做起好人好事人就是神。亮瞎子生出些灵光来。人的灵光比神的灵光弱小，也能照亮一小块地方，刚好能照见自己的脚步。

人有两次机会，第一个机会是做人的机会，生下来不被溺死了，不夭折，长成青壮年，去对付各种灾害。寻找一切成功的机会。第二个机会是政治上做人的机会，首先是公民权，

然后是其它的社会权益。人有两条命，一条是爹娘生养的，自然生命，另一条是政治生命，来自非血缘关系。人是自然人和政治人。

老兽医作为政治人又找回了政治生命，他因而可以医牛医马医猪羊了。政治生命的失而复得，花费了做荣誉岳丈老子的代价，政治人的经历改变了他作为自然人的性格，他变得小心翼翼起来，他忠实地为自己的兽医技术服务，他像对待人民公社。对待社会主义、对待无产阶级专政一样的对待他所医治的牛马猪羊，它们是他的神的权威，不可冒犯，不能再有闪失，没有它们成为医疗对象，他再也不是一个兽医了。一个兽医不是兽医了还能是别的什么呢？一个一辈子医牛马猪羊的人，像一把镰刀，不能再用来收割人民公社的稻麦，还是一把镰刀吗？镰刀也有政治生命，它能收割人民公社的田野，它既是劳动工具，也是劳动本身。镰刀是光荣的。兽医是光荣的。人是光荣的。

梓女只是悄悄地对爹说过一次，说那么一次已经够了。她说，那回在召市赶集，来了一位贵人，她忍不住对那人微微一笑，那个人也对她微微一笑。

老兽医说，你为什么不过去同他说话？同他握手，同他照像？

我没有……梓女说。

你没有……没有，唉，什么都没有。要不是，你什么都会有了，你比竹下芙蓉还神气十分哩！

老兽医想了许多卑贱者相逢贵人的故事，大概是那个抽大烟的算命先生说的吧，皇帝南巡，男的献上诗词字画，女的献一微笑妖媚，男的可以赐官或收为宫廷太监，女的可以转为妃子。真是吃鸦片的讲黑话。

梓女自言自语地，那个人真地对我微笑，看我的时间很长。她的记忆就是这样的。微笑和注目加在一起，是对一个女孩子了不得的评价，何况是那样一个大人物呢？

梓女有时候会暗自微笑一下，在大大的世界里那个微笑多么小，像晴空错失的一滴细雨在滴落中忽然地消失了。

梓女的微笑是亚细亚最细最细的雨。

三峡和叉木架屋呢，是最不苟言笑的。

微笑的细雨滴落在不苟言笑的三峡，成为一点滋润。

## 26. 远处

大石头。远处是太阳底下的一方白岩，像遗失的一方白手帕或是一口印鉴。龙崽呆着。

小圆头：你看什么？看见什么了呢？

龙崽：不看什么，我看见远处在动。

小圆头：你在看那些标语呢，还是石头是人是牛？那是另一块玉米地，像叉木架屋一样。

龙崽：如果一样，还要去远处干什么？我想远处总有些什么不同。

小圆头：你为什么写标语？远处都在写标语。

龙崽：为什么写标语？我是标语人。别处也有标语人吗？

小圆头：标语人？当然。到处都是。

龙崽：标语人不写标语干什么？唉……

小圆头：标语人是创造一种新形象。或者说让一个旧形象生出光辉来。新形象是用文字，标语、口号创造出来的，还有诗，诗本身就是一种新形象，标语、口号也是新形象，世界都是文字创造出来的。这就是文字存在的好处。我们，人，为什么要认字？要学文化？就是为了新形象。新形象是事物的新衣服。我们有了文化。有了文字，就可以给各类事物不断地穿上新衣服，换上新标语。

龙崽：洛塔是一件新衣服吗？是标语吗？

小圆头：我打个比方说吧，我们把农业学大寨，农业学洛塔，农业学野鸡坪等等——

龙崽：等等什么？

小圆头：就是许许多多，改成农业学叉木架屋等等——

龙崽：学叉木架屋？

小圆头：怎么样呢？也一样。遍地标语。

龙崽：我还是想到远处看看。

小圆头：没什么新鲜的让你看。

龙崽：噢……我只是想看看。

小圆头：远处是无限的省略，当时无法领会的空白意义，是由后来的知识补充的。远处的语言，文字，标语与人，人与房屋，人与诗，人与歌谣、远处是一样的世界。

在离开那块大石头的好些日子，龙崽到了远处。

他像迷了路一样，远处并没有他所熟悉的一事物。

当初小圆头那些话是骗他的。

他记起了那句俗谚近处怕鬼，远处怕水。近处的鬼魂知名知姓，容易找上麻烦，远处的水不知深浅，在别人闲庭信步的地方，你可能会淹没头顶。

## 27．游戏的岁目

那些谎言其实也不是谎言。那是游戏的岁月，谎言是游戏的一部分。小圆头不是要存心撒谎。

龙崽呆坐在那块石头上，一心想着远处。小圆头说，远处是什么？是另一块玉米地。那儿有什么好玩的？人们一样种老玉米，写标语。闲着下棋或找女人。没别的游戏了。

小圆头对龙崽隐瞒了远处别的事物。消灭他的幻想，让他呆头呆脑地刷大标语，没心思去想别的，让他全心全意地做一个标语人。

龙崽仿佛命里注定当一辈子标语人，他不会有别的出息。小圆头有一种恶意的快感。

撒谎是一种游戏。

在游戏的岁月里撒谎。

## 28．乡下的婚事

小圆头说，把晶体管收音机的两极管颠倒一下便成为发报机了。龙崽说，你要当特务？小圆头说，当特务多好，能去好多地方，一个人变成不同的人，随便花钱买东西，免费坐飞机。龙崽说，当特务就是当坏人。小圆头说，我只当特务不当坏人。龙崽说，就算你是个好人的特务也不会有人喜欢。小圆头说，女特务喜欢我。

那个时候的幻想家小圆头，双脚染上了粪毒、奇痒，肿得像发酵的养麦粑粑，不能下地，龙崽便来陪着他编特务故事，像他们在大坪场见到的间谍电影。一个演特务，一个演害怕特务的人，两个人无所事事的的游戏。

民兵营长到屋檐下避雨，听到了两个人的阴谋，便很警惕地走进屋去拿走了那台晶体管收音机和一些零件。民兵营长是专门抓阶级斗争的职业干部，他终于抓到了一件大案子，一个会安装电台的特务团伙。民兵营长叫民兵其实也就是两个年龄在二十岁上下的种玉米的小伙子——把两个男孩用棕绳捆好关进仓里。两个人呆着，他们这时把自己想象成英勇的革命

战士，背靠背互相解开对方的绳子，掀开仓的顶上盖板，逃了。小圆头要逃到别的有知青的点上藏起来，他现在要么做地下党要么当特务，他只有这条路了。龙崽扶着小圆头，在黑夜的掩护下逃离叉木架屋。龙崽心咚咚跳着，这真是一个无比英勇的时刻，像演电影一样神奇和惊险。民兵营长带着民兵。猎狗追捕这两个要犯，民兵们拿着火把和鸟铳，铺天盖地追杀过来。两个逃犯陷入了人民战争的汪洋大海之中。两个人一颠一拐地在天亮时份瘫痪在叉木架屋的河滩上。民兵营长使劲踢他们的屁股，你们跑，跑呀！跑到台湾还要过一条鸭绿江嘿！民兵营长不知凭什么觉得叉水架屋同台湾隔着一条鸭绿江？美帝苏修蒋介石和一切反动派都站在那边岸上接应这两个小阴谋家。

两个人一对眼神，表示应该像地下党一样英勇不屈。各人只挨了几还不等那些厉害的考验上来他们便晕死了。

后来这事就算结束了。他们虽然有作案动机，但终于没与这个世界上任何反动派勾搭上，颠覆罪不成立。叉木架屋的人民群众自行处理他们，决定给他们出路，让他们重新做人。

培官代表当地政府同小圆头谈了话，你要好好做人。除了好好做人没别的出路。

小圆头好好做人的时候，便成了婚事，竹下芙蓉省略了恋爱过程嫁了小圆头，美人救了英雄。这是一个柔情似水的女人。在这个女人丰厚的胸乳和柔情里，在叉木架屋的气候里，小圆头的茸茸的胡须青了嘴，喉结隆起来，他长成个男人了。乡下的气候让人发育很快。

老兽医家的狗半夜三更猎猎吠着，那只像叉木架屋的夜一样大黑狗。它不再吠了，它开始对来人摇尾巴，来人是龙崽。

梓女把龙崽拉进了篱笆门。

黑狗望着月亮，黑的很黑，亮的很亮。

黑的叫偷情，亮的是婚姻。

“我怕。”龙崽说。

“我又不是老虎。”梓女说。

龙崽的胆子果然大起来，到半夜三更，他便影子似地出入那道篱笆门。

## 29．世界之外的隧道

天坑像世界之外的一处隧道。

铜锣的火把熄了，眼睛黑成了瞎子，所有的路便只能靠记忆。洞里的世界像没有日头之前一样，光亮像黑牯牛的屁股堵住了，黑成了一个巨大的陷井。

铜锣踩着阴河的边沿，一惊喜，火把就熄了，他已经记不清是火把熄了以后才掉进阴河，还是火把掉进阴河才让水溺熄的？

地下是个迷宫，他觉得有些饥渴舐钟乳石的时候，人们已经忘记了钓蟒的事，他在没有日月星辰的长夜里已经许久了。他变得惶恐、慌乱，然后是狂躁。他要把这个黑乎乎的世界揉成一团，划根火柴烧掉。他对老婆狂躁、对毒日头狂躁、对懒牛笨牛狂躁、对他还不来得及理解又变了样子的世界狂躁，那些狂躁吹一阵风就过去了，但这个狂躁才是狂躁，是从皮肤渗进去又从骨髓里往外钻的狂躁。他叫唤了一阵，惊飞了许多蝙蝠。狂躁是心里的火焰，焦渴。他伏在阴河上喝水，像牛饮一样，咕咕地吞着，同条蝌蚪似的盲鱼钻进肚，它们像在阴河里一样游过喉头和食道，进入胃里还在摆动尾巴。阴河水有一些让人情绪镇静的某种物质，铜锣熄了心火，生吞的盲鱼变成一种养分铜锣恢复了一些意志和力气，他要让自己像日出一样从这黑暗出去。一直往前不是往后？他又想，一直靠着右边的洞壁往一个方向，逢着洞口便向右拐，始终是一个方向便转不回原地而是前进了。他就这样选了一个方向前进了。黑洞很长，他慢得像一只蜗牛。这是世界之外的速度。如果他恰好行进在一条环形线呢？他

这个蜗牛行动便等于没有。如果真是一条环形线，出口也许就在环形线的某一点上。蜗牛如果不是来回爬行而是往前爬行，仍然是有希望的。

他饮过许多次阴河，盲鱼主动地钻进肚里被他吸进肚里，变成生命的一部分，盲鱼和阴河水让他活下来，他成了天坑里的一种生物。

洞越走越窄，他很恐惧地想自己是钻进了一个死角。这时候，他觉得有老玉米的气息，他猎狗一样地张了张鼻孔，吸了吸，是老玉米的气息。有风从一个地方吹进来。他行进的方向没错。洞很狭小了，他只能匍匐着往前爬行，然后连爬行也困难了，他想用身子把洞壁挤开一点儿往前爬，当然，他的身子给卡住了，他挣扎着，像难产中的婴儿，他不能把洞壁挤开一些。

铜锣的经历正像龙崽恶梦中的经历一样，在行进中总是在狭窄得不能呼吸的洞穴里挣扎醒来。龙崽总有这样的恶梦情节，他害怕这样的梦偏做这样的梦。

铜锣挣扎了一会儿，不动了、他已经接近出口，正好是夜，正好是乌云很厚的夜，没有星月，洞内外都是夜，他接近出口地方，陷在夜的深处，他以为还在很深的洞穴里。

大阳出来了，他觉得很亮，那亮是五光十色的，宝石的蓝色光芒照耀着他，这是他一生的最后一次看见的亚细亚晨曦，那朴素的绚丽的光。他的眼睛灰暗了，黑暗了，瞎了。

几天以后，大概是身子干枯瘦了起来，他从卡住的地方滑落出来，像流产一样。

割牛草的满云发现干尸一样的铜锣，他还有一些鼻息。她流一会儿泪，像背一截干柴一样地把他背回家。女人用汤汁喂他，用奶汁给他洗眼睛。当他又是铜锣的时候，满云对他说，她要回家了。她流着泪。

回家？这不是家吗？他问。

我给你，给你把孩子送回来吧。她说。

满云没等铜锣把水找回来，她嫁到有水的地方洗车河去了。

铜锣在天坑里过了三年。

满云现在是别人的老婆了。他把她放倒在板凳上，脱了，弄了。洗车河那个男的带着几兄弟来接满云，撞在这个情景，说铜锣强奸了他老婆，把铜锣当成鼓打一顿，带满云走了。

铜锣想问问这世界的究竟。难道铜锣不是铜锣，那个洗车河的男人是铜锣？不，他是铜锣，下天坑的时候，他在那么多人面前宣过誓的，好青年不怕妖不怕怪一定要把社会主义的水找回来。

他成了瞎子，世界还是天坑里的世界。

铁喇叭里播送着歌曲和国语普通话。

铜锣一点也不明白铁喇叭里的新内容，当老百姓的不下天坑找水行吗？

他去广播站，想问问广播员，铁喇叭里话听得不？信得不？人家说信得，党中央的会议精神还信不得？他张了张口，却不知道说话。

有人认出了铜锣，给他指路，你不到油茶林那儿看看去？那儿有他的坟墓。那儿埋着在农业学大寨运动中战天斗地死去的英雄。“喜看稻菽千重浪，遍地英雄下夕烟”的诗句刻在碑上。

铜锣当然算是个大英雄了。他的墓碑上刻着他的名字，他的名字原来加了一条定语：华主席的——现在定语给凿掉了，只有名字。他摸了摸自己的墓碑，又自己打量自己，我活着还是死了？

他从世界之外的隧道里出来，历史已经从这一头到了另一头，有什么失落在天坑里了。

铜锣从洞里爬出来，已是三年以后。

这世界早已变化。他现在要重新认识这个世界。老婆已不是他的老婆，村落已不是他的村落。他已没户籍以及一切与世界关联的东西。

人们依然忙忙碌碌。

他找到当初领他一起战天斗地下天坑打水的伙伴弓，他希望弓能给他一件什么事做。你还不相信我铜锣吗？你让我上刀下火海都行。

弓说，别再逞英雄了，没谁能逞英雄了，没人会叫你上刀山下火海了。

铜锣默默地走了。

弓在收拾行李，这位领导乡民战天斗地的乡干部，通过办学习班肃流毒，换上了新思想，他要去南方，去下海。铜锣熟练地下到天坑里。他在天坑里吃盲鱼、壁虎、钟乳石，他长出一片一片的鳞来，长成一条大壁虎一样的东西。

他永远留在天坑里了，这是与人类社会全然不同的历史，缓慢地像钟乳石一样的生长的时间几乎是静止的。

他偶尔会记起村落里的事来。他想起人们敲锣打鼓给他披红挂彩，把他当成大英雄。送他下天坑找水。等他找水回来，世界已经不是旱季。

他很多的时候会想起老婆满云，他想要把她接到天坑里来，让她变成一只母壁虎。满云已经是别人的女人了，不用接她了。

他后来把什么都忘了，像壁虎一样在天坑里爬行。

### 30．大坪剧场

大坪是大剧场。天是顶棚，四面风墙，将亚细亚这块倾斜的版图切割下来一角做成这不大不小的场地。

这块坪地原来长满乔木，后来伐成了灌木丛，后来种上了玉米和红薯，后来成了集会的地方。它从此成为一块空空的坪地。这儿有时是会场，有时是剧场，有时候是队伍集合的地方，官兵、民兵、匪兵、新兵、老兵，他们最初都是在这儿集合出发的。支两根杆子，挂一块白幕，拷贝人就扛上机关枪。刺刀和炸弹干起仗来，有声有色。那些在真枪实弹中活过来的战争的漏网之鱼也坐在这个剧场里，他们便英雄回首往事一样地看着那些拷贝人的战争。月亮往往照着这个剧场，人们在膝陇的诗意里欣赏着流血的故事。看戏的人也流泪。流泪的戏是好戏好电影。好戏好电影让许多人反复流泪。

拷贝人扮演着英雄、流着血、让参加过战争和没有参加过战争的人流泪，生出一种类似的热情崇高感。战争演变成和平时期的娱乐一种文化生活类型。剧场是娱乐场所，不是战场。这儿的崇高感、英雄主义激情，对失节叛变的谴责等等，都像表演，像戏外演戏。人们全神贯注地投入这种表演。

在电影没完之前，没有人离开剧场。

这儿也是集体操练的地方。孩子们从小就在这儿做集体游戏，跳集体绳，做集体操，集体列队和合唱以及呼各类口号。孩子们习惯了集体力量，养成了集体意识，他们为集体时刻准备着。他们将创造和准备服从这样一个时代：任何个人行为都是开小差的叛逃行为。任何个人的能力和愿望都将是集体主义精神的一部分。

这样的集体主义精神就是在大坪剧场培养出来的。

大坪剧场帮助叉木架屋的孩子们建立了一种集体人格。后来在兴修水利和各项运动中他们都表现良好。他们从这儿出发，冲锋陷阵。

这是一次集体告别仪式。

在大坪剧场放一场电影，欢送离开叉木架屋的人，就像欢迎什么人来叉木架屋一样，放一场电影。这是最隆重地欢迎欢送仪式。有人要离开叉木架屋了。别的地方也有一些人要离开一些地方，那些地方也在放电影。放电影是乡下的盛事。

欢送入伍的新兵，欢送人民代表，欢送劳动模范，欢送来进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又离开

了的社教工作队员，欢送医疗队，欢送修铁路修水利的民工……每次欢送都是充满新生活气息欢乐的庆典。

这样地庆典的影片是经过主题性选择的。建设的、战争的、医疗的、诉苦的、欢乐的。外国电影也是同国产电影同主题的、阿尔巴利亚的、朝鲜民主主义共和国的、列宁时代、斯大林时代的苏联电影。这些电影的拷贝人有些为人意外的地方，那些英雄人物在德国人面前举手投降、缴械、然后再找机会做出英雄行为，他们是些断断续续的英雄。不是一贯英雄。每个国家电影拷贝人形象就决定了这个国家的形象。大坪剧场的这些电影观众，把那些优秀的拷贝人的祖国当成好友的国家，他们是剧场里的外交官员，他们对那些外国电影拷贝人的态度像一种外交态度似的。

电影是某种意义。大坪是意义的广场。一个神奇的地方。不管有没有演出，一走进这个场地便激动不已，想起连绵不绝的拷贝人，机关枪像许多气管有病的人在一齐咳嗽，血像五月的鲜花像高高飘扬的旗帜。有些拷贝人成了英雄，有些拷贝人成了俘掳和囚徒。广场历史就是电影剪辑，是拷贝人的历史。叉木架屋退役老兵和应征入伍的新兵进场像拷贝人来看拷贝人的故事。

今晚的电影是《鲜花盛开的村庄》，朝鲜影片，劳动人民想起金日成首相就流泪哭泣的影片。一个金日成首相领导一个民主主义共和国的村庄里人民建设新生活的故事。演员是国家功勋演员。一群总是在会见首相的时候就激动哭泣的艺术家。一位功勋演员的事业生涯总是要不断哭泣和不断破啼为笑，去配合总是会云开日出的电影背景。

今晚的观众很多。

欢送新兵入伍，欢送知识青年回城。

放映之前，培官代表党和政府讲话，先说新兵入伍，几句话便说完了，无非是为国建功立业一些去年新兵入伍时说过的话。接着讲知青回城，说当初知青上山下乡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很有必要，现在知青返城参加社会主义建设也很有必要。当时让千百万人上山下乡是正确的，现在千百万人回城也是正确的。培官当时在广场上就是这样地使用辩证法和解释历史的。培官是那种讲话不用稿子的演说家，他有演说家铁嘴。

广场的听众在情绪和情感上接受了培官的演说，他们来不及完成辩证法的理性思考便昏昏欲睡，直到开始放电影大家才又振作起来。

回城知青和入伍的新兵胸前戴着大红花坐在前排，这是一种礼遇，其实看电影坐在前排刺眼，被礼遇的戴大红花的人只好坐在前排顶着巨大的拷贝人仰面扑来。

男女知青坐在一堆，眼睛像镜子，彼此照见自己的形象。男的长出硬胡子。女的长出了一些美丽豆。仍然是单身知青人似乎更结实了一些，那些结过婚的女知青变得松垮和腐败。有些人有了孩子，现在他们的孩子由别人带着，躲避着他们，免得明天早晨一群孩子呼爹叫娘让知青不能顺利回城。有些知青早知道回城的消息，便在几个月前给孩子断奶，让孩子吃玉米糊糊。乡下的老祖母都会煮玉米糊糊喂孩子。知青们很兴奋，像当初他们离开城市时那样。小圆头木讷地坐着，他要回那座没爹没娘的城市了，他像十二月党人一样告别了竹下笑容，告别那个在叉木架屋管计划生育的女孩。他不会意外归来。要回到某一个地方去了。有人大叫，祖国呵我的钥匙丢了。

新兵旁边坐着一位胡子大叔，一等残废军人，在抗美援朝的战争中让美国炸弹断了左腿。胡子大叔身边的那位应征入伍的小伙子是他的大儿子，叫雪莱后来上了老山前线，为保卫祖国边疆同越南人打仗，一位越南女兵用中国兵器击断了雪莱的右腿。他成为英雄和荣誉军人。每当大坪剧场放电影时，他便佩上荣誉胸章。胡子大叔也佩着荣誉胸章。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初期，国家和国家之间有了些变化，我们的共和国同邻国恢复传统友谊，中越友好了，胡子大叔狠狠瞪了儿子一眼，把你那铜牌牌挂在狗脖子上去！

一散电影便送那些戴红花的人上路，走几十里赶上接人的汽车。

青布裙、白围腰、随身宝、箭穿心、花轿、鞋底组成欢送的女子队伍，竹下芙蓉领她们唱歌。送君送到大路旁，君的恩情永不忘。一支电影插曲。

戴红花的人走了。

竹下芙蓉对姑娘们说，我们也走吧、去鲜花盛开的村庄。姑娘们说，好。在有月光的夜晚，她们悄悄地起来，去远处挑水盛满了家里的水缸，然后各自穿上最好的衣服。她们走水路，像一行戏水的鹅，往漩水潭的深处走去。潭底下有一条通道，通往电影里和鲜花盛开的村庄。

那群姑娘怔了一会儿，回望叉木架屋那凝固了的炊烟和村落，再望了望远方。

她们告别了叉木架屋，像那些远行的人一样。

再没有女孩子那银铃般的笑声了。

后来又有些人离开了叉木架屋。只剩下老人和孩子。土地长满了荒草，没人播种和收获。土地长出许多蒿草和野燕麦。

再后来老人和孩子们也走了。

空空荡荡的木楼，因为没有住人缺少烟薰和人的热气，渐渐朽坏了。

龙崽孤零零地呆在那块石头上，眺望远处的白岩。

走吧，我也走吧。

那个小小的村落从此旷无人迹，与它遥遥相望的洛塔，也完全沉寂了。

他向远处的白岩走去。

他不时地回望。在离开一个地方时，人都会回望。

回望失去的天堂。是的，那儿是天堂。

某一天，离去的人陆续归来，回到他们的天堂，那儿果然成了天堂。

后来的故事，是天堂里的故事。

亚细亚那个小小的村落，是人类社会的一个远景。

龙崽眺望着远方，那儿正是他刚刚离开的地方。

太阳在那儿升起来或落下去。

一片金光灿烂。

## 第二部

### 世界 II

#### 31 . 然后

他越过白岩，到了另一片世界。那朵永远的向日葵，黄色的火焰永远燃烧。那是梵高的向日葵。它有巨大的名声，但没有一点儿向日葵香气，它不是三峡的向日葵。

他告别了三峡那金黄而有香味的庄稼地，他成为一位诗人。他依然用老玉米的颜色装饰他的诗歌和情绪。他用梵高的画装饰他的房子和家园。他的房子和家园同他一道游走四方。梵高的房子和家园就是他的向日葵，而他的房子和家园就是他的诗。

他和他的诗到处游走。

他就是诗人阿珑。他以前叫龙崽，那个最后离开叉木架屋的人。

阿珑，倒过来念，就是龙啊——

阿珑有一天来到了京城，他睁大了眼睛看这座城市。这是诗歌的王国，是方块字大集合的地方。

他后来在这座城市受到了诗的和方块字的严格训练。

他碰上那个叫红孩儿的，正是当年在叉木架屋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的小圆头，那个在广阔天地没什么大作为却一心要当特务的小男孩。

城市里人汇集的地方，是许多人相聚的地方。他们又相遇了。

小圆头本来就是红孩儿，在叉木架屋没人叫他红孩儿。

红孩儿是个数学怪人。催眠大师，有特异功能的超人。

他是个幻影，没人确定他是谁。

红孩儿从来没再提起过去，他成了个来历不明的人。

有人以为他是个数学博士，于是他就成了数学博士。

诗人阿珑就成了诗人阿珑。

人混入人群，就真分不清谁是谁了。

人就像陨石一样降落在这座城市，身后的门关上了。

人不知道从哪儿来，陨石不知道从哪儿陨落。

## 32 . 一个公式的记忆和演习

数学博士红孩儿坐在电子计算机旁，他努力地坚持不懈地把 5%比 95%这样一个数学公式输入电脑，使它合理化，变成科学。这个徒劳的数学游戏常常使红孩儿精疲力竭。他觉得自己在胡闹，这是身不由己的胡闹。他陷入一种迷惘，一种痴迷，一种焦虑，一种思维的障碍。这是某种病症，精神的劫难。百分之五是一个群落。百分之九十五是一个整体。从数的认识上它们分别是两个百分之百的少数。多数对少数形成一个绝对优势。一种压迫，一种专政，一种政治上心理上的优越感，一种心理恐惧，被迫害狂、革命、流血、专政、枪杆子、阶级、斗争、阶级斗争、刑罚、牢狱、死亡、罪行、恐吓、污陷、无奈、政治犯、反革命……数学博士红孩儿继续他的数学游戏，数的王国是绝对合理与公正的。他试图将人类王国纳入数的王国。让人类像数学那样公正和守秩序，像数那样丰富和宁静。人类的行为将由铁的公式所规定，人类历史需要像数学题那样通过验证。只有数才是道德的。人道的、人非道德的、非人道的。数类的真理是真理，人类的真理是诡辩。人类社会是靠诡辩术维持的。电脑上的百分之百对百分之九十五同时推移，那个非常的数学公式层出不穷。电子计算机疲倦了。荧屏一片漆黑，是什么切断了电源。数学博士红孩儿便端坐在那里，无奈地终止了游戏。他想，我在干什么呢？我不是一个纯粹的数学家，我的思维中有许多杂质，历史的、社会的、政治的、人类的种种杂质，而数学家该是纯而又纯的问题，是问题，而不是某一个人。数学家是某个问题的形式。

红孩儿是一个人，不是一个形式。他有血，而数学是无血的。数不是种，而红孩儿是有种的。红孩儿是有血有种的人。血与种，是人类久远的历史遗传。种是繁衍。血是记忆。记忆与血液一样，是一种深刻的不朽的东西。有一项关于血液的研究在二十世纪末叶有了新发现，指出人类血液中某种因子构成，因人的居住地不同而不同，长江以南的人血与长江以北的人血某种因子不同。而这个因子的改变从理论上讲需要十万年，就是说，自从人类有史以来这个因子并未改变，它随人类的生存而生存。这让人想到，软如流汁的血，它的品质如坚硬无比的金刚石、说人有金刚不坏之体，大概是人的血液因子的隐喻。

当上述那项研究成果见诸于世，各新闻媒体稍事炒作之后迅疾冷却，由此会生出一些疑

虑，却原来一个民族流着两种血液。一个民族的历史至少是由两种血液写成的。

在那项研究成果见诸于世的时候，红孩儿在做博士论文，论证在应用数学和理论数学之间数学空白带，阿珑拿一张报纸给他看，江南江北的血液因子让他想到了什么？红孩儿说我想到了种的问题。种的问题包括了人类的宠辱问题。想起了百分之五的问题，想起了纳粹，党派，国家，执政党，教授，美学许多有趣的问题。阿珑说，人一成了博士就绝对地愚蠢了。绝对地语无伦次。

绝对的愚蠢就是一种证词，而绝对的语无伦次就是诗。诗人阿珑你懂不懂？

诗人阿珑宽厚地笑笑。友谊是两个人的政治，需要宽厚和妥协。

红孩儿说，百分之五是一种品牌，一种钢铁机器。我长久地回忆它。这种机器制造出的产品叫做敌人，或阶级敌人。一种凶恶的馐，写上可怕广告标语，他们对社会有一种可怕的颠覆性，他们是国家虫蚁，蛀蚀着政权的大厦。阿珑想起时下流行的来自广西的一句广告语，南方黑五类是一家，广告人巧妙地借用了黑五类这一政治术语，这一政治生活的魔咒。幽灵借广告语复活了。黑五类不再指人类的地富反坏右分子，而是指黑芝麻糊一类的食品。历史就是这样雀跃而行的。把人类的创痛做为广告语，足见其俏皮和现代商业广告的厚颜无耻，用插科打诨把人类的恶行变成笑料。很难指望广告商业变成历史学家，他们是靠笑料和插科打诨吃饭的人。

你让我想起黑玉米。阿珑说。

他们就是那个百分之五。是敌人。是少数。另一方是百分之九十五，是人民，是多数。把一个国家的人口总数乘以百分之五，这个数至少是几千万，一个国家内部有几千万敌人，这个国家的负担就不得了。这是一大批细菌，必须制造大批的抗菌素。必须斗争和灭杀，必须专政，必须不让他们乱说乱动。

电子计算机开始动作。红孩儿一边说，一边模拟，使它们成为电子计算机语言。数可以用某种侵犯数，但数不可以消灭数。因为零也是数。零是幽灵，它曾经让教皇恐慌不已，它像一支进犯的大军一样被讨伐，一个零成为满世界的异教。零拯救了数，使数成为永生，数不为同类灭杀，在这个世界上，它是独一无二的。

红孩儿继续着他的游戏。他很着迷。最好的游戏就是能让人着迷。

阿珑对人类最先进的电子技术一点兴趣也没有。他告诉红孩儿，节日和一个盛大的宴会，就是今天。

今天是什么节日？红孩儿问。

每年都有许多节日，每个月也有许多节日，一不小心，哪一天就撞上了一个节日。阿珑经红孩儿一问，认真想起来，真说不出今天是什么节日。日子没有标志，今天的太阳这样，明天的太阳也还是这样。

一切如常，只有很多人向一个方向潮水般地涌动。然后又垂头丧气地回来了。很疲倦的样子，这不是过节日吗？他们去什么地方过节日来了？

升国旗吗？红孩儿问。

没有。阿珑说。

是民间的节日。红孩儿说。

民间的呢。阿珑说。

今天是阴历几时？

不知道。

今天是阳历几时。

不知道。

昨天是什么日子你该知道吧？

不知道。这不是我的专业。

专业？

你问历史系的吗，他们记日子。

你真跟我扯蛋。

我们在叉木架屋地方也经常过节的。你记和那些肥肉和烧酒吗？

劣质酒。

是啊！劣质酒。

过节就是喝劣质酒，喝完了让人垂头丧气。

这说明，叉木架屋那地方喝多了劣质酒。那些烂红薯、霉玉米、高粱粃。那些烧酒先把日子烧热，又让它冷却。

那些劣质酒让人脑壳奇怪地痛，你真想把自己的脑壳割一茬长一茬，把劣质酒侵害的脑壳丢掉，换个新鲜的。

红孩儿完全忘了他的数学游戏，与阿珑进行节日和劣质酒和脑壳的对话。他接下去谈人脑壳。

阿珑，你把脑壳当韭菜，长出那么多脑壳干什么？人一辈子一个脑壳还用不完呢！你不如把你那劣质酒烧坏了的脑壳栽到别人肩膀上，让别人像你一样痛，一样聪明。人就是自私，一个让劣质酒烧坏的脑壳也舍不得给别人！许多人真的垂头丧气地回来了，像归巢的蚂蚁。

似有似无的节日就这么过完了。

呼吸中有一种烂红薯味、霉玉米味，这是劣质酒的感觉。空气中弥漫着劣质酒的气味。每到节日，阿珑便会产生这样的幻觉，酒徒似的，脸由红变紫，呼吸微喘，那窘迫不已的样子，这是一种节日幻想症，就像诗歌是一种幻想的症结一样。这世界弥漫着劣质酒，一片汪洋，遥远的叉木架屋像个孤岛，在霉玉米的气息中沉浮。

一个公式的演算和记忆成了一句广告词。说黑五类将风靡全球。

### 33. 诗人阿珑在北京大学

红孩儿说，存在就是对应。你以为世界是什么吧？世界是一组方程式。所以存在就是对应。

北京大学不是一个卖弄玄虚的地方。她是中华民族二十世纪的思想陈列馆。燕园内有一株株的古柏，高大，道劲，傲然挺立，古朴而又勃发生气。这些古柏就是北京大学陈列的思想的形状。一幢一幢青砖犹在，只是朱颜改。老校长蔡元培的雕像肃立在未名湖畔的青草地边，青松铜钟为伴。夏日的绿草毯舒展，学子们松弛一下课业坐在绿草的温柔中放肆，搂抱一下，亲吻一下会不把威严的蔡元培校长放在眼里，老校长便睁一眼闭一眼，以兼容并包的北大精神，以民主自由的风范，他似乎很信任这些孩子们的自我约束能力和责任心。信步再去几步是金戈铁马的骑士塞万提斯，阿珑总要把他老人家想象成唐·吉河德。折过去是勺园，外宾楼，留学生楼。白学生个个散漫，特别的北大人似的。中国话没学好就开始讲相声。他们网球打得啪啪响，喜欢跟中文系的女学生真真假假地谈恋爱。西语系的女孩子不怎么喜欢他们，她们自己有别的条件出国。洛特大使在塞万提斯像前讲话，西语系的女孩子一口流利的英语问去美国留学签证如何办理。留学生们便垂头丧气，人家直接奔大使馆了！他们找中文系的女孩，一是方便学中国话，二是可接受东方文化的熏陶。三是体味中国式的爱情。勺园门前的草地上也有白女生比基尼地日光浴，北大师生一律表示理解，容许西方女性文明。黑学生骑单车过门岗不下车，气得门卫干叫黑鬼，黑学生便答哈罗——拖长声音蹿了老远。再过去是女研究生楼。女研究生楼对面是男研究生楼，住满了中文系、数学系、历史系、哲学系、国际政治系、化学系、物理系等各式各样的硕士研究生。杂在这些硕士生中的是中文

系作家班混文凭的一班杂牌学生。

珑就是这个作家班的。数学博士红孩儿住博士楼。他这儿找阿珑。阿珑住拐角处，叫好望角，在这好望角可看到女研究生楼的风光，花裙子上楼，红鞋子下楼。有男生在楼下贼头贼脑张望一会，便钻进女研究生接的门洞消失了。不一会某一扇窗户便打开，有弃物不经意地飞落下来。

红孩儿来到好望角，正有一飞行物横空出世，偶然会破坏对应理论，人有许多视而不见的时候，这就帮了人许多忙。

比方说，

$$3x + 1 = y$$

$$X = 1y = 4$$

1与4是对应关系，若 $X=2$ ，则 $y=7$ ，2与7为对应关系。

好啦！鸡蛋方便面煮好啦！闭上你的鸟嘴，我不过是来混文凭的，不是来长学问的！阿珑把煮好的鸡蛋方便面给红孩儿。

红孩儿一边用筷子拨动着荷包蛋，一边打量着阿珑。

你的诗获过大奖，写进了当代文学教材，还读什么鸟学校？你在诗刊社工作，你除了写诗就是编诗，你一定要拿一张文凭才能完成你关于庞大的工作吗？

我不是为了诗或者工作，是为了职称，中华人民谁不评职称，人与诗不是对应关系，人与职称才是对应关系。

我看你这个诗人也真是个大俗物！职称的帽子是批发的，人人都可以得到，诗人的帽子是限量生产的，不是每个人都抢得到。

阿珑想了想，觉得有理。但是，诗人也成了批量生产的东西，连手工制作的景泰蓝鼻烟壶也比不上了。我不是大俗物谁是大俗物呢？

稀里糊涂便把鸡蛋煮方便面吃完了。接着又讲了几个对应，比方不同性别的两座研究生楼的对应，叉木架屋与玛雅人遗址的对应，它们处在两半球相同的纬度位置上。

从好望角望出去，有一男生上女研究生楼去了。阿珑认出诗评家李康教授的研究生，叫东方朔的，在讨论阿珑的诗歌时他们相识的。这是一位生命力异常活跃的北京青年批评家。批评家就是制造某个热点和煽动某个群体激动起来的人。

阿珑很阴暗地想，这哥们找甲乙她们去了。

甲乙又算漂亮。听说她后来去东北了，她给诗人阿珑一些印象，这是一位让人觉得有些锋芒又可亲近的女孩子。那女孩叫甲乙。

阿珑和红孩儿朝未名湖那边走去。走过当年的美利坚和众国驻华大使司徒雷登的小屋，不远处是北大图书馆。那儿是教授们和学生们的集市。进了图书馆，人定长学问，正像股民们进了证券市场必然发财一样。那些杂在白头发和黑头发中间花白头发的人便必定是中文系作家班那些半老不小的大学毕业生，他们多半是些编辑、记者或职位很低的文化官一类，间或有一两个无业游民，便是所谓专业作家或专业诗人了。他们多半都写过一些作品或出过一两本书或获某些种类的文学奖，他们就这样走进了作家或诗人的行业。作家和诗人早已成为他们的心理角色，通过勤奋，勤奋也就是窘迫，通过机缘，机缘也就是得势者的残汤剩饭，心理角色化成社会角色。当然，这批作家和诗人离屈原或惠特曼，离曹雪芹或海明威差得不知道有多远，他们先必须通过批评家在媒体上炒热，然后由理论家冷处理，归纳几条定论，最后交由文学史家安置在文学史的某一部分，凭感觉分配版面。作家诗人进入文学史就是一个活人走进棺材的全部过程。作家和诗人羞答答地捧着脏兮兮的文稿，像第一次卖身的妓女，又想赚个价钱，又怕伤着身体，还羞于下流，若被某个嫖客相中，也就豁出去了。他们首先碰上的着批评家装扮的一班文坛嫖客，他们在作家诗人的名单中相中几个，便顺手拿来寻欢作乐，适意的便长期嫖宿，拿别人作品当快事，奸污诗或小说，施舍几个半道上捡来的名词

术语，满足自己的兽欲，他们比作家诗人更渴望成名。倘若一个嫖客嫖上一位大明星，他便会世上世界嫖客史。批评家同时也几乎是黑道杀手，对诗人，作家施暴，捧杀或棒杀，作家诗人东躲西藏，偶有几个遍体鳞伤的漏网之鱼，被理论家收容，整理，疗治，理论家是文坛的红十字救护队员，他们像白求恩大夫从加拿大来到中国帮助抗战一样，不远万里来到文坛，发扬国际主义精神，盘尼西林和甘草金银花一齐上，西医治标，中医治本，土洋结合，中西结合的八字方针发扬光大。他们有时候信号脉，有时候用 X 光，大致上那么回事了，便移交给文学史家，从医院到殡仪馆，写上悼文，盖棺定论。或不朽，或速朽，就看人家处理尸体的用心和手艺了。要么真的名扬千古，要么遗臭三五十天。北京大学作家班这四五十号人，个个是作家，不是作家他们怎么会进了北京大学班？作家班的几十号人走在哪里都笑嘻嘻的，带着丰收农民的喜悦，把白底红字的校徽端正地别在胸襟上，走过北京的十里长街，范进中举模样，老子北大啦！作家班的人文学基础都不错，他们来自工人、农民、小市民，士兵，文化干部，他们符合文学平民化的要求，他们的文学基础当然不错，他们决不会有什么人会滑进托尔斯泰的精神贵族的泥淖里去。作家班，作家学徒的意思，他们当中还很少有被批评家招惹过。他们有的人虽然怀里揣着文学获奖证书和中国作家协会会员证，但这些文坛门票不算什么，国家正在改革，十几亿人搞大事业，却用了相当的人力物力办作家班，上苍也希望培养出一批民族文化精英来。应该说，伟大的祖国正厚爱着这批文学童子军。

文学童子军正有人进入北京大学图书馆，因为此校文学教授乐黛云老师绘声绘色地讲过北大一塔湖图，文凤塔，未名湖，图书馆，这是北大的风景，不可不识。乐黛云教授讲的话，文学学徒们是不敢怠慢的。早先有北京大学毕业的学生成了名家的如陈建功他们讲，乐黛云老师的课应该好好听。由此播下革命火种，乐黛云教授成为人人心中的文化英雄。乐黛云教授的一名研究生告诉阿珑，乐老师的乐，读音乐的乐，不读快乐的乐，你要注意！叫错了别人以为你是是个白痴呢！阿珑每次见了乐黛云教授，便不停地在心里念音乐音乐快乐快乐快乐快乐，作过比较，并在喉咙里纠正了南方人的口齿，才诚惶诚恐地叫乐老师。尽管如此，阿珑的文学批评考试才是个 75 分，离百分之百的批评家差 25 分，但是阿珑想，他毕竟比那些文坛嫖客强多了，他的学分是乐黛云教授评的呢！

乐黛云教授渲染过北大图书馆，若不去几回就有点心虚了。进北大图书馆，就像进游泳池，先由浅处往深处走。最浅处当然算当代文学陈列室，因为熟悉一些，熟悉就以为浅，不熟悉才觉得深。这是一种深浅心理。越不熟悉越深奥，于是，也就有了拿生僻古怪充深奥，装神弄鬼吓人，吓出一大片热闹来。在当代陈列室，偶尔会发现几本熟人写的书，或一两本自己写的书，便会生出些窃喜，这是什么地方，把我的书给搁上啦！

真正著书立说的人并非书香门第，他们才把著书立说看得很要紧，正象穷人才会看重金钱一样，他们聚敛钱财，成为富翁。第一代富豪多半是些守财奴，赚钱不花钱，他们的下一代是花钱为主，有机会也赚一点，一手散财，一手聚财，到第三代便只花钱不赚钱，是散财童子败家子，他们决不会有第一代的能力，壮志和耐心，他们不知道钱是什么，不过是些巧克力，轻音乐，女人粉面和海滩风景，名车和海洛因，钱币是一幅巨大的壁画，把生活装饰得风雅，体面和瑰丽。人类的行为和建树，著书立说，也如聚财发家，自古就有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的说法，许多读书和写书的人也确实是为了发家致富，不得已的时候才说写作是为了谋生计，说起来很寒酸。有些人便说写作是一种快感，一种需要。或责任心，荣誉感一类比较高贵的东西。孔夫子的学问好，不过从学生那里换点大米，肉和布匹而已。著书立说的人，多半是白手起家，并无祖传世袭，独自打天下，做出大成就，到儿女中有一两个做做文字游戏，到孙子辈便炒股票当总经理去了。祖父的业绩已成劣迹，那是贫寒的祸根，所谓书香门第，不过三代寒士。当然，如果老祖父的书卖得起好价钱，版权收入可观，则又另当别论。老祖父的书可能会成为富人家的装饰，也有豪门弟子厌倦了金钱，正像书香门第厌倦文章一样，他们反倒痴迷文章，做起著书立说的梦，为作家诗人学者，就像书香门

第某代子孙痴迷财，做富豪梦。当了总经理、董事长一类。世界就是一条狗咬着自己的尾巴转圈儿的。

作家班的这班文学学徒，是中华民族某一个小家族的第一代创业者。他们都是小家族的精英，能说他们不是精英吗？他们的家族在某一个小弄子里或某个小山村，家族中再能耐的人也不过在弄子里写写黑板报或者在山坡上写农业学大寨的石灰标语，他们居然能够识文断字，写了诗和小说在报刊杂志上发表，那姓名，先是偷偷地记在户口簿上，后来又羞羞答答地写在学生作业本上，后来竟上了报纸刊物发表，在电影电视里亮相，先是县级区级，然后地市级，然后省级，然后是国报国刊。于是，有一个名字便随文章出了名，这个名字便成了某个小家族的精英。精英就是农民筛选出来的种籽，种籽是农民的梦和希望。那梦和希望的种籽也许会被山鸟啄食，也许它自己就不能发芽，也许青苗叫麋子叫兔子啃了，农民就会叹一声讨债的呢！那粒种籽就讨走了希望与梦。那精英不过是梦想的农民家族的冤孽与讨债的幽灵，他消费着一个家族的梦想和希望。梦与希望把精英举起托起，就像土地举起麦苗和向日葵一样。是呵，无限的幻想的土地，它似乎比梦境更辽阔，它托起圣贤的梦，英雄的梦，王朝的梦，梦就是那些延续不断岁月。龙崽蹲在叉木架屋那块石头上，望着远方的白岩，金碧辉煌的太阳把梦的小精灵和小精灵的梦照成了白昼。龙崽的一本书在北大图书馆某一室某一架某一排的条缝里，像一粒很瘪的高粱或一只死蟑螂。这是一个人的梦。这儿是贮藏梦的仓库。

红孩儿和阿珑跳上未名湖的石舫，文风塔的影子伸在水中央，像想象中的尼斯湖怪或装满古印度财宝的沉船。

阿珑，你想些什么我知道。梦与白昼，也是一种对应关系。

你在说什么？阿珑问。

没说什么。红孩儿回答。

#### 34．红地毯、红富士及法国大菜

叉木架屋地方有一棵李子树，五月里麦子成熟的时候，它便挂满了黄色或红色的果子，饱满的汁液几乎要绽开那层脆皮，那蜜甜总带着阳光雨露的滋味。那就是李子，没有一丝人为的痕迹。它不是城市软饮料也不是文化，它是果子。李子核从泥土里长出来，长成树，到开花的年龄，开一树白花，当然是在三月阳光好的时令，与红的桃花竞放。果子从花里长出来，摘它、摸它、吃它，世界变得像果子一样狭隘和真实，给人一些小的激动和乐趣，一个人和一只果子。人是人，果子是果子。

这儿是北京，北京是个象征，所以这儿的一切都是象征。比方天安门，故宫，那一大片房子，北京人住房那么紧，皇帝、宫女。太监，文臣武相早就搬出来去了，那房子还是空着，没人去住，因为不能住，那不是房子，是象征，是一幅画，能看不能用。讲究实用是农民意识，桶要装水，犁要作田，茅坑要蓄粪。农民意识也就是叉木架屋意识，被作家班视为最无出息最可耻可怕的思想意识，是比私有制、强盗逻辑、异教、邪教、原教更坏的东西。小市民意识、小公务员意识、手工业者意识，都比农民意识要强多少倍。北京比叉木架屋博大，就是它不体现用，而体象征，这儿不是农场，工厂，战略要地或商业重镇，但它在这一切之上，是一切的象征。人到了北京，到了北京大学，到了作家班，得学会用象征的眼光看事情。你再把李子看成李子，你在叉木架屋好了，你来北京干什么？来北京是为了学文化，长见识，换眼光，换语气，脱胎换骨，像孙悟空进太上老君的八桂炉。龙崽晓得这层利害。来这儿是为了改行做个诗人，他所以把名字也改成阿珑。有回诗人阿珑与几个一起玩扑克牌，被一批评家撞见，当即不客气地指出，玩扑克牌哪儿不能玩了，要大老远坐了飞机火车到伟

大北京来玩扑克？说得让人惊心的动魄，想想，叉木架屋也能下三棋，玩扑克，到北京来玩扑克实在是不可思议的事，阿珑因此内疚了好久，羞见那位批评家。

北京是做大事成大器的地方，以后不要乱来。人到了北京，改了名字，做了诗人，千万要注意影响，爱惜羽毛。他觉得自己就像叉木架屋派到北京的间谍，处处地方不敢暴露自己身份，故乡成了某个秘密组织。他告诫自己，千万不要像叉木架屋的农民，要有觉悟，有头脑，有思想，有文化水平，不要动不动问什么东西有用没用？那东西穿得穿不得？吃得吃不得？乾隆皇帝的碗能用不能用？也许有肝炎病毒结核杆菌，不能用那碗盛饭盛菜，可那东西价值连城，叉木架屋所有肥猪羊盛不满那一只碗。清明上河图穿得穿不得？它让你有一种历史感，人有了历史感就浑身暖洋洋的。莫扎特或海德格尔吃不吃得？但可以陶冶性情锤炼智慧。叉木架屋的女人们说，那个江青呀，要吃红糖有红糖，要吃白糖有白糖，她还不安份，还想当女皇，当了女皇也就是多吃些红糖白糖和猪油炒饭？这是什么眼光？这叫浑浑噩噩，让历史怎么进步？学生会的贺照田送来了一张请柬，参加周末读书沙龙，说到的人都是精英人物。阿珑想到了北京这么久，还没见到过精英，去参加周末读书沙龙，能见到北京的精英，可长见识饱眼福，比去圆明园，玩扑克强多了，经过批评家的痛斥，玩扑克就成为最下流无耻的行为，像吸毒，手淫、嫖娼一样。人于什么都得找到一个正当理由，几千里路到北京来玩扑克太说不过去了。玩扑克没有北京文化的特点，如果你玩鼻烟壳，玩蟋蟀，玩古董玉器，玩鸟玩饭食，玩文章，说明你还有点北京文化，可以见容于人，也可以被自己宽容。后来那位批评家又说，我也不是反对玩扑克，你们玩扑克的成本太高，贴上几百元的路费，这消费不合算，而且，你们的玩法太俗，如果是玩桥牌又另当别论，这是一种高级智力游戏，许多精英人物，社会名流、大富豪、党和国家领导人都玩桥牌甚至是高手。桥牌是一种高智商活动，是一种高贵的文化现象。正在当庄家的陈源斌一边出牌一边说，我们正是玩桥牌。批评家没把这位陈源斌当回事，他无法预见这位名不见经传的小人物以后写出了一部小说叫《万家诉讼》，被大导演张艺谋弄成电影《秋菊打官司》被当时大红大紫的明星巩俐演了一回，得了戛纳奖，这奖也差不多相当于诺贝尔文学奖了，当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也差不多相当于美国的国会议员，就是说，他享有一定的豁免权，别说你是个无关痛痒的批评家，就算你是个带电警棍的警察，也不能乱动老陈家的人。批评家不屑扫了一眼陈源斌和其余三位俗得一塌糊涂的牌手，说桥牌活动的泛滥正破坏一种高贵文化。阿珑是其中之一，被批评家尖锐地痛斥，顿时觉得卑俗不堪，一名叉木架屋的间谍，鬼鬼祟祟地混进了北京城，不三不四地玩扑克牌，破坏北京文化，还不下流无耻么？阿珑借上厕所撒出了牌局，他想今后要好好做人，少玩牌或者不玩牌，要玩也不能随便让批评家撞见。

北京是个容易让人成名地方，人一成了名，也多少算个精英人物了。北京为什么有那么精英？是因为人家地方好，阿珑为什么不是精英？因为叉木架屋那鸟粪地方在缺德，生错了地方。比方说北岛，人家不过在北京的油印刊物上发表了几首诗，据说油印质量问题那些诗让人觉得朦朦胧胧看不清，他还是出了名，成了大诗人。阿珑在地方党报上发表了那么多诗，而且是党报，连党政官员都要读的报纸，那些诗还是被人忽略了。在北京，你朦朦胧胧不想出名也要出名，在别的地方你明明白白想出名也出不了名。就算你在别的地方出名，也与这个世界不相干，农民照样种稻子，商人照样赚钱和蚀本，名人雨天出门照样带雨伞。在北京出了名，就能吃法国大菜，红富士苹果，机会好的话，有人还会享受铺满了红地毯的待遇。这红地毯的待遇只有国家首脑、要人才能享受的，那些出类拔萃的人物，在电视里总是十分得体地走在广场或机场的红地毯上，那是一种礼仪上的规格，也是一种风范。一个人因为写一首诗，或者写了一篇小说，就享受那样的礼遇，展示那样的风范，去吃法国大菜，去啃红富士苹果，怎么不让人在文学这条通向天堂的窄路上挤呢？一个人成了北京大学作家班的学员或者成了中国作家协会的会员，在通往天堂的路途至少也走完了一半了。

中国有几位颇有名气的小说家，在他们的名著里，分别写到了红地毯、红富士、法国大

菜，可见，这三种东西在文学中的份量和地位，它是某类象征。虽然没有红地毯、红富士、法国大菜一样要把日子过下去，但那算过什么日子，尤其是对一个有出息的著书之说的人。一个有出息的人就是要一心一意地过好日子，把日子过得有声有色。当你见了人问候一声你吃了吗？那语气定是包含了你吃过法国大菜了吗？这就是名家风范，是贵族与平民百姓的区别。

阿珑越想越觉得自己是个不折不扣的叉木架屋的间谍。他把贺照田给他的请柬撕成一片一片，像撕掉一道符咒，他渴望见到精英，又害怕见到精英，像鬼魅怕见到神仙一样。

后来，贺照田告诉他，沙龙聚会结束后，全体被某国文化参赞请到友谊宾馆吃法国大菜，餐后是红富士苹果。一律是红地毯上的行动。

阿珑听得手心出汗，北京这个地方太神奇了。像在叉木架屋那青石板上办家家，办着办着就成了真的。

红孩儿的一篇论文发表了，关于1+1的。说要请吃涮羊肉。阿珑喜欢吃肉，他突然觉得涮羊肉是一种非常市民化的食物，自己反省自己，有着太多的低俗趣味，一听说涮羊肉就吞口水。三代人才出一个贵族，这就是真理。关于血液与种族，是一个不变的事实。

所以，诗人阿珑竭力想改掉自己的趣味，像改掉名字一样。

他一听贺照田差点儿让他吃上法国大菜就像急得出汗。

### 35. 圆明园的虎

圆明园有老虎。

非洲人不怕老虎，因为那儿没有老虎。毛泽东主席说帝国主义和一切反动派都是纸老虎，非洲人民就听不懂，所以必须翻译成帝国主义和一切反动派都是纸狮子，或类似的动物。

现在不仅是非洲，别的大陆也不怕老虎了，老虎在动物园的铁笼子里，像萝卜芹菜长在菜园里一样。

一些女学生在圆明园捉到一些小刺猬，像得了宝贝似的，她们比捡到了慈禧太后的玉钗还高兴。一位男生说，那是老虑崽，你看它皮肤上都长满了牙齿呢！老虎妈追来了就糟了，女生马上哎呀一声，想起景阳岗的吊睛白额大虫，把小刺猬扔了，把男学生当武松，紧紧捉住不放。于是做老虎戏。

圆明园的老虎不是戏，是一只虎，越考证越是一只虎。让胡适先生来考证也是一只虎。

慈禧太后在圆明园养山养水养花草养容颜，也养奴才和诡计，不养老虎。圆明园的老虎自然不是满清的遗虫。慈禧太后有一位乡下来的远房亲戚，在京城打听到老祖宗住在圆明园，便找上来，被拒之门外，便说有什么了不起？我回去用竹篱笆围一个。你那园子里有老虎。后来果然就有老虎来到圆明园，就是英法联军，比老虎还厉害。那时候帝国主义还不是纸老虎。

诗人阿珑错过了吃法国大菜的机会，便时不时到圆明园去。那儿有老虎。老虎是圆明园内的一群新潮艺术家，他们像梵高，像毕加索，像高更一样埋伏在这里，见到人来，便大吼一声扔出一个手榴弹，胆小的人便会吓个半死。阿珑刚来北京时在朝阳门外十里堡，那里有鲁迅文学院，它的前身是中央文学讲习所，和大革命时期的广州农民运动讲习所一样，很有些名声，郭沫若、何其芳、丁玲、红学家周汝昌都在这儿登过讲坛，后来大名鼎鼎的刘再复、李泽厚都来过这地方。这个窝努力孵化一些文学小雏。北京大学作家班的学员先前就是这个窝里的小雏。

有一天这个窝里来了一只老鹰，这只老鹰是一个新潮的诗歌组织，叫天体星团爆炸，声称是一群野公牛母牛。他们要来北京搞天体星团的大爆炸。北京一些重要机关都有警察或军

人守卫，连沙滩北街二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中国作家协会都有武警守卫，天体星团大爆炸的人一进去，他们就折回中国美术馆，拥上 112 路无轨电车到十里堡（这批野公牛野母牛长驱直入进了鲁迅文学院，他们象当年的李闯王进北京一样，他们随便拿住谁就当崇祯帝问罪。他们把鲁迅文学院的这批文学小雏当皇帝问罪。他们把鲁迅文学院的这批文学小雏当成北京城最凶恶的敌人，文学刘文彩，压迫者、吸血鬼，因为这一小撮人到处发表小说、诗歌，占领了中国的版面，像天体星团这样的天才的真正的诗歌艺术团体便只好自己掏钱搞诗歌印刷品了，这是非常不合理的。他们进而指出鲁迅文学院这些人是吃公家饭写皇家文章的御用文人，只有他们才是人民诗人，他们为人民写诗常常赔本连饭也吃不上。阿珑想，御用诗人，天啦！他们把我们当成故宫的老干部了，我从叉木架屋带来的蛋蛋它不是要完蛋了吗？

青岛来的诗人谢颐城就奋不顾身地站出来，捍卫鲁迅文学院的名声，说我们都不是什么御用文人，我们也一样来自人民，代表人民，我们作为诗人的良心绝对和杜甫一样，和惠特曼一样，和马雅可夫斯基一样。一头野公牛马上怒气冲冲地揪着谢颐城的衣领，说马雅可夫斯基完全是斯大林的吹鼓手，为独裁者和流血政治叫好，算什么人民诗人？！青岛谢颐城因为连续地读艾略特、庞德和写诗，体质很虚，不是天体星团爆炸的对手，加上那时候金庸的书被看成通俗读物，诗人们缺少武侠精神动起手来甚是被动。一旁的阿珑一急，便大叫警察来了，天体星团爆炸才松了手。他们领头的最害怕警察，他坐过牢。那个人叫黄翔。他为什么坐牢不太清楚，传说是为女孩子的事。反正是一提到警察黄翔就怕了，出面说合，说四海之内皆兄弟，好好切磋诗艺。不要乱来。他还当众声明不是星团的领头人，而且声明对政治不感兴趣，不讨论民主一类的问题，只讨论诗与哲学。

我们绝对不是对别人的牢狱之灾幸灾乐祸的人，我们应该与他讨论诗和哲学。在某些时候，我们似乎是非常得意和像一个哲人。阿珑后来回忆在鲁迅文学院见到天体星团和黄翔的情形，当时一副心虚的样子，像走夜路见到了老虎，他清楚地记得那一声大叫，警察来了，对老虎说我有警察你还不老实吗？老虎马上就驯服了。从角力发展到权力，这就是人的历史。是人在历史的降龙伏虎的恶斗过程中形成的。诗人阿珑破天荒地马马虎虎地使用一回警察，像灵验的符咒，鬼神是超自然的力量，警察也是。你能动用某种超自然的力量，你就拥有了权力。阿珑大叫一声警察来了的时候，他滥用了权力，他胡乱代表了官方，成为官方诗人，而天体星团爆炸成为非官方诗人，民间的诗意和思想。民间的也似乎就是民主的，民主这件宝贝似乎是一直被民间收藏又一直在民间动用和流传，一当这件宝贝到了官方，似乎就变成了选票一样的东西。天体星团这些民间诗人一定暗藏了民主这件宝贝，用民主精神向阿珑谢颐城这群官方诗人发起进攻，说这群官方诗人无一例外地是御用文人，写些歌功颂德的应景文章，在节日写诗发表在报上成为节日诗人，他们的证据是官方诗人的诗几乎全发表在官方的公开报刊上，没有只言片语发表在民间的油印刊和小报上，你们霸占了舆论阵地，还用警察来吓唬人。

那个时候，民主的信用和口碑都很好，像伏尔泰或卢梭刚出炉的新产品，所以，有人骑了一匹民主的老虎向你呼啸而来，自然会让人惊惶失措。阿珑大呼警察来了，实在是色厉内荏，很快显出银样蜡枪头，他既无动用警察的权力也无这种可能，他没有真的吓着老虎，继续向阿珑他们示威，似乎非常得势的样子，他们步步紧逼。让阿珑他们感到理屈辞穷，民主于是就一步一步地取得胜利。到最后，天体星团爆炸宣称他们发现了情绪哲学，就像门捷耶夫发现了元素周期表，他们在云贵高原上的红土里找到了情绪哲学这颗大钻石，他们要借此称为情绪哲学王，他们享有这项专利。得了这项专利便可以写诗，诗与一切艺术都是情绪哲学的副产品。民主的穷追猛打，民间诗人变成了情绪哲学大王，天下莫非王土，御用文人也得俯首称臣，诗歌的民主，变成了哲学专制，心理平衡了，双方握手言和，以后写诗写小说做人都注意情绪哲学便是了。于是，找来了许多北京二锅头，干杯。野公牛和野母牛在水泥

地板上呼呼大睡，民主烟消云散，鲁迅文学院弥漫着酒气和劣质烟草味。二锅头是官方诗人的，劣质烟是民间诗人的。

阿珑对数学博士红孩儿谈起民主这只老虎时，还有些谈虎色变。红孩儿干是就执下民主这张虎皮，说得严肃些，民主不过是流传在民间的民间故事。有人喊一声，走啊，看大戏去，民主来啦！于是许多人就涌进一个大剧场。民主既不是那个剧场，也不是那个剧场里的人。民主就是民主。但是，那儿除了人和剧场什么也没有。

后来诗人阿珑他们进了北京大学作家班，当年的那部分天体里团搬进了与北大清华相邻的圆明园，在那儿安营扎寨，经营新潮艺术，或者说，体制外艺术，这个概念比较有概括性和历史的延续性，它包括最早的民间印刷品和手抄本以及一切非官方艺术。

这些体制外艺术家在圆明园的艺术工作很神秘，像隐伏在丛林里的老虎。他们之所以不被体制所接纳，大概因为他们的艺术观念大超前，太前卫、太新潮、太先锋。他们在体制外某个地方埋伏着，方便的时候出奇制胜。

圆明园的老虎不过是些蓬头垢面样子吓人但态度友善的艺术家，见了女学生最多是声调忧郁地念几句情诗。见了戴眼镜的男孩子便拉着手同你很亲切地讲德里达。

圆明园有老虎是耸人听闻。

### 36. 解救少女菲菲

在红绿灯转换的一刹那，她不知深浅不知进退地踩上斑马线，一辆庞然大物似的载重车刚刚启动又刹住了，一串不耐烦的喇叭声，一溜蛰伏的汽车。警察向她做着手势，她粘在斑马线上，像昆虫被蜘蛛网粘着了一样。

她当然还不熟悉城市的规范，那惶惶的样子与心安理得的到处扔垃圾故意犯规的人不同。

那个时候，诗人阿珑正在巨大的京城很渺小地走着，很诗意地幻想着马路与楼房，它像历史的河底里泛起浪花。他忽然发现了斑马线上粘着的小昆虫，便不假思索地拉了一把，让惶恐不已的小昆虫走出了困窘。

你叫什么？

菲菲。

你是什么人？

皇亲国戚。不是皇亲国戚能呆在北京吗？

噢——就算是吧。你住哪里？

一个老太太家里。

还保密哪？

不是告诉你了吗？老太太家里，圆明园。

是吗？圆明园，你原来是只蟋蟀哇！

你才是一再见——

叫菲菲的少女便钻进地铁，消失了。

阿珑继续很诗意地走着，他要去拜见一位大名鼎鼎的诗人，那是一座让后人仰止的丰碑。他甚至觉得，北京有了一座这样的丰碑才变得更加雄伟和庄严。一座城市，如果没有能代表那座城市的诗人和艺术家。那座城市便不会十分光彩。每座城市必定会有一位市长但不是每一座城市都会有杰出的诗人、作家、艺术家。我们的日常生活本来是与诗人、作家、艺术家相关联的，每个城市都会有诗句或画涂在小巷长满苔藓的老墙壁上。但后来因为生活拮据，我们的日常生活便是自己照顾自己，我们偶尔会参加市长选举，但哪有功夫留意残壁断垣上的字迹画痕呢？诗人阿珑脚底下有团软软的东西，像一个生命被践踏的那种感觉。路突然像

一条绳子那样把诗人阿珑绊倒，摔了个脸朝天，后脑勺重重地碰在北京城的水泥板块上，像梦想碰到现实那样惨重。脚底下那团软软的生命一样的东西是一块毫无思想准备的香蕉皮，它被人丢在那里，一点儿也不想惹事。离开南方的香蕉园，变成一张皮漂泊在寒冷的北方，摔倒一位柔软诗人而不是摔倒别的什么有力量的人物，这不合乎逻辑，香蕉皮即使有思想也想不通。诗人阿珑倒地的那一瞬间，觉得城市像吃了壮药一样长高大了，那些砖头垒起的楼房一直插入云中，他成了匍匐在最底屋的一块砖头。如果是在叉木架屋那地方，他会多躺一会儿，他就是这样躺在青石板上仰望蓝天白云，爱躺多久便躺多久，在这儿躺久了便成了香蕉皮。

诗人阿珑很沮丧，去谒见大师怎么可以摔倒呢？一个连路都走不好的人，怎能写诗怎么会用头脑思想呢？诗人阿珑经过一摔以后，暂时地失去所有幻想，踩在香蕉皮上，那样像一个普通人一样摔了一跤，同一个农民在田埂上掉一跤没什么不同，只是这儿是水泥地不是稀泥巴。这实在让阿珑觉得自己是一个愚笨的人，当众摔跤让人哄笑的人，刚刚学会像京城人那样吊儿郎当走路，装腔作势讲话了，这一跤就摔出了外省人的狼狈相，他那样在地上打一个滚迅疾爬起的样子，那忙乱的窘相，这一套动作把阿珑还原成龙崽，还原成叉木架屋人样，这动作在京城里显得突出了。假若是一位北京人踩着香蕉皮摔倒了，一定是不疾不徐很优雅地来处理这件尴尬事，先整理自己的仪表，然后再弯下腰去拾起香蕉皮，把它扔进近处的垃圾桶，他自己把自己从尴尬中解脱出来，公众的讽刺的目光变成了敬佩的目光，他成为一条公益形象，人们同情他那无谓的牺牲。你看，人同人的区别就只差那么一点点，差一点的结局就大不一样，形成人与人的命运差距。阿珑本来觉得迎面而来的头脑里——那些人的头脑里没有诗，那些人一点诗意也没有，那些人看不出一点儿灵气，慢吞吞或急匆匆，他们的头脑是张购物单，日程表或干脆是一只菜篮子。因为食物或者别的，让人高兴或焦虑不安，人的肠胃运动超过了头脑的活动。阿珑以诗人的怪模怪样的眼光打量人与事物，一切似乎就浑浑噩噩，摔一跤以后，才觉得世界变得澄清和明朗，人，交通工具，国家机构、楼房、食物，一切才变得有条理起来，现实很坚强，诗很脆弱。诗人的脑袋像一只鸡蛋，世界像一块石头。

一幢二十几层的大楼就来到跟前，人在峡谷里翘首望着绝壁一样，一排排的蜂巢，有漂亮的主妇从蜂巢里伸出头来。这是远离炊烟的屋子。一座城市有这样高大的楼房，你便会觉得这是一座体面的城市。诗人阿珑对这幢楼房肃然起敬，因为这座楼房是关于诗人、作家、艺术家的管理机关。这个机关负责诗人、作家、艺术家的资格审查。职称考核、组织对国外的文学艺术交流，组织各类文学艺术作品评奖，吸纳新会员，这是一个能给作家、诗人、艺术家许多名份和某些特权，待遇的地方。诗人在这一座庙里只是一尊小小的神像，很袖珍地锁在档案柜里。阿珑想，一个人的名份就是那样很袖珍地很神秘地在档案柜的一个地方，就像把钱装在钱罐子里一样。一个人有一个名字，一个名字便有某种名份。那个时候，龙崽坐在叉木架屋的一块石头上，那样痴呆地遥望洛塔界的一挂白岩，他似乎是遥望一个写在远处的自己的名字，一个人在将来的某一天遇上那个属于自己的名字，就是你先前千百次眺望的一座远山或一壁白岩。很多人从那幢楼房里出来，有些人的样子很象作家、诗人。艺术家，那样像刚从文学艺术史的座次里走出来，闪烁着灿烂文化的珠光宝气，看得阿珑心凉肉跳。阿珑始终没看到他要找的那位诗人，他想他应该在这些人当中，他虽然没见过这位待人，但只要这位诗人一出现阿珑就会认出他来。阿珑读过他许多诗，一个诗人的神态就写在他的诗行里。过来过去几副似曾相识的面孔，曾经出现在某一电视频道或其它什么地方，这些面孔上电视镜头虽没有国家首脑一样频繁，但还是些出类拔萃的面孔。那些面孔从楼房里出来又消失在汽车的有色玻璃后面。一位工作人员过来问阿珑是谁，问他找谁，阿珑说我是阿珑，找一位诗人。工作人员就说你就是亚细亚呀亚细亚呀那位青年诗人？阿珑马上觉得很羞耻，他的诗经工作人员一念便不是诗了。诗怕念，怕讲。诗是一种冲动，然后再给那冲动穿上一件衣服，却让一个家伙把那衣服脱了，现出一个冲动来，那冲动成了什么？它什么也不是。

就像痒痒，痒痒是什么？它什么也不是吗？阿珑为自己的一丝疑虑过意不去，那位工作人员很和蔼可亲，一点没把你当成外省人，作为国家诗歌管理机关的干部能念出你几句诗已经不错了，难道你还要指望这位工作人员像北大的袁行霈教授那样诵吟你的诗像谢冕教授那样讲述你的诗吗？不对。对的——不对。工作人员对阿珑说，他要找的那位诗人可能不是中国诗歌协会会员，要不，怎么不知道这个名字？阿珑想了想就说，就是翻译《国际歌》歌词的那个诗人。工作人员说，那这个人的档案可能在音乐家协会，我同他们联系一下再说。你先等等。大概是挂通了电话。然后阿珑得知，他要找的那位诗人就在这幢高楼后面的胡同里，多加胡同一百九十号。

里面闷闷地应了声，是菲菲吗？接着来开门，一位动作迟钝的老头，一大把瘦骨头支在条拐杖上，老头问找到菲菲了吗？这老头没有口臭。阿珑想这样的老头就应该有些口臭才对。老头打量了一下阿珑，才又说，以为你是派出所的呢。阿珑说，我叫阿珑，北大作家班的学生，写诗的，我早想来看您。难为了难为了，家里也没有个电话，要不你通个电话不就行了？说着让阿珑进屋里去，老人随即拉亮电灯，老头说，这屋子方便是方便，就是不省电。国家能源紧缺，我白天里还要点电灯。问阿珑喝不喝茶，不喝茶？劳你驾帮我倒一下垃圾，我腿脚不方便，菲菲又不知去哪里了。阿珑倒了垃圾回来，老头说，你说你写诗？我年轻时也写过诗。他只是年轻时写过诗！他那么有名气！阿珑说，我们读过您的诗，那才叫诗呐！老头似乎很生气，马拉美和韩波的诗才叫诗呐。我写诗其实是学韩波和马拉美，我只是学别人写诗，我不是个诗人。可年轻时我以为我很有诗才，很有天赋，我就是韩波，马拉美。这不是天赋，这是克魂附身。一个人年轻时鬼魂附身，老了就只好装神弄鬼了。我本来应该是一事无成，但因为读法国人的诗我学会了法语，后来靠翻译一些法国书也算生活。您翻译过国际歌词。老头说他还做过比这更重要的法文翻译工作，一首歌词容易翻译。我不过是翻译了那首歌词，比歌更多的那些东西就不好翻译了，那大传播大转移，大革命家做的事。老头突然大声叫菲菲，没人应，他便不做声了。阿珑待老头讲完菲菲以后才知道菲菲是老头的保姆，早些日子从圆明园来了一个讲贵州话的男青年，讲了一串新诗人的名字以后，菲菲便留了个字条，趁出门倒垃圾的机会走了。

阿珑才记起在马路的斑马线那儿遇上的那个菲菲。她就那样被一个讲贵州话的小男人念了些新诗人的名字蛊惑了。这样一个菲菲，她在这样一个大诗人家还会缺少诗吗？

诗人成了黑手党。诗成了蛊药。它就这样迅速让一泣少女迷失。

阿珑想他现在的责任不是写诗，而是要解救一位少女，他要把她从一位自称诗人的小流氓那里解救出来，交还给一位应该受到尊重的老诗人那里。老诗人需要少女菲菲，他为什么要被侵犯呢？

阿珑承诺了寻找菲菲的责任。他决心一个人深入圆明园的每一处废墟，像找一只蚰蚰那样把菲菲找出来。

### 37. 看见了什么

有人看见了历史，有人看见了诗意，有人看见了机会。这世界于是变得纷繁起来。许多事情是在我们后脑勺发生的，于是什么也没看见，世界的秘密寄生在我们的后脑勺上，所以，一个人若有了疑问便摸一摸后脑勺这是很自然的事，一个人的头发全秃了，但后脑勺的头发始终坚持在那里。像鸟兽隐伏在丛林，最后的秘密就隐伏在后脑勺上那始终坚持着的头发里。人们总是爬山涉水，到远处去寻找某个秘密。阿珑从叉木架屋来到京城寻找诗和精英文化，红孩儿来寻找数学与真理。那个时候，他们的全部头发都很茂密，目光总是眺望远方，远方是神灵和庙宇。某个秘密就在后脑勺窃笑。那位蔑视神灵、嘲笑权势、讥讽人类的米兰、昆

德拉引用过谚语：人一思索，上帝就发笑。而被讥讽的人类之中某几个被讥讽的人又一再引用这句谚语。后脑勺里那隐伏的秘密的窃笑，那模样有些模仿上帝，它与上帝一同发笑。

诗人阿珑头痛，先是额头，再是太阳穴，再到头顶，然后到后脑勺。摸了摸后脑勺，才想起没找到菲菲。其实没去找，只是到圆明园走了几回，见到男的抱着女的，像两匹马打架那样互相用嘴咬着嘴。那个时候，他想象菲菲正像一匹小母马那样咬着一个讲贵州话的家伙，他不能辩认一个叫菲菲的女孩，那是一种侵犯，尤其是两匹马厮咬的时候。侦探，他便放弃了寻找菲菲的念头。一个人很能够说服自己。一个人要放弃某个诺言也不是太困难的事。那是一位诗人对另一位诗人的承诺。这是双重的承诺，你首先要承诺自己是一位诗人，然后对另一位诗人承诺，因而放弃这个诺言也意味着双重放弃，你首先放弃了做为诗人的道德，接着放弃了你做为普通人的道德。你于是有了双重的失去，既失去诗人的荣誉感，也失去了普通人的荣誉感。那个承诺是一块小石头对大山的承诺，这是一个获得崇高荣誉的机会，最后是双重的蔑视，高山的蔑视和石头对自己的蔑视。诗人阿珑有时候像一只飞蛾，他扑向诗歌的光明，为了诗，他愿意做出一切牺牲。那位老诗人就是诗的化身，他的名字同艾略特、同屈原、同许多大诗人的名字在一起，虽然文学史漏记了那位老诗人名字，但那一定是漏记，以后一定会写上去的。对那样一位老诗人，能够有所承诺，这是多么幸运的事。这是人去跪拜神，祭上些猪羊牺牲才是正经的事。体现了宗教道德感。所以，阿珑什么也敢承诺，一切都带着诗歌的神圣性和使命感，寻找少女菲菲就成了义不容辞的事。菲菲似乎是诗人的一部分，把她找回来才能够完整，才能够制作完善的诗，才能够产生杰作。尽管诗人说他只是以前也写过诗，但那些已经够了，只等着获诺贝尔文学奖金，那些皇家评委也许早就注意到他的，别的什么人领完了奖就该是他了。那个人就是诗。的确，那个人让阿珑充满了诗歌的幻想。诗句像萤火虫一样在眼前穿来穿去，而每一只萤火虫都极有可能爆炸成有人类的意义的好诗。阿珑这只诗歌飞蛾就这样在他的光明里翩翩起舞。当他从那光明里挣扎出来，在一片浑浑噩噩自由呼吸时，他便忘乎所以。诗是对诗人的一种训诫，驱使诗的才华走在诗的辙印上。他离开诗，获得一种没有诗的自由，想怎么样就怎么样，自由使人变得无耻。我们平时见到的那些放荡形骸的艺术家、诗人，正是他们离开艺术与诗，获得某种自由的时候，他们的灵魂和肉体不再为诗与艺术而工作。

我是一个诗歌贩子！过了些年头，他对自己说，我是一个诗歌贩子！千真万确。我根本不是为了诗，也根本不能为了诗。由我改头换面的诗人阿珑谁还知道他是个什么诗人？他为人类留下了什么诗？诗歌与诗人生活在一个体无完肤的时代，人于是生活得很破碎。

放弃承诺以后获得一种快感，阿珑不再头痛。他从四十六楼二零一二号出来，到邮筒那儿顺便丢了封信进去，表示惦记着某一个人，他并不管那信的后果，甚至是否有人收取那封信都不关他的事。这就是一个人的行为自由，这个自由行为多少有些无耻。那个时候每封平信的邮资为八分钱，由国家邮政补贴若干，一个人有事没事往邮筒里丢信，无疑会增加财政赤字。邮政是国有企业，国家一部分。一个人那么不负责地享受国家福利待遇，那么浪费，存心不让国家富强，完全是鼠窃狗偷的行为。诗人阿珑往前走了，经过有名的北大三角地，这儿有名，据说当年文化大革命第一张大字报就贴在这里，由此造成一场轰轰烈烈的社会运动。从此这里年年大字报不断，成为一个署名或不署名的表达场所，一个人的思想、意见要到《人民日报》去表达不太容易，但在这块三角地表达是非常容易的事。大字报栏上贴满了大大小小的纸片儿。有书讯、舞讯、球讯、讲座讯、电影讯、有交谊舞培训、健美舞培训、电器维修的小广告，有假期结伴旅游的广告，有征友启事。有几则辩论性文章。有女生文章说男生一丝不挂，外罩一件风衣，大地牌或长城牌的，窜进女生楼，当然是晚上，有女生走出寝室入厕时，便猛地张开风衣，长城牌的或大地牌的，露出个裸体来。如此一来，女生不敢独自一人晚上入厕。以上是事实部分，接着是分析，说这人是性压抑，性变态，接着是议论，说严重妨害女生入厕。文章夹叙夹议，多半是中文系的女生手笔。另男生文章，说该文

章制造新闻，怕男生不注意女生，完全是此地无银三百两的做法！这句话当然用得不是地方，但却用心险恶！如此来会辩论了一周，有人出来打圆场，说这些辩论文章根本不是北大学生写的，更不曾发生过那样的事，完全是附近如圆明园有人窜进校园捣乱，制造笑料。阿珑马上想到是那些流浪诗人和艺术家的无聊游戏，他们就想聚集在北大周围。但他马上很公正地联想到作家班的人，有人不写诗不写小说，也许会干比这更无聊的事。这些小纸片之上是几张大纸，谈教育问题，从教育振兴国威加强国力的大道理讲起，然后讲到教师待遇之低，学者教授清苦，学问贬值等问题，然后笔锋一转，真指国家教委某位领导没抓好教育，没有办教育的能力。阿珑想写这张大字报的人一定是职称没评上去，住房问题没解决、工资低、买了书就买不了面粉馒头。他又不能不体恤那位国家教委领导，人家也不是财政部长或银行行长，也不是房管局长或职称评委，别的内容也大致一样。阿珑拐了一个弯，去北大图书馆。

这儿是书的屋子。名著、典籍、史科、资料、报刊、新书、中文、法文、日文、画册、影集、线装书、木刻、石刻、册页、袖珍。书的博览会。书的历史。在这儿发感慨的不是真正的读者，而是一些游客。游客的感慨是哟这些书谁会知道呢？它们流传下来还要流传下去多不容易呀！现在天天有人写书天天会变成纸浆又让人重新写书，制造文字垃圾如何得了。图书馆里有了这一类游客，图书和读者就变得很悲壮似的。那些读者只顾翻书，他们翻书的目的确实是为了写某一本书也说不定，他们还未觉得是要制造文字垃圾，在游客面前还没来得及脸红，也许他们并不打算写出什么传世之作，搞出经典，他们仅仅是为了某本书而写，比方写一本关于图书馆的游客一类的书，对他们进行某种心理指导和行为规范，免得他们在一些高雅场合闹笑话，让那些也许并无传世之作但却不会起码人类常识的人去嘲笑。

游客在继续感慨，读者在继续翻书。偌大的宇宙，这些书的屋子不过方寸之地。有些人和有些人就是这样在这方寸之地失之交臂。人与图书可以建立某种情感，两个人在这里却很少会建立某种友谊。图书馆是各行其是又最讲秩序的地方。

图书馆与博物馆的不同，就是这儿不收藏任何秘籍。让人一目了然，这儿没有一条发家致富的途径，很少有人带着物质上的欲望到这些书的屋子里闲逛，如果有人本来要去购物中心，结果却来到图书馆，那肯定是走错了地方。这里很静，只有书和人一道轻轻地呼吸。人类的阅读活动是图书的催眠曲，使它们睡得更香。它们一离开图书市场，便永远失去了商品的热闹，它们渐渐进入一个梦乡，那个梦像人类一样长久。它们再不为世人所熟记，也不是少数人的嗜好。它们不是谁生谁养的，它们是它们自己。它们只有极少数因为革命，运动或人类的其它骚扰重新返回一次，被人类重新改造和利用，用于政治、军事一类重大的人类行为。大部分被人类用来做学问。

在阅览室一张桌子的一条边上，诗人阿珑看到了苏彼得。苏彼得会在面前摆上几本书，当然是小说，大部头的，托尔斯泰或别的什么人。他摆好了那些书，接着摊开稿纸，写某一部小说，这儿是图书的场，便干写书的人发功，苏彼得在这儿做写作的现场表演。在稿纸的一端，丢着张蓝色塑料皮的证件，一张中国作家协会会员证，象征着一种表演资格。旁边有两位女生对苏彼得的状态看了看，然后拿着书包走了，苏彼得的周围留下了许多空间。这样便于容纳苏彼得的写作姿态。据说，马克思在伦敦大不列颠博物馆完成了《资本论》的写作。苏彼得选择人世间的这个写作位置，他想获得一种超越，直接进入经典写作。所有的经典都成为他的写作布景，一种衬托。苏彼得像影子一样，潜入大师之林，潜入了经典之林。苏彼得在这儿出现，不像教授，也不像学生，他是作家班的文学学徒。他不便向人宣扬，他还是一位获奖作家。他的代表作是《一只野鸡的故事》。每每聚会，主持人的介绍总是会在人名之后列上后面两项。

诗人阿珑突然有一种受辱感。他拿了维特根斯坦的一册小书，翻动着。一个人一生的思想原来只有这么薄！人要说的话太少了。阿珑的受辱感越来越强烈，不是图书侮辱了他，不是维特根斯坦侮辱了他。没有缘由，受辱感是一种莫名的浸淫。

阿珑从图书馆出来，吁了口气。某种东西正潜入灵魂。

他什么也没看见。

他重新来到三角地，在大字报栏那儿站了一会儿，灵魂里有一个词在骚动，泛滥，覆盖了大字报的整个历史，覆盖了运动、革命。政治批判，人性批判。

一个词泛滥成了一种思想。弥漫了他自己。

### 38. 颤栗

作家班的张廓是一位真正的诗人，他太是一位诗人，他便一直在中国诗坛之外，他在文坛之外，在大众之外。他思想的中心词是诗意，智慧、良知。诗意是美丽，智慧是能力，良知是道德感，廉耻心。我们笼统地承认张廓是个诗人，因为他是个诗人。他大概是文坛上为数极少的那种无法列出代表作的诗人。屈原有《九歌》艾略特有《荒原》，张廓只有张廓。代表作是一个怪物，它名义上代表诗人，偷偷地代表一个人的趣味和心智。南京大学一位硕士研究生问我，你的代表作是什么？我说不知道。我的确不知道。面对这样善意或恶意的质问我十分窘迫，面对如此明朗的问题，我不能作答，使我悄悄地受辱和愤怒，我因此对这个人耿耿于怀至今。每当一位商人或是一位政府官员或者别的什么人询问我关于代表作的时候，进而问我写哪一类的时候，我便会联想到南京大学那位硕士，于是，我便会一丝不苟地作出明确的答复，我写过《三国》、《三红一创》和一本叫做《安拉·卡列尼那》的书，对方马上瞪大眼睛打量我一番，然后逃走。张廓不是我这样的牛头不对马嘴的回答问题，他一丝不苟地说，苏彼得只要把前面的两肢离地高一点，像澳洲袋鼠那样同人有更大程度的近似性。

诗人阿珑愕然地面对张廓，这位研究过叔本华，海德格尔，尼采的人，突然离开哲学分析，而进入生物学分析，人可以是北京人猿，也可以是澳洲袋鼠。人是人，因为只有人才会具有与人最大程度的近似性，人是人的范本，我们照着去做。

北京城干净而干燥，被南方宠爱被三峡气候滋润和娇惯了的阿珑四季嘴唇干裂。像三峡种包谷的老人的手指，他常常如牛渴饮华北平原偏碱性的地下水。北方明媚的阳光和带碱性的水使阿珑处于一种亢奋的状态，难怪评论家们说北方更具有阳刚之气，而南方是阴柔的。

无名湖畔的柳枝绿了。阿珑于是抬眼南望，三峡漫山遍野的绿枝缀满了白色、黄色、红色紫色的花，清明雨后的毛尖茶染绿了采茶女的娇嫩的手指，在阳光照耀的山坡上，一群采茶女鸡啄米一样尖尖手指啄着春茶的嫩芽。阿珑想起竹下芙蓉，青布裙、白围腰、花轿、鞋底、随身宝、穿心箭那一班姑娘。一到春天，她们个个成为光彩照人的明星，把三峡映照得生机盎然。春天就这样从遥远的南方漫过来，比火车更快，比流水更快，比风更快，漫过长江，漫过黄河中原，漫过华北大平原，然后聚拢来聚拢来，凝聚成无名湖柳枝上的一点绿色，春天变得若一片绿叶那般娇小玲珑。

春天让乡村的麦苗泛绿，也让都市里长满叶子。那些叶子在都市的楼房的间隙里长出来，成为大地无处不在的信息。在人群稠密的地方大地变成一丝缝隙，在人烟稀少的地方，大地是那样的浑厚和神秘。

春天的都市花朵很少，亮丽的女孩很多，她们开放出花的色彩。男人们变得雄赳赳气昂昂，一个个活象都市花丛的园丁。

春天真的来了。凌鹏大叫杀人啦！杀人啦！凌鹏的声音总带着诗人的躁动兼批评家的冷峻，他高叫杀人啦！杀人啦！春天就颤栗起来，阳光成为倾斜的光束，投射在杀人现场。

杀人现场是四十六楼的好望角。

阿珑正在翻看马尔克斯的《事先张扬的谋杀案》，惊奇地觉得一部小说在叫喊杀人啦！杀人啦！夹杂着我把他杀啦！我把他杀啦！那个被杀死的人就扑通一声倒下去，血从拉丁美洲

那地图的尖角上流淌，把海洋和天空染成红色，再也找不到蔚蓝色的感觉。

诗人阿珑一阵颤栗。

他接着来到杀人现场，他闻到了血腥味，这血腥味不是从小说文字里虚幻地发出的，很真实地弥漫在春天的空气里。

苏彼得像战士一样倒在血泊里，血把一壁墙浸染成一挂牛肝。凌鹏一边喊杀人啦！杀人啦！一边给苏彼得擦拭血污。一些学生赶来围观，以为作家班的人在拍电影，看到作家班的几条壮汉把苏彼得当成火线上撤下来的伤员送往医院。

诗人阿珑见了又黑又腥的血便闭上眼睛，像猴子一样，杀鸡给猴看，猴子见了鸡血便会闭上眼睛。阿珑像猴子，苏彼得像澳洲袋鼠。袋鼠现在死伤不明。杀人啦！杀人啦！这回是许多人在叫喊，许多人的声音必定没有任何个性，一种离开任何个人的声音集团，一架滚动着的空中怪车。这喊叫声中有胆怯的、取乐的、嘲讽的、愤怒的、恐惧的、仇恨的、某种欺诈意味的、带着某种贼喊捉贼的快感的，各种声音集成一种疯狂的呐喊。这个声音是要撕碎谋杀者。要求惩办凶手，要把谋杀者再以正义感和愤怒情绪淹死，用法律和道德将谋杀者以谋杀。死刑就是连锁杀人——人们有这样的要求和权力。

于是，谋杀者不见了，躲起来了，一夜之间逃出了山海关。但是，一当谋杀开始，便进入谋杀循环，任何杀手都将无法逃循。然而，谋杀者还是开始了老谋深算地逃跑，他准备日后去澳大利亚，在那儿有许多真正的并非理论上的袋鼠，但决不允许随便谋杀，它们属政府和民间野生动物保护委员会的双重保护。

杀人啦！杀人啦！诗人阿珑跟着疯狂地叫喊，他的声音充满着恐惧，有一种被追杀被屠戮的感觉。

他的膝盖碰膝盖。

颤栗。

这就是诗人阿珑一个春天的下午的记忆。

那时候，他在未名湖畔柳枝上的绿色的印记上去遥望南方的采茶女和春季。

就在当天下午的《参考消息》上，他读到了伊斯兰教民霍梅尼的追杀令，他同时知道英国诗人拉什迪逃亡的消息，他写了一本叫做《撒旦诗篇》的书，他或许是攻讦了伟人穆汗默德。所谓口诛笔伐，不过是作家诗人们制作的儿戏。诽谤是罪，有时候在有些国家可以判死刑，这并非只有教会国家才这样做，在所有没有废除死刑的国家都有这样的可能。本世纪的中国、印度、苏联、匈牙利等国，文明的亚洲古国，文明的欧罗巴，都发生过类似的捕杀令，而且被执行。像三十年代的上海龙华一下便杀死七名作家和诗人，那时候柔石才二十岁，胡也频正在抚养幼子。大学者，诗人闻一多因为对着权势者拍桌子，再后来的张志新因为攻击了中国第一夫人，都相继被杀。苏联的大屠杀是斯大林时期，许多作家诗人科学家教授被处死。

你不能说成俄罗斯民族野蛮，你也不能说印度民族，中华民族不文明，你更不能说伊斯兰文化和现代欧洲缺少教养。

当然地同样不能说北京大学作家班是最无耻最下流最缺乏文明教养的一班人！这当然不能。

诗人阿珑像患了疟疾，筛糠一样地颤栗，被人戏称为山药蛋的小说家张石山给阿珑喝了一大口醋，女诗人伊蕾给阿挑鼻子上喷了些花露水，阿珑越发颤栗得厉害。

就在这个时候，这个春天的下午，在叉木架屋地方，那位叫向心亮的人，被人击了一斧，他背部那么厚的肉，一斧下去，斫破了胸膜，气泡同血水一起溢出，伤口膨出大量血液泡沫。他同别人的老婆睡觉，戴绿帽子的丈夫操起斧头对付入侵男性生殖器官，胜败立见分晓。这个消息是一泣回叉木架屋探亲的军人带到北京来的。这是一起恶性的阶级报复案件，奸夫向心亮一直是党的干部，戴绿帽子的丈夫是一坏分子的子弟，虽然阶级斗争为纲这个提法早已

被市场经济、四化、四个坚持等政治术语淹没，那个案子的定性还是照老调子，法官们考虑了历史因素。

苏彼德没有死，只是住进了医院。杀人啦！后来变成流言，说苏彼德玷污了一位同窗的女友，反说是同窗的女友调戏他，受了不小损失。那位同窗约一位身高力大的帮手，忍无可忍地用啤酒瓶砸苏彼德的头，啤酒瓶先碰到铁床架成为刀，钝器变成锐器，刺破了头皮，苏彼德被血吓倒下了。简单的刑事调查如此，谋杀不成立，而是斗殴。苏彼德表示为了作家班的声誉放弃起诉权，但他是有条件地维护作家班声誉，他要求得到相应的荣誉回报，他向中共北京大学党委中文系党总支作家班支部提出要求，批准他入党，毕业后以便担任文学联合会主席或文化局长。得到的回答大概是暧昧的，只叫他好好养伤，多喝鸡汤，入党的事伤好再说，苏彼德只好一边养伤一边等。坚持熬药和喝鸡汤。

谋杀循环暂时被解除了。

在北大校园外的小酒馆里，有一群流氓谋杀了一位北大学生。

阿珑不再颤栗，同样的信息重复刺激反而会让人镇静。

### 39 . 入党

有一天我想，我该入党了。那是我不再扮演我，也不是龙崽也不是阿珑也不是诗人作家或作家学徒一类时候。我入党，是害怕单位有人搞我的阴谋。这就是我的入党动机。因为许多事情，都是先党内后党外，先干部，后群众。入党，可以领占那个先。我对党的认识，多半来自苏联或中国的电影及小说，它们以文艺的形式印证了列宁或者是斯大林的名言：

共产党人是特殊材料做成的。

虽然，我所见到的活生生的共产党员们，有许多人不那么特殊材料，很平庸，没有什么思想，浑浑噩噩，像毛泽东《反对自由主义》那篇文章中所说的混同于普通老百姓了。我想，作为共产党的高级领导人的毛泽东，对他所领导的党的那些没有思想没有才能缺少教养又自以为是的党员同志是多么生气。我所见到的党员很多是心胸狭隘，自私自利，专横跋扈，腐朽堕落的人。我因此想，有许多人的入党动机，比我的入党动机更为不纯。我是害怕有人搞阴谋，整我，陷害我，才要去入党，为的是争取一份政治上的保障，基本上属于天赋人权范围。

即便这样，我还没有达到隐瞒欺骗的地步，我的入党动机不是入党动机，而偏要去光明磊落地宣誓举手。而有些人就是敢对着党和旗帜撒谎。当一位满腹心机的人对着一面旗帜举起手来的一刻，誓词就变成了谎言。他背对着大家，没有人看清他的表情和眼睛。他眼睁睁把一场仪式变成一种带腐蚀性的游戏。

我没有公然入任何党。有影响的党没入。没有影响的党更没去入。政党无疑是人类社会生活的一件大事，象征着一种组织秩序和道德原则，某个人的动机当然不代表党的动机。我仍然相信人类的伟大目标可以通过政党去实现。即便最糟糕的党，我也并无太多恶感，没有党就会涣散，经济就会崩溃，科学文化就会毁灭，楼房和稻麦就会荒废，人类就会遭灾殃。没有政党就没有谈判对手，就没有妥协和均衡。政党在行使权力的时候也接受了一种义务。

马克思主义文艺学教授董觉齐的一位研究，叫王灿，他很厚道地对诗人阿珑说，你为什么不入一下党呢？阿珑说，我也想入他一党，问题是入一党与不入一党的区别在哪里？就是说，入党对写诗有什么促进作用？王灿说，入了党就党员作家。不入党当然不是党员诗人和党员作家。阿珑说，党员诗人的诗和非党员的诗怎么区别？诗人发表诗作署名并没有加上党员括弧，读者根本不知道党员诗和非党诗。诗人对读者的影响只能是诗的影响。

王灿厚道地笑笑。取一种引而不发的姿态。

而且，党员作家、诗人也并不见得比非党员作家、诗人杰出。艾略特不及阿拉贡吗，鲁迅弱比哪位党员作家吗？《阿Q正传》和《荒原》与入党有什么关系？

王灿继续厚道地笑笑。

人真弄不明白，像毕加索这样的大画家加入共产党的动机是什么？

当然不是为了把画画得更好。

我想也是。

他为信仰。

信仰？

一位优秀的艺术家总是渴望人类进步，这就是信仰。而政党可以实现人类的进步，而不是艺术能实现人类的进步。他因为信仰，他就入了共产党。毫无疑问，毕加索喜欢大的新事物，而共产主义是一个大的新事物。

但是，因为政党的力量，使毕加索成为政党的依附，有谁能证明他不是趋炎附势呢？即便像毕加索这样的大艺术家，也如同常人，他相信权势高于艺术，权力高于人。比如说，当斯大林处死许多俄罗斯或非俄罗斯的艺术及其他优秀分子的时候，毕加索至少是对他们缺乏同情。他以他天才的笔，为斯大林画肖像。

一切很简单，毕加索为斯大林画像是一次任务，并非他的艺术创作那样主动，是法共通过阿拉贡让他为斯大林画像，发表在法共的党刊上。因为那张画像毕加索不入党，他就可以不为斯大林画像呢？没有党交给他的光荣任务，毕加索会不会很扫兴呢？

王灿说，我想我们把该说的都说了，你如果想入党你就入党。

就是说，我什么时候党总是没有一件光荣任务交给我，比方说开个会读个文件什么的，我感到被冷落的时候，这个时候，我就会想，我该入党了。

王灿还是那么厚道地笑笑。

就在王灿同诗人阿珑讨论入党的时候，苏彼德正躺在病床上，头上缠满绷带，他在想着是递交诉状，向法律讨回公道呢？还是递交入党申请向党要求荣誉呢？

他最终选择了后者。在战争与和平之间，摇摆了一刻，指针指向和平。党支部表示愿意考虑他的意见。

有人认为，为了和平解决一次流血事件，苏彼德有可能入党，这里面当然充满着作家班的政治机心，有许多人本来精通文坛政治，在作家班这样一个小地方玩起来自然是得心应手。

当许多人作出这样的判断的时候，苏彼德的入党似乎就成为事实。虽然这是党内的事，大家只隔着围墙看。有一个人于是便愤愤不平起来，他呼哧呼哧喘着粗气，说如果不让我入党我就敲碎他的脑壳。这是一个认为自己应该入党就要入党的人，谁也不能同他过不去。诗人阿珑想，这个人应该是应该入党的那种人，就是说，他特别适合入党，他适合做一些文学之外的事，他才华不够应付文学，但是可以应付其它，比方说每年经营一定数量的小说或诗歌作品或其它的文学样式的作品，剩下的时间去经营某个协会的组织工作，组织者一般是党员、主席、党组书记一类，这类人起一种桥梁或管道的作用，对上反映作家艺术家的工作情况，思想情况，生活作风情况，小说情况，诗歌情况。按说，小说家和诗人并不属于哪一个组织，他们属于社会和人类。比方说托尔斯泰，海明威、歌德、他们属于谁？他们不仅不属于某个单位，而且不仅只属于他的祖国，他们在小说的海域里为人类导航。然而，一位中国作家或诗人，羞于说自己是社会的乃至人类的，他首先是单位和家庭的，然后才是社会的，首先是民族的，祖国的，然后才是人类的，世界的。他们带有公务员兼家庭户主性质。他们因此像一夫一妻制的关系那样与单位保持相同的关系，单位也就是家庭。单位的头头有如家长，谁娶进来谁嫁出去都由他说了算。他常常可以把某一部小说或某一部诗集送给上面的某位书记或某位部长，然后领回一个指示或指标，给某位作家长一级工资、特殊津贴一下。或者在单位同时给你挪动一下，升个科级处级、加间房子多报销一次差旅费等。这样的管道或桥梁人

物，自然有些管道或桥梁的特权，是一般只会写诗写小说的作家所没有的。因此，有人气冲冲地要求入党，做出一副要杀进党门的勇敢。这个人叫杜蓬皮，把这个名字的音整理一下就是当年的法国总统蓬皮杜了。杜蓬皮两眼之间的距离很宽，仿佛两只眼睛是长在太阳穴上，前额扁平，面相说这样的人智商低，典型的牛头相。这人一身牛劲，他看见那块招慧的红布，便愤怒地冲撞。他这种姿势，引起在党的人的不满，他这是入黑手党呢还是入共产党？于是杜蓬皮入党问题碰上了障碍。

人们称苏彼德头破血流的苦肉法则为火线入党，杜皮蓬的怒气冲冲的入党为突击入党。这两种方式都未奏效。作家班党支部显见政治上的成熟。除了苏与杜，别的要求入党的人一律接纳为中共党员，这些人不会对党造成什么危害。

而对阿珑来说，党是一种神秘的事情，这多半与他看过一些文艺作品有关。

#### 40. 作品讨论

毕加索的画无非是一堆劣质的布料加上一些彩色油料，再加些毕加索趣味的任性。那些被他涂坏了布料本来一钱不值了。但有人一声大吼，毕加索成为毕加索运动，就像马克思最终成为共产主义运动一样，毕加索成为国际性的毕加索，不管爱他还是恨他，总有人愿意掏钱买他的画。毕加索的任性加上劣质布料活跃了艺术品市场，帮助别人也帮助他自己赚了大钱。赚了名声，赚了美人。毕加索成了中国谚语的西洋胎儿，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

无论是西洋式的名利，还是中国式的闻达，都是中国文人至今念念不忘和梦寐以求的。有谁大吼一声能让中国的作家、诗人、艺术家一举成名呢？有谁充当这样的男高音或女高音呢？有许多人愿意自己充当自己的发言人，声音不太响亮的人才去找一位代理人。代理人因为工作忙碌便去找孔子庄子老子或德里达。

作品讨论会就是这样开始的。

先说庄子老子孔子或先说德里达，然后说出某位被讨论者的某些作品。这样，某某便达到了庄子老子孔子或德里达一样的高度。他的作品也因此庄子老子孔子德里达起来，也因此，庄子老子孔子德里达成为普遍流行。从上海到北京，从武汉到长沙，从成都到海口，德里达成为国际歌。全世界的作家艺术家联合起来，读书人联合起来，德里达德里达，光荣的德里达。于是国际歌变成了流行音乐。

讨论会也便是流行音乐会。

每会由庄子老子或德里达做前奏，那么，会议算定了调子。

讨论会是一种艺术运动的形式。制造男高音或女高音的手段。

讨论会一开始，照例由黎巴嫩先发言，他的名字总让人想起超级大国的殖民地。黎巴嫩是一位青年批评家，学者、差不多有个教授头衔。

诗人阿珑参加讨论会总是战战兢兢的，让人起妖的兵帅克在警察局里那副样子。他十分恭敬地听黎巴嫩在任何一个讨论会上的开场白。黎巴嫩的思想深刻新奇，语言活泼幽默，这样的人适合开讨论会和做批评家。黎巴嫩的新奇深刻的思想让人想起某个强大的宗主国。想起罗兰、巴特或是德里达或是别的什么人。黎巴嫩还要把他的洋枪洋炮摆到报纸上去吓唬自己的同胞。后来有人写了篇叫《野猪不再害怕》的小品文，讲湖北神农架地区有一村庄。为了防止野猪侵犯庄稼，高音喇叭里不断播放枪炮声吓唬野猪。日久，野猪不再害怕，拱倒挂高音喇叭的电线杆。说野猪尚不被愚弄，何况人，何况文学艺术家们。没有思想的言论，如没有子弹的武器。装装样子，吓吓人，日久，人们便不再害怕。黎巴嫩读了这篇虽然没指名道姓的小品文，便知道是说自己空响着的高音喇叭，于是隐退了好久，不出席任何讨论会，

不写任何文章，造成文坛黎巴嫩缺席现象。直到后来出了新新主义，远远主义和大大主义以后，黎巴嫩才又复出，并且一举推出新新、远远、大大三文主义思想。

诗人阿珑觉得北京的各种讨论就像叉木屋摆酒请客一样频繁，接媳妇嫁女死人生孩子盖房造屋门面开张都要请客吃饭。一年的日子是在请和被请中过去的。阿珑将参加讨论会当成一次精神的盛宴，去吃一次北方饺子，吃了几回，只是一张皮里面包一截大葱，再有盛宴，便不再怎么的引诱阿珑赴那盛宴。

这回是讨论一位诗友的作品，阿珑不得不参加，每个人都以一种安祥的神色作一种不安的发言。

阿珑觉得，这是一次最缺乏信心的诗歌讨论会。发言的人个个言之凿凿，总觉得诗歌是在别的什么地方。作品讨论会就是这样，在这里讨论诗，而诗却在别处。发言能手在发言，诗歌能手在写诗。若干讨论会在进行。黎巴嫩到处发言，于是罗兰，帕特如德里达便走进许多会场，这引起许多人注目，这两位大名鼎鼎的人物随着一位小秀才颠来跑去去干什么呢？

若干讨论会让人觉得，诗歌不是一种劳动行为，诗歌是一种贩卖。当诗人带走他们的手稿的时候，现场便剩下一些诗歌贩子。诗歌贩子很快补充了诗人的位置，由他们去占领诗，占领报纸刊物的诗栏目。他们大声叫卖诗歌。

诗人们把诗稿藏在口袋里，羞于出手。

#### 41. 评奖

当我们一觉醒来的时候，一切又煞有介事地进行着。

这一天特别忙，上午继续开讨论会，下午评奖，晚上是入党宣誓大会。

吃午稀饭的时候，诗人阿珑刚刚找了个位置坐下，大口喝小米稀饭，红孩儿在对面坐下，也大口地喝小米稀饭。来了一位比较文学博士，说你们这里吃工作午餐吗？这个询问表示他是位留美博士。美国人，时兴工作午餐，一边吃饭一边把活儿干了。而且是白领阶级的活。我们喝小米稀饭。红孩儿说。留美博士也看了红孩儿一眼，完全是打量蓝领队级的目光，既然是喝小米稀饭，既然不是工作午餐，当然是蓝领阶级无疑。留美博士大大咧咧地坐下来，他也盛了一碗小米稀饭。大家都是小米稀饭，这是最温情的伙食，它滋养了莘莘学子们，教授们。早些年，它同样滋养过将军们。它在战争年代滋养过革命，它今天滋养诗与学问。它养活了寄生在清苦中的中国知识分子肚子里的德里达或罗兰巴特。一个中国知识分子再卖弄德里达或罗兰巴特也不是浅薄的，无聊的，他们喝小米稀饭去讲德里达或罗兰巴特，这正代表了知识分子吃苦耐劳的品质。

小米饭帮助我们写诗，小米饭当然也是工作午餐了。诗人阿珑喝着小米稀饭，某些念头便气泡一样冒上来。

比较文学博士的名字好半天才想起来，他叫欧文。他为什么叫欧文，不叫欧·亨利呢？

比较文学博士欧文喝下一碗稀饭，他的思想也像一串串气泡一样地冒出来，他的第一个思想是中国人没有宗教感，他的第二个思想是中国知识分子没有独立人格。他的第三个思想是中国人的思辩能力很差。这让红孩儿很生气，他是研究数学的，他觉得中国人思辩能力很好。特别地好。他于是发问，一个人的道理是道理吗？欧文说，这不是一个人的道理，这是很多人的道理，普遍的道理，一个民族的道理。这是人种的缺憾。诗人阿珑被刺了一下，他一直怀疑叉木架屋的人种。向心亮、培官支书、党兄得富。他进而怀疑，这样的血与种，怎么能成为一个诗人？他把自己的名字修改一下，怎么希望脱胎换骨，但据说指纹可以修改，而血型无法修改。依旧会是叉木架屋的血与种。比较文学博士欧文继续侃侃而谈，从公民讲到民族，从人讲到人格、人权、从文学讲到文坛，讲到评奖和畅销书，从小说讲到当代影视

文化。讲美国文学奖、法国文学奖。日本文学奖、讲诺贝尔文学奖说诺贝尔文学奖的评委如何心胸狭隘，它其实不过是地区性的而非国际性的文学奖。他然后说美国的作家如何穷困，法国作家如何潦倒，日本作家如何难以维生，苏联解体后作家们如何惶惶不可终日。他最后讲到中国作家如何不事写作，如何经营文坛政治，中国低廉的稿酬，低劣的文学，评奖的不公正，不权威，文学的意识形态化导致文学的毁灭。中国文学及文坛一无是处。中国作家诗人一钱不值。他说中国人毁灭诗，糟蹋诗，连纳粹都不如。纳粹党徒进攻苏联，他们绕道诗人普希金的故乡，在那儿向天空鸣枪，向普希金膜拜。

那位喝稀饭的漂亮女孩起身走了，借口去卫生间。比较文学博士欧文也停止了说话。他故意地口若悬河，完全是因为那位漂亮女生。漂亮的女性让男人愉悦，也就是雄激素格外活跃，显得兴奋。

红孩儿对阿珑说他看见一个人，这个人一直在校门口徘徊。

谁？

培官。

？！他这么远干什么，他有什么人在北大念书吗？

不知道。

红孩儿不再说什么，他也不想见那个人。红孩儿在叉木架屋那么久，确实同贫下中农没建立什么感情，那是吃饱喝足便一无所求的一群人。他们经常为多生孩子和少交粮食与政府对抗，因为基层干部的专横，霸道引发的仇恨，他们仇恨一切政府官员，包括戴眼睛插钢笔的教师、记者、医生或仅仅是一名学生。阿珑因为自己是农民的儿子，他便不想见到农民，虽然未到不认爹娘的地步，但见了农民没有什么话好讲，他又不想讲鬼话欺骗他们。他不能同许多人一起歌唱他们，父老乡亲或者小芳。这是两首最为流行的歌。红孩儿应该唱小芳，他有小芳故事。却没有小芳情结，诗人阿珑应该唱父老乡亲。他想面对着叉木架屋地一唱，他们就会说你嚎什么呢！只有明星才能歌唱，农民们多半不是为了听，而是为了看，多么情真意切也不如明星的风采。叉木架屋的人说，当年有个城里知青勾引了一个乡里妹子，出了丑事，死了，然后那个知青编出歌来唱，出了名。要那乡里妹子活着，不是给羞死了？她等于再死一次那个叫着小芳小芳的人还会要那乡里妹子做女人吗？

你确实认出是培官来了吗？

很像他那样子，老多了。那副打份是叉木架屋人。

是吗？心里问，真是培官那个人吗？阿珑心里隐隐有一种不祥的感觉。培官，叉木架屋，他带着一串长长的影子，长长的一条烟雾来了。阿珑害怕做两个梦，一个是穿越一条又黑又长又窄的隧道。洞内有黑洞，黑洞里有漩涡，永远不见光明，真到窒息得醒来。另一个梦就是回到叉木架屋，他被城市吊销了户口，他重新做叉木架屋的子民，他再无诗，也无功名。他似乎并不害怕培官，也不害怕得富，他害怕回叉木架屋的自己。好像一只猴子，它被驯化了，它不仅会跳舞，而且会吹管乐，当它再回到猴群，它会觉得原来那个面目又狰狞又委琐，它自己仇视自己，别的猴子也会仇视它。诗人阿珑的不幸在于，他的故乡被视为一个地下组织，现在那个秘密组织的人追踪而来，他又似乎走投无路了。他有一种非常不情愿的被某个秘密笼罩了感觉。

红孩儿说，如果真是叉木架屋来人，我们可要请他吃一顿饭？

阿珑心不在焉地说，我下午要参加一个评奖会。

谁都知道，由自己参加自己的评奖会。就是先投自己一票，然后再等着别人给自己投票。作家班的人差不多到齐了，有请假回去探视生病的孩子老婆的也千里万里赶回来参加这个评奖会。这是由一位香港老板赞助的一个文学奖。它其实并没有奖给文学，它奖给与文学多少有些关系或毫无关系的人。评奖会很民主，很自由，投票很快结束。有些人投完自己的票，然后尽可能多地期待别人的投票。结果果然有人获奖五百港元和一张作为终生纪念的证书。

也有些人果然没有获奖，失去了五百港元和一张终生纪念的奖证，于是哭泣和愤怒，觉得这样的评奖是最为不公的评奖，成为一些人表演和欲望的丑行。并扬言拒绝出席颁奖会，哪怕有法国大菜也不去吃。最难过的是高云珍，这是个离异且有三个孩子的母亲、文学产量很少，稿酬和工资很低。按说，那位港商的文学奖有某种人道主义援助的意思，居然没有高云珍的份，天理良心也说不过了。颁奖酒会在西苍饭店，刚颁完奖，得奖的不得奖的纷纷入席。港商站起来给大家敬酒，祝酒辞刚说了一句什么，高云珍就哇地大哭起来，获奖或不是获奖的食客们便纷纷散去。虽然不是法国大菜也尚可说得过去的酒席只好中途罢席。

诗人阿珑没有获这位港商人道主义赞助文学奖，因此没有直接剥夺高云珍获得人道主义援助的机会，便一路上心安理得。那些拿到五百块港币的想着心事，但他们很快把五百块花出去了，心事也就散了。

在人们兴高采烈的时候，诗人阿珑的胃一阵痉挛。

#### 42. 少女菲菲挽救诗人

少女最早发现了叫《三世界》的长诗，她在麦秸垛里发现了衣裳褴褛的诗人，他没有名气也没有钱，口袋里装着一部长诗和几只野果子，大概是还不成熟的批把。又木架屋的孩子们点燃了麦秸垛火光熊熊地燃起来，点着了一团一团的白云。衣裳褴褛的无名诗人把诗稿从火里丢出来，他以为一位诗人写了那么好的诗烧死了也值得，只要那部诗歌能够留在世上。一位诗人染上了贫穷，就像一个嫖客染上了艾滋病。既然无法救治，让三峡五月旷野的大火焚化，同麦秸一起燃烧，这样的温暖，这样的诗意。这是大艺术家高更之死，是太阳的使者布鲁诺之死。

菲菲看到火光中飞出的那部诗稿，接着看到了麦秸垛里那个乞丐。她冲进火光抓住条腿像拖死猫一样把无名诗人拖出来，她看到地上那一卷纸，她并不知道那就是后来陈列在图书馆里的《三世界》，她想那是那个人的东西，她把它捡起来，她不去翻动它，她没认出那些诗行。菲菲给无名诗人吃了些食物和水，无名诗人于是发出诗灵光，他捉住菲菲的手，菲菲有一点儿羞怯，还有一点儿生气，但她马上被诗人那强烈的目光震住了。这目光透出光明和智慧，让世界上所有的目光都显得混浊。又木架屋那被烟熏火的，被夏季毒日头炙烤的，那被梅雨浸泡的眼睛，哪有这份光泽呢？

那是一双没有邪恶的温和的眼睛。

这双眼睛看到的是一位让人惊羨不已的女孩，这是一块美丽的璞玉，这南方山野的幽灵。她能领悟人间最杰出的诗歌。

无名诗人的眼睛更亮了。

他伸出手去，像摘一粒樱桃，然后把这粒樱桃含在口里。

这位母亲已经望得见她额上的皱纹。每一条皱纹等于十岁，她已经拥有好多条皱纹了。

这位母亲就是美丽的竹下芙蓉。女儿菲菲已经长大了。美丽得像一株山花，自由得像只阳雀。

菲菲用两根食指塞住两只耳朵，这样两只耳朵一堵，便把自己堵在千里万里，她没听见母亲的呼唤。

她继续和无名诗人在一起。

她问，你为什么这样？

写诗。

你干什么？

写诗。

你为什么连一块烤红薯也没有吃的？

写诗。

你住哪里？

屋檐下，麦秸垛、山洞、神庙、大树下、桥板底下、我都住。

你吃什么？

野果子。所有的剩余和食物。

手艺可以换到工钱，播种可以收回瓜果粮食，读书可以收回文章。你能收回什么。

我收回诗。他扬了扬他地诗稿，像大人物讲演似的。那一摞《三世界》的长诗稿便母鸡翅膀似地张开了，一扇一扇地。

你的诗有什么用呢？

可是歌声有什么用呢？阳光有什么用呢？

可是歌声和阳光也不要穿衣服，也不要吃东西。你的诗只有帮你挨饿。

一位诗人有诗歌陪着挨饿受穷，就像雪花陪伴冬天一样，在寒风里流浪，并不需要谁关照它。菲菲被感动了一下。

你和你的雪花要飘到哪里呢？

我要离开叉木架屋，我要离乡背井，我要去很远的地方。我要把我的长诗送到最光明地方去。

难道叉木架屋不是最光明地方吗？

这是让诗歌感到最黑暗的地方。它生产煤炭，包谷，红薯和配种的公猪，它不产生诗歌，它容忍满山遍野的大幅石灰标语口号，容忍假药和劣质的盐，它不容忍诗歌。

无名诗人于是决定去北京，一切号召都是由那儿发起的，那儿是光明的源头，是让诗歌重见天日的地方。

无名诗人在秋天，从稻寂成熟的南方出发，到北京已是风沙满天的冬季。他口袋里装着一摞诗稿，笑嘻嘻地走过长安街，往西走去，一直走到圆明园。不收门票的破园子，坍塌的废墟，让他想起他路过的那些废弃的屋场，那些毫无生气无意义的瓦砾，那些瓦砾和废墟里藏着蟋蟀、蜈蚣、四脚蛇还有何首乌和打破碗碗花。

这圆明园住的是中国的首户人家，坛坛罐罐是叫外国人打破的。按照法国浪漫主义大诗人雨果的说法，这里毁灭的是东方的梦幻艺术。所以，一些叹息，一些愤懑，便像何首乌的藤蔓一样铺满这些废墟。

无名诗人一个冬天便在这座废弃的园子里。这座荒废的园子守护着它的历史，无名诗人守护着他的诗歌。

菲菲给娘做好过冬的棉鞋，带上一些荞麦粑粑，她望了望从村口一直伸向天边的那条路，走了。她念念不忘那位路过叉木架屋的诗人，他带走了最亮的一双眼睛。她看见了铁路，给人一毛钱，说买一张去北京的火车票。有人给了她一张火车票。毕竟有人愿意她找到那位诗人。她要为叉木架屋找回一位诗人。

那位翻译过《国际歌》和韩波的诗人收留她做了保姆，这之前她差不多在地铁或别的什么地方过一个星期。在以后的某一天，有人敲门，以为是送牛奶的，进来那个蓬头垢面的人就是她从燃烧的麦秸垛里拖出的那个人。

然后菲菲就从老诗人家里失踪了。

### 43. 上访者

上访，就是进京告状。告御状。老百姓吃一点亏是不会喊冤告状的。他们有那么多农活

要做，有那么些牲口要侍候。农家事让他们远离官司口舌。农民进京告御状有史以来也难得有那么几回，有窦娥冤，有秦香莲，有杨乃武和小白菜，大概就那么几回，一般的冤屈他们会忍着，世世代代忍下去，直到有一个改朝换代的时候，有一位新皇帝出来帮他们说话，帮他们出一口几十年几百年的冤气。

叉木架屋是一个天高皇帝远的地方，他们很难得进京告状。乡邻中有恃强凌弱的，地方的行政官员有仗势欺人的，一概任他去，惹不起，躲得起，窄路让人过。种好自己的田地就是福。

叉木架屋的人绝对是目光短浅，他们不相信世界上有一个终极的法庭，像神灵一样判明是非，多半只是应付公事。要人间有那样一个法庭，为什么还要唱包公的戏，活菩萨不拜拜那死菩萨呢？他们实在忍无可忍的时候，便拿拳头当公理，拿农具做武器，自己为自己雪恨伸冤。他们经常做出一些非法举动，也难免成为暴民。假若有一天，叉木架屋有一个人能进京告御状，那是历史的进步。

培官确实是进京上访来了。他是叉木架屋的第一个进京上访者。这位叉木架屋第一号公民进京告御状来了。

他在新华门前转了几圈，见人进出便把党费证拿出来给人看，他口口声声说我要找党中央，我要找党中央。中南海的一位工作人员接待了这位叉木架屋来的老同志，老党员、老干部。人家给他倒了一杯茶，他便哭诉起来，说中国西南长江三峡一带有一个叫叉木架屋地方，那个地方党的工作特别难做，因此要加强领导，要让一些老同志把握方向。培官看了那位工作人员，他叫那位工作人员首长，那工作人员说叫同志就是了。那同志正做着笔记。那个地方阶级斗争很复杂。他又看了工作人员一眼，他停下笔，望了培官一眼，皱了一下眉头。培官停了说话，他生怕什么地方讲错了，这儿就是党中央，是掌握政策、思想、党章、党纪、党法的地方。若是讲错了的话，就是说明了思想有问题，让党中央知道了，不开除党籍也要受思想审查。他想，人家皱眉头，莫不是阶级斗争复杂这句话讲错了？现在不讲阶级斗争，现在讲四化、四个坚持、市场经济。这些理论问题培官搞不清楚，又想在党中央表达一下理论水平和思想觉悟，又表达不出来，于是急出一头汗水。工作人员让他喝一口较，慢慢讲。想到什么说什么。培官见首长很和气，胆子也大起来，他呃呃了两声，便说，我们那里党组织工作本来很出色，领导人民群众修了很多水利工程，种了很多油桐树，周总理说是绿色的金子，种了很多漆树，种了很多板栗，种了很多中草药，有黄莲，有杜仲……老同志，你就简单点说，对方看了一下表。人家嫌你讲话哆嗦，只是拐了个弯，让你简单点，他喝了口水，挑重要的讲，我们在海拔一万多米的高山上造了一条河。他把一千多米海拔说成一万多米海拔，比世界屋脊喜马拉雅山的珠穆朗玛峰还高。越高越奇迹，越是奇迹人家才对你讲的话重视。

对方又皱了下眉头。

这条河是英明领袖华国锋同志……

对方接着皱眉头。

是叉木架屋的党领导人民……

眉头皱得紧。

是党中央……

对方咳嗽了一下。

培官打了个颤，跟着咳嗽了一下。

他说——

但是，叉木架屋的党出现了挫折，有一个叫得富的人，中共党员，还有一个叫向心亮的人，贫农，他们勾结起来，挖社会主义墙角，向党进攻，干尽了坏事。

你作为一名党员，可以向当地党组织反映。

党组织被他们搞垮啦！

对方看了看表。下班的时间到了。先让他写个材料来。

培官想，这儿毕竟是党中央，干什么讲章法，当面汇报还不算，还要写个材料来，想起培官在叉木架屋千人万人面前讲话哪要什么材料？一张嘴讲到哪算哪，说了算数，跟白纸黑字一个样，谁能说他培官讲话是空口讲白话口说无凭呢？

培官的文章是用嘴巴做成了，属口头文学一类。他历来看不起舞文弄墨一类事情，在叉木架屋地方，你的字写得再好，也不过充当一个标语人在山坡上墙头上土坎上写石灰标语，培官也本来认得一些方块字，长期动口不动手，那些方块字就搬不动了。现在中央首长让他写个材料，实在有些犯难，心想一走了之算了，但人家登记了他的名字，还登记了他党费证号子。走是走不掉了。只好一不做二不休，把要说的和不要说的，有的和没的，写它一大摞出来，让他恨的人吃不了，兜着走。他买了一管钢笔，一本纸，回到叉木架屋驻京办事处的下榻处，开始写起来。用嘴巴做文章比用笔做文章毕竟不同。舌头一弹两张嘴巴皮一碰那文章就出来了。这用笔写文章比懒婆娘做鞋还难。想得好好的话写出来不是人话。认得一个字写出来就不象那个字。写下几字便撕下一张纸来揉成一团，一本纸很快便断得只有最后几页，那材料还活生生地埋在肚子里。便气得拿起墨水瓶，把它一口喝干了。叹了口气，墨水是要慢慢地喝，文章也是要慢慢地写。想起那一份习惯了的革命工作，无非是听和讲，用耳朵去听，用嘴去讲，不要用手去写。许多事装在脑壳里比写在纸片上牢靠。脑壳是一个保险柜。在叉木架屋，别人叫培官活政策、活文件、活报纸、活语录、活文章。他听什么记什么讲什么。他现在要上访要告状要写材料实在为难地了。

培官在叉木架屋驻京办事处的床上辗转反侧一宿，他想找一个人代写，他不敢找办事处的人，那样会走漏风声。再说，办事处的人现在还把他当叉木架屋的最高长官，才肯让他在这儿睡觉，吃饭。如果办事处的人知道他现在只是个上访者，那情况就大不一样了。办事处主任是个势利小人。培官几起几落，得势的时候吹他捧他，失势的时候咬他坑他。培官一发火，便把这个势利小人贬到北京办事了，办事处主任其实不过是个招待所长，给办事投宿的叉木架屋人供应洗脚水的。

培官于是想起另一位叉木架屋人。在北京大学读书的阿珑。

培官谎称是学生家长，门卫没怎么看他，让他进了北大。这位在叉木架屋吼一声屋檐上的瓦都要掉下来的人，细步细步地在北大校园里走着。对培官来说，北京大学是中国第一大学，读书的人考进了北京大学就算走通了天了。叉木架屋附近的召市镇上有一位王姓的卖肉的，是北大反右反回去的。买肉的给他报过斤两，他一刀割下的肉的不差分毫，所以他那一把秤只是做个样子。赶集的人说，北京大学的毕竟是在北京大学的，卖肉也比别人卖出个不同来。培官现在是北京大学走路，所以显得格外有分寸，不慌不忙，不东张西望，让人觉得他在叉木架屋可是个人物。他到三角地那儿，大字报栏上的标语叠着标语，张贴得歪歪斜斜，那字也写得很不周正。他一次到叉木架屋的一所中学视察，见学校的标语贴歪了，他当即叫人把校长叫来训了一顿，让人立即把标语贴好。但这儿可不是他指手划脚的地方，北京大学的校长的官肯定比他大，他见了人家还得叫首长。何况，他现在暂时已经不是官了。

路口人来人往，培官在过往人多的路口等着，从中午等到下午。居然见着了阿珑。惊喜得像见了活菩萨，上去就要作揖。想走在京城许多地方都要毕恭毕敬，但见了叉木架屋人自己毕竟是父母官，不要太失身份。阿珑现在虽然是个大文化人，而且马上就有求于他，但是父母官来了，是皇帝老子也该给个面子。培官嗽了一声，便叫了声龙崽同志。阿珑其实早看见了培官，只是不想理他，还未来得及避开就给培官叫住了。便迎上去，面子上挂出些惊奇，问“上中央党校学习还是开全国代表大会？”培官嗯嗯着，好像是那么回事，学习或者开会。然后说做学问很苦，请你上馆子去打个牙祭。阿珑就说忙的样子要开溜。培官连忙捉住阿珑的衣眼不放，说我还有事找龙崽同志帮个忙。一拉扯，就投过来好些目光，阿珑觉得某个秘

密身份暴露了似的，便领培官僻静处坐下。培官说，我找你给写个状子。

阿珑一惊，状子？这位父母官要告谁？难道他要跑到北京来状告叉木架屋的老百姓吗？

阿珑当然不会写状子，他对法律文书一概不熟悉。不过，这位叉木架屋的父母官真有什么冤情，他可以找法律系的帮忙。

你要告谁？

得富，你那位堂兄。

你撤他的职不就行了吗？还用得着上告？

是他撤我的职呢！叉木架屋是他一手遮天。

阿珑想了想说，我那位堂兄是很凶险，他怎么就把你这棵大树给刨翻斃呢？

他今天刨几下明天刨几下，我还不翻斃吗？

他总有个罪名吧？

罪名不就是你书里写的那些，你把我写成那么坏的人，他还找不着把柄，还定不了罪名吗？

阿珑摸了摸脑壳，记起自己确实写了那么一本书。书里头有一个叫培官的人。

这可是害了你。阿珑看着培官这副模样，很有些同情，早知道他这副样子，在那本书里就不写他那些行为算了。他现在真有些歉意。

我现在请你写个材料，就写你那位堂兄的坏事丑事鬼脑壳事王八蛋事，我要把这个材料交党中央去。

他那些事我也写在那本书里了，阿珑说。

你那里写够了。他有些事只有我知道，你让我说给你听。我说，你记。你记完了，他就成了个鬼王了，死定了。我要像你是个大文化人，我要会写，我早就把他写了！

写了？

写了！

大概培官是说要把那个人杀了。杀了就是写了，写了就是杀了。让一个人败坏名声，让一个把玩一级政权的人失去政治权力，让一位身居显位的人沦落为普通社会公众，这便是谋杀。这样的手段在西方民主社会被广泛应用，把总统搞下台，把内阁搞垮。在叉木架屋的培官居然对先进的西方社会的政治伎俩有所认识，而且能自由发挥，这也许只是某一类人的本能，与一个人的阅历见识无关。阿珑看了看培官，这位叉木架屋的族类，他具有某种反常的力量，他凭这种力量进京告状，靠这种力量去发挥这个时代广泛利用的政治伎俩。阿珑无法估量眼前这种人有多大的政治能量，还有多远的政治前途。阿珑却能够回忆，在这个人的领地，每一粒三峡老玉米都渗透了这个人的趣味，这个人的趣味不是他的个人趣味，是一种公众化时代化了的普遍趣味。像切尔诺贝尼的核泄露，像广岛原子弹，污染了每一块土豆和每一根牧草，培官的某种趣味渗透了每一件流动着的事物。在培官的时代和领地，两个孩子打架，败了的一边抹鼻血一边叫喊，我长大了当村长搞死你！另一个马上说我长大了当书记搞死你全家！这就是叉木架屋的童话。

培官说，龙崽同志，都怪我革命工作忙，没学好文化，革命这么多年，就是把写字这件事给忽略了。但是，我一直重视你们拿笔杆子的，那时候，别人在叉木架屋日晒雨淋，你手嫩脚嫩肩膀嫩，我安排你写标语，也算让你能学有所长。爱护你们知识分子。

阿珑想起这位叉木架屋的父亲官确实是把他当识字人用，让他在山坡上，水库的大坝上墙头上写大标语，他练出了一手好字，把汉字写圆把思想写成了方块。

培官说，你如果再回叉木架屋，给你安排一幢屋，每间屋子都装上一百支光的电灯，给你请个保姆做饭，还安排一个通讯员，像个中央首长那样，你在那儿写诗、写小说、写电视故事。你真像个中央首长在叉木架屋还不是同在北京一样？

阿珑想，这个人仍然相信他的权力，并且虚构出别人的命运。完全像个算命先生或者占

星术士。

龙崽同志，你住在我给的房子还会把我写成坏人？还会数落我的不是？你吃了我的饭一擦嘴巴就骂娘？但是，确实有坏人，社会上有坏人，党内也有坏人？你要狠狠地写。你那位堂兄就是个大坏人，是个头顶上长疮脚板心流脓坏透了的人。

你这样恨他？

恨他。

你这样恨你的同志？

他是个叛徒！罪魁祸首。

证据呢？

他把我们的党搞垮了！

诗人阿珑摇了摇头，仇恨使人疯狂。这位叉木架屋的父亲官发疯了。

你要写！

这是个准确无误的祈使句。不管写诗不写诗，祈使句就是祈使句。不管发疯不发疯，祈使句就是祈使句。

叉木架屋的父亲官命令他的子民。你要写！承认你是知识分子，还给你一大堆福利待遇，你就能者都多劳吧！

我写什么呢？

在这位叉木架屋的父母官面前，阿珑像接受了催眠术或某种特异功能，他马上现出叉木架屋人的原形。脑壳里除了一个祈使句，便是一片空白。他忘记了这儿就是北京大学，他忘记了这校园里的一切，民主科学北大精神什么的。他一点也不民主，一点也不科学一点儿精神也没有。他只跟着他的领主，他们一同回叉木架屋去了。

诗人阿珑一杯一杯地喝酒，就这样与他书中的主人公对饮。他像一位尊贵的客人一样，由叉木架屋的领主热情款待。

在他的邻座，一位穿西装戴博士顶子的人在同皇帝喝茶，皇帝叫他先生，他称皇帝万岁，很是亲热。正是民主斗士胡适之先生同大清皇帝饮茶清谈学问。

诗人阿珑整理了一下筷子，夹起一片肥肉送往主人培官的碗里。

手背让一滴汤汁烫了下，一惊，见自己正夹了一片冬瓜送往红孩儿的碗里。

培官呢？

你丢魂了吧？

培官呢？他突然记起来了，这位叉木架屋的领主绝不会来京上访。

白日梦是一种精神病症。

#### 44．催眠术

红孩儿业余时间一直在研究催眠术。或者说，他只是业余时间研究数学，以完成他的数学博士论文，他几乎把所有时间都花在催眠术上。

他对阿珑说，催眠术重新发现了时间和空间。梦幻是万一时空里的真空生活。

你能复述一下刚才的梦吗？

阿珑怔怔地，不知从哪儿说起。

你刚才见到了谁？

培官。

你确实是见到了你见的人。

真的？

真的。

人呢？

回他的世界去了。

我也喝过酒？

你喝了很多酒。

我一喝酒就会红脸。阿珑摸了摸脸，很凉，我为什么没醉？

你醒啦！

这就是你的催眠术或者特异功能？你偷偷地成了这么大的气候？

你一定是低估我了，我的能量比这要大得多。严格说来，我做的不是催眠术，也不是特异能力，我是在做我的工作。

诗人阿珑很奇怪地看着他，这位叉木架屋的入侵者，俘虏了叉木架屋的女人还要放声歌唱的鬼子兵。真是冤家路窄，到了京城也甩不掉他。这个小圆头是个魔头，一脑壳魔法。

你一定觉得我是个怪物，人其实就是个怪物。最让人觉得惊奇的就是人。一个人长出一只角或者会用脚趾头观察世界，定会让人惊诧不已。但人的让人惊奇不只是人的异相，而是人的异能。这个能量是无限的，就像宇宙的能量是无限的一样。我为它着迷。我最终可能会放弃数学。

但是，数学就是最纯粹的诗呢！

数学不过是盛这个世界的一个容器，它本身什么也不是。

可是，它是一切的容器。

那又怎样？没有一切，它还是空的。所以，数学最终让人绝望。它解释灭亡、末日、末路。这个容器只有亏，没有盈。零是毁灭和死亡，负数是地狱。

数学有这么罪恶吗？数学是人类智慧的表现，理性和客观，是罪恶的清洗剂。

这是你没有发现更好的东西。我的幸运，就是我得到一件好东西，还会发现一件更好的东西？

它像数学那样对人类有用吗？

它肯定比数学更有用。它强调人的能量，包括心理能量和生物能量。通过个体能量的发挥，解除环境制约，包括时间空间制约的解除。当人体的能量发挥到极限的时候，外部将无任何阻碍，人的能量将无所不能，你甚至可以干扰宇宙秩序，比方你可以改变某一颗行星的运行轨道。

阿珑愕然。这个小圆头有某些特别的地方，他好奇、爱想、他最多只不过能够把半导体收音机改装成发报器，他能够拨弄电子元件，却未必能够搬运星球。

我首先向你解释一下人的能量，不是通常说的一个人拥有多大的权力，多大的财富这个能量。我说的是另一种。比方你写诗，你怎么能写诗？据说是灵感，这个所谓灵感，就是能量的一种。你能写诗，说明你有关于诗的能量。许多人不能写诗，是因为他没有这种能量。一位杰出的诗人，具有强大的诗能量，他的诗也就杰出。比方屈原，他的诗是超常的，超出人的思想和语言，甚至也超出人的想象。你一定看过长沙马王堆出土文物，那里有几副云图，那滚滚云海一定是从飞机上看到的景象，但那个时候，远在西汉，有谁能跑到今天的飞机上去？西汉人怎样看到了从飞机上往下看才看到的云海？这就是关于诗的一部分能量，屈原的诗的能量比这大得多。

如果我们今天获得像屈原那样的诗的能量，我们就会产生像屈原那样杰出的诗人。

这个问题就涉及到我的工作意义。

我们一直没谈产生杰出的诗人，这是诗能量的损耗没得到补充。我不去分析诗能量损耗的各种原因，我只重新强调人的诗能量。假若我发现某某人有很好的诗基因。我以我的工作方式使其诗能量高度释放，便会产生杰出的诗人和杰出的诗作。

阿珑看了一眼红孩儿，觉得他现在这副样子正像培官在叉木架屋万人大会上作报告那副样子，君临一切的自负。

就是说，你象囊中取物一样，随时能制做出一部杰出的诗歌来？

正是这样。不过我对诗的兴趣不大。我不想充当诗人，也不想创造诗人。关于诗歌的工作由诗人自己去做。我不能砸人家饭碗。除非诗人自己无法完成这个工作，而人类又似乎要拯救诗歌。我会挑选适合写诗的人。然后加以训练。对我来说，训练一位杰出的诗人，同训练一匹好马是一回事。

诗还是诗吗？

当然诗还是诗。正如我让人释放能量，但人还是人。

你的工作有些危险。

我很快乐。

一种驱使人的快乐。

我让能量归属于人。你站在人的隐秘处，操纵着他们。

完全不是这样。我不能剥夺人的意志，我只是按照人的可能去获得能量。这种能量大到什么程度你简直无法想象，它甚至可以打破数学这个容器。

阿珑只觉得惶惑，有一种被控制被统治的感觉，这是一种无形的力量。阿珑平生感到最大的无形的力量是来自内部的情感的力量和理性的力量，来自外部的文化的力量和政治的力量。现在这种力量肯定超过任何一种无形力量，它虚而实，无或有，在或不在。

我现在让你体味一下这种能量。

阿珑看到一辆火车奔驰而来，两只钢铁巨兽一齐扑向阿珑，向他挤压，要把他压成肉酱。阿珑屏住气，等着那粉身碎骨的一击。然而，两辆火车在相距五米的地方停止了。

你制止了一起车祸。红孩儿说。

阿珑悚然地眨了眨眼睛。

一架飞机快要坠地一刹那，阿珑发疯一样地冲上去，他想用手托住骤然坠落的飞机。突然，奇迹出现了，飞机一跃而起，又平稳飞行了。阿珑惊羨不已，有人能做这样惊险高难度的飞行表演。

你制止了一次空难事故。红孩儿说。

那高速飞行的是什么？导弹？阿珑马上联想到核爆炸，觉得一阵窒息，深深地吸了一口气。飞行物缓缓地向他飞来，在离他不远的地方坠入大海。他马上捂住耳朵。海洋无声无息。

你制止了一次核爆炸。红孩儿说。

你拿我做催眠术试验呢？阿珑戏谑地说。

当天世界几大新闻媒体发布以下几则消息。

某国南方铁道线某段，两辆火车相撞，竟无任何损坏，车上人员安然无恙。

某航空公司一架飞机在太平洋上空突然发动机失灵，飞机翻滚着坠入海中，但坠落海面的一刻，飞机突然自行升空，机械故障自动解除。

某一次新的核弹试验失败，导弹在跟踪雷达上失踪，这枚新出笼的核弹代表了该国最尖端核武器水准。该国上下慌作一团，检查事故原因，寻找失落的核弹。

#### 45．生活的信心

我们这些以胡思乱想为职业的人，我们习惯把胡思乱想当成生活和信心。

无名诗人想自杀。他想结束混乱不堪毫无希望的生活。

在叉木架屋麦秸垛熊熊的火堆里等待涅槃，被美丽的少女菲菲拽住的他的一条腿。把一

只折了风帆被汪洋吞没的破船拖上了陆地，这破船便奇迹般地恢复了生机与希望。少女菲菲成为无名诗人生活的奇迹。无名诗人活下来，带着他的长诗，去寻找另一个奇迹。

无名诗人是靠某个奇迹去生活的。他把奇迹当成生活的阳光。他不相信自己能创造奇迹，奇迹是一种遭遇。他不相信自己那首《三世界》的长诗是一个奇迹。在诗歌的奇迹之后，再不会有诗歌的奇迹了。但他在寻找一个奇迹。他希望他的诗在遭遇奇迹之后变成奇迹。他完全合乎一个诗人的条件餐风露宿，住山洞，破庙、寄人篱下，吃野果，吃千家饭，他不谙世事，以写诗为光荣的事业，他写诗，当成苦恋和精神寄托。他把一首诗写得那样长，像古长城一样长，像黄河一样长，像长江一样长，像历史二样长。这确实是一部史诗。这样长一部诗稿，让人怀疑是这样一个小个瘦小干巴肮脏木讷的人写出来的，以至让人怀疑他是从哪位衣冠楚楚气宇轩昂的人的口袋里偷出来的。

他要为他这部诗歌寻找一个奇迹，让这部诗歌脱离他这个脏兮兮的俗物而进入诗歌的圣殿。在我们这个盛产诗歌的国度，人们拥有过无比优秀的诗歌。人们不乏诗歌的鉴赏力。但人们怀疑他的诗歌，因为这样一首诗竟然是由他写的，这便决定了他的诗歌的命运。他不断地把诗稿拿出来示人，以求那部诗歌有一片光明的出路，使它脱离这棵寄生树，羽化登仙。

春光明媚的时候，路上尽是充满生活信心的人。

无名诗人缩在圆明园的诗歌屋里，企盼着奇迹的发生。八国联军突然杀来，不要老佛爷的珠宝玉器，专来抢他的诗稿，他的诗以八种文字风靡世界，成为文明的奇迹。

菲菲启开封闭一冬天的窗户，摘掉厚厚的门帘，让无名诗人从诗歌屋走出来，看花蕾和柳枝接受阳光和风的抚摸。

菲菲说，你要对生活有信心。菲菲给他捋了捋乱蓬蓬的头发，少女就用这样的温情的手在大好的春光里帮助无名诗人树立生活的信心。诗人的眼睛仍然是那样的神韵。那是猫头鹰的眼睛，在暗处变得明亮，在明亮处变成黑暗。他在黑暗中看见了诗歌的历史，在光明中只记住了掺杂在诗歌中的警句。一个诗人的品质，就是能够承认世界已经有诗，已经有诗的历史，自己仅仅也是个诗人，因袭诗歌的历史而已。诗人不是一匹诗老虎。

他那双猫头鹰的眼睛决定了他有诗人的好品质。

菲菲给他持了捋头发，引起诗人的过敏反应，有温暖的细流从菲菲的手指头沁入诗人的灵魂，诗人便产生人性的颤栗。

花蕾和柳枝使他变得安详。诗人就是这样一种植物。将他移植在任何一个地方，都能很安详地生长，把自己的花蕾和枝条当成故乡。

诗人已经愿意再把诗歌送到那些总是说是一部不错的诗歌，但是……的地方。心情好的时候，便给菲菲读一些诗的段落，菲菲能捉住那些奇妙的诗意。

诗人心烦意乱的时候，便说要自杀。当他说自杀的时候，正如儿时的催眠曲一样，觉得一种温馨和快意。自杀不是某种理论，也不是一种行为，自杀是一种诗意的体验。一种演习。

那部诗歌经过很长久的旅行，滋生了一些杂芜的传说，最后成为诗歌屋的秘籍。

路上确实走着许多充满着生活信心的人，他们正在回家或者正从家中走出去。他们一律踩着时代的节拍，时代就随着他们晃荡着。时代成为人们的信心，信心成为一个时代。

无名诗人的长诗变成诗歌秘籍的时候，诗坛上正登出一则启事：

祖国 我的钥匙丢了！

普通人肯定不是诗人，却很难说出普通人与诗人的差距在哪里？比方说普通人和诗人谁更容易患流行感冒？

也许可以说诗人更多地倾向悲剧，普通人更多地属于喜剧。诗人多忧患，普通人多一些生活的信心。

我们普通人的归宿也必定不是诗的归宿，我们关怀生命一样地关怀生活，我们饥饿，我们要吃同样饥饿的狼，我们不让饥饿的狼吃掉我们。我们要活过一种世界，活过两种世界，

活过三种世界，我们要在今生今世横渡因果的界河，活出一个报应。

我们所有人渡过又木架屋，遭遇遥远的京城，再去我们必须遭遇的地方。

除了信心，我们一无所有。

#### 46. 时间不再严肃

让我们再一次证明，时间不是一种读数。

项羽在公元某年某月某日自刎于垓下，在这之前一刻虞姬用同一把剑所断了脖子。这两个人便永远地死了，于是那个时刻成为一个读数。一个人很快地永远地死去，成为数轴上的一点流星。人很快地永远地死去，使时间的读数或者读数的时间变得严肃起来，时间成为唯一不可复制的东西。人类的大圣贤面对这逝者如斯夫。时间之流细细地密密地无一遗漏地，成为数轴上的一点流星。

由时间带来的死亡的恐惧一直威胁着人类，没有谁能得到解脱。人类或者遗忘，或者信心，或者靠自然赐予人类的季节变化，或者仅仅靠人类自己发明的各种大大小小的节日，把恐惧变成惊喜，变成希望与生机。

无所不能的人类，终于假想出一个时间隧道来，时间可以多元并存，它不是数轮也不是读数。人不是很快地永远死亡，而是换一套时间出现，人的活动像播放电视节目一样，可以多次地重复播出。项羽自刎，他又不断地重复自刎，也可以不——一种好玩的游戏。

时间不再严肃，历史便成为真正意义上的戏剧，生活只是不同形式的表演。

红孩儿正在把假想一步一步地推向现实。

也许所有的幻想都源于那台半导体收音机，他像个又孤独又缺少玩具的孩子，那台半导体收音机被他拆了装，装了又拆，最后改变它的性能，实现了另一种功能，成为一台收发报器，他因此成为又木架屋的“高科技间谍”。红孩儿为“高科技间谍”这个名词暗暗发笑，它时下是人类工业社会的某种广告策略，一个技术性的神话。比起气功、特异功能一同泛滥的到处出现的“高科技”，红孩儿是又木架屋的“高科技先锋”，这位先锋的动机是游戏而不是实用，游戏可以排遣人的孤独。这种从人的本性出发的游戏，并非工业技术的开发和利用，所以它并不与自然发生对抗，它反而顺其自然，与自然达成默契，它决非费尽心机的广告策略，也非狂妄的技术神话。红孩儿以一种游戏状态，使世界处于这个状态，与他一起游戏的状态，使世界也处于这个状态，与他一起游戏。人类的技术并非没有好处，但因为动机和目的是开发和利用，人类技术手段与自然秩序呈一种紧张的对抗关系。当技术手段成为一种游戏，便会获得自然之神的嘉奖。游戏的态度让人们打量自然的时候，不是搜寻矿物、水资源、电能、蛋白质等等，而是搜寻时间里的故事，这是一个新的资源，即游戏资源。

红孩儿一个有意义的游戏，叫章鱼计划，用钢铁仿制一只巨大的章鱼，章鱼的触角有着大小相等的大吸盘。通上电源，章鱼便快速转动，触角上的每个吸盘围着章鱼公转同时自转。在巨大的章鱼的主宰下，游戏参与者无论是大人还是小孩，都获得一种高速旋转的速度体验和方向体验，这个游戏马上吸引了许多人。无疑是一个成功的游戏。如果考虑一下时间因素，多少年以后，这钢铁玩具已经毁坏，但巨大钢铁章鱼却活下来了，成为一个故事标本，它战胜了真正的章鱼，人们会以为真正的章鱼模仿了巨大的钢铁章鱼。游戏于是成为自然必不可少的一部分。模仿自然而成为自然。在这里起决定作用的不是工业技术模仿自然的逼真，不是人类的技术水准达到了自然机能的一致水准，而是时间。生物模仿了机器。

这就是时间的游戏性。

红孩儿假定时间是白色的，巨大的白色覆盖了所有空间和故事。他把这巨大的白色切割成许多小块，每一块里就粘着一些故事，如果让这些小块互换位置，一种故事里的人就可能

成为另一种故事的人物。项羽可能成为海湾里战争中的一名士兵，某国总统却是中世纪一位倒霉透顶的诗人，折断了十支鹅毛笔才写成一行诗。

历史可以复制，一个人的命运可以反复，可以错位和颠倒。每个人都有可能再来一次或再来几次，把人生过到一定的时候，又可推倒重来，可以重新组织情节和细节。当你重新出现在以往某一个生活场景中的时候，你可以修正姿势或态度。你丢失了的可以重头避免丢失，错过了的可以重新抓住。

这是一种没有追悔没有是非也没有错失的游戏。

时间因此失去了严肃性。

红孩儿做着自己的游戏。越是严肃认真，越是困难重重。

越是游戏，越是无所不能。

#### 47. 生活的启迪

在阿珑做着诗人这个工作的那个时候，广泛流行的一句口号是到生活中去，号召诗人去体验生活，到兵营、到村寨、厂矿、到劳动人民正在劳动着的地方去、走一走，看一看。于是，有许多诗人换上洗得发白的中山装，兜里插上英雄金笔，也有用派克笔或其它笔的，来到劳动人民当中，吸取生活的营养，写出诗，出好诗。这样的方法作为诗歌创作的方法，扩大了民族的诗的成果。有些诗歌经验的人都知道功夫在诗外的道理，多接触劳动人民，多体验一份，劳动者的事迹并不能使诗人感动，生活也不能启迪诗人的感觉，而劳动人民也不是每时每刻都在做出惊天地泣鬼神的事迹，他们一般不是惊险电影的替身演员，他们从事着最简单的劳动，过着最简单的生活，他们一辈子全被这种简单的劳动和简单的生活挤得满满的，没有闲暇。他们终生没有结识一位诗人，也不读诗。生活没有这种需要，他们没有这个愿望。

但是诗人还是一如既往地体验生活，有时候为了某一个题材，难免同新闻记者或另一位诗人撞车，这难免会有些小小的龃龉，比方说是新闻报导的文学表现？

比阿珑更早做过诗歌工作的胡风说过哪里有生活哪里就有诗的话，这句话也许是正确的，但这句话致命的错误点是，有生活的地方不一定会有诗人。如果是诗人只在他愿意的任何一个有生活的地方生活和写诗，那劳动人民的生活和劳动岂不是与诗歌无缘？

这句话为文艺界的领导者所不满，这句话，即哪里有生活哪里就有诗这句话，成为一个公案。胡风因此除了反革命以外，他还反人民。他反对为人民写诗。文艺见解演变成政治见解，由于裁判的错误，轻量级的拳击手败给重量级的拳击手，做诗歌工作的胡风马上就鼻青脸肿，给击倒了。

直到阿珑着手诗歌这个工作的时候，到生活中去这一口号还并不过时，这成了一个长期的诗歌的命题。国家为体验生活的诗人们支付了大量的差旅费劳动人民轮流接待川流不息的诗歌生活体验者。诗人们到劳动人民中走了一遭，便发出许多牢骚，他们远没有劳动人民那样心平气和。

文艺家们总是很敏感的，让他们体验生活确实有不少好处。

有史以来，不少文艺家因为体验了生活的缘故，写出了好东西。

比方杜甫一体验生活便写出了《三吏三别》，柳宗元一体验生活便写出了《捕蛇者说》，直到后来出现了专业作家这一事物，许多人由于体验生活而写出了好作品大作品。

大作家海明威体验了各种生活的滋味，他放弃了军人和记者的生活，过起赋闲的生活，他做起小说来，而且赚够了钱和名声。这一天他闲得无聊，在咖啡吧喝咖啡。他不知道那位倒霉的中国同行为一句话会付出昂贵的代价，送掉性命，难道写作不是为了获诺贝尔奖而是遭到口诛笔伐和送掉老命？这时候海明威看到了一只猫在屋檐下避雨，邻座有一男一女在作

无聊的谈话，借以消磨雨天的烦愁。女的时不时看着雨中的猫。这就是海明威后来在他最短的小说名篇《雨中的猫》，描写的景象，当然他还添加了一个尾巴，当女的跑到外面去抱那只猫时，那猫却不见了，男的后来给她买了一只猫来，当然，不是那只雨中的猫。这篇两千来字的小说，让许多人写出千百倍于小说的文字，说那是一个短篇的杰作，是诗。海明威无意以一篇小说来声援那位倒霉的中国人，他只是以此证明，哪里有生活哪里就有诗！而中国文艺界那几位领导人，直到见马克思也没有读过海明威这篇小说。

诗人阿珑始终弄不清，他是怎么写诗的？他是获得了诗的教诲？还是获得了生活教益？或者是诗人真具有某种天赋的东西？如红孩儿说的诗的能量？但有一点可以确定，幻想产生了诗。诗是最真实的幻想。阿珑这样矛盾地自圆其说，他不会忘记到生活中去这句口号，幻想产生诗歌。而生活产生幻想，然后是幻想远离生活，产生诗歌。他有些自鸣得意，认为自己真正领会了关于诗歌的一句口号。马上到了五·二三，纪念毛泽东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多少周年，很多的文学艺术家和文艺界的领导人出场，列举了一些例子，表彰了一批作品，阿珑马上觉得那个自鸣得意的想法不高明。

生活怎么能不对人有启迪呢？红孩儿所有的灵感都来自生活。一个人刚刚建立某种生活，确定了某种生活信念或信心，确定了某种爱的方式和诗的趣味，一切又推倒重来。他花了一些时间演算习题和高唱革命歌曲，花了时间去叉木架屋那无限广阔的天地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就是说你必须改掉在学校养成的卫生习惯，变得越脏越好。在学校指甲留长了和耳朵没洗干净要挨罚，而另一个时候远离粪便一样要挨罚。说大粪是臭的就等于说劳动人民是臭的。他花一些时间养成卫生习惯，再花一些时间去做一件事，花更多的时间去毁灭那件事。于是，每个人便觉得生活有一种游戏性质。

这便是生活的启迪。假若红孩儿一直是个城市孩子，白白净净的书生，他便不知道生活的游戏性质，他也永远没法理解时间的游戏性质，把时间看成连续和严肃。

生活的启迪使人重新认识时间，使红孩儿能发挥他的游戏天才，用他的话说，便是游戏能量。

也许正是红孩儿的游戏，会给我们带来某些观念上的变化。

即，时间的游戏性，历史的戏剧性，生活的试验性。

我试着花一生的时间做一些事，再花另一辈子的时间清理自己，试验另一种生活。

#### 48. 快乐的歌唱

时间的游戏性使每个人都能快乐地歌唱。快乐地歌唱又增强了游戏色彩。

我们随时都可以快乐地歌唱，无论小的聚会或大的集会。婚礼，生日庆祝，五一六一，七一八一，十一及十二月的西洋节日直到元旦到春节，再到去年里的那些节日的循环。各式各样的聚会、集会、给生活带来了许多快乐的歌声。

好不好？好！

妙不妙？妙！

再来一个要不要？要！

好不好？好！——

好！

妙不妙？妙！

妙！

再来一个要不要——

一二加油一二加油加油加油快快快！

—二—二  
—二—二—二  
—二—二—二—二……

有一本《革命歌曲大家唱》的歌本，特别适合这样的演唱。有一个时期生活的基本内容就是唱革命歌曲。有些人刚刚和老婆吵过架，或者是单位里同谁扯皮，或者因停电影响了生产，或者因久旱使地里粮食歉收，但是，大家聚在一起高唱革命歌曲，就会真正的兴高采烈起来，快乐的歌唱会带来真正的快乐。粮食问题，停电问题，老婆吵架问题。单位扯皮问题等，统统不成问题。快乐战胜一切。

歌声把城市和乡村连一起，把公众生活和私生活连一起。红孩儿，当年的小圆头，阿珑，当年的龙崽，一个站在城市的水泥地上，一个在乡下的泥水里，他们一齐快乐地歌唱，在歌声中，他们的童年像花儿一样开放。整个童年都在歌唱。只有那一天全国降半旗，毛泽东去世，才停止歌唱一天，那一天，喉咙就像结了蜘蛛网一样。中国的少年儿童在那一天一齐停止歌唱，但是他们并不会觉得那一天真正地在悲哀，绝不像失去父亲母亲那样悲哀。中国的少年儿童认识一位历史伟人是在他们长大成年的事，直到这时候，人们正忙着打扮过去的时代，整理自己，进行新的生活试验期，他们或许会觉得错过某位历史伟人的悲哀，但是，他们又开始唱卡拉OK了。

龙崽成为一个诗人，是不是与歌唱有关？

那些歌特别煽情，随时让人处于一种激情澎湃的状态，它让人想大声呼喊，呼喊不是一个动作，而是一种情感状态。面对一个女人。一个男人，一片景色，一个故事，你想呼喊，这就是诗人冲动，如果是惠特曼，就会写出《草叶集》。歌唱又能使人增加肺活量，使人体供氧条件良好，脑细胞格外活跃，这容易使人幻想。

歌唱与幻想产生诗人，创造了阿珑。

这种一二，加油！的歌唱形式，最先形成于欧洲的产业工人，然后在苏联红军中广为流传，然后流向中国的兵营、学校、工厂，以及朝鲜及一些农业国家都喜欢这种声势浩大的歌唱形式。

歌唱无一例外地使生活变得欢乐，无一例外地创造了一大批诗人，歌唱运动带动诗歌运动。

许多诗歌就是很好的歌词。诗直接是歌，加入快乐的歌唱。诗人的另一个名字便是生活的歌手或时代的歌手。一些批评家就常常这样评价他们钟情的某位诗人。

阿珑的心情不太好。因为今天的阳光很好，突然绿了很多的叶子，阿珑就想起那位叫菲菲的少女来。那样一个女孩，让诗人过目不忘，她青春并有无尽的诗意。他承诺帮老人寻找菲菲不过是给自己一个借口。一个借口。他似乎特需要寻找一名叫菲菲的少女。

在周末舞会上，阿珑邀了一位胖乎乎的女孩，丰满的胸乳把两个人的空间填得满满的，两只大乳房随着舞曲一颤一颤，诗人阿珑觉得浑身肿胀起来，有一种自由落体的感觉，胖女孩像云一样地浮在空中。他很快将胖女孩约出舞场，带到僻静处，给她一口气读了好多诗，以及当一位伟大诗人的想法，胖女孩一个劲地吃吃地笑。

她说你带我到这么僻静的地方就是为了你的诗歌和理想吗？

他问她难道我带你到这么僻静地地方是为了耍流氓吗？

胖女孩一句话也不说就走了。他不知道她为什么要走，难道我做错了什么吗？说错了什么吗？

——那个时候，有个声音在快乐地歌唱。我是一匹来自北方的狼。

诗人阿珑再一次想起少女菲菲。

## 49. 我就是你回不了的家

才十九岁，你太小啦！

十九岁和九十岁有什么区别？该知道的我都知道啦！

无名诗人看着菲菲，说我再也回不了家啦。

菲菲没说什么，她看着这个人，这个被她爱怜的人，诗正像伤寒杆菌一样地侵害着他，他狂乱和谵妄。他说我回不了家啦！好像他一直在回家似的。

无名诗人当然有时候也望一望白云，北方的天空很旷远，一直延续到世纪的边缘，白云信步天空，向某一个方向游移。犹犹豫豫地，牵牵扯扯地。在某一个叫做故乡地方就停顿一下。

我知道你在看什么。

我看什么？

我知道。

你知道。

十九岁的女孩该知道的她都知道了。用不了好多岁数才会明白。一个女孩到了九十岁才会把一些事情说出来，但她在十九岁的时候就什么都知道了。

无名诗人继续看云。云像一只蓝瓶子里的稀薄的牛奶，稀释到没有。他的胃也好像被稀释到没有，他没有胃，他已经几天没进食，一点饥饿感也没有，一个人没有胃，就不会被胃所驱使，就不会饥饿，不会贪婪，不会有一切欲望，成为一位真正悠闲的人，真正悠闲的人就是诗人。有名是诗人，无名也是诗人。

诗歌屋渐渐传出些名声。来了些真真假假的诗歌爱好者，带来一些诗歌的争吵以及酒和食物。无名诗人那部诗稿成了真正的秘籍，他不肯拿出来给任何人看。越是隐藏越是让人们觉得诗歌屋里有一部奇异的诗稿，因此引来更多的真真假假的诗歌爱好者。这几渐渐地成为诗歌爱好者聚会的场所。那些人如狼似虎，吞云吐雾，通宵达旦地胡说诗歌，到了白天这些人便横七竖八地躺在诗歌屋里。有喝醉了的，僵尸一样躺在地上，一只手在空中乱抓，说着神啊，救救我呵！这些爱好诗歌的人让菲菲觉得诗歌是一种样子凶猛很呛人很懒散很绝望的东西。她不知道这些人的烟啊酒啊食物是从哪里来的？是另外一些诗歌好者那儿来的吗？总有一些食物从某一个地方向诗歌爱好者走来，象一双没有脚的鞋那样朝这些诗歌爱好者走过来。诗就是这样一种东西，它吸引食物和为食物而来的人，它本身什么也不是。

菲菲想，一个人起码要能够为自己提供食物，然后才去写诗或者做别的什么。有人一辈子忙于为自己提供食物，没有时间写诗或做别的事情，他们一辈子在三峡种植玉米。把种籽变成粮食，他们永远没有多余的食物去赢得一些时间做别的，他们没法完成比食物更重要更高尚的大事情。他们活着是为了食物。有些人生来就有多余的食物，他们继续赚取更多的食物费去一生时间，这些人是为了食物活着。

第一种人可怜。

第二种人可耻。

诗人是第三种，不管有食物和没有食物他们都写诗。他们的饭量和酒量不小，而且贪吃。

无名诗人持续地不进食，先是厌食然后是绝食。

他不断地前南自语，我再也回不了家啦！他的声音越来越弱，他没有望蓝天白云的力气，他望着身边的暗影，然后呆呆地看着自己的一双脚。最后他的双腿一伸，那个人就僵在地上了。

菲菲把那个人抱起来，像抱一个婴儿，她拍打着他身上的泥土，拭擦着他嘴角的涎水。那个人睁开眼睛，那双眼睛很亮。菲菲俯下身子，吻了他眼睛，对那个人说：

我就是你回不了的家。

你十九岁。

我知道。

湖水好蓝。

很蓝很蓝，像天堂一样呢！

——诗人眼睛越来越亮，然后就灭了，像灯泡烧断了钨丝。

菲菲费了好大的劲，才把那个人弄到湖边。湖水很蓝很蓝，像天堂一样。无名诗人那褴褛的衣服和蓬乱的头发在湖水上漂了一会儿，整个就沉入蓝色。

天空和湖水一片蔚蓝。白云在湖面上飘呀飘。

少女菲菲拿走了那部诗稿，离开诗歌屋。

那些带了酒和食物和诗的争吵的爱诗的人来到诗歌屋，无名诗人和那位美丽的少女不见了。

他们于是成了诗歌屋的主人。

诗歌屋离圆明园有名的画家村不远。诗歌屋是木头做的，像高更最后的房子。那木房子后来又换了几群人，它继续是诗歌屋。

## 50．害怕

总有某些东西使我们害怕，证明我们的心智是健全的，要不，我们就成了那些有恃无恐的妄想型的狂徒了。

别从这边走！

树林子里有人叫起来。阿珑在圆明园的一丛矮树林子里散步。在树林里，他就暴露了一个叉木架屋人顽固的遗传性，他喜欢这些树胜过他喜欢那些诗行，在这里他完全成了株摇头晃脑的野生植物。

别从这边走！

声音非常刺耳。阿珑往直朝前走。在叉木架屋的树林里没有任何祈使句，只有风和树叶的乐声。我讨厌祈使句！阿珑心里想。是谁命令谁，在禁止谁呢？那个人一定是无视这个粗暴的祈使句，命令才一再地重复。

别从这边走！

阿珑正视前方，才见一个人对他怒目而视原来那命令和禁止是冲他而来的，好像他闯入了某个军事禁区似的。其实那个怒目而视的人不过是个遛鸟的人。阿珑讨厌鸟笼子在手上晃来晃去那类人，他厌恶玩鸟的人就像厌恶同性恋者，当然，遛鸟和同性恋都是被允许的。

在前边的树上挂着几只鸟笼子。他本来想换一个方向走，但觉得不能让鸟笼改变了一个人的意志。他继续走了几步，对方就软下来了，说话变得和气和礼貌，劳您驾，别惊了那些鸟。

阿珑于是停下脚步。

鸟怕人。

阿珑有些疑虑，自己完全是对鸟毫无威胁的样子，鸟会怕人吗？

连人都怕人，鸟还怕人吗？你见了中央首长怕不怕？一位中央首长从电视里走出来，像你刚才这样，一直对着你往前走，你心里当真不怕？不想避开一下？能镇定自若？

他看了看这位遛鸟的人，想着自己是一只鸟，想着人是中央首长。这个比喻是怎么想出来的。

鸟害怕人，这才使鸟更具有一种玩赏性，把鸟连同它的害怕装在鸟笼子里，尽量让它觉得安全，不要害怕，忘记害怕，不去惊动它，不去惊醒它的害怕。这就是玩鸟的艺术，玩鸟

其实就是玩害怕。

阿珑向玩鸟人点点头表示他明白，然后就走开了。

他走出树林子，来到湖边，湖水与天空一片蔚蓝。

湖水冒出一串气泡，接着浮起一个人来，一具男人的尸体。

这让他感到真正的害怕，想起谋杀一类的事情。他不再多看一眼尸体，匆匆地离开了。

他不知道要不要去报告警察？他马上想到这根本就不是什么谋杀、何必多此一举，要是谋杀，警察早就破案了，案情新闻早就作了报道，还等得着让别人发现尸体吗？据说，溺水的尸体突然浮出水面，是与某位活人有缘。让我把尸体打捞上来，告诉死者的家人，或者报告侦察机关。死者托活人报信。

阿珑还是头也不回地走了，他放弃与死者的缘份，也放弃了活人的义务。他决定让别人来发现这具尸体，然后由别人去决定怎么做。在别人发现尸体之前他决定把它当成秘密。

直到很长时间，他没见到晚报的社会新闻栏目有关圆明园尸体的报道。他再回到那儿，那尸体已经不见了。

他于是像犯了谋杀罪一样害怕起来。

这是真正的害怕，夜夜出噩梦，梦见警察追捕，而尸体又总在前面拦路。梦见自己成了死刑犯，一种毁灭的恐惧让他逃亡，他逃回又本架屋，逃回三峡的大森林，那是一个满地毒蛇猛兽的地方，没有人也没有死刑，他一路逃亡，总是不能逃离追捕的范围给吓醒。

梦是梦的延续。

xxxxxx，龙崽在青石板上仰天躺了一上午，饿了，无论回家还是不回家都没有饭吃。那是一个亩产万斤粮，钢铁堆成山，鸡毛飞上天的岁月。龙崽饿了，饿得只剩下一个念头，爬起身便在石板上写了 xxxxxx。

xxxxxx 被无处不在的培官看见了，在叉木架屋追查了一个月，追查对象首先是百分之五的那些人，追查对象后来是百分之九十五的人。根据每个人的思想情况，行动情况——审查，没有抓住任何人的证据。龙崽侥幸漏网。但他整日里害怕惶惶不可终日在梦中惊恐得大喊大叫。有一天下河洗澡、脱光了衣服弄水，突然有人在后面卡住他的脖子，龙崽便大叫起来，别抓我别抓我！不是我写的不是我写的！本来是一个大个头男孩子跟他闹着玩，想呛他几口水。龙崽觉得给抓住了，便叫起来。大个头男孩子先是一愣，然后死死地卡住他的脖子，大声喊；

快过来帮忙，我捉住那个大反革命了！

于是，龙崽让人用藤条给赤裸裸地绑起来了，把他交给干部。于是出现了下面的情形。

小孩子不好治罪，让人给他松开藤条。

谁让你写的？

没有谁。

你为什么要写？

我饿。

你饿？

我不饿。

不饿你为什么这样写？

写着玩。

这不是玩。你知道是什么吗？

是……错误。

是犯罪！

犯罪。

是思想犯，政治犯，反革命！砍脑壳的罪！

别砍我脑壳，我想我娘，我娘会哭的，我害怕。让我吃老鼠药吧。

我只是教育教育你。免得你长大了乱写乱画砍脑壳。龙崽点了点，放了一点儿心。

你知道什么是思想犯？思想犯就是宣传反动思想、反政府反党反社会主义反毛泽东思想。我没宣传。只是在石板上写着玩玩。

石板写不算宣传？要让你在《人民日报》上写社论才算宣传？让每个人知道你才算宣传？！

如果让我在《人民日报》写社论的罪就更大了。

不准乱讲！

我不乱讲。

你记住了没有？

记住了。

你走。

龙崽便很害怕地离开了那里，想自己犯了杀脑壳的罪。继续做一些害怕的梦。

他以后再不敢乱写乱画。

因为一个人害怕了而且记住了害怕，便再不会有什么越轨行为。

过了好长久时间，他忘记了害怕，直到发现了那具死尸，他重新有了害怕。

害怕是一个连续的不祥的梦。

## 51．关于 XXXXXXX 的追述

阿珑写在青石板的 XXXXXX，会让人产生思想政治领域里的许多联想。但 XXXXXX 确实没有任何政治色彩。

XXXXXX 就是——

要吃饭要吃饭

如果把它读成一句口号，就有点思想犯的性质了。

## 52．嫌疑犯

警方根据线索，找到了少女菲菲。

尸体解剖的情况大致是这样，胃内除了胃液什么也没有，既没食物也没有毒药。肺部无积水无瘀血。气管内有少许泥沙及水藻。无外伤。排除溺水死亡。尸体是死后让人弃至湖水中的。自杀？他杀？其它正常或非正常死亡？

你叫什么名字？

菲菲。

多大年纪？

十九岁。

住在哪里？

诗歌屋。

你原来住哪里？

家里——叉木架屋。

职业？

职业？——陪他。

他叫什么名字？  
没名字。  
就是说，你不知道？  
是这样。  
他什么职业？  
写诗。  
诗人？  
是，不是。他只是写诗。  
你是他什么人？  
不是他什么人。  
你跟着他干什么？  
陪着他。  
你们有过性关系吗？  
什么？  
做爱！  
不知道。  
有还是没有？  
什么？  
性关系，做爱！  
不知道。  
他是怎么死的？  
闭上眼睛死的。  
什么地方？  
诗歌屋。  
尸体怎么在湖里？  
他说过湖水很蓝。  
你把他扔下去了。  
他让我扔下去的。  
就是说，他让你把他扔进很深的湖水中？  
是的。  
你这样做了  
是的。  
他不怕死吗？  
他已经死了。  
他已经死了？！死了的人能让你把他扔进湖里吗？  
嗯。  
嗯？！  
你很恨他？  
是。  
为什么？  
他让写诗伤害了自己。  
你想杀死他？  
不。菲菲不明白会这样问她？她救过他，从火堆里。  
拿过审讯记录，菲菲按了手印她毫不犹豫地按了手印，她觉得并没有欺骗谁。

她于是被留在一间小屋子里，门从外边锁了。她想，这大概就是牢房？这让她一阵恐惧，她难道成为罪人了吗？

细看却是一间普通的房子，还有一扇大窗户。她想，他们大概没有什么问她的了，她得离开这里。她弄开了窗户，爬上窗台，轻轻地跳下去，没弄出一点响声，猫着腰走了串步子，然后就跑开了。这是她的绝活，小时候，母亲把她锁在家里，她就是这样打开窗户，一溜烟地跑，一直跑到森林的边缘。

她摸了摸怀里，那卷纸还在。心脏咚咚地像打鼓。

### 53. 晚报

许多读者已经忘记他们开始就存在的一种对待报纸的心理，以为日报讲的全是白天的事情，晚报讲的是晚上发生的事情。

因此，读晚报的一般来讲，比读日报的多。

日报是在办公室看的。晚报是在家里看的。日报是工作的报纸，晚报是休闲的报纸。

老诗人订了一份晚报。他关上窗户，拉开电灯，开始演晚报。在这样的氛围里，各种吵嚷嚷的生活就进入屋子，报纸上能够容纳的这屋子都能容纳，战争的趣闻，或是和平的故事，官方的、或是民间的、经过三个 W 处理过消息或者副刊应景文章。构成了晚报的热闹局面。读报纸就像有的人遛鸟，是一种消闲活动，人老了就不指望这世界上有什么惊人消息，有什么事会让一个老人震惊呢？大黑字的通栏标题、惊叹号、套红的社会新闻，一切不过是报纸的版式设计，没有什么，真的没有什么。地铁挤满了外星人，北京饭店变成了宇宙飞船，皇帝娘娘又回到故宫升火做饭，这样的事如果登在报纸的头版头条也不会让一位老人惊诧不已。

老人看报，总是从后往前看。他发明了一种报纸倒读法，他揣摩报纸编辑的用心，重大事件放在后面，而重要文章放在前面。看报纸，主要是看事情，而不是看文章。一张报可以没有好文章，但不可以没什么事情。

看到社会栏目，看到有谋杀嫌疑的十九岁少女菲菲等字样，还有像寻人启事中常用的字句和一张一寸小照片。老人震动了一下。

轻轻地敲门。柔媚的西南语言。说我帮你做事，为您工作，就很有秩序地工作起来。她做的不是保姆的工作，也不是家庭主妇的工作，她像神话中仙女一样地工作，把屋子里日积月累下来的事情一下子全做好了。然后她说我饿便躺在地板上了。那真是让人爱怜的小天使，他给她喝了些牛奶、吃了鸡蛋和面包。她便快乐起来，说你这北京老头真好，老人也跟着快乐起来，老人问她来北京做什么，当盲流呵！她说不，来找人。找一个认识却叫不出名字的人。老人明白了，年轻女孩爱上什么人。你知道要找的人在哪里吗？北京。北京大着呢！多大？你们那儿最大的地方是哪儿？是召市。召市？多少人？一万人吧！北京有一千个召市那么大。小女孩哦了一声，觉得没法找一个人了。召市逢集。她牵着娘的手，被人挤散了，直到天黑，集市散了，她才在街口找着母亲。可召市才一万人呢！她于是留在老人家里，做她要做的的工作。她想有一天能碰见那个人。老人收留了她。久了，少女成了老人的伴。伴比事业、比理想、比情趣都重要。像生命一样重要。老人问女孩，不走了吧？女孩说，我帮你工作。因为诗的缘故，来了个讲贵州话的年轻人，小女孩跟着失踪了，那讲贵州话的便是小女孩要找的人吗？

小女孩失踪了，老人一直等她回来，听到由远而近的脚步声，老人便会打开门望一望。屋子里偶尔有什么响声，老人会问一声。做饭了吗？过了些日子，他觉得小女孩不会来了。他便让自己安静下来，有时候去想一想某一段温馨的岁月。

老人震动了一下，捉住那张晚报，怕它飞了似的。他又读了一遍那条社会新闻，然后看那张小二寸的照片。

是的。是她。怎么会是杀人嫌疑犯呢？

怎么不会是杀人嫌疑犯呢？谁都可能是杀嫌疑犯。这就是各种犯罪小说拥有大量读者的原因。

那又怎么样呢？那不会怎样。嫌疑犯并不一定就是罪犯。有些罪犯被处死了，有的罪犯没被处死。被处死的立地成佛，没被处死的继续杀人。杀人犯应该伏法，应该处死。

她会是杀犯人吗？

她不是。

为什么不是？

她一定不是。

有轻轻地敲门。老人以为是幻觉，又看着那条消息。又在轻轻轻轻地敲，不是幻觉。

谁？

我……妩媚的西南女声。

他去开门。

你这北京老头想菲菲了吧？

老人快乐起来。他丢掉了晚报上的消息。他差不多是手舞足蹈起来，老人就像孩子。

菲菲说那天跟讲贵州话的人走了，因为那个人一个劲地说诗，很爱诗的样子，她要找的那个人也爱诗，爱诗的人总会在一起的，跟着一个就会找到另一个，像捉住一个贼就会捉住一伙贼一样。菲菲跟着那个人到了圆明园，到了诗歌屋，她找到了她要找的人。

他死了。菲菲说。

老人不动声色地，听菲菲把她的故事说完。

他死了，我把他埋在湖水里。湖水好蓝好蓝。

老人被某种东西震动了一下，他觉得他一切都明白了。这姑娘以一个美丽的愿望埋葬了她另一个美丽的愿望。她因此惹出了麻烦，一切好像是谋杀。他看不出她的哀伤，但他知道她很难过。她快乐，是为她天性快乐。

他死了，他不能进食，他就死了，他闭上了眼睛。但我知道他没有病，但人总会死。

他眼睛那么亮。突然就熄灭了。

没有什么不熄灭，连星星也会熄灭呢！

我带来了他的诗，一大摞纸，他从不给人看的。您可以看的，我只给您看，不知道您喜欢不喜欢诗？他念给我听，我觉得好，我不懂，但我觉得好。那好是别处没有的，只在他的诗里。

她把诗歌给了他。他接过来，丢一旁，她觉得这人一下变了样子，她不该把它拿出来。他那样随意地一丢，像扔一只脏手套。

他说，我已经知道它是一部好诗了。

她又开始高兴起来。

没看您怎么知道、？

好的诗可以让人闻出来，老人笑笑。

真的？您是一只什么鼻子？

诗歌的鼻子。一首好诗能把一个人迷住，也就能把所有的人迷住。你不是已经被迷住了？

是的。我被它迷住了。但我不知道那是什么。不想它时，它在那里，仔细想它时，又什么也不见了。

老人眼睛亮了，他激动起来。

是啊，很多人以为他们捉住了诗歌什么什么，其实他们根本没捉住什么，他们怎么能捉

住诗呢？

诗大概就像光一样，人可以捉住灯，怎么能捉住光呢？

这屋子里又积累了好多工作，你把它们办好。我现在就读这部诗歌。

老人似乎期待着某种东西，双眼闪烁着兴奋的光，像就要发生某种奇迹似的。

这是一摞零乱的脏兮兮的稿纸，却是用麻线结实地装订了的，牛皮纸封面已经发毛。像一本破旧线装书。

诗用毛笔楷书，这样好的书法在诗人当中大概只有苏东坡才会有。他估摸了一下诗行，大概相当于歌德的《浮士德》。诗行很长，很有密度。

他开始翻看目录和诗题。

《三世界》（长诗）第一部天界

第二部生界

第三部灵界

老人觉得这是一种大的建构，他一直酝酿着这样的建构，他要建造一座诗的金字塔。唉，诗的金字塔！人类在地球上用石头堆砌的怪物。

序诗

大王

我为你敲响这些

泥土

泥捏的碎片

发出

金属的声音

长鸣

黄钟不得毁弃

大王

我为你敲响这些

空隙

日月之光

发出

流水的声音

事物

是时间的回响

大王

再听听这些

汉字

墨汁流出的音韵

宫女纤纤十指

摇动琴弦

脱光衣裙

用汉字

将羞怯与姿色  
密封

而我  
为了谁的庄严  
要用头颅  
撞折支撑天空的柱子  
江山？/一块玉壁  
让我  
肝脑涂地  
而我  
藏在画卷里的刀刃  
走进史书  
而  
成为英雄  
沦落民间  
而  
成为破灭的  
阴谋。

大王  
那些鱼  
果真不吃人肉  
只吃那些粽子  
诗人高贵的白骨  
不会长出  
芦荻之秋  
江流  
早已走失  
河床已经改道  
谁能不是误入歧途  
一条鱼  
误食了诗人  
被毒死  
成为我们的晚餐  
真是杰作  
……

老人许久才掀动一张纸页，有时候把眉头紧皱，时而眉眼舒展。他长长地舒了口气，像大河在胸中流淌。老人觉得有些累，合上那部诗稿。仰靠在沙发上，闭上双目，双颊泛上红晕，显出鹤发童颜。他要休息一会儿。是的，他真怕误食了良诗，诗是烈酒加毒药，没有很好的体质是不能对付诗的。

那张晚报滑落在地上，菲菲拾起它时，看到那张嵌进社会新闻里小二寸照片，她颤抖了一下，她马上联想到一些电影情节，我成了被追捕的逃犯。不管有多么错误，我得逃离所有

有这张报纸的地方。她害怕。

老人梦幻般地仰靠在沙发上，醉了一样。那双手不是放在自己的膝盖上，而是放在那部诗稿上，像一头老牛爱抚着一只牛犊。

她不需要再说什么和再做什么了。

她走过许多条斑马线，到了车站，她同许多人一道挤上一列南下的火车，没有人会怀疑她是一个嫌疑犯，也没人验看她的车票。她在夜里过了黄河，黎明时过了长江。她再回到来的地方。她对娘说，在山上迷了路，然后就在一个有神仙的山洞里过了些日子。

她经历了诗，也许再不会遇上诗了。

那个地方没有诗。

老人觉得太安静了，回顾了望，没有少女菲菲的影子。抬起落在脚边的晚报，再看一眼那张小二寸相片。

走了，这孩子真的不会再来了，老人喃喃自语。

他现在剩下的事情是读这部诗歌。

#### 54 . 诗的魔力

你说，这有什么办法？一个人很烦，又不知道烦什么。我需要有另一个我来帮我去掉这个烦。我也不知道我是烦还是不烦？哪一个是烦的我？！哪一个是不烦的我？哪是我的烦？哪不是我的烦？你说这烦不烦？

你这就叫烦，让我给你来一下催眠法，权且这么说吧，我的工作叫催眠术也可以。让我给你扫一下烦。他把烦说成黄。这差不多是阿珑人叉木架屋的发音。

你这数学博士成了催眠医生了。

我是数学博士也是催眠医生，也可以说我什么也不是，连我的红孩儿这个名字也是假的。我以前叫小圆头，但是小圆头是谁？小圆头不是我也不是别的什么角色。好像有谁冒名顶替了我，又好像我冒名顶替了我，又好像我冒名顶替了什么角色。我永远是个冒名顶替的角色。

这样你不觉得烦？

一个人明白自己或者放弃了自己就会烦。

他已经进入催眠状态了。

你是谁？

阿珑。

阿珑是谁？

不知道。

你想成为大诗人？

是的。

大诗人是个大强盗？

是的。

谁想成为大强盗？

阿珑。

你不是阿珑？

我不是。

你是谁？

龙崽。

龙崽是谁？

不知道。

这是什么？他拿起阿珑的手。

手。

手？

手指。

谁的手指？

你的。

他用大头针扎了一下那手指——痛吗？

痛。

谁痛？

你痛。

几根手指？现在全伸出自己的手指。

玉米……

几根？

玉米，三峡玉米，冬天……

一刻以后。

红孩儿结束了他的工作。

阿珑，你能够做到别的不同冒名顶替的角色，你就可以毫不困难地出现在不同的时间里。你可以出现在叉木架屋，也可以出现在北京，还可以出现在任何一个地点和时间。人解脱了时间的限制，就可能不烦。

这样，人就很幸福了？

现在不是讨论幸福、幸福是另一程序。

但是我还是烦。

总的来说你已经不烦了。我解除了你的烦，你应该明白这一点。

我明白。但是——

那是一些小的烦，比方说有个愿望什么的。信神的人会带着一个愿望去求神，神帮他们实现某个愿望。神就是信神人的公仆，神为信徒实现某些愿望，神总是掌握着许多愿望。信徒用牺牲换取愿望。我的工作不是神学，是数学计算一样的东西，是超神，是神高一尺，我高一丈。我为你解除大的烦，让你获得一种能量，去解除那些小的烦。

阿珑看着红孩儿，他一脸肃穆，一点没有戏耍他的意思。他肃穆得像天空，像神，像时间造化的圣贤，像人类的某一位至尊的先祖。阿珑一阵恐惧，我这是在哪里？我这是干什么？我碰上谁？我要扮演了谁吗？发生了什么奇迹？

他谴责道——

红孩儿，你怎么装神弄鬼了呢？你着了魔，你也让人跟着走火入魔？

不。我只是不要人太离谱，太随心所欲。我不要超智慧的人，连宇宙和历史都不放在眼里。这样会使我害怕。我宁可做奴隶，让天意限定我的命数。

红孩儿看着这个阿珑。这个弱智儿童，这个可怜的制作汉语诗的孩子，这个种植的植物人，这三峡的玉米虫，这人性的玉米虫。这的确是某种天意。他最大的造化也不过是一个诗人！

好的。好的。天意不过是一个自己的意思。你接你的意思办。保留你一些小小的烦恼，这就是你的工作和人生。我明白了，你烦恼，是因为你热爱那些烦。

我大概是热爱。

那么好吧，你有的是机会看晚报或者别的。

我想我也会有的机会见到你。

你要不见到我都不行。

冤家路窄。

红孩儿诡秘笑笑。

烦仍然是烦恼，很小很小，像雪糕里的一粒芝麻那么烦。这北京的芝麻雪糕，从来也不被诗歌注意的冷品，似乎也就像长安街的红墙那样是某种象征，它似乎也是一种暗示，心理的和生活的暗示。雪糕里掺着芝麻的暗示，夏天要吃雪糕的暗示。假若你在夏天只要吃雪糕，而不是要吃芝麻，小小的芝麻就变成烦。

阿珑烦恼急乱地翻着报纸。报纸版面被他翻乱，有条有理的报纸新闻像搅拌炸酱机似的。在晚报的社会新闻栏目里，在老诗人发现菲菲的地方，他发现了同一个菲菲和同一条消息。这让他记起一个已经放弃了承诺，他想把这张报纸和这条消息送到老诗人那里去。他好久没去老诗人那里，他欠着一个承诺，回避老诗人就像回避债主。他与老诗人的缘份是一首诗。那是一个大雪纷纷的日子，白茫茫的大地，雪花像是从地上向天空翻卷。世界寒凉而洁白。仿佛斑驳的世界顷刻间消融，裸出他整个童年无尽眺望的白岩，抑或是那白岩在眺望中无限地飘洒起来，成为一个日子一个时刻的塑像。飞鸟锁起了翅膀。缩在白雪的覆盖之下。停止了语言的行为，只有幻想，在一个偌大的洁白而寒凉的幻想之下，在幻想之眼里，人变成了零星星星的事物，他们的行为变得又盲目又可笑。君王和大臣，英雄与庶民，都变成一种模糊的虚构，他们一起挤在一幢年代久远的屋子里取暖。

就在这样一个下雪的日子，龙崽感到了幻想的力量是那么巨大。让一个人产生那么大的能量，一次生命的爆炸，让人觉得宇宙就是有了这样一次爆炸才变得廓大无限。他现在领会无尽眺望的白岩的意义了，它总是处在你的极目处，让你凝目，让你无限地穿透它，无休无止地越过它，你眺望的不是目标，是一个引语，让你走向无休无止。这个日子是个机缘，千年万年的一瞬间，种籽开始萌发，冰川在血液中溶解。龙崽的欲望不可遏制，他去翻动那本书，和夹在那本书里的诗笺，他后来怎么也记不起是怎样一本书了，是自然的历史的还是哲学的？他从哪儿得到了那本书？好像是从找柴的路上抬回来的，书页黄而潮湿，它好像印刷术开始就在烟火与露水中躺着，直到有个孩子把它和柴草一同抬起。就在这个日子，龙崽无意地翻动着那本书，他第一次与一首诗相遇。世界上有许多诗和许多人，但他同这一首诗相遇了。

千山鸟飞绝  
万径人踪灭  
江上蓑笠翁  
独钓寒江雪

这就是文字的力量，它化为诗，这就是诗的魔力，它化为世界。这就是他的诗之缘，文字之烦。像少年维特为了少女与爱情烦恼了整整一个时代一样，他将为诗与文字烦恼一个世纪。

别人告诉他这首诗的作者已成历史古人，是唐宋八大家的柳宗元，此诗记永州。人家让他看历史，让他看《作家》杂志的某一期，一位小说家写过一篇《独钓寒江雪》的小说，就是写柳宗元作这首诗的情景。他一一领教过后，坚持认为，他在哪里见过柳宗元。别人便讥笑他，你还在哪儿同他吃过酒合过影吧？他于是不再作声，他拿不出证据，自己也不能说服自己，总是糊里糊涂地想象，等我碰上他再说。在一个下雪天，我读了他的一首诗。直到后来在语文课本读了柳宗元的《永州八记》他还是糊里糊涂地死人活人分不清。他后来正式成为一个诗歌读者，他读了《雨果抒情诗选》和《韩波诗选》，这两本诗集的译者是同一个人，他后来知道他还是《国际歌》歌词的译者和《欧仁·鲍狄埃诗选》的译者。他于是将译者的

文字同柳宗元的名字叠映在一起，成为一个复合的印象。他觉得柳宗元的那首诗是《韩波诗选》中的一首，或者韩波的诗是抄录了柳宗元的诗行？也许诗的行踪正是这样扑朔迷离？也许诗人正是这样阴差阳错？也许那个下雪天的迷失终于不会有归路。

——也许，这正是诗缘。也许——这正是阿珑同北京胡同里那位老人的缘份。

阿珑后来决定做一位诗人，这是他的理想。许多人童年的理想是当解放军（英雄）或火车司机（劳动模范），阿珑的理想是当诗人。他有了这理想便追踪诗人，追踪同柳宗元混淆的名字。他后来从一位法语研究生那儿知道这位诗人下落，他现在是一位法语教授，他仍然喜欢与人谈起韩波和马拉美。

当阿珑见到这位老人的时候，他已经没去谈马拉美或韩波，因为一位叫菲菲的少女不见了。走失了少女就像走失了诗一样让人不安。

阿珑觉得现在要去看那位老人，他揣上那张晚报，这是他的一个再好不过的借口，虽然这是一种无耻地搪塞。这是不得已。有诗人说，隐瞒不算欺骗，搪塞也不算欺骗。就这样去造访，故事总在有意和无意之间才能发展。

他敲响老人的门。他去敲门，非如此不可。

这是在千万座城市防盗门之间的例外的薄薄的木板门，有意暴露给盗贼似的。小偷和保险公司都不会光顾诗人和诗。

门是虚掩的，一敲就开了。诗人的门一般就是这样，很容易敲开，像那些山村乡民的柴扉一样容易敲开。在没有欺诈和盗贼的地方，门不会关得很严，没有财富与权势的地方，门也不会关得很严。当诗人和乡民把门紧闭的时候，这一定不是美妙的景象，世界一定什么不安。

推开虚掩的门，灯亮着，老诗人端坐在沙发上，他已一动不动，僵硬了。那僵硬的端坐的姿势，像浇铸出来的一般，像一只沙发套在另一只沙发上，沙发的姿势与人的姿势叠在一起。

那部诗歌并未合上。他读完最后一行诗，来得及用食指触摸最后的诗行。他就是这样用食指触摸着诗行，伴着目光，一行一行的，一个字一个字地，像数着循环的佛珠，不停的循环的，日夜相继。忘记了诗。他感叹着，愤怒着，然后沉默了。面对这汉字矗起的怪物，他沉默了，这是一次魔鬼行动！

他把食指压在这部诗歌最后一行的最末端，永远地压这里，食指永远地触摸着诗的末端，像是批阅，像是朗诵，像是引出一部旷世杰作，像是指点一个永远的错误。

他双目紧闭。食指成为坚定不移的瞳仁。

诗人最后关闭了心之门，双目如扉，食指是锁。关闭了他读到的某一部诗歌，关闭了所有的诗歌。

诗于是又成为秘籍。

阿珑移开老人的食指，食指已经同诗的末端粘在一起，他只好从后面往前倒读这部诗歌，像让一条河逆流至源头一样。这样地居然是流。也能将这部诗读通，能把序诗读成尾声。

这样的河流。

这样的诗流。

源头流向源头，从归宿流向归宿。开始就是终结，终结就是开始。

他不由自主地伸出食指，从另一根食指停顿的地方出发。他将投入一条大河，泅过深潭与漩涡，同浪花与洪峰一道，走过诗的河床。

他依稀记得仿佛该去做点什么，但食指被那些行吸住了。他于是开始了一个航程。渐渐地，他觉得自己变成了一条大河，汹涌澎湃，催枯拉朽，挟雷电，与泥沙俱下，仿佛将冲决堤岸，泛滥成滔天巨浪，惊破开地。渐渐地又化作一泓明净之地，有万千生灵在胸中游戏，如梭如织。日月之光，写满一湖绵绵。

食指移动着。他非常惊奇，像一条蚕吃桑叶那样，食指吃掉了一行一行的诗，食指移动过的地方，那些诗行就消失了，纸上只留下一片空白。食指隐隐地有些肿胀。那个时候中国还未产生知识产权法，但隐隐地有一种道德的犯罪感。他想让食指停止这种蚕食行为。但他居然不能制止食指，像火车没有司机一样，它任惯性行驶。既然是没有司机的列车，它自然不会有交通规则。食指于是继续行动，一部诗歌在逐行逐行地消逝，这矗起的庞然大物最终将化为乌有成为某个传说，像龙成为某个传说一样。食指吃掉了序诗，吃掉了目录、吃掉了《三世界》几个字。

四周一片黑暗。

他不知道在黑暗中上怎样读完这部诗歌的？仿佛一个长长的关于诗歌的梦幻。他甚至不知道是不是真的读过那样一部长诗。但那些诗行确实是存在他的记忆里，他试着背诵那些诗行，结果真让他惊奇，那部长诗便一一浮现在脑际。

他记起进这间屋子的时候，那位老人僵硬地塑在沙发上，已经死了，他清楚地记得把手伸到他的鼻子下没有一点儿气息。而现在，坐在这张沙发上的是他自己，他同样把手放在自己鼻子底下，自己是一个正在呼吸着的活人。屋子里除了自己的心跳没有任何声音。好像从来就不存在过别的什么人一样。他摸出了门，这是一座光辉灿烂的城市，明灯如炽。他回望刚走出的胡同，那里仍然黑乎乎的，不远处的路灯照射着那一处黑暗，那里没屋子，也没有什么胡同。他仔细辨认了一下方向，这儿是雍和宫附近的一处碑林。他趑回去，估计走出的距离和离开的位置，回到两百步远的一处地方，脚边有一本书样的东西，他拾起它，一本用麻线装订的参差不齐的稿子，牛皮纸做成的封面已经发毛，他翻了翻，一个字也没有。近处是一块石碑，碑上是密密麻麻的名字，每个名字下有一些小字，注明着名字的身份，功迹，生年歿年，有些像今人使用的名片。在这些名字中，他发现了那位老诗人的名字，那名字下刻着几行小字。记下的年月距今约八百年了。

他后来在晚报上看到了那位老诗人带黑框的名字和讣告，正和那天晚上他在那石碑上看到的一模一样。他怎么也弄不明白，晚报上的名字和讣告是怎样在八百年刻成石碑的？

阿珑成天念念有辞，他在默读那部长诗。他一刻不停地不由自主地读它。他被诗所强迫，像用鞭子抽打他一样。

## 55 . 名

名山国名人出名，名人因名出名。

人因诗出名，诗因人出名。

人因人出名，名因名出名。

名是精神世界与客体存在的中介物质，是从无到有的桥梁，是自我流向社会的河与舟，是社会危及自我的屏障。

名人可以产生名人效应，商品可以产生名牌效应。

成名最直接的手段是广告，各新闻媒体的立体轰炸。

广告需要商业性创意，占领市场，获取效益。需要制造广告事件，需要形象设计和包装，需要进行公共关系活动。广告操作商品，使它成为明星，激发公众的欲望，发烧至发狂。现代商品的概念，已经远远不是一定数量的小麦与几尺布一头羊的交换，它不是实用与合算，不是消费，而是消费享乐，是欲望的终极性实现。人拥有商品的满足感，快乐感，幸福感，不在于商品是商品，而在于商品的非商品性的部分，即商品之名，什么品牌。名与实的颠倒，正如那个古老的寓言，漂亮的匣子拿走，把珠宝舍弃。今天的商品正在自行其是，它早已解除了那古老的由来已久的讽喻。

名是现代商品的生命，广告学也就是成名学。

有了广告学就有了成名的捷径。再无需寒窗苦读，只需要直接走进电视或其它新闻媒体，制造一些小小的广告事件，如唱一首歌，发表几首小诗，或裸体地跑到广场上演说。

我们最终也是商品，因为我们是按照某种需求产生的。

我们因此需要出名。

我们爆炒自己的名字。

因为一次意外的事故，小有名气地不断制造一些小的广告事件发表一些小诗而终难大器的阿珑——出了大名。他由此名扬天下。

因为一次意外的诗歌的事故，制造了一次自可口可乐和万宝路香烟以后的最成功的广告事件，诗人阿珑必须同时出现在多个电视频道和别的新闻媒体，甚至出现了假冒诗人阿珑和伪作。官方或民间的出版者纷纷向他订购诗歌的期货。他必须戴上口罩和墨镜上街，以免因围观而影响交通秩序。

他成了当代唯一能与歌星、影星、球星争夺广告市场的诗人。

## 56. 诗歌的事故

杜蓬皮愤怒的时候，夸张了那一副牛头面相，两只眼睛很快地移到太阳穴，向耳朵靠拢。

他不满而气愤。凭什么让我们当冤大头坐在教室里听课？好学生似他！有人躲在宿舍里写作品，他妈妈的混蛋，杂种阿珑在那里写什么鸡巴长诗！我们成了另一些人当差的了，老老实实填空座位。我们也会写诗写小说写电影，但我们却在教室里听课记笔记！我们也只需要一张文凭，不需要来这里多认几个方块字！既然有人这样强烈地不满，班干部只好把阿珑揪到课堂上去。阿珑坐在教室里仍然在写他的诗，其实是默写另一个人的诗。他只要一停下笔，那些诗句就让他不得安身，不能坐不能站不能行走不能睡眠不能饮食不能入睡，他只能不停地复写那些诗行。

大家终于认可了他这种行为，把他当成诗疯子，他在发疯地制造垃圾诗。

有一天《汉诗》杂志的主编来组稿，有人想同阿珑开个玩笑，把《汉诗》杂志的主编带到阿珑那里，说他是一位天才诗人，正在写像《浮士德》那样的杰作。《汉诗》主编是一位有名望的诗人和评论家，他们希望这位主编宣判影子浮士德的死刑，戳破这只疯狂的诗歌的气球。

于是，那首长诗的一部分就到了《汉诗》主编的手上，他看过之后，说，好诗！决定连续发表这首长诗，并立即发排第一部分，将已经发排的别的诗稿撤下来换上长诗《三世界》。

这样的结局让那些想恶作剧的人目瞪口呆，当然，更让他们吃惊的还在后面。

《汉诗》的主编是一位狂傲，自负又有眼光和使命感的人，他出任《汉诗》主编是诗坛一大幸事。他以敏锐的洞察力搜索着诗，他希望《汉诗》能使那些散失在民间的优秀诗作重见天日。《汉诗》容纳所有真正的优秀诗作，古典的，英雄主义的，史诗的以及先锋诗人的力作。《汉诗》对诗的解释没有非诗的解释，这区别了其它刊物的选稿标准《汉诗》因此获得诗人的信任《汉诗》成为诗人们强大的营垒，在诗界有举足轻重的地位。

长诗《三世界》在《汉诗》杂志上以显著的位置连续发表，成为诗界一件盛事《三世界》第一部分一经刊出，便好评如潮。它继而译成英文，法文，远播欧美，圈内人士传闻，这部长诗有可能获诺贝尔文学奖。《华盛顿邮报》、《泰晤士报》、《太阳报》、《明镜周刊》均载文介绍，盛赞它是歌德的《浮士德》之后的杰出的宏篇巨制。国内的媒体更是推波助澜，阿珑成为诗界灿然兴起的明星。

这的确是一次诗歌事故。

盛名之下的阿珑，整天愁眉苦脸，面色蜡黄，觉得成了不折不扣的诗歌贩子，大剽窃者，欺世盗名之徒。

因为《汉诗》催稿，阿珑只好不断地将长诗《三世界》复制出来。他奇怪自己居然能不断复制，能背下全部长诗。

渐渐地，阿珑完全忘记了自己，觉得自己就是《三世界》的作者，他复制那些诗行的时候，觉得是在创作诗。

他其实已是一个完完全全的拷贝诗人。

## 57. 谴责

没有宗教，谴责就成为宗教。

我们可以把生活本身当成一种含蓄的谴责。

诚然，不是每个时刻每一个人都必须承受谴责，但谴责又似乎是不可逃避的。没有上帝，没有神仙，没有圣贤，我们靠我们自己，未必就把事情做好了。于是就有了谴责。

谴责不是责骂，不是指责，是非法律程序的指控。《现代汉语词典》“谴责”条注释为“一种对荒唐行径的指斥，词例，谴责帝国主义……，谴责还有一种弱对强，有反诉。有辩污的意思，还有廓清是非的意思。”“谴责”这部词典由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词典编辑室编写，商务印书馆1979年出版，这显然是一本过时的或是限时性的工具书，它限定了词语的意义，谴责被作为一种外交应用手法，而不是一个思想。

而我要强调的是谴责是一个思想。

鲁迅的小说比他的杂文更为广泛和深刻地包含了谴责这一思想。阿Q一直在谴责，祥林嫂也一直在谴责连舛也一直在谴责，还有子君和闰土，还有人血馒头和狂人谵语。

祥林嫂以她的呓语谴责，阿Q以他的行为谴责，连舛以他的漠然谴责，子君以她的爱的方式，闰土以他土地之子的形式，人血馒头，狂人日记直接谴责了人血和人伦游离了人的根本。

谴责所指，不只是社会逻辑的错误，更指向命运和人与生俱来的缺陷。在死之将至，我们也未必就把一个圈画圆了。当然，我们并非死囚犯，用不着画押。阿Q最后终于唱出了“你不该手执钢鞭将我打……”这样一句。死亡将至还要哗众取宠的戏词，一个人临死还要取宠吗？他只是借哗众取宠这样轻松的形式说出不该两个字。什么不该？谁不该？不该什么？不知道，谋事在阿Q，成事在天老爷。

在生命的行进中，我们也有了不该这两个字时，我们便产生谴责的思想。

谴责并不仅仅指向什么，它是一个思想。宗教也不仅仅指向什么，即使没有某个教主，没有先知，神与上帝，宗教仍然存在，它也是一个思想。

阿珑在心里念叨着不该不该，像阿Q唱“你不该手执钢鞭将我打……”一样，他于是进入了谴责这样的思想状态。盛名之下他日渐面黄肌瘦。他给世界引荐了一首诗，却盗窃了荣誉。他渴望成为一位大诗人，成为诗歌英雄，他渴望站在某一处极顶，眺望天空和太阳，让长风从脚下吹过，他却溺入一个巨大的漩涡，看不见太阳，看不见诗，也看不见历史。荣誉成为一种谬误，诗成为一种谬误，历史与人成为谬误。于是谴责，对自己说不该。

他记起在门前的山哑口上，母亲对着东方，对着太阳，对着远方山顶上的一处神庙，摆好祭品，为她所生育的小生命祈祷。母亲说，你心里要想着神。他心里却想着吃祭神的腊肉和糍粑，想着自己不要再头痛脑热，不要再祈求神灵。但是，他从母亲的肃穆和慈祥里感觉到了一种东西，他心里一阵难过，这难过就是他第一次在心里说不该，第一次生出谴责的思想，他的记忆深刻，一直延续到后来。他对人的头痛脑热，对站在母亲祈祷后头时不时偷看

神的祭品那个未成年人，那未成年的贪欲，那样的无奈，他说了不该。

他继而记起叉木架屋的全部生活，那生活滋养了他，让他像叉木架屋一样获得了生命，也获得了生长。那生活也吓唬了他，侵犯了他了，限制了他，延滞了他的发育，阻碍了幻想到诗歌的进程，取消了生命中的一部分岁月，生活就那样随意地拿走了他的一部分。他再次说了不该。当他在北京见到了作为叉木架屋的上访者的培官，对这位仍然生活在叉木架屋，成为过去生活的囚徒的人，他一点也不同情，甚至有某种恶毒的快意。像一个人挤上了车，巴不得车门就此向所有没挤上车的人关闭。历史也一样，让有些人去未来的某一个车站，让有些人永远地在过去的生活中等待。正是这种对照，产生了人对幸福的憧憬。不幸可以比作镜子，它照出了人的幸福。车下的人那一张张失意的脸，疲惫的脸，愤怒的脸，是镜子，车上的人是幸福。命运贴着轮子飞转！而行进是谴责。

一位没读过《古兰经》却声言信奉伊斯兰都的人对阿珑说，没有宗教的民族太可怕啦！阿珑马上敏感起来，全世界或许都警惕没有宗教的叉木架屋人。但他很快为自己找到了宗教。

因为，宗教是一个思想。

谴责也是一个思想。

但是，人们普遍地接受《现代汉语词典》对“谴责”的解释，它表示（对荒谬行为）严正申诉。是某种手段。杜蓬皮认为，谴责就是向生活开炮！

他花了四十年时间一直生活在一个需要在泥水里滚爬的巴掌大的天地里，种粮食却吃不饱饭，还要养活一大准孩子和老母。他诅咒那样的生活。他曾愤怒地抨击那儿的生活扭曲了人性，老母亲不如老母猪！老母猪可以生崽换钱，可以养肥了吃肉，老母亲只能使生活变得更加恶劣！四十年他得到了什么？没有荣誉，没有财富，没有爱情——他解释为白生生的细嫩的可心的女人。他得了风湿病。他本来一切都会有，祖父是民国时期的大官，父亲是新中国的一位高级知识分子。但是爷爷在台湾买房子娶小老婆，父亲早早地死了。他于是带着风湿病生活在泥水里四十年，而不是有花园有白生生的女人的屋子里！他远离一切快活一切幸福一切让人美好的事物，那些人可以拥有的他没有，就是大自然对人恩赐的他也没有。他只在地理课本上见识过桂林，黄山和美丽的西湖，他从彩色地图上知道海是蓝的。那些上山下乡脚上粘点泥巴的知青算什么？他们苦难的回忆中不是有那么情意绵绵的小芳或马缨花吗？可是我杜蓬皮呢？生活派给我一个大字不识的母夜叉生了一大窝崽，生活就是一个母夜叉一窝崽两条有风湿病的腿一大滩役完没了的泥水熬成的毒药！我日他娘！开炮！开炮开炮开炮！向生活开炮！是啊！向台湾开炮，炸死娶小老婆的老东西。

我要从四十岁开始生活！我迈出了第一步。我必须获得我该得到的一切。敌人有的我们要有，敌人没有的我们也要有！我要战胜生活！

杜蓬皮正像许多小说里所写的，或者像某一句电影道白那样，生活来得还是太迟了，太让人力不从心手忙脚乱了。生活好像是同时间剥离的，被闲置起来的，以前的某一段岁月是生活的空白，甚至是负数。那岁月有如呈负压状态的倒虹吸管道，需要吸进太多的鹏生活的汁液。有一天以平反的形式，以特赦的形式，以征召的形式，让你从流放地归来，踩上光鲜的红地毯，你终于让生活甘霖滋润，你一定要拼命的吮吸，把你的吸管伸进大地，为了你枯木逢春的生活，你要不惜吸干大地母亲的乳汁，没有人会认为你是罪恶之树，同情心在你一边，历史在你一边，生活在你一边。

四十岁，一篇向生活开炮的小说使杜蓬皮一举成名，这一炮命中目标，即轰炸了过去的的生活，又在未来的生活里引起巨大的反响。他以苏俄文学为蓝本，重新绘制了灵与肉的惨状，主人公终于从流放地归来，正如列宾的那幅叫做《意外的归来》的名画，主人公将让生活处在一片惊惶之中，因为生活遗忘了他，生活因为遗忘了他而不贞，他要让生活感到羞耻，让生活反省没有他的历史，生活的主人公的缺席，那生活才是浑浑噩噩的呢！

因为那篇向生活开炮的小说，杜蓬皮就此告别了泥土，成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的成员，

半是作家，半是政府的文化官员。就是说，除了赚取名声和稿酬，还可以拿薪水。在交通不便，路人拥挤的中国他可以乘坐软卧和飞机，在单位可以乘坐伏尔加牌小轿车。伏尔加伏尔加，常常给他一些热烈的联想。他想起《三套车》的歌曲柴可夫斯基的音乐以及高大雄伟的莫斯科宫殿。那儿的一切都是诗意的和高贵的，大文豪托尔斯泰是高贵的，诗人普希金是高贵的，革命家列宁也是高贵的，尽管他并不代表贵族的俄罗斯人。直到共产党员戈尔巴乔夫同志把苏联破碎成俄罗斯和许多小国，关于俄罗斯热烈的联想依然完整，那个美丽的幻想依然。他那个美丽的幻想是建立在革命同俄罗斯激进党艺术的混淆之上的。他喜欢让贵族老爷和资本家穿着貂皮大衣去修铁路，而他去同红军战士烤暖烘烘的壁炉喝醉了去同俄罗斯姑娘跳舞。这当然是幻想。他永远不可能理解革命也不能理解任何民族的文学艺术。他坐在伏尔加轿车里，就是坐在一个美妙的幻想里，他喜气洋洋。他还悄悄地有了白生生的细嫩的女人。更奇妙的是，他来到了北京大学，成为一名大学生，他名正言顺地开始青春年华起来。

然而，他苦恼的是不能从从容容地做一名十八九岁的大学生。他还有许多问题被生活搁置，那些被生活搁置的问题没解决，他就会有一种危机感。生活的补偿很迟缓，很不及时，很零碎。渐渐地，他觉得零星到来的生活是吊他的胃口，开玩笑，戏耍，生活还没有从总体上到来。他于是又开始谴责生活，重新向生活开炮他一口气写了好几篇向生活开炮的小说，但那些小说既没给他带

来金钱，也没给他带来名声。他于是直接谴责阿珑，骂他是个沽名钓誉的无耻之徒（谴责在这里是漫骂）。骂批评家是一帮文坛嫖客（文坛嫖客一词源出于此）。他要向生活开炮像攻占冬宫那样，像革命的松树炮那样，摧枯拉朽，向明星诗人阿珑，向批评家，向在台湾养小老婆的爷爷，向不准他入党的党支部，向瑞典诺贝尔评委会，向一切反动派开炮。

这些人瓜分了生活，使生活变得零零碎碎，没有从总体上到来。

他谴责这个世界。

谴责在疯狂的时候，是仇恨，是黑手党。

## 58. 艳遇

名声随之而来的是金钱，接踵而来的是一次艳遇。

这一切大大地增强了诗人阿珑的自信心，他再也用不着像一个鼠窃狗偷的间谍那样，再也用不着掩盖自己是一个外省人。他有意张扬自己是一个叉木架屋人，他欣赏自己是一个叉木架屋的人，他换上叉木架屋那非常乡土的衣着操着叉木架屋方言讲演，或是日常会话。他常常被误认为是哪个边远地区进京开会的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他认为许多大人物都爱讲家乡话，一辈子乡音不改。这不只是一个包装问题，而是一种自认，他们不屑于模仿世界的面孔，而要把世界变成自己的面孔。一个强大的人，故乡就是他的灵魂，他从根本上也是一位爱国主义者，他的荣誉同故乡同祖国连在一起。一位运动员在奥运会上得了冠军，国旗在国歌的演奏声中升起，全世界都成为那面旗帜的背景，英雄的冠军就会落下英雄的眼泪。只有大政治家才永远面带微笑，而一位英雄会哭。

阿珑心里回荡着国歌一样的旋律，他面孔像一面光辉的旗帜，他把方言当成国语，声音响若洪钟。

写过长诗《革命颂》的重量级女诗人戴高乐见了阿珑免不了某种不祥的激动，欲言又止，心里回忆着昔日的景象，那也曾经绚丽的云霞，如今是别人的天空。戴高乐说，想起来诗人又怎么样？这世界上许多人根本不写诗也不读诗！说完就有了一种扫荡诗坛的快意。是呀，屈原死了，歌德死了，地球仍然转动，地球上的生物仍然生生不息，人们仍然在穿衣吃饭看电视读报纸欢度节日。

女诗人一扫荡，阿珑马上原形毕露，觉得自己充其量不过扮演了另一个人的B角。但是，与日俱增的名声，强大到让人自我反省的能力都荡然无存，没有思想，没有灵魂，只有名声，成名，就是一个人成为一个名。你的名字就是一面旗帜，你就随着它在空中高高飘扬。你成了国王，穿上新衣裳，检阅你至高无上的荣耀。阿珑再一次来到北京大学图书馆，看到了自己硬壳精装烫金的诗集，这是象征自我的金字塔，它将万古千秋，它将不朽。他摸了摸这块诗做的砖头，这砖头大小的纸器，是灵魂的宫殿，是世界的不朽。当然，这是一个意外，古往今来的名人伟人哪一个又不是意外？那么多人死了，而你活着，这活着，本身就是一个意外，意外的历史，意外的人生。有人意外地得到了一颗大钻石，有人意外地当选议员，总统，有人意外地成为大明星，获诺贝尔，获奥斯卡，有人意外地发生车祸，进监狱，意外地输钱，被盗，遭受火灾，意外地离婚，失恋。有些人什么意外也没有。

意外成某种事实，人就接受。

意外有时候是一次艳遇。

杜丽丽没花多少功夫就找到了阿珑。

阿珑一碰上杜丽丽那样的目光，就慌乱地躲避。当他再一次搜索那目光时，见到的是一双明净眸子，净若一泓秋水。竟然有在这样一瞬间收发自如的目光，那是炽热的情欲的慑人心魄的目光。那目光被这位让人砰砰心跳的女人藏起来了。

杜丽丽开始同阿珑谈诗。阿珑记起以前的教训，那位同他离开舞场来到僻静处的胖女孩，绝对是讽刺了他，你带我来这么僻静的地方是为了谈诗吗？他记住了这句法问。他现在绝对不谈诗！不谈诗谈什么呢？不能谈什么，他假装沉默，沉默是金，至少有时候是。

沉默了好一会，她又释放出那异样的目光，阿珑又开始逃避。她又开始谈诗，把那目光收好。阿珑又开始沉默。

外面有人敲门。他们现在在四十六楼那间房子里。他们谁也没理，没去开门。敲门的人走了。

门是个契机，它导致了不去开门，使他和壮丽丽形成一种同谋，短暂的局促，马上有一种快乐的游戏感。杜丽丽发出连续的持久的灼热的目光，阿珑第一次受到这样的烧灼，他马上不能自制，急促地呼吸起来，像一条从水里突然跳到沙滩上的鱼那样，同自己挣扎起来。杜丽丽说一句英语，然后又自己翻译：我需要！我需要！这句省略了宾语的短句好像在当时也省略了主语，只说需要——需要！她便将阿珑压在下面，像骑马一样骑在阿珑上面，拉开阿珑的牛仔裤拉链，把那东西在裤裆里一掏，便拿在杜丽丽细软的手里，拉进杜丽丽的裙子里，一股暖流便袭遍全身，阿珑翻起身来，把杜丽丽压在下面，他们互相撕扯着剥离着对方身上遮盖的布，最后只剩下肌肤。他摩挲她的肌肤，光滑得像一匹丝帛，润泽的热烘烘的散发女人的香气。他用手指和呼吸感受着女人。他然后稍稍挪开一点身子的距离，俯视女人，想看看她的整个面目，他想看清楚女人。因为他没见过女人，也没闻过女人的气息，诗人阿珑还保持着处男心态，他正努力地甚至是勉为其难地从女性禁忌的境况里解脱出来。阿珑关于诗教育同女性教育是一致的，他保留了一种感觉上的神圣性，纯洁性，所以也容易被亵读，被污染，他的这样一份情操缺乏一种搏斗能力，他这份情操和祭把的诗神女神也很容易被侵犯。他现在正骑着女神的身子，看她女性的柔美从某一个高度舒缓地流泻下来，成为一个美妙的旋律，那旋律流泻，流泻，在诗人的礼堂里成为女人颤动的曲线。她拿过他的手，放在她那远山一样的乳房上，他觉得那饱满的柔软的精致无比的乳房蕴藏了女人全部的奇妙。她说，好吗？是。他说。真好吗？真好。她喜欢他玩赏她，像一样艺术品那样，但是艺术品没有思想，它不知道如何被人玩赏。她把胸脯挺起，两只精致的乳房高耸起来，她教唆诗人俯下吮吸的奶头，于是，诗人又像婴儿一样得了女人的哺乳。她说，你吃我的奶，吃我的奶。她开始扭动起来，说我受不了啦。诗人把这个信息当成一种性骚扰排斥的信号，他命令自己停止，说对不起，我不是有意的。她说，傻宝贝，你快来，快点。她引导他的手从乳房滑下

去，一直滑到两腿之间。那是女性的湖，他让自己深深地陷落，让湛蓝的湖水漫延，温过他的全身。他痉挛了一阵，便静止了。杜丽丽说，就完了？他不知道怎么回答才好，他很勉强地说，等一会儿。杜丽丽又骑上了他，吮他的舌头，抚摸他的全身，他又觉得下面胀起来，杜丽丽拿住它，把它放进里面去了，然后她剧烈地扭动起来，像一条响尾蛇，她向他发起攻击。她开始咬紧嘴唇，然后终于大声呻吟起来，叫起来，你这坏蛋你这宝贝坏蛋，你让我快活死啦。

又结束了，杜丽丽再弄他的时候，他再也不能够。他只是静静接受女人的爱抚。

他慢慢地有了一个疑问，女人都这样吗？女人想要这样吗？他一直把女人的羞怯当成对男人的排斥，这种观察一直是错误的吗？在女人那里，男人是什么？

我这样了就是一个男人了吗？或者这一刻是戏，我只是对一个女人表演男人罢了？

正像我是一个诗人，我只是表演了诗人一样。

但是，正如他经验了诗而获得诗的经验一样，他获得了女人的经验。杜丽丽将他从女性的禁忌中解脱出来。女人需要男人的玩赏。他记注了那个无主语也无宾语的只有两个字的简短的呼语：需要！

她又开始谈诗。奇怪，他现在居然不讨厌谈诗。他开始给她讲艾略特的《荒原》，讲为什么“四月是一年里最残酷的日子”。

她然后对他说，她要为他的长诗做节目，亲自为长诗《三世界》朗诵录音，在文学广播节目里播出。他这才问起她叫杜丽丽的名字，才知道她是一家广播电台的节目主持人。

他永远记住了一个简短的呼语和一个叫杜丽丽的女人。

这位叉木架屋来的骆驼祥子，遇上了他的虎妞。

这是外省人的艳遇。

这次艳遇之后的一个星期，阿珑收到一张银行寄来的通知单。他领回了两万元钱！两万元！是一位普通公务员一生的薪水。他现在腰缠万贯了。

他给杜丽丽打电话，对方说不在，便挂上了电话。

他怅然若失。

漂亮的女主持人也是冒名顶替的吗？

那好吧！这个世界！

## 59. 每个人

我一定会爱惜自己的前程，甚至到了十分钟爱的地步。谁指望自己倒霉？我满不在乎的样子是一种掩饰，尽管是无意识的和无意义的。

我们指责某一个人的行径是个小爬虫一类，那其实是指望那个人倒霉。

每个人都会有自己的行径。行径是不是有某些贬意，其实不过是可行办法，通过的意思。

假若某个小爬虫偏偏不倒霉，因为很谨慎，他像你我一样地爱惜他的前程，他爬得很好，爬上去了，在我们的头上某个地方，我们就一定要仇视他，与他为敌吗？

有的人在你的头上，他并不遮住你的阳光，因为他在哪儿都不黑暗。有的在你的头上，却会罩住你的日月，因为他黑暗，他是乌云。那么，我们宁可某一个小爬虫爬上去。他的行径并不妨害我们什么。

一个人本来同我们没什么不同，这是当然，我们都是由人配种，人所生养，我们用肺呼吸，用胃消化食物，用脚走路。但是后来，这个人同那个人不一样了，有的人有好的嗓音，成为歌手，有的人有诗的秉赋，成为诗人，有的人没有特别的技能，乐意做一位公仆，时时谨慎小心，做到一官半职，我们就一定要说他是个小爬虫吗？他也许确实平庸，无半点实绩，

他的全部愿望是让老婆孩子父母兄弟过好日子，他因此就是一个小爬虫吗？我们成为诗人，歌唱家就一定不是个小爬虫吗？在苍穹之下，在时间之树上，我们都是某一片叶子上的小爬虫。

作家班有些人从来就不是作家，诗人，而且永远也不会是，因此为了生活中普通的理由而要在文坛上去做个一官半职。像莫奈就是这样的人和这样的命运。

我们一直没有为这个人创造一种很好的氛围，让他养成一种正大光明的作派和兴趣，让他自觉自己的行为，而坚信它的合理性，钟爱自己的前程是一种对自己负责对家人负责的态度，他完全用不着在以后把谋取一个职位当成一种偷偷摸摸的行径，而要去讨好某一位上级也是爱护自己前程的表现，用不着那么羞羞答答。以至于莫奈在太平洋遇上海浪，报纸发了一条讣闻，我们才知道他得到了一个职位，可他一直没对我们声张，把那个职位悄悄地藏在内衣口袋里，他给我们的名片上没什么头衔，自称是艺术家莫奈。这都是我们当初没给他造成一种宽松环境，好像活着就必须写诗，而不要去得到一个职位。我们以写诗的理想抹杀了他要得到一个职位的理想。他一直理不直、气不壮，如果他理直气壮一些，可以做到正局级吧，他死后的家属问题也好解决一些。为此，我们这些心胸狭窄的人，应该对他的灵魂道歉。我们一直以为只有诗才算那么一回事，诗让自己衣食无着，让父母抱憾，让弟兄姊妹失望，让老婆孩子堕落，然后去当土匪，做强盗，当杀人凶手，成为无赖痞子，与别人的妻子通奸，到别人的钱包里支钱，充当寄生虫，这一切都仿佛充满了诗意，都可以被原谅，一切成为诗意庇护下的行径。

当我们的诗人终于可以不只是以诗做为武器，终于可以亲自动手杀死无辜的时候，我们会发现我们这些诗行里的小爬虫并不比别的人小爬虫更有道德感，更有诗意和人性。我们只是更会掩饰和找借口。某种关于诗的传统给我们提供了庇护，最先锋的诗人因为他是诗人，他有权使用诗人的名义，他因此也受诗歌传统的保护，即便先锋诗人是因为反对诗歌传统才先锋的。

谨小慎微的莫奈最终在意外事故中死去。我们这些不那么谨小慎微的人却在各种意外的事故中活着。这似乎又成为一个理由，莫奈因为谨小慎微，意外事故便找上了他。我们引以为自得的灵魂，美丽的高尚的无可挑剔的与我们的事业前程相伴的灵魂，一当有某个理由，它就表现出狰狞的面目，它凶恶地站出来充当证人或法官，让某一个人死去，然后下地狱。

我知道，莫奈到死也不会得到做为诗人的我们的宽宥，他的那些为了个人前程的艰苦努力，他仅仅如此，他绝不会为了人类的某项崇高的事业而努力。他很平庸，他的作品也很平庸，他没有任何可以拿得出手的思想见解，他从来不敢同我们讨论诗，讨论小说，讨论政治，历史，哲学与人。他回避一切深刻，他永远生活在表层世界。他是一个只肯把精力花费在生活表皮的人。我们只可以去分析他，我们却不可能去审判他。我们谁又能算个什么东西？我们是某个教主是神是上帝吗？

我们的某些人，因天赋和机遇，写出了好诗与好小说，又恰好让媒体给炒热了，我们的某些人的思想辐射面变得辽阔，唾沫星子飞得像洲际导弹那么远，我们某个人的意见就有理由成为原子弹或化学武器去杀死那些不配有好诗的小说好思想好小品文好名声也不配活下去的人吗？

像莫奈这样的人自然是被优秀的诗人作家私下审判过的人，但是未等到像那位英国诗人成为密杀目标的时候，他死了。但文坛上的英雄们并不以为死一个小爬虫就太平了，他们继续高傲地战斗，他们希望停止对人类的一部分供应空气和阳光。他们要用自己的思想做成一种像福尔马林那样的液体，给整个文坛消毒，然后把自己的思想浸泡在福尔马林液体里成为人类的思想标本。

也许人类真的会回到他的起源，所有的人都死了，只留下一两个人做人种？

有这样一个神话。说人始初如何高大，能移山填海，精神高贵。人类往后来人越小越平

庸，越委琐，像一粒秕谷，像个小爬虫。神便降三天三晚棉花，降三天三晚油再降三天三晚的火。世界于是一片灰烬。剩下一个烧不死的优秀品种，还有一位他的女信徒，于是重新繁殖人。这叫转劫，即神对人的一次吐故纳新行动，给人类洗澡换衣服。

这当然是一个恶毒的计划，它也许一直威胁着我们每个人。

我们曾经将土地和财富交给某一位大人管理，他用鞭子和铁镣看护成一只羊。我们再不会相信那样一个人，把思想交给他一个人看管。他就是人民公社，是公共食堂。由他给我们分配伙食标准。

不，我们是我们每一个人。我们选择了自己的行动，诗还是非诗，我们都会肯定我们自己的行为。

莫奈放弃了诗的权力，但他不会放弃自己的权力。

这不是权力，是每个人的理由。

世界为每个存在着。

同莫奈在一起的时候，阿珑将莫奈当成非诗，一面镜子，一个低标准的人。当这个人死了，阿珑便想起对诗设造成任何妨害的正是这位非诗的人。

而自己，正同某些人成为同谋，侵犯着诗。阿珑再一次怀疑着自己。自己一直恋着的诗，对于每个人来说究竟是怎么回事？

该关怀“每个人”还是该关怀诗？

每个人是一首不同的诗吗？如果不是，有的是诗，有的是非诗，那么，诗歌从来只是诗，而非每个人。

诗歌是语言的专制行为。它是极端的专制的美学。

诗从来是反民主的。相反，它随时可以成为专制的舆论和口号。

诗以每个人的名义，为自己虚设一个位置，然后对每个人非礼。每个人必定要容忍吗？

不，说不是每个人。

## 60. 对口的敬意

对口的敬意是准确无误的。不包藏什么隐瞒。

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欧洲战场上，诗人普希金诞生的那个小镇成为口，成为法西斯疯狂的占领计划的口，也因此成为战争史中的口。一个历史的永远的口，让人们在历史中消闲的时候，对口多少表示了些许敬意。

一队德国兵由坦克开道，盛气凌人地向前推进，他们正执行元首希特勒的命令，把国界线一再向外推移，扩大德国的版图。

一位上士模样的人对他们的指挥官报告，前面这座小镇是著名诗人普希金的故乡，我们要不要轰炸它，然后再把坦克开过去？

指挥官反问道，前面这座小镇真的是诗人普希金的诞生地吗？没搞错？

没错。长官。上士肯定地说。

指挥官让部队停止前进，然后绕开前面这座小镇，继续行军。指挥官什么也没说，既没胡说冲过去，占领它，也没说不要去占领它。这支侵略军的部队绕开了这座小镇。

诗人普希金的故乡成为欧洲战场上的一个口。

当我们读历史的时候，读到这个细节，我们为口所感动，多少会生出一些敬意。这不是历史行为，不是政治行为，而是一种纯粹的个人行为，这个人必须承担口的后果。我们不知道这位德军的下级军官后来怎么样了，因为战争的最后结果是苏联红军保卫了整个国土，斯大林胜利了，它是战争洪水中的一个小小气泡。历史忽略了那些细部。

普希金并不能保卫整个国土。诗歌并不成为整个战争的禁忌。诗人有时候也会被处死，诗并不是护身符。

历史在另外的时候，会是刻意地为诗人与诗设置这样或那样的口。在中国这个诗歌古国，在秦汉数百年间，诸子百家之后直到魏晋名士们出现之前，是一个巨大的口，没有诗，也没有诗人。这口是历史给诗人与诗安排的墓穴，但墓穴仍然是口，没有诗人的毛发，也没有诗歌的白骨。满目是口，天下无诗。

这同样亦非历史行为，而是个人行为。

那位叫李斯的先借刀杀人，然后是那位叫董仲舒的如法炮制。于是，这个人成为天下的唯一，他们分别为秦汉捉刀，他们深信自己是大文体家，大诗人。大思想家，大治天下能手，天子的益友，民众的导师。直到魏晋，直到唐宋，在诗的强光之下，如李斯，如董仲舒，只是退到远处的阴影。

与诗歌联系的还剩一个口，即人的视角盲点一些写过好诗好文章的人，或者并无好诗好文章的人，他们认为诗坛空无一物，连一行诗也没有，因为好诗好文章尽被他们写了去，或者装在肚子里不肯吐出来。

对诗坛之口的敬意，仅仅是口遭到了蔑视。我们给以道义上的同情诗坛之口，仅此而已。

中国当代文学有过口的多次出现，同样不是历史行为，而是个人行为。

#### 61. 一个学术委员会的诞生

那位老诗人死后，有人建议成立一个□□学术委员会，马上得到要吃这一碗学术饭的专家们的响应。一两个人奔走，七八个人呼吁，□□学术委员会宣告成立，虽属民间组织，但只要学术成果，便可以同官方交换住房，用车，特殊津贴等等由于□□学术委员会的专家们卓有成效的研究，他们获得了比诗人生前更高的荣誉和优厚待遇。这虽然有些前人栽树后人乘凉的味道，但死去的人也在这些学术委员们身上嫁接了自己的生命。让人们看到这些学术委员就像看到了死者一样，对他们肃然起敬。他们再死者的辉煌。诗人阿珑熟悉其中一位□□学术委员会委员，这个人算得那位老诗人的嫡传，关门弟子，他的诗获过大奖，这个大奖也是□□学术委员会设立的叫□□诗歌风格奖。因为这位学术委员的诗风格很像死者的诗风格。很像，但毕竟不是，所以获奖。阿珑把敬意从死者那里转移到这位学术委员身上。但阿珑马上发现，这位学术委员虽然很肃穆很庄严的样子，但暗地里却有很多坏毛病，爱诟病他人，爱传播小道消息，爱摆空架子，爱指手划脚，爱装模作样，爱充大家，等等。相形之下，死者倒算不了什么了。这个人借学术委员会之名，把死者吹成天下第一文章高手。死者死了，生者能充第一的自然是这位获过□□诗风格奖的某人了。

这个人有时候也拍一拍阿珑的肩膀，说以后的天下就是你们的了。言下之意，现在你还不行。阿珑奇怪，这个人竟敢把以后的天下随便许人，也实在是气量大得很。这个学术委员会因为得不到社会赞助，加上部分委员及其阿珑熟悉的那个人爱骂娘。学术委员会宣告暂时停止一切活动，实际上是永远地关门大吉了。

阿珑熟悉的那个人是孤军奋战，直到搞出一部研究著作，复制了死者生辰作品著作权年表之后，工作才算最后结束。

《红楼梦》有红学，莎士比亚有莎学，孔子有孔学《楚辞》有楚学。这是那些死者的殊荣，也是生者的责任和义务，让不朽的永远不朽。

□□学术委员会让阿珑觉得另一番意味。说得恶毒一点，生者是死者尸体上的蛆虫。

事实也果真如此。

阿珑掩埋他和死者的不多的联系，他不想成为死尸上的蛆虫。他也不想腐蚀尊严和敬意。

他永远地隐瞒了一个事实，一部诗歌的个案。

诗歌会不朽，人会腐烂，连同你的光荣和罪孽。

生者往往会是死者的变形或漫画。

我敢说，那个人没有半点儿死者的品格，他所模仿的全部是那个老头儿的坏毛病的夸张。

那个老头儿的坏毛病本来只是人生微不足道的瑕疵。

死者仍然是一块璞玉，被劣石模仿着。

科学研究发现，那些木乃伊，人类不朽的尸身寄生着一种可怕的生物，它蔑视所有的抗菌素，肆虐人类的机体。

那些可怕的生物正从墓坑里爬出来，向人类大进军。一种类似鼠疫的瘟疫在蔓延着。

## 62. 诗人可以培养吗？

诗人有时也会说感谢口口培养，但是，诗人可以培养吗？诗艺是否可以像别的手艺那样可以传授？如果可以，又如果社会需要大批诗歌，用以节日庆典，改善人民的精神生活，或者作为赠送外宾的礼品。我们将像培养产业工人那样培养出大批的诗人，生产大批的诗，让诗歌成为礼花，鞭炮，气球一样，在节日的天空飞舞。如果在某个节日电视需要节目，报纸需要诗歌专栏，宣传栏里需要诗歌招贴，大批的诗人就来从事诗歌的义务劳动。使诗歌成为第三第四第五产业以后的第六产业，让诗歌成为国民生产总值的一部分，让诗歌为人民的生产生活服务。

美国的一些大学从教育学进行尝试，既然音乐家，画家，电影导演可以通过某种训练方法，使他们获得音乐能力，绘画能力，电影表现能力，诗人，作家是否可以通过类似的方法获得一种诗能力，小说能力？应该是可能的，一位歌唱家，他或她的天资很好，经过关于音乐的训练，如节奏感，发声，运气，嗓音的控制等等，经过科学训练的歌手在六七十岁的年龄还能够唱得很好，而那些天资同样优秀却没经过训练的歌手，三五年嗓子就退役了。唱美声，唱民歌的优秀歌手，歌唱会相伴一辈子，而唱流行歌曲的歌手歌唱生涯很短暂。这是因为前者一般经过训练，而后者没有。这就是歌唱家与歌星的区别。一位歌星要很昂贵的出场费，我们应表示同情和理解。一些大画家也曾经过专门训练而成为大师。于是，美国教育界有人认为，让人掌握某一门语言，而且有诗和小说的资质，强化人的语言能力，便有可能成为小说家或诗人。

美国认为，小说家或诗人可以批量生产。他们计划办文学院，在大学开设作家、诗人专业，像开设电脑、航海、贸易专业一样。

如果美国人的带有试验性的计划成功，那包括诺贝尔文学奖在内的一切文学活动都将失去本来的严肃性，将从根本上颠覆文学传统，断送小说与诗的，不是电视，而是小说教育与诗教育。

早在美国人动这个念头之前，苏联创办了高尔基文学院，苏联许多著名作家和诗人毕业于高尔基文学院，他们的确写出过优秀作品和获过大奖。

中国仿效苏联，创办了中央文学讲习所，后来改成鲁迅文学院，与苏联的高尔基文学院相呼应，也与国内的美术学院，音乐学院，舞蹈学院，电影学院，戏剧学院相呼应。继而又出现了北京大学作家班，武汉大学作家班等。

一个人通过某种训练能否成为作家或诗人尚无定论，但一位作家或诗人通过阅读训练，语言训练，会成为更出色一些的作家和诗人，大多数人会承认这一点。

据说佛或道可以在杳无人烟的山野顿悟，可以成为高人，大师。顿悟是排斥任何技术性因素的。而小说家。诗人、画家、音乐家总会处在人间烟火或许是某个热闹的地方，他们不

能顿悟，他们充满着技术性因素，他们也因此认同技术社会的本质。

勉强地把他们归类为商品，他们是可以被设计被包装制作的，他们的声誉，连同他们的思想与趣味。

诗人可以培养，即制作复制。

诗人阿珑进了作家班，他选择了它并且喜欢它。

这个地方有一个意愿，使大学文凭成为一个小小的事物。

这儿有很强的娱乐性，甚至是作家诗人的娱乐场所。每个人都可以暗暗地为自己设计新衣裳，然后去招摇过市，你冷眼观望自己那样一副诗歌的文学的风姿，你就会快乐，就像参加一次化妆舞会。寻找什么或者不寻找什么。

### 63．影子人·信息人

你知道红孩儿这个人吗？

当然知道。他经常在一些场合出现。

当他不在任何场合出现的时候呢？

这是什么意思？

我是说，他到底是个什么人？

一位博士生。

这准确吗？

准确无误。

他好像很忙。

是好像很忙的样子。

那天我看见他坐在塞万斯前草地上。

什么时候？

八九点钟。

大白天？

晚上八九点钟。

那不是很晚了？

是晚了一点。所以，我走过去，听他在那儿讲什么。他周围有好几圈人，他们不注意谁来了来我成了外围听众。

他讲了些什么？

他好像讲星相学什么的，然后讲什么玛雅人。

玛雅人是什么人？

好像就是外星人什么的，但不是人，是一种怪物，一万年以前便制造出电视机。

哦——他是 Fou 组织的成员吗？

不是。他是野人协会的成员，他收集了一些野人的毛发。

这个人！

他有时候在别的地方讲航天物理什么的，或者讲趣味数学，讲人的行动如果超过光速，就会回到秦汉战国甚至古代的任何一个时代。

这个人的思想非常的自由化了。

他也讲《易经》，讲气功什么的。

这简直就成了江湖术士了嘛。

这个人的思想很复杂，至少是唯心主义。

他以前是干什么的？

他以前当过知青，在一个叫叉木架屋的地方，有过特务嫌疑问题，用半导体改装收发报机。他在政治上一直不求进步，连共产主义青年团也没申请加入过。

家庭背景？

好像打成右派。

社会联系？

独往独来，他与一位叫阿珑的青年诗人关系较密切。

他们在一起干什么？

经常做一种叫时间假想的游戏。

这个人？

这是一男一女的对话。他们是一边散步，一边谈话的。今天天气好，他们本来是为了谈情说爱才散步的。因为爱情问题是一个老问题了，他们才谈起红孩儿这个人来。他们谈得过于刻板，像对某个人进行政治审查似的。

这一男一女大概是负责安全保卫工作一类的，说话体现出一种职业特征。他们也许只是两个青年学生。因为红孩儿的行为实在有些古怪，于是引起许多人的猜测。

没有人能准确地知道红孩儿是哪个系的。

有一回阿珑去博士楼博士倒是有那么一两位，就是没有一个是红孩儿。

后来阿珑问过他，他说他并不住在博士生楼，却并未告诉阿珑详细的住址。反正是见面的时候是红孩儿出现在阿珑那里。连阿珑也觉得红孩儿是个来无影去无踪的影子人。

红孩儿总是捉迷藏似的。

他同他自己捉迷藏。把自己藏好。再把自己找出来。一个人对着自己的影子游戏，让自己出入自己的视野，让自己只能感觉自己的呼吸，心跳和思想，却看不见自己的形体，这会给人无处不在的感觉，像鬼魂，像神灵那种感觉。人类可以用一切办法去展示自己的形体，用各种形式去包装自己，把自己制作成各种明星，但是人类却不能用任何办法把自己的形体藏起来或使它像空气一样透明，像鬼魂像神灵那样无处不在，又无迹可循。很少有人会动这样的念头，把努力放在无形无影的工作上，人类十分钟爱自己形体，为其劳命丧财。瘦的想变胖，胖的想变瘦，黑的想变白，白的想变黑。到这一副形体终于变得枯朽的时候，人也不会放弃它，不断地对它进行修修补补，继续使用，无论你是谁人，你都不会领取一副新的形体让你使用，车可以换，房子可以换，江山也可以换，但形体不能换。人类对形体做过种种努力而且继续努力，让它经久耐用，让它像时间一样经久，像日月一样耐用。千万年过去了，人类从仙丹神药到氨基酸，生命核能，都一一成为郑重其事的游戏，人类便制造出再生、灵魂、不朽一类的假说，让形体死亡的阴影变得淡薄一些。形体是一种器具，它总会被使用损坏。而这只器具又是那样地始终处在种种危险中，谋杀，病患，交通事故，一切可能遭受的人身攻击。这只器具是血与肉粘合而成的，它不堪任何攻击和侵犯。人类为形体提心吊胆了许多世纪。表演出愤怒和哀伤，欢笑与悲愁。

假若我们不去使用这只器具，它就不会损坏，没有形体，也就不会有攻击和受伤。以上就是做影子人的理由。

这个理由其实不过来源于某个民间的鬼神故事。

红孩儿的鬼神故事是在叉木架屋当知青的时候学来的。

一个人给一个鬼抽了一只烟，便与鬼成为朋友，鬼给那个人一个鬼脸，人用鬼脸一罩，便隐去形体，去做贼和搞女人。隐形人还不是无形人。把鬼故事变成自己的游戏是红孩儿自己的想象。他开始只是想变成一个无影无形的人的许多方便，比方进影剧院和乘飞机都不用买票，去任何一个国家也不用办护照和签证。当他彻底地想清楚形体的问题，这其实归根到底是一个时间问题，生或死的问题。假若人能离开形体，人就不会再被时间腐蚀，也不会有

为形体制订的各处繁琐的法则和秩序，一切不过是煞有介事的胡闹。

隐去形体，其实是对时间的逃逸，人如果创造出超过光速的速度，便能够逃脱时间的追踪。隐去形体，成为一种非物质的物质。红孩儿一直在创造这样一个速度。在这样一个速度里，人改变了原来的质量，成为一个信息。人类再也不会觉得太拥挤，只需要一个小小的大脑软盘就可以容纳全世界所有人口以及他们的子孙，而且，还可以通过时间疏散密集的人群，把信息人通过时间疏散在宇宙田园的任何一个村落，在那儿种植信息，玉米信息或胡萝卜信息，放牧信息羊群，举办信息音乐会和举行定期的信息选举。信息人不需要美容，化妆，不害怕感冒病毒也不会传染性病。一位男信息人如果需要体验爱情生活，只需要回忆人类某一个爱情故事就行了，完全用不着追踪某一个女信息人，可以根据需、进入情节，灵与肉高度的合谐，因为肉欲也成为部分信息，信息人很自由地成为幸福的情人，并且随时可以做出很亲热的行为。信息人也有庆典，升迁，婚嫁，嘉奖，惩罚，战争，贸易谈判。但一切都是表演性的，某一种仪式而已。解除了时间的制约，便从根本上解除了一切制约，人类进入无边无际的自由，民主、自由成为永远过时的话题，时髦自然是消失了，一切宫廷秘方，驻颜术，新奇的哲学思想，最新文学艺术思想都变成毫无用处的东西。个人的苦难与业绩，只是初级教育的必修课，如果被打成右派或者上山下乡就拿出很长的回忆录来倾诉，已经不能感动信息人类。那将是一个真正不相信眼泪的时代，一切就像即兴表演。

一男一女在继续对话。他们在恋爱，因为爱情的话题已十分古老，他们俩，便拿红孩儿做话题。

被恋爱的男女当做话题的红孩儿正在做他的时间游戏。

爱情的话题十分古老，生动的内容只剩下程序。恋爱的男女的谈话也越来越枯燥，刻板，无聊。为了不伤害对方的感情，他们只好继续对话。

红孩儿这人好奇怪。

是这样。

好久没露面了呢？

是吗？

人还在北京吗？

是吧？

在哪儿呢？

在哪儿？

在美国大使馆吧？或者法国大使馆？

人家那么看得上他？

谁知道？连慈禧太后的痰盂外国人都看得上呢。

红孩儿读了揉眼睛，拍了拍额头，自言自语地说，公元……公元……我在这里。

## 64 . 呼喊

声音放进五线谱的秩序里，便出现了现代音乐。它训练了人的耳朵，嗓门。为了悦耳，出现了优美的嗓音。

优美的歌声使我们愉悦，也多少让我们遗憾，因为我们也一直想歌唱，但我们的嗓音一般并不悦耳，让音乐娇惯了的耳朵反感，生厌，我们的声音成了一种高分贝的噪音。我们的生活正被各种噪音所包围，机器的或人的。当我们想静静地喝杯咖啡，安静地与朋友共进晚餐，轻音乐与酒，人情与氛围。但我们会被突如其来的呼喊所打断。这就是卡拉 OK。卡拉 OK 很快风行于世，可见呼喊是现代人的共同的愿望。在不危及别人的耳朵的情况下，我们每

个人都想呼喊。呼喊是人类最早的歌唱。没有节奏，没有旋律。面对猛兽，或是洪水，或是山崩，或是雷电，人类的某一个或是某一群大声地呼喊，成为最初的独唱，领唱，合唱。它不是演出，但是一种仪式，它混乱，但它肃穆。

我们谁也没有听到人类最初的呼喊，一个人的，或是一群人的。我们谁也没有见过那场面，一切只是猜想。

那呼喊是力量，是胆魄，是武器。许多声音集合起来，成为一道防线，护卫了人类的安全与尊严。

大概是人类有了火，有了钢铁，呼喊再不是力量，再不是武器，人类的声音变得悦耳，变成了歌唱。

只是某些时候，人类的声音会离开歌唱，变成呼喊，

一位姑娘走出女生宿舍，梦游一般，夜很静，她只是要出来望一星空，望一望银河，望一望牛郎织女的故事。她还要望一望今晚的月亮，想一想春江花月夜，当一回佳人，会一会古代的才子。大概是秦观的“金凤玉露一相逢便胜却人间无数”这样的佳句才上心头，她于是一笑，月下百媚生。突然，前面的一盏路灯熄了，黑暗一下扑过来，诗中的月亮毕竟不是很明亮。姑娘惊叫起来，惊叫成了呼喊。不远处的草地上有一群摇滚青年，他们跟着呼喊，接着是一大片呼喊，此起彼伏。呼喊延续着，扩散着。

姑娘突然停下呼喊，前面的路灯又亮了。她有点惶惶然，我本来是要看星星和月亮的，却引发了呼喊。我这是干什么呢？

呼喊越来越响，越来越响，成为激流。这让她一阵不由自主地冲动，她要加入这声音的激流。她没有羞怯和矜持，毫无顾忌地放肆地呼喊起来。于是呼喊从高潮推向高潮。呼喊声像无人驾驶的火车，失去控制的在地上滚动。她呼喊，仿佛这是一个巨大的行动。

直到人人精疲力竭，才停止了呼喊。

这就是一个姑娘在某个夜晚呼喊的经历。

她后来想，我当时干了什么呢？我什么也没干。

人有时候就是想呼喊，像那位姑娘所经历的一样。

后来有一位作曲的，就是那个晚上那群摇滚青年中的一个，那次呼喊给了他灵感，他作了一些有呼喊效果的曲子，出了名，灌制了唱片，而且很有影响。

那种呼喊效果的乐曲曾经成为一个时期的音乐风尚。

作家班的人，那岁数已经不让他们随便激动，但那一次，他们肯定呼喊过。

但事后他们谁都装着没那回事，很守秩序似的。

呼喊是一个大大的呵欠。

## 65. 牛顿的苹果

这是一个像苹果一样家喻户晓的故事，牛顿看到苹果从枝头上坠落，这个经常发生的现象成为天才人物的灵感，他想起了地球引力这回事，产生了万有引力定律。于是，一位天才的颂歌传唱不息。

人类记住了牛顿。

牛顿很快忘记了那只苹果。那一只苹果是红苹果还是青苹果？它典型还是不典型？它原来在哪个枝头上？

牛顿见记住了一个现象，这就够了。他用不着去记住苹果。

那只苹果永远地坠落了，它不会再回到枝头上，它不会再与伟大的牛顿相遇，它不会再一次产生引力定律。世界再不会需要第二个牛顿如第二个引力定律。人类的发现只需要一次。

那只苹果再也回不到枝头上去了。

那位叫杜丽丽的女人再也没有出现过，但是阿珑还是觉得，他堕落了，他看女人的眼光，对女人的感觉和想法，那些不光明磊落的念头，简直就是，他自个儿摇摇头。

杜丽丽是一种引力，他从一个高处落下来，而且再也无法复归那个高处。

阿珑成了牛顿的苹果。

那位叫杜丽丽的女人不见了，但那只诗意的苹果却永远滚落在地上。他开始回忆以前的那个高处。既然是堕落，那么以前一定是在某一个高处。是的，在某一个高处，被枝条抓着，苹果也紧紧地攀附着枝条，借以挂在一棵树上，像一件悬案，罪犯与法官都打量着它，然后掉下来，罪犯和法官都得逞了，罪与罚同时产生。

这就是那只苹果，罪犯和法官都是自己。

我以前的那个高度在哪里？在女人的同一个高度那里，处于与一个并不相识的某一位也许叫杜丽丽的女人的同一水平线上。

然后，我落下来，落在一位叫杜丽丽的女人那里。我们一起落下来，杜丽丽也是一只苹果。

苹果和苹果可以合并同类项，像解数学方程那样。于是，悬案没有了，我们将不被关注。要关注的是一个定律的产生。

这就是法则，至高无上的法则，与牛顿，与爱因斯坦的法则一样。

高处虚荣心，落下来是尊严，别自己侮辱自己，让某个虚荣而骄傲的人那么无知的开心。随他去。

无论如何，有了杜丽丽才好，没有她不好他发现杜丽丽的同时也发现了自己。欣赏，渴望，给予，激励，嘉许，愉悦，都是互相的。激发和期待，去努力实现的，创造的，正是一个美丽的高度，一个合谐的无懈可击的形式，一种做人的完成感。

这是一个借口吗？那么，相信自己的借口，别人或许可以为你解说一千条理由，那其实只不过他人的一千个借口而已！

哪一个借口成全了牛顿呢？是那只苹果。

## 66 . 伴侣

伴侣是一件求之不得的事，也是一件让你非如此不可的事。

伴侣可以是一种际遇，也可以是一种归宿。

主仆，兄弟，夫妻，同乡，同窗，长者，晚辈，都可以成为伴侣，但不一定就是伴侣。

伴侣也许合适，也许不合适，但都不是召之即来，挥之即去的。

不是人人都会有一个伴侣，也不是人人都必须有一个伴侣。但是，像唐·吉珂德这样一个人，如果没有他那位仆人伴侣，他那许多故事就不那么生动，甚至失去依据。

红孩儿是阿珑的伴侣。许多伴侣不是伴侣。

亿万分之一偶然使他们相遇。而，再一次相遇。

诗人阿珑感觉正好，把所有的自信都写在纸上。生命成为一种流计，正浸润着排骨一样的诗行。而名声使诗日渐地肥硕起来，雍容起来，扮成标致的贵妇人模样。名声可以壮膘，诗名同人名一样，腆起肚子。腆成高傲又高贵的形状。人的肚子里尽是诗，诗的肚子里尽是大气。

阿珑反复斟酌的这样句子：

我们站在钟的指针上

倒行逆施  
回到人类的起源  
我们一定要经过唐朝吗？

经过唐朝  
我们一定会  
看见  
皇帝为诗人温酒的游戏？

我们一定要经过唐朝  
才会再见到  
魏晋的疯子嵇康  
楚国大夫屈原吗？

久违了  
谁是最长寿的人  
哪怕没有万民祈祷  
也会  
万寿无疆？

祝你健康！诗人是最长寿的。

红孩儿在一旁看了好一会，见阿珑的问号写到了这里还没答案，便用道白给他凑上这么一句。

红孩儿进来，而且站了好一阵，阿珑居然浑然不察，很是诧异，  
难道写诗竟关闭了所有对周围的感觉通道吗？

你像鬼魂一样进来又像鬼魂一样看我写诗吗？一点儿也没让我觉察。

难道你不相信我就站在你旁边吗？

你不是又在给我耍什么鬼把戏吧？

一个小小的游戏。

他转身走到门那儿，消失了。阿珑一眨眼，红孩儿又在门那儿现形了。

你看，我就这样进出你这张门。

这是所谓障眼法吧？

我不会玩任何江湖术。你现在走出去，把我锁在房间里，你只要叫一声出来，我便会出这张门。

阿珑出去，把门锁了。叫道，出来！红孩儿便出现在门外了。

你这不就是神话里的穿墙术吗？

我这只是把自己变成一种很稀薄的状态，从那些细微的分子的间隙里渗透出来的。信不信由你。

不管这是不是真的，我相信，我只能够这样。

我还要你相信，我能到达的，比诗歌想象的疆界更远。

像气功那样，闭上眼睛，就看到冰山和南极吗？

我不是用意念，是用变术。

变术？

假若我无限地变小，变成分子，便能渗透，无孔不入，变成电子，便获得速度，变成光

子，便获得更快的速度，我再作一些努力，会获得超光速。我要最后达到无速度状态，达到大的静止，大的永恒，近而致远，远而致近；小到无限小，大到无限大，以小通大，以大通小，我在宇宙，宇宙在我，无处不在，无形无迹，回回复复，凡心所想象的，都可作为我所经验的。我的经验的，心不一定想象得到。

这真有点造化的意思了。人如果真造化成这地步，先前所有的努力，移山填海，穷经皓首，征服江山，倾倒美人都不是徒劳可笑吗？

我还写什么诗呢？

写诗就另当别论了，它不在人类那些徒劳的行为之列。诗是个人的一份闲心，诗无功无劳，也就不是徒劳。

你这不等于说诗人是人类的寄生虫吗？

至少写诗这一行算不得一个行当，算不上生产力，工具之类，它才不被革命，才存在了那么久。人类的产物，最经久耐用的也莫过于诗了。一首诗可以从荷马时代，从屈原的时代用到今天，还可以用下去，而人类许多坚固的器具已经毁灭，连长城和金字塔都可能败坏，诗却不会。

你贬低诗人，却赞颂诗歌？

我恰好要说明的是，诗歌是一种无用的东西。它既不是货币，也不是工具，它不是商品，也不是技术。因为它无用，它才经久耐用。

你怎么能说诗歌无用呢？你难道从来不会产生激情？再好的诗也不能让你感动？

我这个人的好处在于我没有激情，也从来不被感动。要不，我真的会一事无成。但是，你总得承认，人是有感情的，比方，我们一生有了这许多相遇，我们有友情，我们是朋友。

我们只是伴侣。伴侣不是朋友，朋友是要喝酒的，两肋插刀的，互相说谎和嫉妒的。这些我都不会，你也不会、所以，我们是伴侣。鞘需要一个把剑作为伴侣，子弹需要靶作伴侣，船需要岸作伴侣，想象需要经验作伴侣，像我这样的没有激情没有诗意行动主义的人需要你这个充满激情，热爱生命和生活总是神经兮兮空想的人作伴侣。在叉木架屋，遇见一个傻乎乎的可怜的小男孩，后来我又一次遇见他，他就像我的影子，我的伴侣就是这个人了。

我知道你说什么，但我还要想一想。

那时候龙崽大约六岁，一个人在夜晚去找丢失了的牛，突然听到后边有脚步声，他走快，他也走快了，他走慢，他也走慢。龙崽握紧了柴刀，猛地转身，喝问对方是谁？对方反问他是谁？龙崽说我是龙崽，找牛。对方说他也找牛。对方是一湖北佬。他俩相伴着，找到了各自丢失的牛。

两个人，两头牛，走起来就像一支队伍，夜晚就不再狰狞可怕了。不再害怕，人就愉快起来。

那位湖北佬的面目已经模糊。

在那个夜晚，那位面目已经模糊的人就叫伴侣，还有牛。

伴侣是这样的三两个生灵，在漫漫长夜里承受些微的恐惧，而放声为别的生灵壮胆一同寻找什么或者不寻找什么。

## 67. 黯然神伤

历史这根老藤越长越长，诗越长越小。

写过长诗《革命颂》的女诗人戴高乐的脸色越来越不好看。再不会有宏篇巨制了，她看到的诗歌全是青紫色的，营养不良，缺氧或者受了内伤。

戴高乐代表诗歌的希望赴难，到许多地方去黯然神伤，把诗变成长吁短叹的诗人聚会，

诗歌的最后的晚餐是一个告别仪式。唯一使诗歌笑逐颜开的办法，是让诗歌变成流行歌曲的歌词，把诗简化成人生哲理和某种情怀，制作成卡拉 OK，让诗歌成为现代人的娱乐方式，诗变成隐藏着的表演技巧，诗人秘密地充当着主持人的角色。说不上人们的趣味是更高雅了还是更流俗了。他们喜欢软饮料，软质的衣料，细腻的化妆品，他们的生活也像用化妆品精心呵护的少女的皮肤那么光鲜柔和。这些甜蜜蜜的人儿也需要一些软质料的艺术与诗歌来滋润他们。生活不能完全没有艺术与诗歌的滋润，因为人仍然部分地在传统中生活，艺术与诗歌毕竟由来已久。

但是，人们是很少需要那些重量级的诗歌了，诗的重工业将出现严重亏损，然后被迫转向。应该责怪公众的趣味还是诗败坏了他们的趣味呢？

戴高乐的《革命颂》像惠特曼那样，像马雅可夫斯基那样，让一个时代震颤不已，她的诗触动了社会生活的神经，她概括了一个时代的情感，在上面浇上油，再点燃它，诗歌的激情马上燎原起来。人们呼喊着她们的诗，夹杂着口号，她分不清哪些是口号？哪些是诗？她的许多诗引用了口号。她的诗不仅可以朗诵，而且可以呼喊。

重量级诗歌的时代过去了。在许多场合，向人们介绍戴高乐和她的《革命颂》的时候。人们漠然和迟钝，他们不知道著名诗人戴高乐为什么著名《革命颂》究竟是什么？它是一张 CD 吗？

这一切好像应该由大众传媒负责，它好像一个强大的诗歌抵抗组织，发起一次强大的诗歌抵抗运动。那位总是装模作样甜甜蜜蜜的主持人，用南方引进的港话对观众和听众煞有介事地说，你们知道贝多芬是什么人吗？他是一位作曲家，你们知道歌德是什么人吗？他是专门写歌词的。他们很有名气呢！

这位主持人在找机会侮辱观众与听众同时也对歌德和贝多芬表示不恭吗？不是。主持人的工作要求就是把重量级的歌德、贝多芬变化成轻松的可供休闲消遣的小丑似的东西。主持人没有必要是艺术史家，也毫无必要做任何休养功夫。主持人同他的节目一样是供大众消费的，成本太高了不合算。

戴高乐揪住主持人，认为主持人祸害了诗，他们装模作样地祸害。她骂蠢到了头的主持人是白痴。首一次一位那样的白痴遇上戴高乐，说有机会会有适当的时候我要向您学习请教。

戴高乐当时一定是气昏了头，吓了那位主持人。那位主持人受到羞辱和惊吓，几次节目没去主持。观众和听众便打了电话慰问主持人，说那位吓的人一定是个疯子，捉了一定送疯人院。

诗人是越来越得不到同情了。许多诗人忧心忡忡，饮酒作乐，大发诗兴的兴旺景象，游山玩水的情致，连同诗歌的责任被清风一齐吹散。

整个诗坛的黯然神伤。

诗歌偶然的荣誉只是诗歌的事故。

山海关，一位优秀天才诗人自杀了，他的胃里只有一些嚼碎了的萝卜。

诗人阿珑在京城梦游的时候，另一些诗人又从京城出发，游历欧美。诗歌就这样成为异乡人的古怪行为。

一位旧病复发的诗人用斧头砍死了自己的老婆，成为诗歌的又一个事故。

还剩下一些诗人，一有闲心就给政府官员写信或打电话，提出些生活上的要求以及诉说事业上的理想，加强诗人与官方的联系，想改善诗人的待遇。

《汉诗》杂志仍然集聚了一些优秀诗人，他们顽强地坚持着，用雷达搜索诗歌的行踪，偶然也会捉住一首好诗，但这已经成为一件最累人的活。

《汉诗》主编也会例行公事一样地给阿珑通电话，拿好诗出来给《汉诗》。

戴高乐常常开心地哈哈大笑，她大概真的快乐。想笑。

黑人诗人休斯说，并不是没有笑的。

小地方一定是我们经历了的某些地方，我们说，那地方真小。

大地方是指哪儿，很难说。小地方是你的影子，它挡住了你。你也遮住了它。大地方在自己的身影之外，它不是你的影子，它是你的一种心情，一个感叹，那地方好大！

大地方在一个很遥远的地方，小地方也一样遥远。从遥远的地方出发，到一个遥远的地方去，只有迁徙离我们很近，迁徙是我们的家，迁徙是我们星球，我们围着它自转和公转，像我们的星球围着太阳公转和自转一样。

南方的牧鸭人，扛着鸭篷，扛着自己的家，那形状像，只蜗牛顶着自己的壳。那根长长的鸭竿，是罗盘，是牧鸭的人生，是鸭群的号令，他赶着鸭一群，从水乡走水乡。到一个地方，鸭群像浮云落入水中，那是别人种植过又收获过的水稻田，别人的炊烟在水泊里映成无限延长的柱子，像是支撑苍穹，支起一顶巨大的鸭篷。牧鸭人把鸭竿插在田埂上，鸭篷泊在某处狭窄的空地上。在别人的地方做一个家园，家园没有根，拔起来就可以扛到别处去。总会有别人家的孩童呼叫鸭子客鸭子客！这浓缩了的汉语称呼，就是牧鸭的异乡人的意思。没有人会叫他大叔大伯大哥，他是异乡人，无根无蒂的人，在乡情之外牧鸭，他换过了一群又一群扁毛的生灵，再也不能挥舞那根鸭竿的时候，鸭子客便伏倒在一条田埂上，成为一段田埂。人的一生不过是一小段田埂。鸭子呢？成为遥远的名菜，小地方和大地方又似乎因鸭子产生了某种联系。南方水乡的鸭子客是怎样把鸭子赶进全聚德的烤鸭店去的呢？

龙崽的舅舅是个鸭子客，他带给叉木架屋一些奇事趣闻，大地方的甜酒是如何甜，大地方的人是如何密，尿急了没地方撒，大地方的女子是又好看又好说话，几只鸭子就让她脱裤子。大地方好赚钱，好当官，赚钱像鸭子身上扯毛一样方便，捡乌纱帽像捡鸭蛋。舅舅舍不得鸭子和这个老地方，怕做异乡鬼，要不，他就在大地方升官发财不再回来。叉木架屋等着舅舅带回更多的奇事趣闻，舅舅再也没回来。他永远没回到那个老地方。舅舅升官发财了，把老地方给抛弃了。有人在别的水乡看到了舅舅的鸭篷，鸭竿倒在泥浆里，鸭子瘟死在鸭栏里，鸭客身上满是鸭粪。舅舅那些奇事趣闻是他脑壳里想出来的，他一生也并没想多远，不过是从水乡的这条田埂上走到另一条田埂上。

北方的牧马人牧羊人，从草原的这一头走到那一头。放牧着马牛羊和他们的歌，蓝天白云就是家。他们歌传到了很遥远的地方。这天底下有疆界吗？有小地方和大地方吗？

河里的打渔人从这条河到那条河。海上的水手从这片海到那片海。哪里是远处？哪里是近处？老地方总在水上流失，人就在陌生的码头靠岸。

龙崽的叉木架屋是一个老地方，一个小地方。

诗人阿珑的北京是一个大地方。难道北京不是一个大地方吗？

北京很大，但你走着走着就要碰到什么，让你向后转。就是坐车，也会有个终点站，从哪儿到哪儿，尺子量过一般，再往前就不行，到头啦。

叉木架屋很小，它难道不小吗？简直连地理书上都没法写，在小说里还可以马马虎虎用一用。但是，你从那儿朝任何一个方向走，都能走到很远很远的地方去。你可以走到天边去。娘对龙崽说过，天边有多远？有个人背着她的孩子朝天边走，她终于走老了，死了，孩子长大了，接着朝前走，又老了，到死的时候，天边还没走到。

叉木架屋小，只是一个出发点，可以去很远很远的地方。

大地方也觉得窄。

小地方也觉得宽。

大都市的人觉得拥挤，渴望远处的山与海，大都市被山与海比成了个小地方。

真正的小地方的人觉得寂寞，渴望大都市，大都市又被想象成大地方，被一种寂寞的心情把它无限放大。在龙崽呆坐在一块岩石上眺望远方的白岩的时候，他能想象得到的大都市

有多大呢？京城有多大呢？比村落大的是寨子，它有几十上百户人家，比寨子大的是集镇。它有成百上千户人家，比集镇大的是都市，数十万数百万户人家。人若越在大处，越要显出大来。要不然，你蹲在一个地方谁能看见你？你蹲在石头上眺望白岩，就好像一只苍蝇停在桌布上一样。大地方要有大人物。小地方只有小人物。大地方出大诗人，小地方只有刷标语写字的标语人。大地方出大学问家，小地方出算命先生。大地方的相信形势，小地方的人相信风水。小地方的叫爹，大地方的叫爸爸。小地方的动植物称为土特产，大地方的动植物全有名有姓。大地方在河的下游却称作上边，小地方在河的上游，却被称作下边。地方越大便什么都跟着大，马路大，房子大，官大。地方越小的地方什么都跟着小，路是小径，屋是小屋，官是小官。小地方的人到大地方去，是飞黄腾达，大地方的人到小地方去是发配充军，是流放，是耻辱。小地方的人到大地方去了没站住脚又掂一掂回来了，更是耻辱，这个人犯了错误，丢了脸，他回来，他不是人，是个畜牲！人为什么要还乡？于是充一回英雄，哪里黄土不埋人？死在他乡异地，给走出来的那个巴掌大的地方留一个名。

说人往高处走，水往低处流。其实，人是像流水一样，从高山出发，流徙到大平原上的某座城池，做高官，享高名。到了一定的名份，很多人达不到，便为高处。在高处让人生海阔天空，地方自然大起来，人在大处，回望那地方是越来越小，小到只剩下零星的生活。三两声鸡叫狗吠，一两件过日子的打算，世代目光短浅的人生。人像一只蜘蛛，在那儿结上一张网。

如果人是蜘蛛，在哪儿也要结成一张网的。

诗人阿珑离开了叉木架屋、他记着那个地方，记着那里一些事物和人，比方某一块石头，某一棵树。培官，竹下芙蓉或别的什么人，他还会记起那儿的春天和秋天那斑驳的颜色，果实在那些颜色里凸现出来。故乡在一个小地方，故乡是一个记忆，记忆可以部分地或全部地中断，故乡也可以部分地全部地消失。我们如果把乡土的气息带到很多地方，保留很长的时间，我们的故乡就成为一种流浪，成为我们的时间意义上的人生概念，而不再是一个地理概念。我们会在整整一个世纪闻到我们的乡土气息。

正是这样，从这里到那里，像鸭子客，像牧人，像水手或渔人，一个迁徙着的家园，一个流动着的故乡，想伴诗人，诗人继续写诗。无论大地方小地方，这里或那里，记忆里总有太阳。故乡的太阳不会在这个世纪沉沦。

阿珑再一次记忆起那棵遥远的枣树，它凸现在关于故乡那张斑驳的画图上。那枣又大又红又甜，叫鸡蛋枣。

他在口袋里悄悄藏了一粒枣核，一个孩子就要告别那棵枣树了，那时候，他的故乡是一棵枣树。娘说，你爹有历史问题，被揪被斗，喊砍喊杀，他是罪人，你是罪人的儿子，你走吧，跟你舅舅守鸭子去，你爹的历史问题就影响不了你什么了。龙崽不知道爹的历史问题是什么？他种坏了三峡的玉米吗？所有的霉玉米是爹一个人种出来的吗？难怪霉玉米后来让爹患了胃癌。龙崽带了一粒枣核，同舅舅放牧鸭子。在一个放鸭子地地方，龙崽种下了那枚枣核。它长出了带刺的枣树苗！他等着有一天枣树会结出又大又红的又甜的枣子。

枣树苗长到一尺来高时，一个缺牙的胖头孩子把它挖走了。他找胖头评理，为什么挖走他的枣树苗？胖头说，这泥巴都是我家的，树还是你的？他上去揪住胖头打了一顿，然后又被舅舅打了一耳光。两舅甥扛着鸭篷走了。

舅舅说，别惹事，这是别人的地方。

龙崽发誓，永远不要在别人的地方种枣树！

是呵，哪能在别人的地方种枣树呢？

索尔仁尼琴不能在美国种枣树，不能在法国种枣树，他不能在任何一个国家种枣树，他在西方国家流亡了几十年，回到俄罗斯，集中营和他的祖国都消失了。祖国是一个历史概念，他永远回不了他的祖国了。他痴人说梦地说要重建俄罗斯，重建想象中的家园，上帝会帮助

他吗？

是的，集中营同祖国一道消失了。它们曾经共同存在，又结伴消亡。

索尔尼琴再一次失了故乡与祖国，这一次是永远的。俄罗斯给他恢复了公民称号，放逐他的却是另一个政府。

这一切算数吗？

人不能在别人的地方种枣树，哪儿是自己的地方呢？

在大地方还是在小地方？

索尔仁尼琴，这位流亡作家找回了自己的公民权，而且真的又见到了俄罗斯的桦树林。如果他也曾经有一棵枣树，那棵枣树肯定地是被什么人砍掉了。

眼前的世界让他多么地不熟悉。

阿珑回忆着枣树，那个叫故乡的地方真有一棵枣树吗？

他再没有见到那样一棵枣树。

对阿珑来说，它是故乡，对索尔仁尼琴来说，它是祖国。

如果满眼是陌生的事物，满耳是陌生的语言，这肯定是别人的地方。

不会是故乡，也不会是祖国。你于是不会想到要种下一棵枣树。有人要盖违章建筑，有人要随地吐痰和大小便，你都不会太生气。因为这是别人的地方。别人就是愿意生活在猪圈里，你也毫无办法。在别人的地方，你不是一位邻居。

#### 69. 我叫他皇上，他叫我先生

新中国的儿童从小学识字课本上认识了首都、红旗、天安门，有支儿歌也是唱天安门的。

诗人阿珑以为北京就是天安门的后院，他一直糊里糊涂地这么想。到了北京，才知道天安门后面是故宫，是北京的一小块古建筑。

小学识字课本上的天安门是彩色的，挂着毛泽东主席的像。门两边的墙上有两条大标语，前面是华表和国旗。再前面是广场。天安门后边呢？没有，小学识字课本上没讲，没画。成为中国儿童神秘的想象，那朦胧的想象就是北京。

像是要纠正儿时的观念上的错误，诗人阿珑多次地去了故宫。那时候进故宫的门票很便宜，一张票游遍故宫。那儿是历史，是文化，北京人怎么好拿历史和文化向世界各地的游客卖钱呢？那不是让人觉得太穷了吗？后来，进故宫的门票涨了许多钱，游一圈下来消费差不多一百元人民币，游长城也一样。这让人多少有些不舒服，长城、故宫，这中华民族的文明最终不过是一种零零碎碎地买卖吗？更让人不舒服的是那那些拉帮结伙欺诈游客的北京人，他们操着道地的北京话宰客，让人觉得北京话像广东话一样不放心。好在长城依然雄伟，故宫依然丰富，游客忽略了被欺诈的细节，他们游历了人类的一部分业绩，那些辉煌让人忘却门票的不快和欺诈的恶心，只剩下爽心的悦目的历史浩然的景象。阿珑庆幸以前那么多次地游览了故宫，抢在通货膨胀货币贬值前面。实实在在地赚了一笔钱。

在北京的几年，阿珑没别的地方好去，除了去近处的圆明园，便是去故宫走走。

去皇帝家里串门，是让人开心的事。虽然是游客熙熙攘攘，却很安静，想必进厂皇宫，游客都染了一些皇帝的心清，不能随便讲话，表错了态不得了。

每次进皇宫，过了三重门还是五重门？便见一个豁然开朗的世界，天上人间，雕栏玉砌，浮在云端一般。皇帝坐在金銮宝殿的大椅子上，偶尔打量一下遥远的黎民百姓，去想象水稻或旱粮作物，想象国民总产值的比重。他把天下分给大臣们掌管，让自己成为最悠闲的人，在这一点上，皇帝有点像个专业作家和诗人。他节省着每一句话，每一句话都不是废话，讲废话的是大臣或知识分子、天时无雨，皇帝步出皇宫，走很远的路。到天坛祭神祈求雨水，

于是甘霖普降，天下丰收，黎民百姓在遥远的地方喊万岁。皇帝半夜三更睁开朦胧的睡眼，告诉大臣，让他们别吵。天要是再不下雨，他们还会在那里骂娘，十里之外骂县太爷，百里之外骂知府，千里之外骂巡抚，万里之外骂皇帝。

阿珑完全用老百姓的思想去想皇帝。写白话诗的人谁见过皇帝。只有胡适见过皇帝。回头对人讲，他叫皇帝皇上，皇上叫他先生。

胡适回来了继续写白话诗。就此断送了读书人的状元梦，就是天下还有皇帝。也没什么人能够做八股文了。那些想见皇帝没见着皇帝又永远不能见皇帝的人，对胡适恨得不得了，于是诽谤生事，说胡适见皇帝，完全一副奴才见主子模样。称皇上而毕恭毕敬，被皇上称先生而如何受宠若惊。

其实，得了几十个洋博士头衔的胡适称皇上，不过像今天的外交部长称总统阁下一样。洋博士见土皇帝，不用汉语称呼皇上而用洋文称呼为别的，就显得做作，有些像个进步青年或者先锋派了。

阿珑一步一步靠近皇帝的宝座，在皇帝接见胡适的地方，他停了下来。皇帝与胡适刚刚喝完一杯茶，皇上送胡适先生出门，去了白话诗那么远。大椅子旁边的小椅子还未挪开，有人讲胡适见皇上是跪着的肯定是谣言。

后来的历史是，白话诗层出不穷，皇帝是再也没有了。所以，随便上皇帝家里串门的，没有一个是新科状元。最多不过是从故宫出来装着被皇帝接见过又被某位重臣赏识的样子，好像口袋里总是装着某个秘密文件，很重要似的，一掏出来顿时让许多人矮下去半截。

胡适当时从皇帝家里出来，并没吓唬别人，虽说皇帝请他吃茶，他叫他皇上，他叫他先生而已。

皇上没勉励他要好好学习八股文，他也没有向皇上表态不再写白话诗。要不然，关于汉语的现代化问题又得推迟好多年。

每一位故宫的游客，都是彻头彻尾的现代派和改革家。

阿珑的现代诗在故宫暂时还算是一件新鲜事物。

阿珑并不害怕故宫这个象征。

就要离开北京了，他再次游历了故宫

一九八八年。阿珑他们的作家班在夏天里就要散伙了。

## 70. 一个人同另一个人

一个人在一本小说里从大地方向小地方走去，他一直从那个有酒有名有女人与迎送的地方往前走去，走过南太平洋，到达一个叫塔希提岛的小地方，与土著人为邻。

那是毛姆的一部小说，那个人是画家高更。

另一个人在另一本小说里从小地方向大地方走去。他从一个叫叉木架屋的地方出发，一直往前走，他尽可能地走向一个更大更大的地方，还有诗歌做伴。

这个人叫龙崽，这是一部叫《三世界》的小说。

他们似乎都只是为了艺术与诗歌从一个地方向另一个地方迁徙。

在途中，他们相逢的一刻，互相对视了对方一眼，谁也没有理会谁，然后走自己的路。各人满怀心事。

高更正想着，在远离浮名与奢侈的地方，在生活的最下层，最贴近自然的地方，才会有艺术，人的灵魂才会安静。

龙崽想，只有在那些最热闹的地方，最繁华的地方，才会有好诗，大诗人都差不多呆在那样的地方。诗人总有一座皇城，诗歌的王就住在那座城里。诗歌浩大到任何一个小地方都

无法居留，诗歌就去寻找一个大地方。诗人们在每一个地方都没有住多久，在每一处断壁残垣上，都留下了他们的诗句，他们在大城市喝酒，在新都吃麦当劳当别的人到来的时候，他们早就离开了。他们步行或者骑马，走水路或者走旱路。他们有时候也乘坐飞机，一坐上飞机就像个外交官或者商人了，不过，诗歌依然是蓝天白云地流浪，诗人于是在南方或者北方，放牧诗歌的牛羊或鸭群。

诗人继续朝着他想象的某个大地方走。在另一部小说里，有一位青年诗人来到巴黎，他像一位真正的贵族那样出入上流社会的酒会和舞会，一位明星演员成为他的情人。当他刚饮完了鸡尾酒，巴黎的酒意与诗意还停泊在脸上，大概巴黎的夜风太寒凉，他名声突然变冷，夜露使他的命运潮湿，他于是向塞纳河走去，像一位诗人那样自杀，但是魔鬼拯救了他，他同魔鬼走了，去了哪里，不知道这个人叫吕西安。这部小说是巴尔扎克的《幻灭》。巴黎这个政治文化大漩涡，把一个外省人的野心给熄灭了。

李白泛舟长江，风帆正疾，皇帝找他有点小事，送个京官让他当着，写点诗，喝点酒，水上碰见画家吴道子，约他找个地方喝酒，李白吞了口唾沫，说皇上找他有点事就上路了。陈子昂也去了京城，韩愈、柳宗元也去了京城，他们都不是去京城办杂志，当编辑，也不为了出书，天下纸少文章多，办杂志出书不容易，他们想让皇帝知道他们的诗文，皇帝知道了，天下苍生也就知道了。他们为诗文扬名，从此天下有了好诗好文章。谁敢有大自信，独处荒郊野外的所谓大自然里，一首诗就像发射人造卫星那样放上了天空，遨游宇宙？

诗人总是想着把好诗放在最显眼的地方，他们跑到京城，借皇帝之名去扬诗名。他们到了山上，借山扬名，把山说成天下绝顶，到了海边借海扬名，把海说成天涯海角。

阿珑来到京城，是寻找诗，结识所仰慕的诗人们。后来才发现，在京城的一堵墙上写几句打油诗也会比在外省发表一百行诗更有名，这里可以让人成名。

自从《汉诗》杂志发表了那首长诗，他没有让自己去耻笑自己，去谴责自己。意外的收获也是收获。应该快乐，应该结束没有必要的人生苦难，应该让灵魂和肉体愉悦。应该把那位女主持人杜丽丽的花衣服剥光再骑上这匹都市的母马。应该是一句口号，举起手来呼喊！

哪个地方还保留着路不拾遗的古风？决不要认为无耻小人就是自己，要坚信自己是个天真无邪的诗人，像诗这么圣洁的东西，只有天真无邪的诗人才能制作出来。

有人在做假药，诗人在写诗。

一只马铃薯跑到城里，还未发芽就变成了一种叫浪味仙的食品，那是一只幸运的马铃薯。它再也不会发芽，却成为一个响亮的品牌，它成为无数少男少女有口皆碑的美味。它像蝉的羽化登仙，像猴子变人，它成为另一种品质的马铃薯。它坐在一张城市安乐椅上，著述马铃薯的史诗。它记起关于马铃薯的故事，农民憎恨蝗虫一样地憎恨马铃薯，农民拒绝这种块根的植物，因此被政府惩治甚至杀头，马铃薯成为一种农业宪法。

那块大名鼎鼎的马铃薯写下这样两行诗：

马铃薯成为政府的法令  
成为乡下惊世骇俗的事物

阿珑想，我有些像一块马铃薯。

高更在那个岛上死了。只有他自己理解了自己。但是，他死了，人们后来把他当成一个为艺术献身的人。把他想象成艺术的殉难者或艺术之神的牺牲，以便巩固所有关于艺术的蠢话与谎言的统治。

愚蠢与厚颜无耻是一码事。

世界宽容那些愚蠢而无能无耻的人，但没有忘记筑一堵墙，让另外一些人过不去。

在这个世界上活着，一定要有耐心。不要对任何人发火，也不要拒绝任何厚颜无耻的要

求，别人的或者你自己的。

谁都有理由对你挑剔和不满，因为你在这个世界上活着。

## 71 . 一块马铃薯的演说辞

各位诗人朋友、作家朋友、批评家朋友、文学史家朋友、政治家、农业科学家、史学家、哲学家、特邀嘉宾、共和国的公民们、先生们、女士们：

我是马铃薯，欧洲人叫我土豆。中国人叫我洋芋——

( 马铃薯用肚脐眼讲话，通常那儿是马铃薯发芽的地方。)

——莎士比亚说过，即使我沉默不语，我的服装也能说明我的过去，它在夜总会的时装表演节目上听来的这句解说词，莎士比亚不朽地走进了现代人娱乐圈，因此引起了一块马铃薯的注意，

——我说，我的名字会让人想起我的历史，在中国这样一个崇拜名教的国度，我的名字会更加不凡( 咳嗽。它可能读过胡适的文章。因为它的博学，听众响起了掌声。它点了点头，像不倒翁那样晃动了几下，摸了摸领结，那一点马铃薯芽的装饰。)——我当然不是苏格拉底，不是林肯，不是伏契克，我不能像他们一样发表不朽的演说，我的演说不会有格言警句，不会是革命家的宣言，更不是修改宪法的理论根据。但是，我是马铃薯。所以，我也该是不朽的，我应该像我的友好邻邦番茄一样不朽和光荣( 它对一只西红柿欠了欠身子，西红柿马上提了提裙摆，向它扯媚眼，这家伙喜形于色，利比多泛滥起来，咂了一下爱情的滋味。)众所周知，番茄同那位白人的故事——( 它来了醋意) 我不再哆嗦( 西红柿嫣然一笑) 我只说出一只马铃薯的遭遇，虽然也并不是鲜为知的事( 它回报给西红柿一个笑) 在 12 个世纪以前的某一天，我第一次遇上一个人是一个白人。我妄言，白人是最缺乏想象力的人种，这个人种的想象力绝对会输给东方人，输给黄种人，输给中国人。几个世纪以前的那一天我见到的那个白人正是这样一个毫无想象力的人，他没有想象我是神是妖，没想象我是不是毒药。我一眼就看出来，他的思想充满着工具性，他的思想象一个实验室那样，计算着我的重量，分析我的营养价值，最后将我确定为一种食物。后来，我就同这位白人一道开始了我的旅行。

这位白人有一种确认食物的本能，就像一只白蚁，能准确地蛀食它们寻找到的任何一件东西。这个比喻让我害怕，因为有人预言，白蚁将蛀空一切，让世界坍塌，边废墟也不会有。我所遇到的那个白人简直就像一只白蚁那么可怕。那是一只只有思想工具的白蚁。

我回忆几个世纪以前的那个时刻。我一定不是被绑架的感觉，绝非强我所难，我跟他走，甚至有些激动，我离开了原来的世界，我可以大出风头了。是做好莱坞明星，还是做青楼女子，我将在所不辞，我会很快乐。后来，我当然是体会了做为食物的快感。但是，我依然是马铃薯。

那位白人在我身上做了些文章，把我交给几位总统和他们的阁僚，制订了土豆法令，我倚着那些法令占据了农民们大量的土地。我遭到了意想不到的抵抗，有些农民因此坐牢和被处死。’

事情本来不会闹到这个地步。农民本来比那位白人需要重多的食物。而马铃薯可以使农民获得更多的食物，马铃薯的产量远远超过小麦、玉米和其它旱粮作物，给农民带来大量的卡路里，我占据了土地，也开拓了土地，我因此给农民带来了大量的土地资源，任何一个以农业为主的国家，它的政府必须对我采取一种明智的态度，这里的人民应该欢迎我的到来，他们应该抵抗大麻、罂粟，不应该抵抗我。。政府为了土地和食物，与农民发生了冲突，农民被杀被关押，他们当然不会成为英雄，虽然他们也是在抵抗马铃薯的侵略和捍卫大地。直到后来，马铃薯在农民的土地上大量繁殖，从欧洲到亚洲，世界的每一块土地都能找到马铃薯。

马铃薯不仅成为农民的食物，而且成为他们收获的喜悦，成为他们家园的一部分。农民只知道种植罂粟会坐牢，但早已忘记马铃薯的种植史上有人被杀头和坐牢。马铃薯轰轰烈烈的历史已成为过去，成为命名不同的农作物并烹制出不同的食物，植物学把马铃薯称作块根，解释为变态的茎。我的演说，不是要各位重温马铃薯的历史，也不是要马铃薯的政治地位和文化地位，我只是一只可口的马铃薯而已。我以此纪念那位白人，因为他已经死了。

红色革命已经结束，绿色革命正在兴起，马铃薯在无数革命家心里是一个好名字就能让我感到欣慰。有人刚刚以马铃薯的含义注册了食品商标，足见马铃薯的事业方兴未艾，这个事业正在成为商业的法制的人类高科技的行为。我的旅行还没有结束。我生活得很有耐心，在这个世界上，关键是要有耐心，所以，我总是不厌其烦地发芽，像诗人写诗，像哲学家思考一样。我们用耐心战胜生活。

我战胜了偏见，赢得了官方的和民间的支持。我也需要你们的关心和支持。你们也要允许我的放屁和虚荣心。如果在你们的环境保护条例里规定不准放屁，你们至少要给我言论自由，这并不妨害你们什么，我一般不乱发言，只是沉默，像一只马铃薯那样。也有过土豆烧牛肉那样的言论，那都不关我的事，我不是一个持不同政见者。我也不会对社会造成危害。我也不随便说我关心饥饿问题。我支持发展农业和食品工业，但这些方面的成就与我无关，我不是政府分管农业的领导者。我也关心诗歌，诗人可以吃马铃薯。吃了马铃薯也可以写出一两首好诗来。诗歌的成就也与我无关，我不想担任诗歌协会的主席。

多少世纪以来，我并没有积累什么思想，也没有新的思想，因为我一直是一只马铃薯。我很有耐心地充当一种简单的食物，根本没有什么能耐的人也很容易对付一只马铃薯。这让我很快乐，快乐很像一只马铃薯。

现在，我告诉各位一个做马铃薯的诀窍，你很有耐心一直做一只马铃薯。你就是马铃薯。如果政府制订了马铃薯法令，要杀掉抵抗马铃薯的农民，作为真正的马铃薯一点也不要惊慌失措，你要同情农民，也要拥护政府。政府制订法令是为了爱护那些农民。杀一两个是为了发展马铃薯，也就是说发展农业。

不抵抗马铃薯就不会有马铃薯的法令，不杀脑壳那法令就是假的，像伪钞一样。人类与动物的区别，就是它会使用货币，识别货币。它能制订法令和遵守法令。如果说法令和货币是一种让人不愉快的东西，那么，不愉快会成为过去，得有耐心。

马铃薯就是耐心。

谢谢各位的耐心！

鼓掌。

马铃薯就滚下台去了。

诗人阿珑的盘子里还剩一只煮熟的马铃薯。他剥了一块皮便把它扔了，马铃薯根本算不得什么食物！

他成为那位拒绝马铃薯的农民的同谋。

马铃薯比红富士苹果或法国大菜好不了多少。

莱蒙托夫借毕巧林的口说，乡间姑娘的淳朴撒野同贵妇人的卖弄风情一样让人受不了。要有耐心！

## 72 . 人筛

阿珑打了个阿欠，很困。医生说，这是缺氧。还耳鸣吗？医生问。耳鸣。阿珑说。这就对了，是大脑缺氧。

医学是让诗学不舒服的。

医学说，春天来了，产生春困、耳鸣、头昏。在冬天的时候，周身血管收缩，使大脑供血充分，处在一个高氧环境，冬天的脑子特别好用。春天来了，周身血管扩张，血液流向周身，大脑供血不充分，高氧环境变成一个低氧环境。大脑便指使人打呵欠，对大气抗议，指责供氧不及时，不充分。从医学的角度，春天至少有一个毛病，不利于大脑工作。

诗学的春天当然无限美好。即便是有春困的毛病，也是妙不可言。春眠不觉晓，处处闻啼鸟。

阿珑尽管打呵欠和耳鸣，尽管大脑确实没有冬天好用，写几句诗也确实愚蠢到厚颜无耻的地步，他还是觉得春天没什么不好。北京并不缺氧，工业污染也不是很严重，加上三北防护林，北京的空气清新很有保障。而且，大脑的缺氧同工业污染的关系不一定很大。春眠不觉晓，是谁写的？唐朝诗人写的，唐朝有什么工业？更谈不上工业污染。当然，也有可能是别的东西造成大气污染，那时候没有汽车，有条件够身份的人都骑马，长安城内尽是马屁，相当于今天的汽车尾气对空气的毒化。古人，即便是诗人，也不知道大脑缺氧的严重性，还觉得春眠不觉晓是一件美事。

阿珑不仅是打呵欠和耳鸣，而且时时产生幻觉。医生让他吸氧，要他买一只氧气袋。在日本已是吸氧成风，那些日本人高兴的时候就吸氧，不高兴的时候就放毒气。别人的国家不允许他们放毒气，他们便在自己的国家放毒气，毒杀自己的民族同胞，表现出二战时期日本人的英雄形象，拿几条命来练练勇气。吸氧行为，实质上也是一种法西斯行为，空气中的含氧量只有那么多，每个人以自然状态呼吸，分享那些氧气，假若一个人或许多人采取特别手段拼个吸收氧气，施放二氧化碳，这完全是对空气资源的破坏和掠夺，这难道不是一种法西斯行为吗？日本人吸氧，或者施放毒气，可以说是理所当然的事，有某种纪念意义，他们的政府一边逮捕那些投毒犯，一边会暗暗高兴，大和民族精神万岁！

阿珑不吸氧。他不是大和民族，他断然放弃医嘱，相信空气的合理性。

阿珑的幻想症状确实有增无减，他再也不去看医生。耳鸣让他觉得总有电话铃响，电话间就在他的二零二二房隔壁。接着果然是有人给他打电话。女的，那声音很有些磁性。接着的电话又是一个女的，再后来又响了一次电话铃。还是女的，她们的声音一律有磁性。第一个在电话里说好叫D，第二个叫E，第三个叫A。这三个人的名合起来便成为一个叫DEA的名词，与性有关的激素物质，让人产生爱情。她们约他去一个地方，他就去了那个地方，他心里很激动，就像同情人约会一样。果然有三个女的在那儿等着，她们之间并不相识，见了阿珑便一齐地呼喊起来，爱拉乌尤！然后他们才互相打量，她们都会从另一个女人身上找到与自己相同的东西。她们都猜测对方早就是阿珑的情人，于是她们一齐成了阿珑的情人。阿珑马上觉得陷入了三重色情陷阱，要脱身已经不容易了。她们每一个都显出妩媚和性感。而且体力很好的样子，这让他犯难，就像格斗场上，一个人面对三位高手，心里先怵了三分。他现在想出逃离的办法，一个警察捉住了三个贼，先让一个贼充当警察，把另外两个贼缚住，然后再上去缚住那充警察的贼。最后就可以脱身了。果然就出现了这样的情节，然后这些情节中的人物就不动了，变成了电影广告画。怎么会来到影剧院门口？他看了看那电影广告画，依稀以前确乎有过几位漂亮情人，她们出现在一个人不同的生活时期。

这时候，散电影了，许多双脚从影剧院大门的台阶上杂沓而下，那些脚把鞋当成帽盔。在阶石上乱撞。阿珑的视线突然捉住了一双脚，对，它们是一双脚，女人的脚，是那位女主持人杜丽丽的脚，没有一双粗大的脚伴着那双脚，阿珑把视线从下往上移，腿，屁股，胸脯，脸，是杜丽丽。

人是一把人筛，能在许多人中间把一个人筛出来，把一双脚筛出来，把一张脸筛出来，你一点不错地就筛出这个人来。

在太阳底下被晒成一块石头的龙崽，他呆呆地想，一个人混进许多人中间，他还找得到自己吗？别人还能认出他来吗？他担心人一到集市上去，就混入人群出不来了。他在襁褓中

就听到一位游方和尚讲你是一块金子你在哪里都会闪光的鬼话，他认为那完全是一句鬼话，你在娘肚子里就金子一样地闪光吗？你要到了世界上，你闪出光来，才会说你多少也有一定的含金量，没闪出光来，你哪里会是什么金子？你混入人群，没有人会认识你。后来，他知道那位和尚是大师，游历过西天，到过印度是一位金和尚，直到那位和尚盘腿坐在柴垛上被火烧化，僧人们在灰堆里找了许久，也没找出捨俐子来。这个和尚有极好的乐心，但不听、不唱、不谱曲。不事乐器，他有极高的诗心，但不吟不颂不写诗，他有极好的画心，但不看不描不绘，他还懂科学和政治。是位科学和尚政治和尚。但不喜欢数理化，不参政议政，他医术十分高明，他从不为人治病。人间万象，一切了然于心。他视有即无，视无即有，悟性太高，所以是大师。大师就是金子和尚。但他不闪光、这位和尚给龙崽一偈语：人中之人，人上之人。龙崽想这句话也大概若金子闪光一类的鬼话。大师说，人要好好修炼。佛法护身，便没病没灾。一位小和尚患天花死了，大师便为他超度亡灵，说人死了就不会再死了。龙崽很怕死，那位恶医生捉住他在臂上种了疫苗，他便没患天花麻疹，幸免于死。大师说，人没死就会死。龙崽虽然一直不能说大师的话是对还是错。但他相信那个恶医生，不相信那慈眉善眼的和尚。所以，龙崽一开始就错过了大师，他产生了一个所谓人筛的思想。

有一张人筛，在筛着。人筛看不见，所以也是一句鬼话。但人筛是一件鬼话的工具，可以使见的鬼话。人需要一件工具。工具需要一个思想，像疫苗是恶医生的一个思想一样。

那一回龙崽不小心把一葫芦的黑豆子混进一罐子黑芝麻里去了，他必须受到惩罚，就要播种了，他必须一粒一粒地把它挑拣，分开，大概要三天三夜的时间吧？娘拿来了一把筛子，很快把它们分开，解除了惩罚。

其实，把那些种籽播下，芝麻不会分出豆苗，豆不会分出芝麻苗。它们各自会分出自己的苗。它们也有自己的筛子。

人混入人群，自己还是自己，人有一张人筛。

阿珑筛出那个人是杜丽丽。在认识杜丽丽之前，就有那么一个女人叫杜丽丽，美丽的，性感的，勾魂的，都市的女人。她从都市的人堆里浮现出来，从人筛的筛眼里冒出来了。她失落了，又会重新被筛出来。警察就是这样捉住逃犯的。警察也有一张人筛。一位好警察就是好人筛，筛出一些人渣。教授也是一张人筛。孔子就是一张最大的人筛。他有教无类地筛了几千年，他这张筛子的毛病只有一个，它装不住女人。女人就混到小人里面去了。皇帝也是一张人筛，筛舌头，筛牙齿，筛人脑壳。历史也是人筛，筛出一些死的和不死的。语言也是人筛，筛出一座一座的城市。城市也是人筛，筛出各类形状的人。国家也是人筛，筛出一个政府，总统和内阁。金钱也是人筛，筛出戴首饰和不戴首饰的。

世界有许多筛子。世界是一张大筛子。

所以，杜丽丽就再一次出现。

杜丽丽也看到了阿珑，她也有人筛。

杜丽丽一定不是电影广告画，她的眼神先伸过来，像章鱼捕食那样，捉住了诗人阿珑，诗人阿珑就越表现出像一个诗人，完全成了一个软体动物，体内分泌出大量的爱情物质，使他幸福，陶醉，激动不已。杜丽丽那目光，那章鱼的触角，攫住阿珑，拽至身边，软得没有骨头的身子与手臂，就藤蔓似地缠绕着这位可怜的诗人。这就是大都市的魅力，一种巨大的磁性，把阿珑从南方的一块石头上吸附过来，多少外省人在她身边张大了鼻孔喘息呢？这都市的精灵！女妖！需要，需要你！可是，这位被大都市弄得张惶失措的外省青年，无论他如何小心翼翼，提心吊胆，大量的爱情物质还是释放了出来，勇敢地，忘乎所以地鹰扑食一样地冲下去，抱住了她，都市成为荒原，他凸现在城市这张人筛的一个孤零零的地方，大都市一片惊诧，打量着这匹在众目睽睽之下当众咬人的野兽，城市之眼怒目而视。几个小痞子在暗处叫好。

杜丽丽说，换个地方吧，没人的地方，总不能当着我的观众吧。

杜丽丽摸出一副墨镜。像一匹推磨的马那样罩在眼睛上，在城市埋藏了一张主持人的面孔。墨镜周围的脸楚楚动人，墨镜后面的眼神也总是积极主动地流露出来。因为人物的环境因素，他们暂时只做一些与情爱无关的事。谈一些与情爱无关的话，多半由杜丽丽找话题。他们从东欧问题谈到运动员和兴奋剂，流行歌曲和伪劣商品，然后就说到节目主持人如何当红，薪金比总统还高。可见主持人在当今社会的地位了。杜丽丽问阿珑对主持人有什么看法？阿珑说没有什么看法，就是说，他们一个一个像个主持人。这不也是看法吗？你是不是觉得他们太机智太表演性有些失真有些假模假式？不，阿珑说，他们太不机智，太真实，太人模人样，所以也就蠢头蠢脑。杜丽丽有些吃惊的样子，你根本不了解主持人的工作，他们受制于许多因素，他们才不能发挥自如，你怎么能说主持人蠢头蠢脑呢？阿珑觉得说得不对，没有人会说主持人蠢头蠢脑。如果他们表现得蠢头蠢脑，那是因为他们被一帮蠢头蠢脑的人包围着，廉价的掌声塑造了自以为是的蠢相。阿珑于是说，对不起。杜丽丽知道这一声对不起很勉强，便发起主持人的攻势，穷追猛打，你说掌声怎么会制造了蠢相？阿珑突然觉得很烦，泛滥了的爱情物质荡然无存。杜丽丽是一个和数，女人加节目主持人的和，他现在要对杜丽丽进行验算，和减去女人等于节目主持人，阿珑对这个验算结果说，对电视图像鼓掌已经成为公众习惯，这是一种电视化了的激情，这激情是技术化的电子化的普遍化了的物质。它与电视图像化了的节目主持人相呼应，做出煞有介事的样子，图像化了的主持人于是就被煞有介事起来。煞有介事地对那些电视人说，你们知道贝多芬吗？他是个音乐家！煞有介事地问聂卫平，你迎战日本棋手的时候在想些什么聂卫平自然是要被问得狼狈不堪，一副太不能够煞有介事的样子，他只好囁囁着说，我想着下棋。主持人又问，你没想着五星红旗，战胜敌手，为国争光吗？聂卫平说，那是下完棋以后的事，我当时没功夫。还更煞有介事的，一位主持人拿话筒像手枪一样地逼着一位伪劣商品受害者，那个人被假酒窖瞎了眼睛，主持人问。你现在感觉怎么样？我感觉操你妈！我瞎了！你看，主持人就不能改变一下他们的工作方式吗？

这是意外。杜丽丽说，她的耐心在为信心辩护。对误解的耐心，对主持人工作的信心。

一位主持人总是会有这样那样的意外，因为他们要工作。

关于主持人的对话就无关紧要地结束了。

他们已经在—个地方喝完了咖啡，进入了一个有热水浴的房间，房间里有适宜的气氛和轻音乐。

爱情的物质又泛滥起来，杜丽丽又复为女人之和，阿珑没法再进行验算了。爱情的游戏没什么规则，缺乏操作性的条例。它甚至连以前的爱情故事都失去存在的价值，每一次的爱情都是突如其来的。爱情也经不起分析和检验，把所有爱情故事过滤一遍便什么也没有了。在科技英明的时代，只有爱情还最后保留了它的盲目性。

连□□也被删除被省略以后，他们互相凝视对方，把对方无限地放大，放大成连续不断的时间，放大成海与沙滩，风与阳光。

爱情也是一张人筛，筛掉了故事，筛掉了爱情的守则，也筛掉了科学的爱情物质，筛掉了一切不明不白的东西，它只剩下肉体了的依恋和感激。像河流与森林依恋大地，像大地感激河流与森林。大地正凝国河流与森林，它给予它活力与灵气，也同时获得了生命与灵气。这份给予是一份厚礼，倾其所有的馈赠。这不是礼俗，不是交换仪式。于是，它像世界本身那样庄严和肃穆。

在互相的凝视中，肉体了的依恋与感激变成了各自意志与尊严。

他们又各自消失在人群里，被城市所混淆。是的，每个人都不会有特别的标记。这莽莽苍苍的城市，混淆了祖国与故乡，混淆了民族与个性。走进任何一个房间，你便回到了家。人造卫星正转播着你的祖国与故乡，有人用别人的语言歌唱你的民谣，那个需要温情的女人在别的地方温情，那个在村口等了 you 一千年恋人其实并没有等上一杯咖啡的功夫，因为那支

曲子完了。

只剩下你，你这张人筛，你筛着什么，在秕糠中寻找什么呢？

你筛子中剩了自己，想作最后的见证人，但是，除了筛子，你什么也没有看见。

### 73 . 见证人

见证人是人对人自身的信任，相信总有人看清了历史，看清了事实。

事实是经过见证人指证的事实。

历史是由见证人复述的历史。

于是，见证人就成为义务，或者人的第二职业。差不多每个人都有充当见证人的机会。

二战，十月革命，反右，文革……总是有人以见证人的身份对历史不断指证。

日本电影导演黑泽明的《罗生门》，讲了一个凶杀案，新郎被强盗所杀，新娘被强奸，强盗逃走，见证人是一位打柴的农夫。在法庭上，包括死者灵魂，一共出现了四位见证人，他们每个人都根据自己的所见作出指证，他们指证的都是所见的事实，但却不是事实的全部。指证的事实成了见证人的心理事实。

于是，历史要求见证人有认清事实的能力，和责任或和复述的公正性、准确性。

黑泽明的《罗生门》是一个寓言，它同时也成为预言，它预言了日本人对历史的态度，他们在指证日本侵略史的时候，不断地作伪证，把侵略说成是圣战，义战，把野蛮说成是文明，用欺骗来增加大和民族的自豪感，让年轻的日本公民热爱日本的同时也热爱它凶残的历史。

希特勒肯定见过二战流血的事实，战乱的历史，希特勒不能作为历史的见证人。我们不会相信希特勒复述的历史。

那么，我们会不会相信别的见证人复述的历史呢？是不是因为痛苦和受伤，复述的事实会更多地带有个人的创痛而失去历史的真实呢？

如此追问下去，没有任何一位见证人复述的历史与事实是百分之百地靠得住。这就需要一位最后的终极的法官，他什么都了然于心，最后作出裁决。这样一位终极的法官当然同时是一句鬼话。在一切都不得已的时候，于是马马虎虎地出现了一个主义，勉强强地叫作后历史主义。没有更好的借口，这就是一个借口。

那个时候，北京后学成风，考证起来没有什么历史的大背景，完全是个人生活的需要，后学是一个饭碗。直到后来，阿珑才有所觉悟，与其写诗，倒不如学一些后学的基本知识。就历史而言，它从现代到后现代，到后后现代，越后越后，越走越远，历史是可以不断地后下去的。而写诗总会江郎才尽，与写几句诗相比，后学是千秋大业。后学也就是反学，反历史，也反现实。反别人，也反自己，反言语，也反行为。一个人是一个人，一个人也不是一个人。一个人在写诗，一个人也不是在写诗。一个人在吃饭，一个人也不是在吃饭。一个人在大便，一个人也不是在大便。一个人就这样失去了见证人身份，你不是历史的见证人，也不是生活的见证人。你活过了，也等于没活过。二战，反右，文革，上山下乡，十月革命，统统形同谎言。没有光荣，也没有耻辱，没有正义，也没有不义……没有没有，也没有没有。于是，后学又成了前学，在庄老佛释那里找到了归宿。后学好难过，后学好快乐。

诗人阿珑的生活充其量也是一堆零碎，像他的思想一样零碎。如果有人问，阿珑，你的生活怎么样？阿珑准会张惶失措地像碰上一张嘴就发问的节目主持人一样，他不知道如何作答，他不知还自己的生活怎么样，他不能作为自己生活的见证人。面对一个问题，就像一个滑头或者白痴。那么，有谁能帮他回答这个很不经意的问题呢？谁也不能帮这个忙。就是说，没有人会作为他生活的见证人。生活成了没有见证人的生活，以前的生活说不上来了，生活

的面貌没有对比也就说不出怎么样了，生活便只剩下以后，因为人要活着，生活就成了以后以后的事。

见证人的缺席，后学就应运而生了。

人必然要生存在某一个时代，除非红孩儿真的有了逸出时间的办法，否则，时间就会写下证词，成为历史。历史虽然迅速地进入了后学时代，但历史却成为后学的难题，后学怎样去处理时间的证词呢？

诗人阿珑是一个最容易迷信的人，他不自知，也不自信。他随时准备听命于旧学，新学，后学，后后学，他由衷地八方点头，这个世界是充满各种真理的世界。有批把，有李子，有核桃，有栗子。人类的果实备有各的味道。你碰上什么果子就说什么果子好。

阿珑是这样碰上一种果子的。他在一个地方，有个人说，德里达，他以为这是一句问候语，马上说德里达，对方马上请他抽烟。在又一个地方，有个人又说，德里达。那个人神秘兮兮的样子，德里达会不会是一句暗语呢？他马上说，德里达，对方马上把他带到一个温暖的地方喝咖啡。有一回去电影资料馆看电影，只说了一句德里达，那看门的老老实实地让他进去了。好像生活中处处有德里达，一个无处不在的组织似的，一说德里达，便通行无阻。德里达实在是一只好果子。

如果说生活中还有什么见证人，这个见证人肯定是德里达，而不是别的什么人。

后来。阿珑才知道，德里达是位真正的后学大师，阿珑很可惜地错过了这只好果子。

关于那段生活，因为没有见证人，一切错失都不会再被指证了。那是一段无可指证的历史。现代法学观念认为，不被指证将被认为无罪。那是一段无罪的生活，一段无罪的历史。好像一切都只在夜里发生一样，谁看见什么了？什么也没看见，什么也没听见。

一首诗在《汉诗》杂志上发表了。它将成为阿珑一个时期的荣誉。它永远不会被指证，没有见证人的历史将永远沉默。

诗人阿珑的名义，成为长诗《三世界》的名义。这是举例，不是指证。

德里达只是个虚写的证人，人们欢呼着德里达，从以后走向以后去了。正如批评家的歌谣，越走越远越走越远。

人类又过上了闲散的游牧生活。越走越远，越走越远，远离对生活必须支付的那些用心。

有个人突然来到证人席上指证，人类确实走远了。

这个见证人是谁？

#### 74. 诗人之牙

有时候一个人会冒出一些下流无耻的念头，而且会自言自语地把它们说出来。这种自言自语来自一个人的语言的源头。来自他的母语。一个人藏在深处的念头，一个人藏在深处的母语，是一个受压迫形式，它们受外界强势的压迫，它们渴望被表达，于是一个人就自言自语起来。人的梦呓也常常会是母语。

诗人阿珑正是梦呓般地自言自语地说出了一句叉木架屋的话，一句只有在山野说出的极其下流粗鄙的话，这样的话无论在北大或诗坛都不能见容。

连他自己都感到吃惊，突然冒出一句话来，像自己置身荒郊野外似的。当时是一个很雅的场所，而且有几位雅士和几位女士在场。谁也没觉得有人说了什么。母语就这样守护着一个人，预防一个人泄露某些秘密、免遭身家性命的危险，母语是一个人的护身符。

诗人阿珑并不特别钟爱母语，他从不用母语写诗，他的诗歌语言是学来的，他的诗歌创作也成了摹仿。他因此只是一位摹仿的诗人，他不是创造一个诗人。他不是母语的诗人，因此也不是故乡的诗人。他的故乡没有诗人，只有民歌手和讲下流活的人。他刚才就自言自

语地讲了一句。

做为对这句下流话的惩罚似的，他去了一颗智齿，或者叫做稚齿？长牙是儿童的事，他现在长出一颗牙来，那牙只冒出一点儿，肉芽似的稚嫩，咀嚼时一磕碰，便痛不欲生，这牙简直就是病。医生说果然是病，要把它拔除了。

这样的牙叫智齿还是稚齿？他没问医生。他想当然地推论，如果叫智齿，当然不会是智慧的牙齿，牙齿有什么智慧？智齿是指一个人很大多数还像儿童一样岁牙，这牙虽然柔嫩，但具有成人的智力成份，或者是说一个人这么大了还长牙他还像儿童一样在长智力。叫稚齿就很简单，很幼稚。他偷偷翻了一下牙科医学书，叫智齿而不是叫稚齿。不管叫什么，它名义上总是一颗牙，它不是癌或别的什么。直到这名义上称为牙的被血乎乎的拔下来，诗人阿珑也没弄明白它到底叫什么名字？不免糊里糊涂地想这早已拔除了的牙。它于是成为诗人之牙。是牙外之意的牙，但它不是以牙还牙的牙。

反正那句没让人听懂的话却让他生出了一颗牙齿，防碍着自己，刺痛着自己。它不是肿瘤、病灶，它是一颗牙。这以牙还牙，成了自己对自己的恶报。

请医生拔除那颗不该长的牙之后，便长久地留下牙的感觉。诗歌正是这样一颗牙，它防碍和刺痛自己，却别无用处，它是智齿或稚齿。它是自己，又是异己。它依附你，又排斥你。它是你的障碍和痛。

没人会帮助你拔除这颗牙齿。

语言长出许许多多的赘物。

在人才市场上不断传来信息，你必须隐瞒你诗人的历史，你如果求职，你必须保证你不再写诗。从人才市场带回来的消息就是这样，诗歌不再被认为是一种谋生手段，诗人必须痛下决心，做自食其力的人。

诗人正是得到这样的信息，才自言自语地用母语叫骂了一句，翻译成汉语就是：

把鸡巴割下来喂猫！

妓女可以从良，诗人也是可以改造的。

莎士比亚几乎骂倒了黄金，但莎士比亚著名的黄金之骂终究只是戏剧台词。黄金最终战胜了诗人。

一个要求诗人自食其力的时代到来了。

诗人本来就是应该自食其力的人。只是因为他们的写诗，长了一颗不该长的牙。

诗人于是自己动手，拔除防碍与疼痛。

《汉诗》作为消闲书刊，靠延年益寿，滋阴壮阳的药物广告及妇女用品广告维持着。在最近一期的《汉诗》上有则启事，诗人发表诗作不再付给稿酬。无名诗人可以自费发表诗作，对有财力和创作能力的诗歌新人，该刊表示欢迎和支持。

诗人阿珑又骂了一句。他于是牙痛。

## 75. 诗意的表达

革命是诗意的表达。马克思诗意盎然地表述。革命的幽灵正在欧洲徘徊，她临近地平线，它将喷薄而出。它照耀欧洲与人类。

革命诗意地传播，最后收获了一卷史诗。革命者几乎同时是诗人。至少是怀抱诗心无暇顾及诗的诗人。毛泽东是个诗人。列宁以诗心去写他的哲学。

革命也产生了大量的职业诗人和诗歌。革命需要诗意地表达。革命就是诗意地表达。革命的气象造成了诗歌的气象。革命的发源地是欧洲，诗歌的气象学有理由认为，诗歌的云彩是从欧洲飘过来的。诗人说，我是你的一催滴生细雨。于是，细雨打湿了民族的语言，浸润

了诗。

诗歌不是作为个人行为，而是一种社会的大行为的时候，才会构成大的气象，诗人才会有腾云驾雾的感觉，骑着自已的诗歌呼风唤雨。

诗与革命，成为共同的景象和风气，共同的激情。

只有谈情说爱的大学生才会说诗歌越来越是一种个人行为，难道谈情说爱不是一种个人行为吗？用很少的钱加很多的诗去取悦情侣，是最经济最省钱的爱情投资方案，对于大学生们，这个方案具有可操作性。大学生的口号，在揽括天下的背后是最为个人化的东西。爱国或者民主，自由或者诗，也许并不是他们的目的，也不是他们的动机。谁知道呢？

诗歌看起来确乎成为一种个人行为。它同革命一起经历了风吹雨打，它终究只是诗意。它不能成为钢铁，也不能成为警察和人民军队，它在革命建立起自己的国家和政府以后，诗歌尽管作过种种努力，也无法继续为革命效力，它仅仅成为个人的一种表达方式，它似乎真的是越来越个人化了，诗成为诗人的谋生手段。诗人不再光荣。

诗人阿珑没有光荣过。在他成为诗人的时候，有人谋杀了欧洲。老游击队员齐奥塞斯库被他的人民绞杀了。最早的也是最大的社会主义国家苏联被它的党肢解了。只要翻一下二十世纪末的剪报，就会再见到当时的欧洲。革命成为过去的景象，在诗歌大本营的欧洲，杰出的诗人正在流浪，他们失去了昔日的光荣，他们也不知道要为什么歌唱？在革命的大本营也是诗歌的大本营，有过诗歌的辉煌的天才的诗人。欧洲的版图重新破碎成一些小片，大的帝国变成了一些小国家，诗歌的宫殿也瓦解了。

是什么谋杀了欧洲？我们再翻一下二十世纪末的剪报，不过是一两个英语单词。但是，一两个英语单词比起一卷革命的史诗算得了什么呢？

但是，一两个英语单词也谋杀了革命的史诗。谋杀了诗歌的气象。诗歌马上像欧洲那些小国寡民一样，成为这世界上零零星星的事物。

诗人阿珑最早接受的诗学，是叉木架屋那些标语口号，它们使他得到了最早的诗歌训练，它们帮助他学习了方块字，获得汉字的组合能力。那些标语口号是革命与诗的一些中介物质。阿珑由此走上了他的诗歌之路，他并且逞有革命与诗的双重属性。可以说，阿珑也是欧洲飘过的云彩催生的细雨。这清细雨却是在雨后的一滴残留，他错过了诗歌的光荣。

当他一步一步接近诗歌，一天一天成为诗人的时候，这个世界越来越不能诗意地表达。是啊，荷尔德林说人要诗意地活着，但是，活着并不诗意也却是活着。没有谁会告诉这位一心一意追随诗向往诗的年轻人，为什么要做一个诗人而不去做一个对社会有益的好青年呢？这等于说，写诗在今天来说，完全是你一个人的事，不是社会的需要，也不是如革命一样的大的人类行为的需要。当不当一个诗人，完全是你个人的事，而且你要为你自己承担后果。

在二十世纪末的中国，因为写诗，出现过多少误入歧途的青年呵！甚至有了些苍凉或惨烈的故事。他们本来都是些好青年，我敢说，他们百分之九十五以上是要为国家建功立业的。一下子有了许多诗人和许多诗歌旗帜，他们说诗歌是语言的艺术，他们承认语言是公共的语言，他却要做一件绝对个人的事。他们发誓要找到纯诗。他们觉得以往的诗多半是些俗物，多数诗人也就成了俗物，被纯诗浸润得久了，便觉得人类背叛了诗，人类真不配说人话，人类糟踏了语言。诗人至少从意愿上改变了诗歌的公共性质，诗不再是社会行为，不得不遗憾地认为，诗歌再也不会是像革命那样一件大的事物，诗被革命以后建立起来的国家政府闲置，只在节日庆典用一用。公众与诗的疏离，他们认为诗歌只是少数人的胡言乱语，他们忘记了诗歌帮助他们建立了国家和政府。诗人于是更加愤世嫉俗起来。他们开始反抗公众对诗的冷漠，拿公共的语言泄愤出气，诗人要改变语言，撕碎语言，再造诗。做过这一番拔着自己头发升天的努力之后，觉得世界已不可救药，于是继续孤独或者自杀。

公众与诗，似乎再也无法相遇了。对一个浩大的公共世界，诗人似乎再也不能诗意地表达。

诗人原来不是革命家，他能表达的部分很小很小。  
革命家是行动的诗人，他能够诗意地表达全世界。  
历史只是作了些改动，它们隆隆地行驶，诗人一下丢失了车票。  
诗人阿珑要做一名诗人，他果然做了一名诗人。他做了一个没有车票的人。  
我们听到一个人在叫骂，诗人的每一笔都想着要把自己写进文学史去，真可恶！  
还有文学史吗？难说。  
这个人还会叫骂什么呢？

有人还来得及改变一下作家的文学史座次。这样做的唯一好处，就是让那些坐得太靠前的作家不要成为近视眼，请他们靠后一些，靠边一些。

眼保健方法也就是文学史的新方法。  
近视是人类的一大公害，必须积极预防和治疗。报纸上满是近视克星的广告。  
对这个鬼话满天飞的世界，诗人们到底会不会作最后一次诗意的表达？

## 76. 要我给你留个地址吗

诗人是一顶帽子，它从哪儿飞起来，落在我的头上，就与我的头粘合在一起，就像观音菩萨给孙悟空的那顶帽子一样神奇。诗是一道符咒。

毕业了。才知道在北京一混就是五年。我们的祖国，和祖国以外的世界都变了。

我们也变了。我们当中有许多人成为三证齐全的作家，北大文凭，中国作协会员证，获奖证书。我们这些三证齐全的作家，诗人，走向人才市场的时候胆子很壮，在那里转了一圈我们就泄气了。人家不要诗，不要小说，不要获奖证。人家要实力。实力是什么？不是小说集，不是诗集，是生产力。我们做出的努力，原来并不属于生产力。而历史的发展，就是生产力的发展。我们三证齐全，却不是适销对路的商品。我们有一种被历史抛弃的感觉。所谓国家不幸诗家幸。国家不幸的时候，正是生产力遭到破坏的时候，混乱，热闹，诗人可以大喊大叫。现在要发展生产力，诗歌却不能富国强民。好在还来得及，一切推倒重来吧，我们再去做一个自食其力的人也不迟。什么都是可以放弃的，文学也是可以放弃的，它从来不是一个正当职业，也不是一条发家致富，富国强民的路。不必痛心疾首地说，它是商品的一类，一种致幻剂，误国误民误己。

毕业聚餐的时候，给我们授课的先生们都来了。他们希望我们要好好著书立说，成为中国的，成为国际的。他们的殷切希望，好像要让我们对抗历史，毫不妥协地做社会寄生虫，难道诗人还不算寄生虫吗？苏联曾经判处一名诗人寄生虫罪，我当时是多么愤怒呵！

我尊敬和热爱这些教授先生们。他们从胡适以来就教诲年轻人要做扎扎实实的学问，学问与兴邦灭国无关，学问可以不想，在北大图书馆的哪一架书哪一排，能找到某一本书。那本书的某一页有一条注释，那条注解就是你要问的问题的索引。他们的学问是不容置疑的。他们的教诲是可怀疑的吗？

我们有的人说要出国，有的人去做官，有的人要下海经商。我不知道我该去做什么？我希望我再留在北京，学一些后学知识，这是一个热门学科，学得一知半解，去混个饭碗不难。我到底没打定主意。

大家收拾行李，托运到某一个地方。我觉得生命就这样被搬来搬去，托运到一个地方去了。

作家班就这样散伙了。我留恋这个团伙的每一个人。杜蓬皮和苏彼得都通过了党组成员什么的，多一条生活的路。苏彼得表示以后要好好做人，不同老婆离婚。我们因此对他满意起来。陈源城表示他以后还会写小说，要得诺贝尔文学奖。他不久就写出了一篇小说，改成

电影《秋菊打官司》，获了嘎戈纳奖，也同诺贝尔奖差不多。

我把行李叠好又打开，我不知道我的行李该运往哪里！然后，我什么也没带，连发表了长诗《三世界》的《汉诗》杂志也扔掉了。我所有的东西，被子、书、碗、还有几包速食面，统统留在四十六楼二零一二室。还有些诗稿，它们完全可以在一流的刊物上发表，也让它们在成为文字垃圾之前成为纸拉圾好了。

红孩儿说好来送我的，连影子也没有到，让我在对诗歌失望的时候对友谊也很失望。

哦，还有杜丽丽呢？她来了。她一进来就关上门，人从裙子里钻出来，然后脱去衣服。我吻了她。下边还是不行。不写诗了，那玩意儿也不中用了。我对杜丽丽说等一会儿，我去一下卫生间，然后就走出去，永远地离开了二零一二。让她在那儿等一个叫阿珑的王八蛋回来吧！让她永远地张开两条腿等着吧，这匹城市母马。

我上了电车，下了地铁，到了北京车站。我从一位票贩子手拿了一张南下的车票。我恶狠狠地说，你这杂种，在首都北京做这种勾当！票贩子乐了一下，彼此彼此，继续他的勾当去了。

很挤，上了火车，还是人挤人，烟臭，汗臭。一个人坐在我的对面，一双臭脚从鞋子里面抽出来。

我很气愤地咒骂火车，真他妈的运牲口一样！

对面的臭脚应了一句：你以为有什么不同吗？

我噎得说不出话来。是啊，我有什么不同？不是正被运着吗？

火车在夜色中穿行，像穿越一条无休无止的隧道。

我知道我是在去南方。辽阔的南方，诗人的故乡。

我睡着了。梦见自己躺在茅坑边，很臭，蛆虫和苍蝇在我身上爬来爬去。有个像是要来蹲厕所，赤条条的，乳房一颤一颤，是杜丽丽。我说，你不要我留下地址吗？她就伸出手来，让我写下我的地址。我努力地想写上某一个地方，想记起我要去的某一个地方，或者我来的某一个地方，我怎么也记不起来。

然后，我问她，你要我给你留个地址吗？

她缩回了手。人和手一齐消失了。

## 第三部

### 世界 III

#### 77. 一次游手好闲的旅行

到站啦！到站啦！一个声音反复地叫喊。一个人坐慢车去南方，这个声音就成为某种暗示，你随时可以下车，又随时无可奈何地不下车。周围的人总是满不在乎地坐在那里，好像要一直坐在车上。让火车把他们带到很远很远的地方。那样的镇定自若，其实是一种集体的疲软，一种无所谓的态度。这个集体被一截一截的车厢限定着，他们暂时地又似乎是永远地要成为这个集体中的一员，他们之间唯一的交流方式就是共同呼吸车厢里浑浊的空气。外边是一晃而过的无望的景色。充满了车厢的镇定自若，不会给任何人信心和希望。让你无休无止地镇定自若下去。处境就是这样。

到站啦！到站啦！

他终止那无休无止的镇定自若，他下了车，然后走出车站。

这儿不是京广线上的任何一个车站，火车什么时候上了另一条线路？他看了看那悬吊在月台上的站名，叫富绿山庄。

出了车站，外边有各式各样的车辆，等着拉客，吵吵嚷嚷，去富绿山庄不？去富绿山庄啦！有人上来抓住他，也不问他去哪里，便把他往一辆红色的夏利车里塞。他挣脱了，他讨厌那穷凶极恶的拉客方式。

这儿是南方的野外。四月的雨季，这是难得的晴天，正好一个人作一次游手好闲的旅行。他眺望南方四月的景色，山坡上是花，是嫩绿，河流是一个自由闲散的旅人，与风与阳光一边闲聊，一边走路。我就是一条南方的河流。他暗自笑了一下，我真是诗人恶习未改，他想。他沿着河流走，这是一条没有村庄的河流，河流上没有船，也没有木排。有群水鸭子不经心地游，他抬起一块石头去扔它们，它们并不飞起，反而朝岸边游来。它们并不怕人，因为他们很少见到人，他想他怎么就突然来到了一个人迹罕至的地方呢？没有铁路，火车，没有人，只有野鸭子。他想，我走得并不快，难道某些事物就从我身边流失了吗？他回望来的地方，是万仞青峰，几只鸢鹰在半山壁上盘桓。这个环境，哪有铁路的痕迹呢？只有脚下走着的这条路和相伴的河流。他突然有某种阴谋和陷阱的感觉。他只好沿着河流往前走。他望了望太阳，他这观望太阳的姿势和方法，像一个回归的姿势，人不是像钟表那样地读着时间，而是像太阳那样记忆着时间。四月的天空一片湛蓝，太阳依旧柔媚。这让他回到刚刚离开不久的而且曾向往的某段时间，一个人的家园曾经在那样的时间里停泊，慢慢泛出些乡愁。可见，他在观望天空和太阳的时候，也保留了诗人的恶习。

河流与路，成为某种固定的行径，它以外的世界，在可观望中被封闭被排除。四月的太阳不冷不热地从某个遥远的时刻起，就一直照耀着南方。

太阳拉长了他旅途的影子，南方也跟着变成一条漫长的影子，它好像由许多旅人一个一个地连接起来的，它漫过南方起伏的丘陵和蜿蜒的河流。太阳就这样摇着它的镜头，调着他的焦距，把世界变成它的幻象。

在地平线那儿，横起一条山岗，有人的逆光的剪影迎面而来，那飘飘忽忽的幻象，仿佛只一眨眼时间就来到跟前，从你的身边飘忽而过，像是从某个遥远的地方来的旅人，来不及记住一张萍水相逢的面孔，那幻象就消失在身后了。留下一些逞凉意的风。旅人的心间会留些鬼气或仙气，想着那飘忽掠过的是某些鬼魂。

太阳落到山岗后面去了，阴暗下来的原野，一簇黄色和白色的花就更加显眼，好像太阳光还残留在那一簇一簇的花上，那花依然鲜亮地照耀着旅人的视野。

暮色中他到底闻着了炊烟的气息。一柱炊烟从河岸的桃林里徐徐升起。旅人见了烟火，自然会朝它走去，桃林里一幢茅草屋隐伏着，高出茅屋的桃树把一些花瓣洒落在茅屋上，茅屋也就染了些春色，含了些芬芳。这是一幢桃花一样粉红色的茅屋，像四月里一朵巨大的花朵。半掩的柴扉，他走进去，他没有叫门，旅人就像鬼魅一样，有门敞开着就会进去。

我就这样地来到老人那里，老人当时正在三脚架上的生铁锅里煮鱼，我闻得出这鱼香，这鱼香是白河里的青鱼，我闻出白河的气息了，我突然就回到白河岸边来了吗？这长江的支流的支流，它的大青鱼和鲤鱼，漫山遍野的油桐树和三峡玉米，这景色，这气象，它就这样一直等待我的归来吗？老人像一个医生一样地打量着我，那双眼睛将我从头到脚扫了一遍，像是要打量出我的什么毛病来。他没问我什么，只说一句，来客啦，还得去钓一条鱼。他让我随他一起去钓鱼。我依稀记得白河垂钓的谚语，早钓潭间，晚钓潭尾，中午时分钓花水。我不知道老人是什么钓法，他将鱼钩往那激流处的滩头一丢，鱼饵就那么浮在水面上在浪花里翻滚。明明没见着有鱼饵，老人手抖了一下，一条鱼就挂在钩上了，一条两斤大的青鱼。老人并不急于将鱼捕获，只是问我，你吃得了它吗？我虽然很饿，但还是觉得吃不了这条大

青鱼，摇了摇头。老人随即又将手一抖，那条青鱼就离了钩，翻滚在浪花里了。又一眨眼功夫，一条不足一斤的小王八咬住了鱼钩。王八不是鱼，看那缩头缩脑的样子像个笨贼似的，这笨贼似的食物可以使任何胃口都会失去胃口。老人瞥了我一眼，我又摇了摇头，老人自然是放走了那只小王八。至此，我已经很是不解，哪里有这个钓鱼法？这偌大一条河，不是你的食厨，你要什么就拿什么？这条河也竟就是菜园，畜圈，鱼池似的，河里的鱼鳖虾蟹尽数由这位老人养着蓄着。看他这钓鱼法，其实就是取鱼，像菜园子里拔萝卜那么容易。一个有这样好的钓术，这条河就归他享用了。这一次钓着一条一斤多重的鲑鱼，白河里的鲑鱼是极品，那斤两也正好我的食量。我朝老人点了点头，那鱼装进竹巴篓里去了。

老人让我从白河汲了一罐水，盛在锅里，把那条鲑鱼放进去。这便是白河渔人的美味，活水煮活鱼。这法子被城市人剽窃，就变成了水煮活鱼了，城里人自然是懒得千里万里之外到白河汲一罐水的。

我们各自吃着自己的一份晚餐，各自的一条鱼，老人将那条鲑鱼囫圇地盛给我，要一点不剩地吃了，要不然，明天的早餐就钓不着了。

一般是要喝酒的。老人说了声没有酒。各自吃完了各自的一份晚餐。为了不耽误明天的早餐，我连鱼骨头也嚼得差不多了。老人很满意。老人又说不给我倒茶。因为他只有一只茶杯。白河。要饮就饮白河。原来老人对于烟酒茶这三样中国功夫全不理睬。

他现在开始盘问我的身份及来路了，我对此并无反感，留你食宿问明你是好人歹人从何处来到何处去总是应该的。国营的大旅馆也多半会问一问，作例行登记。

茅屋里的主人和客人有了一段在后来是举世闻名的对话。

我看你不像个劳动人民。

犹豫了一下，我不是，对不起……

也不是个官？

不是。果断地回答。

这两种人都很忙。劳动人民忙着劳动，当官的忙着操劳。你很闲散，一个游手好闲的年轻人。

脸暗暗地红了一下。嗫嚅着，我是个诗人。

别不好意思，年轻人。我不管你是不是个诗人，这并不会使你更光荣或者更耻辱。诗人为年轻人提供了一个游手好闲的借口。当然，诗人不是害虫。

仅仅不是害虫？

这还不够吗？

这很不公。我吃了你的鱼是可以付钱的。你不能不公，这不单是我一个人的事。

别生气，年轻人。你也用不着付钱什么的，你吃的是白河，要付钱你付给它好了。我以前也像你这样，是个游手好闲的人。

你是个诗人？他马上觉得，这反问太糟糕了。

那时候我正年轻，我变卖了田产和家业，族人以为我赌博赌输了，把我当成败家子。我带了银钱，去求学，写诗和革命。我参加了南社。

南社？

一个诗歌组织。有大诗人柳亚子。

柳亚子？

就是同一代伟人毛泽东对词和诗的那个柳亚子。

知道。《咏梅·卜算子》。你是……

我后来就回到这河边钓鱼。我只钓一日三餐。我钓了一百二十岁。

你……

许多人都有诗名，我没有诗名。但我有一个自己的名字，叫田星诗。田园的田，明星的

星，诗歌的诗。这名字还算秀气吧？

是呵是呵。我应该知道这个名字，知道你的诗。

我当时正是这么想的，我的诗将流传千古，我的名字也将不朽。但是，我的那些诗在我还活着的时候就死去了。年轻的时候沽名钓誉，钓到一星半点又有何用？现在我在这儿心安理得地钓鱼。

你的钓术很好。

当然不错。

你每天可以多钓些鱼。

我吃不了，只钓一日三餐，不多钓一尾。

你可以到集市上去卖，积很多的钱，盖很大的房子，还可以去旅游。你再也用不着过这份无休无止的寂寞的生活了。

年轻人，这不就是等于让自己先赚了钱，然后再把自己全部卖掉吗？我再不愿意游手好闲，我钓一日三餐，过一种自食其力的生活。我有美食华屋，白河的景色，南方的太阳，清新的空气，健康的身体，钓鱼的满足和自由。无烦无忧，我怎么能够拿这一切交换那些纸上画的东西呢？

于是哑然。

我写诗也是很用心的。我每天用心地写一首诗。像我钓鱼一样。但钓鱼又不同，钓鱼是恒心。我放弃了游手好闲的用心，找回了生活的恒心。

忽然想起，这位老人是谁了，他对刘禹锡的《竹枝词》很有研究，他写过很多拟《竹枝词》的诗歌。他是南社的重要成员之一。

想问一些别的，老人便缄口。该睡觉了。老人说。第二天早上，老人早钓回早餐。

老人说，沿河流往下，到一个渡口，渡过河去，就知道往哪儿走了。这个人便出茅屋。

才出茅屋没走多远，便到了渡口。这是一处野渡。没人摆渡，河上横一条缆索，自己牵了船。上岸。斜斜的阶石上了山场口，那儿有一块大青石，他在大青石上坐下来，眺望远处，有一壁白岩，那崖上的白马还在。这是哪儿？这不就是叉木架屋吗？手在大青石上无意地摸了摸，摸着了刻写在岩石上的棋盘，他在这儿同小圆头下过神仙棋。

这棋盘，这不容更改的故乡的胎记。

这是怎么回事呢？他号啕起来。这儿就是天尽头，路尽头。

他必须再坐回这块岩石，眺望远处的白岩。从这里出去，再回到这里，刚好转了一圈。

一次游手好闲的旅行。

## 78．富绿山庄

他回到应该称之为故乡的地方，叉木架屋已改名为富绿山庄。这个地方已经发生了历史的变迁。他只能从地方志里去寻找故园的痕迹。记忆的家园变成了想象的家园，一切都布景化了，人间乐园化了。土地突然地富贵起来，这位贵妇人原来有取之不尽的黄金和钻石。它以自身蕴含的价值实现了土地与人的梦想，它突如其来地完成了历史的飞跃，它一夜之间变成了人间乐园，它羞于再使用以往的叉木架屋这样鄙俗的名字，它觉得改名为富绿山庄更得体一些。

这是这个时代的一个奇迹——叉木架屋变成了富绿山庄。

这是一个幸运的奇迹。

叉木架屋，为个密密麻麻生长老玉米的地方，这个石板上坡上写满了各个时期的标语口号的地方，这个每一粒粮食都渗透了农民的汗水和官方意识形态的地方，这个老玉米的家园，

这个埋藏了石器和青铜器的地方，这个以铜往为疆界筑起小长城割据的地方，几千年以后我们还可以听到它的歌谣和悠远的箫声，我们仍然听得见牛铃马铃羊铃和女人银首饰叮当作响。江湖艺人舞出刀光剑影，用三棒鼓说唱古往今来杀人如麻的英雄，唱出号角和马蹄声。这是一个记恩记仇的地方。这是一个对生老病死对被杀被砍漠然置之的地方。这个地方没有仇杀，只有流血的游戏。这个地方没有仇恨，邻人的相互诅咒是给死去的祖先听的戏文。通奸不算什么，强盗在漂亮的女主人的床上睡觉跟住旅馆差不多。然而，要钟爱种子和后代，白河不断流，日子照样过。敬神烧香是个人化的行为，神庙只给大家做个样子，留一个串门的地方。人散居在森林的间隙，茅草丛的小径是出路。脚边是毒蛇，身边是猛兽。与伤寒、疟疾、天花、麻疯。肝炎、肺癆病人通婚和打亲家，近亲不算禁忌，宗亲才不可繁殖子孙。

这一部分人类很容易活下来他们就活下来了。历史产生了这一部分人类的最大的组织者和领导者，这个人就是培官，他依靠旧规矩和新法令，管制治理了这个地方数十年，他是一个在农田水利，教育卫生，法纪道德各方面有建树的人。他的人民突然清算了他，领导这次清算的人是叉木架屋的二号人物得富，龙崽的那位堂兄。罪名是奸污妇女，贪污粮食，食油，人民币和木材。得富翻开他的账本，一笔一笔记得清楚。培官向愤怒的人民投降了，搬出了挂有马恩列斯毛的大画像的办公室，交出了大印，成为闲居的平民百姓。这时候，培官已六十有零，他被他终生为之奋斗的事业放逐了，他带着强烈的不满和憎恨，逐级上访，一直走进中南海，他认为自己是个有罪的好人，得富是一头狼，天生的狼性，他每一言行，都是豺狼的行径，但是，他没有罪行，他不会被治罪。像一个贼盖掉了自己的脚印，他抹掉了自己的所有罪行。人们捉住了一只手有罪的手，却放走了两只手都干坏事的人。人们为什么不记住他的另一只手呢？那只手为叉木架屋办起了学校、医院，修了公路和几十座水库。让你们健康，让你们知书识理，让你们吃饭，让你们生活和生存。我搞女人不过是一时性起，我贪污木材不过是在叉木架屋多盖一些房屋贪污粮食不过是为了多酿美酒，贪污人民币不过是为了你们的领导人走出叉木架屋也像个体面人物，俗话说，腰中无钱身不贵呵！你们太记恶不记恩了。细数一下我的业绩和劣迹，我到底是个英雄还是个罪人呢？

人民并没有给他们的领导者下什么结论，细想一下，人民给什么人下过结论？那些大名鼎鼎的人物，斯大林或者戈尔巴乔夫，或者他们的培官，都没什么结论，他们声讨和愤怒，是他们听说这位领导者多吃了那么多粮食和食油，多花了那么多钱。而人民哪有这么便宜的条件？他们不为什么结论，而只为粮、油、钱、木材而愤怒。人民眼睛雪亮，他们只看事实，谁也别耍滑头！人民用培官教给他们的口号打倒了培官。人民胜利了。培官失败了。培官没有反人民，但人民反他了。在被清算的时刻，培官狠狠地想，得富这只狼，一直在笼络人民，把政府的救济粮，救济款，救济物资当成个人对人民的恩宠。他最后利用人民治他政治上的敌手。

培官在忧愤中过了些日子，病倒了，不久就死了。

他死后，组织上和人民都没给作什么结论。

得富站出来说，人民原谅了他，没送他去坐大牢。

得富做了叉木架屋一号人物，他作了一次激动人心的讲演，他要和人民一道，把叉木架屋变成人间乐园。他宣布，叉木架屋从此更名为富绿山庄。人们接受了这个无比美好充满生活希望的名字。叉木架屋只能写进地方志里去了。

在为培官挖掘墓坑的时候，奇迹发生了！当墓坑掘到三四尺深的时候，铁锄碰上硬物，掘墓人手震得发麻，虎口给震裂了，以为碰上了石头，刨出来是一块大金块。

没见过金子的叉木架屋人也知道它是金子，那闪闪发亮的不是金子是什么？当宽五尺长八尺深五尺的墓坑挖好之后，已经挖出大小四五六块金子。人们以为这是死者灵魂的忏悔，用这些金块偿还他生前的罪过。

安葬了死者，人们打量这些金块，认为它成色很好，这是真正的金子呢！

就是这几块金子，真正地改变了叉木架屋的历史，开始了富绿山庄的辉煌。

精明的得富由这几块金子想到了一座金山，这儿有金矿！于是，请来了地质勘探人员，查出这处罕见的黄金富矿，而且兼有金刚石！

祖先们在地下与黄金共眠，子孙们却在地面上的泥巴里讨生活。

在安葬培官之后，泥土的历史结束了，黄金的历史开始了。是啊，培官的老玉米政治也永远永远地结束了。他为此作出的种种努力，公共性质的或私欲的，都成为殉葬品。

得富捧着那些金块，那金块就是飞速旋转的思想。得富，这个脑壳比算盘珠子还灵活的人，他的思想怎么也跟不上黄金的思想，黄金那巨大的思想能量使这个叉木架屋最灵活最先进最有质量的脑壳变得又呆又傻。凭他的精明，他感到了黄金的力量和挑战。他再也不能充当一只慈善的手，去施舍救济款，救济粮，救济棉衣，他那一篇本来是空泛的许诺的富绿山庄的宣言，那篇帮助叉木架屋人建造人间天堂的鬼话，那个让每个人常年穿新衣，吃大肉的生活计划……等等，被黄金灿烂的思想一照射，那一切都成了破烂，成了垃圾。得富不过是一架小算盘面已，他能够给予人的和向人们许诺的，都只是一种垃圾生活。

他把那些金块丢在地板上，那是培官的鬼魂，他死了，却借这些金块复活了。人们说，培官想着我们呢！他去了，去告诉我们叉木架屋有金子！叉木架屋是一座金山！谁让那些金块是在那死鬼的墓坑里发现的呢？于是，培官的名字将同黄金的故事一样成为永远的传说。这传说，成为永久性的黄金的纪念碑。

这就是富绿山庄新一代领导人的思想风格，在突如其来事物面前无所举措，对他所领会的历史表现出耿耿于怀和陷入无法自拔的深思熟虑。

有了黄金，人们于是提出了关于黄金的要求，这就是他们清算培官的潜在愿望。得富以他的方式迎合了人们的愿望，人们拥戴他。现在有了黄金，人们有了黄金的要求。人们拥戴黄金。

在得富拿着那些金块打盹的时候，人们拿起他们挖葛挖蕨挖红薯的工具去挖金子，去抢占金山。他们又拿起挖金子的工具当武器，杀死杀伤别的要挖金子的人。得富带了警察和民兵驱散了那些疯狂的掘金人，把他们赶回自己的土地上去。在黄金矿山周围布置了警卫。

面对人们的黄金要求，得富邀集了叉木架屋几位最有头脑的人组成了黄金委员会，经过群众大会通过，黄金委员会同时又是富绿山庄庄民代表，全权处理黄金及其相关事物。黄金委员会的代表们很快拿出了黄金方案，他们向庄民们宣布，开发金山，让富绿山庄变成世界上最富有最繁华最先进的地方。是黄金给了庄代表们的发言权，他们讲起话来底气很足。

果然，在不长的时间内，富绿山庄成为人类最先进的社区。

黄金彻底抹去了叉木架屋的历史陈迹。

新闻媒体被这个从天而降的富绿山庄惊得目瞪口呆。记者们不厌其烦地追踪富绿山庄那个神秘的庄主，他用什么法术变出了一座人间天堂？

黄金，只有黄金，才是创造历史的动力。

富绿山庄的人们现在人人都成了黄金的主人。他们住在自己的摩天大厦里，从阳台上了望外地劳工修整他们的花果山。为富绿山庄的主人们种植优质水稻。老玉米已经成为一种纪念性的观赏植物。池塘里放养着名贵的海产，几十架直升飞机每天运来海水供养那些海洋生物，这些池塘简直就是人造小海洋，这人造小海洋是富绿山庄的海鲜基地和海洋生物观赏场所。往昔放牧牛羊的山坡现在仍然放牧着牛羊，但是，它们再也不被圈养，它们成为野牛野羊，富绿山庄的主人们高兴的时候就拿猎枪射杀它们，它们现在已经成为猎物，与山鹿野狼为同类了。当然，它们可以享受很好的牧草和优秀的兽医治疗。富绿山庄的小主人们可以在免费学校里得到最好的教育，教师是第一流的，他们每天用直升飞机从某些地方接来上课，他们以极大的热情使富绿山庄的小主人一天一天成长起来，聪明起来。富绿山庄由于采用了世界上最为先进的免疫措施，庄民们基本上健康无恙。偶尔也患点小毛病，便会得到最为郑

重其事的治疗。

富绿山庄的通讯基本上是无权通讯和封闭式有线通讯，即专线通讯，电脑同世界各大电脑网络信息中心联网，并租用了通讯卫星在富绿山庄，二十四小时可以看世界各地的电视新闻，并随时能与世界上各主要城市通话。在富绿山庄，能听见世界每个地方的心跳和呼吸。这座最现代化的通讯网络中心，是由第一流的电子通讯专家设计并安装完成的。

富绿山庄因为有取之不尽的黄金资源，所以接受了环境保护专家的建议，不搞工业设施，保护生态平衡。富录山庄的庄民代表大会放弃了原来修一条专用铁路的想法。它的主要交通工具是飞机。富绿山庄内线交通是太阳能汽车，因为太阳能汽车能避免大气污染。

富绿山庄庄民的个人消费不限量，包括饮食、娱乐、居住、旅游等等，每位庄民有张富绿山庄金卡、持卡人可在世界各地消费。世界各大金融组织都愿意富绿山庄作为他们的信用卡俱乐部的特别会员。

富绿山庄健在的老年人，如果旅行不方便，可以在山庄内的世界公园作模拟环球旅行。年轻人每年可以享受为期两个月的旅行。

富绿山庄的死人可以重新安葬，由于他们生前没有享受黄金的好处，人们将给他们重建墓地，刻制金字墓碑。

完全可以说，富绿山庄是一个国家的黄金自治区，是国中之国的黄金帝国。

它缴纳国家的税收一律用黄金结算。

富绿山庄的庄徽是用黄金做成的，它照得富绿山庄一片辉煌灿烂。

他回到这个金碧辉煌的地方，他张惶回顾，确切地认得的，是那块大青岩上的棋盘如崖上白马。

## 79．必须要见的一个人

回来了，不是为了安居乐业又是为了什么回来？

当然不是为了安居乐业才到这里来的，在记忆里，这儿不是活人的地方，为了出路，早就有许多人离开这里。这儿水源枯竭，土地歉收，牛羊遭瘟疫，人多病患。那些在别处生存着的人，又似乎总是没有找到一个安居乐业的地方，故乡成为一个诗化的景象，心总会像残阳一样坐落在那块长满了老玉米的土地上。那些霉玉米侵蚀了世世代代的胃，结成了癌细胞。人却总是要不断地回忆老玉米，仿佛有了老玉米才能找回一餐不如一餐丢失了的胃口。

许多理由都会让一个人从遥远的地方回到祖国，回到故乡。索尔仁尼琴是为了找回做公民的历史和看看残留在白桦林里的理想，这是一个人永远的思乡情绪，永远不老的少年美梦。我们从新闻媒体上知道那位被放逐的作家终于回到了祖国，我们不由得要为他欢呼，我们的心已随他流浪了好久，不平了好久。我们一直看到一个人被他的祖国无情地驱赶和拒绝，他不得不离开家园，一种无边无际的阻隔使他再也回不了家。被驱逐的人回到了被他驱逐的地方。

他必须要见的一个人不是现在允许他回来的人，而是当初放逐他的那个人。但是放逐他和被放逐的历史已经死了。

那么，他必须再回来吗？

这个世界上，将演出许多回归的故事。有许多人打点行李准备远行，有许多人正望眼欲穿地准备回家。总有要远行的人，就会总有回归的故事。

诗人阿珑听到那个声音，到站啦！到站啦！他就下车了，七转八转就回到了叉木架屋。崖上白马和青岩上的棋盘证实他回来了。故乡已经由记忆中那景象变成一个现实，虽然他不知道这个现实到底是什么，但眼前这些事物已足以让他惊奇了。

他想，在这个地方，兴许会有人突然拍一下他的肩膀，呼叫他的小名，然后拉上他去喝老玉米酿的烧酒，一粒一粒地嚼着炒黄豆。然后告诉他哪些人死了，哪些人生了孩子，哪些人出走了，哪些人又回来了。当然，没有人呼叫他的小名，也没有什么人会告诉他一些事。

人们用陌生而奇异的目光瞥他一眼又匆匆忙忙过去了。人们把他当成怪物或盲流。

他想，我现在最多用公事公办的态度找当地政府说我回来了，要不，他真成了盲流，他将当成盲流遣送，这不是太让人走投无路了吗？

他经人指点，来到富绿山庄人民委员会，一位穿制服的公事公办地接待了他。穿制服的拿了一沓表给他，让他填写，表格的内容是他什么时候因什么原因离开家乡，在外边做过什么，是否有偷窃，抢劫，吸毒，嫖娼等劣迹，有过哪些荣誉及嘉奖等等。另外有些次要内容如婚姻状况，家庭人口，个人健康状况，受教育水平等等，以及返回原籍的理由，原籍历史性资料，有何直系、旁系亲属，祖坟里埋葬了什么人等等。阿珑填完这些表格，交给返乡登记处，然后又给了他一些表格，内容是返乡居住的时限，有何要求，个人特长，服务志愿等等。填完个人各项资料，电脑马上处理完那些资料。一位穿制服的女工作人员毕恭毕敬把他带进一间屋子，让他坐在厚厚的皮沙发里，说庄主席直接同你谈话。女工作人员打开控制开关，视屏上出现一张瘦削的脸，她说了一声那是我们的庄主席就退出去了。阿珑一见那张瘦削的脸就认出是得富。蜂音器马上传出得富的声音，这是经过电子处理的公事公办的声音，这个声音不冷不热，不亲不疏。

欢迎你回到富绿山庄，重新成为富绿山庄的公民是你的福气，向你祝贺。你将享有富绿山庄庄民一切权利。你有权利继续做一个诗人，选择诗歌作为服务方式。你有权利重新安葬你的父母。你有权力任意选择配偶和保留某些个人习惯。还有什么要求吗？

我向你表示问候，堂兄。

对不起，电脑没这道程序。蜂音器响起来。

谢谢你，庄主席，你给了我一个安居乐业的机会。

那张瘦削的脸笑了一下。

在我们这里将各尽所能，各取所需。

庄主席，我想知道，以前有个叫培官的人的下落。

没这个程序。不过，你可以知道。你看，他休息了。

视屏上出现一座坟墓。一块简陋的墓碑上刻着死者的名字。

他死啦——阿珑说。

那张瘦削的脸说，应该享受新生活，视屏就关闭了。那位女工作人员进来，给了他一个金卡和一张普通磁卡。金卡是世界通用的电子货币，可以无限透支。那张普通磁卡是富绿山庄的居民身份卡，储存个人一切身份资料和居室的门牌号码，兼有个人生活万能钥匙。

女工作人员然后摘下帽子问，你还要我帮忙吗？

黑头发瀑布一样散落下来，马上现出女性的妩媚，长睫毛下机敏的黑眼珠打量着他。

他认出来是那个站在斑马线上惶恐的女孩，他记起她的名字叫菲菲，这个名字出现在晚报的社会新闻里的时候，他惊讶了一回，他现在又惊讶了一回。她是那个失踪的女孩吗？

我叫菲莉雅，这里的工作人员，也是你的联系人，你有事可以随时同我联系，恭候你的吩咐。哦——我的呼号就在你的磁卡里，你在任何一个地方都可以传呼我，你只要通过意念传感方式，我便可收到信号。

你就叫这个名字？还有别的名子吗？

名字可不是随便叫的，必须通过电脑确认。她诡秘地笑笑。弄错了要出大麻烦。你也大概不会再叫别的什么名字了吧？你同你的名字一同输入了电脑，弄错了就找不到你了。她又诡秘地笑笑。千万别出错，庄民同志。

他觉得她的话不是随便说说，那神情像是某种严重的暗示。

她将他送出庄民委员会的大门，对他说，你先回家休息。

回家？

你已经开始了富绿山庄的生活了。

一位穿制眼的男工作人员打开车门，说了声请。

## 80 . 家

一辆乳白色的无人驾驶太阳能小卧车转过几条马路，准确无误地过了几处红绿灯，然后来到别墅区。一路上，小卧车以每小时五公里的速度缓缓行驶。一个柔媚的女中音随时介绍经过的道路名称，哪儿是邮局，哪儿是购物中心，哪儿是舞厅、夜总会、健身俱乐部，哪儿是医院，哪儿是图书馆、博物馆、美术馆、影视中心、音乐厅，哪儿是医院、教堂、神庙，当然，女中音解释说，你不一定会使用任何服务设施，你足不出户就可以享受一切服务，但是，它们仍然对你有用，让你记起一种生活方式，它们绝不仅仅是摆设，你需要它们。它然后驶过世界公园，女中音马上说这儿可以模拟环球旅行，可以看到大山大河，热带雨林，极地风光，沙漠和海滩。然后来到一片湖水，女中音说这叫绿茵湖，湖心岛上有彩色的太阳伞，有半裸的女人在那儿悠闲地喝着饮料。女中音说，那儿是美人岛，姑娘们在那儿工作，为人们提供服务。阿珑不由得在心里生出一个问号。女中音马上说，任何服务都是义务，她们同任何服务设施一样，只要你要求，就不是象征性的。

当太阳能汽车在别墅区停下，女中音说，请停车，车门自动打开。再见，女中音说完，汽车便开走了。只一眨眼功夫，汽车连影子也没有了。女中音在空气中震颤，它的最高时速是3000公里。

眼前是一幢三层别墅楼房。乳白色的墙面，红色的屋顶，透明的玻璃罩着阳台。衬着大理石的檐柱和汉白玉台阶，一根檐柱上是镶金的楼号，傍着牌号是阿珑别墅几个金字。他不知道自己的名字是什么时候镶上去的？他来到富绿山庄才不过少许工夫，总不致于连这别墅也是一时半刻就造出来的吧？

他上了汉白玉台阶，他想那玻璃门会自动启开，他站了一会，那玻璃门却一丝不动。他才记起那片磁卡，他的手刚刚摸到那片磁卡，门就开了。屏风后面突然冒出一位美人来，一身天蓝色的裙装，微微一鞠躬之后，先让他扫描下一楼的厅堂，那镶金的红木沙发，大理石后面，那精雕细镂的工艺，他想，我成了石油大亨，成了阿拉伯首长啦！他正停泊在一种惊诧状态，美人说，我叫菲莉雅，我为你服务。菲莉雅？他非常惊奇地瞄了美人一眼，那眼神就凝在美人的脸上了。菲莉雅？菲莉雅……是她？他觉得神奇和不可思议。在不同的地方遇上同一个人，像电影蒙太奇一样。菲莉雅带他上了二楼，这是他的电脑工作室，健身房，家庭娱乐中心。三楼是卧室和玻璃阳篷。在阳篷里可以欣赏别墅花园各种亚热带植物和音乐喷泉。打开阳篷里的电视开关，可以巡视整个富绿山庄的景致和布局，壁挂式的巨型电视屏幕显现出高清晰度的物象。菲莉雅带他进入卧室，给他介绍了室内设施及电子开关，然后退出门，对他说，随时恭候吩咐。

这是一间大型卧室，那张床一定是为某个巨人安置的。拉上窗帘，便有淡淡的茉莉花的香气。

他环顾卧室的时候，突然有了很乏和要洗浴的感觉。他打开浴室，脱掉一身汗臭的衣服。自动洗浴装置开始工作，水温正好。当他在浴缸的温水里闭目养神的时候，一只手开始摩娑他的肌肤。他睁开眼睛，菲莉雅正在为他搓背。她说，这是我的工作程序。在这道工作程序里，他看她的身体在透明的衣服里颤动。她为他洗完浴，那堆又汗又臭的衣服不见了，她说，它们被垃圾分解器分解掉了。他们走出浴室，她为他打开穿衣间，那里有各式各样的衣服、礼服、休闲服和运动装，那些衣服很像是量着他的身材做出来的，她为他试过衣服之后给他

挑了一件棉质睡衣，让他穿上，她却脱下了那件透明的衣眼，裸出了整个身子，像一件玉雕，非常女性的质感，他觉得周身膨胀起来。她仰躺在床上，屈起双腿。他脱掉睡衣，被她吸附过去。他突然停止，这一切太出奇了。你来吧，我需要。杜丽丽这样呼叫他，杜丽丽正缠过来就他，杜丽丽微微张开双腿那记忆中凝固的塑像突然运动起来。他重新骑上那匹城市之马，狂奔起来。他精疲力竭地躺着的时候，菲莉雅按了按床头的一处按钮，餐桌从餐室里滑过来，他闻到了酒香和肉香。最好的路易十四和烤鹿肉、一碟生菜和几块鲈鱼。食物挑逗起他的食欲和饥饿感，他吞咽着美酒和美食。他请菲莉雅一道进餐。她笑笑，没这道工作程序。

她对他说，你可以选择一个人睡觉，也可以让我陪着你。

他想了想说，我要一个人呆一会儿，他要好好想一想。如果说这是另一种日常生活。那他还不能十分适应。他因此要一个人想一想这另一种日常生活。而且，这就是家。

菲莉雅穿好衣眼，她依然是个美人，她说你随时可以叫我来，然后，她影子一样地无声无息地出去了。

他突然觉得一个人独处的孤独。这儿到底是旅馆还是家呢？人有时候难免要把叫做旅馆的地方当成家，另外一些时候又会把叫做家的地方当成旅馆。

而故乡，又总是像一宗房地产买卖。有时候是你的，有时候又是别人的。它经常易主，经常被别人占领。

他仰躺在床上，房间还弥漫着菲莉雅的芬芳，像是某种芬芳的物质正在散发着让人迷惘的气息。一种空空荡荡无根无蒂的感觉，一种撤退了占领却又不能回归的感觉，一个人面对空旷的地平线发呆，寂无声息的，也无缅想，一个人就躯壳似地躺在床上，没有什么要排遣的，又需要排遣一下，就像一个人要呕吐又呕吐不出来一样。

他打开电视，高清晰度的巨幅壁式视屏显示的是没有任何趣味的庄严的文字，一个同样庄严的低沉的声音宣读着那些文字。

庄民同志，祝贺你荣幸地成为富绿山庄庄民。你必须遵守庄民守则，富绿山庄是高度的组织化的社会，每个家庭都是政府的一个分支机构，任何个人的行动都是组织行动的一部分……

那么，诗歌呢？爱呢？其它私密性的生活内容呢？

……本守则的解释权归属庄民委员会……

他换了一个频道。

画面是一个黑色的涡旋，人脑的解剖模型流星似地射出，一个怪腔怪调的声音拖长了声音读出了记——忆——库三个字。人脑解剖模型随即旋入一个幽深的隧道。

画面出现一只在空中飞翔的鹰，俯瞰的大地图影，山如丸，河如线。推出三峡起伏嶙峋的山石，葱茏的森林，无边无际的玉米地，人如蚁行。

特写：用手搭起凉棚望天的老者。摇过苍莽的大地，一位小男孩呆坐在石头上，眺望远处的白岩。本屋，火塘。家庭主妇在三脚架上做饭。她将放进锅里的油又舀回油罐里去。

全景：村落。庄稼地。森林。河流。人与牛。飞禽与兽类。

女低音：……庄民，我们根据你个人的生活资料，为你复制了记忆图象。我们的生活建立在记忆的基础之上的华丽的宫殿，记忆将支持我们永不衰竭的生活趣味和信仰，我们热爱生活，我们忠实于生活。我们对童年的记忆，亲人的记忆，某种消逝的生活图景的记忆，将会燃烧起生活的激情，给我们增添生活的景色和温馨。记忆扩大了家的内涵，一个崭新的家连接着个人悠远的记忆。我们不是要把家变成一个人人生活的纪念馆，我们只是要送给你一件礼物，这就是我们记忆库。愿你对你的家感觉良好……

他陷入了恍恍惚惚的梦幻之中，灵魂在梦幻中停泊了许久。

他再按了一下电视遥控，是卫星电视新闻。某些国家和地区正在进行大选，或者政变和局部战争，核走私，爆炸，投毒，火灾，空难等等。这些世界大事经常性地被酒、软饮料或

汽车等商品广告挤出视屏，然后，那些重头新闻又气势汹汹地杀回来。某位新当选的总统正在做施政演说，一位穿比基尼的广告模特像潜水艇一样从海水中窜出，攻击正在演说的某位总统，马上是一贴商标盖住了半裸女广告模特，接着是一场真枪实弹的战争，然后是一架飞机的残骸和人的破碎的肢体。然后是股市行情和环球气象消息。再下来又是商品广告，期货行情，旅游广告。

电视成为全人类生活的焦点。人类拥有电视，这是人类的家园，人类争相占有的最贵的房地产买卖，它限量发售每秒钟的电视画面。

一个人在家里打开电视就成了世界公民，任何一个电视人物也就成了家的成员。

电视是人类共同的脸。

这张脸挂在墙上，愤怒或肃穆。

他打起呼噜来，一种电磁感应装置马上做出反映，解除了他的呼噜。

他做起梦来。菲莉雅走进房间，脱掉衣服，在身上喷了一点荷尔蒙香水，这是一种爱情物质，一只求偶的蝴蝶，能从几十公里以外捕捉到它的性伙伴发出的荷尔蒙信息。

菲莉雅躺在他的身边，他在梦中握住两只乳房。荷尔蒙使他成为梦中的热恋者。

早上八点，菲莉雅用音乐把他唤醒，给他备好早餐。他在菲莉雅的芬芳中喝着热咖啡，他望着菲莉雅，像一位水手漂泊了好久在这个早上才回到她身边。他突然有了某种归宿感，他把她当成妻子。一个妻子正是这样，在你早上醒来给你一种安详和温馨。

他让她坐下来一道喝咖啡。

他现在开始把这儿当成想象中的家了。

## 81. 工作

我们依然记得马克思那诗意的哲理和诗意的论断。

他说，劳动创造了人。

他还说，那个时候（共产主义实现的时候）劳动成为人类的第一需要，而不是谋生手段。

他接着提出了人的高度完善的理想人模式。

是的，我们永远会记得人类的智慧为人类酿制的甜蜜。我们记住了关于人的美学理想。

诗人阿珑作为富绿山庄的居民，他必须按照居民守则选择一种劳动。各尽所能是一种劳动道德。一个人尽其所能地劳动，劳动的目的是给人一个尽其所能的机会，劳动进而开发人的潜能，提高人的素质。因为富绿山庄的丰富的黄金资源，劳动成果不具有商品意义，它成为一种宗教式的东西。富绿山庄作为本世纪最后一个奇迹，人们不再把劳动当成谋生手段，没有贫穷的罪恶，没有富人的贪心。如果他们有谁读过《资本论》，他们一定很庆幸，他们一步跨过了缓慢的历史进程，在为培官挖墓的时候挖出了金块，这个偶然事件产生了人类社会史上的奇迹，使一个地区的历史发生了突变，他们避免了剩余价值的侵害，避免了通货膨胀之苦。富绿山庄从根本上解决了生存问题和许多问题，这是唯一的是非问题。劳动是神圣的，不劳动是一种罪恶，是人对自身的犯罪。

庄民守则上，人必须选一件尽其所能的工作这一条戒律的背后，承认了某种罪恶会在一个美丽的社会发生。

诗人阿珑选择的工作依然是写诗。在诗人到来之前，富绿山庄还没有这个工种，但庄民委员会经过讨论，诗歌仍然算一件工作，它能够为闲暇的生活服务。他们一致将诗歌归于娱乐业，诗人的劳动意义起码能等同于保龄球或电子音乐。而诗歌还有它的传统价值，诗意，崇高、美等等。

按照规定，阿珑每周工作五天，每天工作四小时。这是一个劳动时间的最高限度，不准加班加点。因为富绿山庄的劳动已成为人们的第一需要，人们的闲暇时间远远超过劳动时间，

人们不得不像对待疾病一样地对待闲暇时间，人人逃避闲暇，争取劳动，造成劳动膨胀。庄民委员会不得不采取紧急措施，成立劳动调动中心，进行劳动管制，对超时劳动的人给以饱食终日的处罚，即罚食高卡路里食物，禁止劳动一日或数日。直到让被处罚者脑满肠肥为限。对那些通宵达旦工作的人，视为劳动性的盗窃，如果熬红了眼睛，得加一条人身伤害罪。对那些硬干、巧干、拼命干的人视为劳动性的抢劫，社会动乱分子，这些人将被永远取消劳动权利、判罚饱食终生，并取消娱乐，旅游等消闲活动。犯超时劳动过失的人多半是一些传统型的人，他们有劳动癖，劳动使他们实现支配工具的欲望，获支配的快感。他们在劳动中扮演英雄，他们幻想个人的劳动成果对社会的某种夸大了的价值。受罚的往往是富绿山庄那些老庄民。他们曾梦想衣来伸手，食来张口的生活，梦想躺着都会有吃有穿的日子，他们现在才发现这个梦想是饥和贫穷逼出来的，这并不是人的需要，他们深受闲暇之苦，回想劳动的快乐，而他们的劳动愿望却会遭受限制，他们不能随便下地耕作，那样会破坏富绿山庄的生物圈规划，破坏生态平衡。同时，那种胼手胝足的劳作有损富绿山庄的文明形象，违反庄民道德，人应该从爱惜自身来体现对人的热爱，不合理的劳作是一种人身摧残，它当然是不文明和不道德的。在《资本论》里，强势和强权利用这种不文明和不道德，为垄断积累资本，为国家缴纳税收。马克思谴责的罪恶，不会在富绿山庄发生。

劳动是一种连续性的行为，它不断地积累劳动经验和改进工具，它不断地强化技术性和不断地筛选劳动者。劳动淘汰工具，工具淘汰人。某一类工具死亡的时候，某一类人便退出历史。一种新劳动工具出现的时候，便是对一批旧工具的大规模屠杀，某一类人便成为旧工具的殉葬品。

富绿山庄庄民守则有关劳动的条例，只是一种许诺，它不会兑现劳动者的劳动要求，劳动者没法实现各尽所能，劳动成为一种分配形式，把人限定在不同的劳动方式里，限制了人的机能。

那些老庄民根本无法使用电脑，他们在接受电脑操作训练之后，走上工作位置，马上造成富绿山庄的混乱，他们无意地制造了许多电脑事故和电脑笑话。因为富绿山庄的电脑同世界各地联网，自然会给别的国家和地区制造一些小小的麻烦或大大的麻烦，甚至出现了一种富绿山庄电脑病毒，引起了国际电脑协会抗议。最后不得不规定那些老庄民远离电脑，从事传统劳动，修剪花本，手工艺品制作，饲养宠物等等。当然，他们免不了受罚，不是因为劳动质量，而是因为扭时工作。因为被罚进食高热量食物，他们常常大腹便便出现在一些公共场合，让人想他们是一些旧时代的大人物，那些有机会贪食的达官贵人，富翁阔佬。为了防止某些怀旧情绪，产生剥削阶级思想，给人一种特权阶层的腐败印象，庄民委员会不得不适当地减轻进食处罚，并让他们进行健身训练，减少肥胖，适宜于社会风貌和减轻交通压力。

阿珑比别人有更多的劳动机会，做为诗人，在这儿是独一无二的，没别人做这个工作，在富绿山庄的劳动种类里，诗歌是个新种类，没有诗歌协会和许多诗歌派别。诗歌在这里不会造成积压，不会产生环境压力。在一个劳动成为苦役的社会，一个权势的社会，诗歌是人类最不光彩的事业，一种似有似无的地下活动，有时候也提供给少数人把玩，传递私情或者成为大会的标语口号。在战争年代，在革命风起云涌的时候，诗歌成为呼喊。在人们离开战场，解散了游行队伍，回到办公大楼、工厂、学校、兵营、村庄，各就各位的时候，诗歌就优雅地呻吟，挑出些好句子让节目主持人朗诵。诗人为节假日，为集会游行增添了气氛，他们时不时获得一些掌声和不多的钱，他们因此学会了热热闹闹和节衣缩食地过日子，在那样的社会清贫成为诗人的操守和标志，胃溃疡成为诗人的职业病。他们与社会达成的妥协就是用饥饿换取闲暇。在不能忍受的时候，他们便发出一些著名的牢骚，活都不怕，还怕死吗？他们以自虐的姿态宣告自己的不死之死。

然而，他们仍然要做一个诗人，绞尽脑汁地生产惊人的诗句和大量的诗歌，他们因此成为最勤奋的诗人。他们以勤奋获得闲暇，在劳动成为苦役的社会，他们躲避了苦役，他们也

患下了胃溃疡。他们对贫穷和财富都极其敏感他们认为自己是不加贝的才子那些阔人是加贝的财主，这样可以使敏感的心得到平静，不失尊严。

然而，那些并不写诗用别的手段挣饭吃的人，他们会认为诗歌的工作是一份偷闲的工作，是一种拿很少的薪俸不断地发牢骚的工作，诗人是一种苦役和贫穷的社会职业，在一个富有和闲暇的社会，诗人就会消失，他们再不会以此为业。

诗人阿珑在富绿山庄仍然选择了诗歌，这证明诗人经得起闲暇和富庶的考验。诗人将会证明，躲避劳役并不是诗歌的动力。诗歌也将更证明自己的品质，它不是斗鸡。也不是电子游戏。诗歌启迪人的心智和想象力，读诗将成为社会精英、组织者，领袖人物的智力保健活动，使其保证想象力和应变能力。

庄民委员会号召全体庄民读诗，他们自己也带头读诗。诗人阿珑便根据他们不同的需要写出不同的诗作。他依然是使用传统笔而不会使用电脑笔，他并非故意地保留了诗人的传统习惯。菲莉雅将他的诗作输入电脑，它马上进入每个家庭的阅读系统，那些诗同时将传播到世界各地电脑联网的都市，他的每一首新作都会同时直接传递给世界各国读者，最行销的印刷品也没有那么大的覆盖范围。数据表明，他的诗每天至少有一亿读者。他的读者群从理论讲，遍布全世界。他源源不断地获得一些信息反馈。在富绿山庄，那种超时劳动，争抢劳动的现象明显减少。一些神经衰弱，失眠症，三叉神经痛，偏头痛，月经不调等患者自诉症状明显减轻。庄民委员会的成员反映也很不错，他们的头脑空前的敏捷，联想丰富，他们将有更精良的管理措施和工作方案，他们更远了看到了富绿山庄的生活远景。在阿珑新作传播的地方都有了良好的社会效果。在非洲，他的一些诗句成为野生动物的保护口号，在美洲，他的诗成为人类的新信息。在欧洲，他的诗唤起了新的激情，人们解除了革命退潮之后的历史性的精神疲软，热爱诗歌的古老时尚在欧洲又流行起来。在日本，掀起了电脑诗热潮，它高过了卡拉 OK 和漫画。国际诗坛评论由富绿山庄掀起世界性的电脑诗运动的诗歌迪斯科狂飚。阿珑的诗成为一个时代的文化象征，一个全球文化的时代到来了。阿珑的诗句成为一些名牌产品的广告语，一些跨国大公司以高额酬金或者割让股权，收购阿珑的广告词。诗人阿珑一下被四面黄金所包围了，诗人站在金山上，黄金下雨一样地从空中泻下来。

诗人的工作获得汹涌澎湃的酬劳。如果诗人打算接受这些酬劳，那些毫无重量的诗远远高出黄金的售价，诗人由此成为有史以来最富有的食客，诗人也终于可以端出架子真正地跻身那些高贵的人中间了。但是，财富在富绿山庄不过是一场游戏，黄金用不着为黄金表演。

劳动成为人人的需要，只有时间才成为必不可少的消费品。

工作于是成为一种消费手段，消费着时间。

诗人阿珑同每个庄民一样，是这个世界必不可少的顾客，他支付时间，也消费时间。

这就是工作，每个人大概就是这样工作的。诗人阿珑也一样。所谓创造，让时间增值只是一个长久的谎言，这个谎言像时间一样久。

## 82 . 发生了别的事情

庄民委员会接到报告，来了许多诗人，三五个人一伙，或者成群结队。庄民委员会说，好好接待他们，他们是些社会名流，给他们吃一些满意的食物，再给他们一些钱，用红包装好，请他们离开。他们的成份较复杂，难免要带来一些传染病，他们不宜在这儿久留。接着又来报告，说这样的办法行不通，他们都是些无家可归的人，他们恐怕要在这儿多留一些时候、直到他们愿意走的时候才会离开。庄民委员会表示，暂时收留这些诗人，把他们安置好。他们一定是些敏感而又要求特别的人，让他们住进山洞，在树林子里为他们盖一些草棚，提供一些熟食，允许他们去采摘野果子和猎杀野生动物。这样有益于他们的身心健康。不久又

来报告，诗人们表示抗议，说这里侵犯人权，虐待诗人，跟文化大革命，反右有什么两样？庄民委员会经过讨论，决定将他们安排在贵宾楼，满足他们的一切要求。又过了些日子，庄民委员会接到报告，那些诗人很不高兴，他们天天发牢骚，因为他们在这儿一直没有机会发牢骚，这儿一切太平静。这儿的人几乎都是幸福天真的样子，难道他们真的都那么天真幸福吗？这完全是假象。他们觉得，这儿的社会问题相当严重。他们因此非常痛苦，他们关怀人们的生存问题，他们打算唤醒群众，关怀一些终极问题，号召群众起来改组庄民委员会，换些能理解诗关怀庄民生存欲求对生活有远见的精英治庄，使富绿山庄真正地成为人类的样板工程，样板社会。庄民委员会经过认真反思和讨论，最后决定立即把这些人统统赶走，实行戒严，不准任何自称诗人的人入境。

虽然事后证实，那些自称诗人的人，并不是什么诗人，他们只是一般的观光客，顺便来富绿山庄揩点油的，但是，这些人的行为动摇了庄民委员会对诗人的信任，阿珑的工作受到监视，他必须不停地向庄民委员会进行思想汇报。

后来的一些日子，阿珑不再写诗，他只写思想汇报。写思想汇报可以获得超时劳动的权利，这在一个闲暇社会是一种难得的特权。

我是个诗人，但是，我并不是天生的一个诗人，这就是我与别的诗人的区别。做一个诗人，我不是先从头脑或者心灵开始的，我是先从胃开始的。我作为诗人的成长史与富绿山庄的历史有关。虽然，作为一个乐园式的社会很快会忘记它的历史，但是，我相信电脑已贮存了历史，贮存地方志的资料，富绿山庄还会和叉木架屋联系起来，因为信息贮存，历史不会中断。我虽然不是什么大人物，一我的一切并不会载入史册，但是，从历史的资料里，仍然能找到成为诗人的依据，历史保留了我生命的轨迹，让我做一回我生活的见证人吧！叉木架屋是富绿山庄的影子，龙崽是我的影子，我的影子在富绿山庄的影子里的时候叫龙崽，一个乡土的名字，一点也没有迹象龙崽会成为一个诗人。在他呆头呆脑坐在石头上眺望远方的石岩的时候，整个农业社会都在干旱缺水，一些高官终生都在为农业水利奔忙，关于水的英雄比战争英雄更加耀眼夺目。我不知道，在那样一个愁苦和悲悯的季节，人们为什么要唱起歌谣和写诗呢？庄稼歉收的结果直接影响了我的肠胃。我的胃便产生了饥饿的思想和美食的幻想。我用胃做梦，梦见大米饭和肥肉。饭香和肉味在梦醒之后十天半月还留在我的胃里，饭香和肉味是我最早的诗篇，我用胃写成的。我由此理解了在干旱和饥饿的岁月里更需要歌唱和诗，我们只有在诗化了的生活里才能安抚肠胃，我们只有在诗化了的生活里才能够存活。在一个干旱和悲悯的季节，产生了大量的民谣和诗歌，那道理很简单，获得诗歌比获得粮食要容易得多。

在我打算做一个诗人之前，我便开始做一个诗人了，我诗化了我自己。我对上地充满了幻觉—我给三峡玉米嫁接我的梦幻，把农事活动变成歌谣，我给土地写满了诗意的谎言。我许诺给土地成堆的粮食，给农民许诺成群的牛羊，许诺生活开满鲜花，许诺季节常年如春。诺言把我的胃填得满满的。我就这样开始去做一个职业化的诗人。我的行囊里装满了诺言和方块字，我就胆大妄为地去旅行，义无反顾地去离乡背井，尽量地让自己像一个游侠一样地悲壮不已，在脸上涂满乡愁。我就这样地东奔西走，走万里路，写万首诗。看到天涯海角的大字刻在海南岛的石头上，看到千年不腐的尸体，万年不朽的诗名。我到广东、上海长过见识，那儿的人写中国字讲外国话。我在北京开过眼界，我学会吃炸酱面，涮羊肉和诗歌技巧，从北京话里拣出了一些文化思想和外国学问。我当然也在那儿获得了诗名。我也患下了一个心病，一个人成了诗人就不要太快乐，太快乐了就不合乎诗的道德。一个诗人要有忧患意识，要随时注意和平时期的空难、火车相撞二要注意能源消耗和环境污染，要注意一些终极问题和人种退化，要跟上时代的步代多一些先锋意识，要分得清新学、旧学、中学、西学。我必须克服许多困难，保证作为一个诗人的质量。作为思想汇报，以上种种那个算我最说不出口的，也就是说，我有些一直想要隐瞒的东西，因为有些东西被诗人一直隐瞒了几千年，还会

继续隐瞒下去。当然，我并非要揭隐私或故意张扬个人私密性的东西，哗众取宠，或从此证明我无比的勇敢和诚实。我一直想隐瞒的东西，就是我有种癖好，这毫无办法，无药可医。我要隐瞒的，就是我的所谓忧心，我因此有了诟病社会和历史的习惯，我并不指望有一部完美无缺的人类社会史，也不指望有一个完美无缺的未来社会，如果一切都完美无暇，我还会诟病于什么？我还忧心什么？我不是自寻绝路吗？恰好相反，我的内心最为隐秘的地方，我希望世界总有让我忧的东西，有一些罪恶层出不穷，我便可以代表正义，良知和真理。道理非常简单，有了战争，我便努力热爱和平，有了专制，我便为民主自由歌唱，有了国破家亡，我便谱写爱国的诗章，有了贪污腐化和鱼肉百姓，我便为民请命蔑视官场，有了人类的丑行卑污，我才会努力崇高和一身正气。国家不幸诗家幸，不正是这个道理吗？它的要义。被诗人遮遮掩掩过了几千年。一个健康、安乐的社会，会让诗人深感不幸，会倍感时代平庸，不会有史诗，不会有英雄，不会有伟人，不会有一切让人景仰的东西，这样的生活让诗人无法容忍，他纵然是崇高，又崇高给谁呢？他们也纵然勇敢，又对谁去剑拔弩张呢？真正的图穷匕现，刃无可刃，有谁为你唱“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的歌谣呢？在这样的时代，诗人于是成为旷妇怨女子，日渐消瘦，失去丰采。

我所隐瞒的，正是我的某种希望。

我非常感激我成为富绿山庄的庄民，并且能够继续写诗。而且，我的诗的精神效益远不及它的商业效益，这证明，诗人不发牢骚也可以是个自食其力的人。我要热爱富绿山庄，热爱新生活，守秩序，努力改造自己，争取进步，多写诗，写好诗，让每一句诗都成为很好的广告词，为人类做一个好诗人。

阿珑伸了伸懒腰，努力使自己神清气爽，他让菲莉雅给他送来一杯热咖啡。菲莉雅提醒他今天的劳动时间已经结束，应该开始健身活动了。

菲莉雅将他的思想汇报输入电脑，他今天的思想汇报就算到此为止。

### 83 . 庄民委员会

庄民委员会由五至七人组成，是富绿山庄的组织策划人员，决策者和权力指挥中心。庄主席得富是固定的人选，其余成员由电脑根据年龄、健康、精神、情绪、判断能力、受教育程度等等分析产生。

庄民委员会的产生是通过电脑筛选代替民主大选。以保证庄民委员会的决策能力和组织能力。电脑会筛选出真正的庄民精英，而民主选举往往会出现失误。民众行为往往是一种情绪化，无目的的行为。从雅典处死苏格拉底，到后来的陪审团屡屡制造的冤狱，从臣伏于暴君到选举出混蛋议员、混蛋总统，都证明民众的不可靠性。自从有了电脑以后，富绿山庄开始了电脑政治时代。

在富绿山庄，一切劳动都是义务性质，庄民委员会的工作也是一种义务，他们对山庄进行义务管理，他们是否称职亦由电脑检验，庄民的监督权力通过电脑实现。庄民们可以将个人对委员会的工作评价输入电脑，电脑将综合分析庄民意见，定出条款，衡量委员会的工作质量。同时，电脑也通过每位庄民的意见对他们实施逆向监督，即通过他的意见，分析出他们各自的思想素质和参政议政水平。

这样监督和逆向监督，将相互提高富绿山庄人的质量，以保证富绿山庄的综合社会质量。

庄民委员会除了庄主席以外的其他成员，每年由电脑重新选择一次，那些经常性地给庄民委员会提改革建议，管理措施的人，有更多的机会被选为新的庄民委员。那些在现实生活中表现出智慧和创造力的人，则需要诗人去发现他们，让他们的品质成为诗，输入电脑，使他们的个人品质成为一种普遍的品质。电脑筛选和诗人的发现成为一种互补，而诗人的发现

又是根据公众的认识和口碑，电脑对人的筛选同公众对人的认识也成为一种互补，以保证社会管理人才的能力与品质。那些由电脑筛选出来的人，事实上自己就筛选过自己，对自己进行了塑造，争取电脑筛选中获胜。电脑塑造了人。

一年一次的电脑筛选，增强了庄民委员会的凝聚力和庄民的向心力，保证了庄民委员会的权威性，从而保证了它的组织运作效能。

在一个高度组织化的社会，从来不会有那种对“职业政客”的憎恶，组织化的社会需要职业化的政治人才。他们需要了解从奴隶主到民选总统们对人类社会政治上的贡献。在电脑资料库里，贮存了人类社会组织过程的全部经验和政治思想。从奴隶制开始，人类进入了组织化的文明。人类对社会组织化的反抗，促使了社会组织化的发展，使历史进入了民主政治，调节社会成员和社会组织间的紧张关系。三年一选的民选总统经常性地对他的选民许诺一些好处，然后让选民们把他嘘下台去。民主政治就是挨嘘的政治，是没有更好的办法的一种最糟糕的办法，一位民选总统最后表示了无奈的看法。

那么，我权且认为，电脑政治是一个奇迹。人类社会把一件最不计好，最累人的工作最后完全移交给电脑，实现彻头彻尾的电脑政治，人们去做他们愿意做的事情。

富绿山庄刚刚从历史中走过来，它正慢慢建立起电脑社会的权威性，使电脑社会管理成为最完善最合理的管理。

富绿山庄的庄民们对电脑并不是十分有兴趣，他们最多仅仅是把电脑当成一种新的工具和劳动手段，他们仍然生活在一个早已没有踪迹的旧时代，电脑不过是一柄新奇的斧头，他们怀念刀耕火种的岁月，希望重新被劳役所苦，如果再能披蓑衣戴斗笠下田耕作简直是一种奢侈。他们抱怨骨头痛，像患了风湿病一样，这是一种闲病，难道庄民委员会不能设法解除这种病痛吗？他们也感到庄民委员会的冷漠，一个个电视里的冷面杀手对你说三道四，他们从不面对面与人交谈，你甚至不知道那些庄民委员在什么地方对你发号施令。他们因此怀念旧时代的长官，在台子上对他们大吼大叫，当面唾沫星子溅到脸上的训斥，那样更有人情味一些。没有人对你大喊大叫，你该去做什么呢？你就按照那些电脑制订的办法去过日子吧。那些反电脑政治的情绪并不明显，而且势力不大，只是一些上了年岁的老人，只当一种老年病好了，庄民委员会会不会太关心那些反电脑政治情绪，尽管他们通过电子技术早了解了那些坏情绪。

庄民委员们也并不是天天坐在那儿开会，制订施政方案，他们只需要在日常生活中留心一些问题，贮入电脑，然后在庄主席那里进行综合处理，产生某些条文，或形成一个整体思想。他们只是尽一些政治义务，成为庄主席的智囊。庄主席那里又有一班人在工作，叫主席办公处，那儿才是真正的权力机构。对山庄的远景规划，指导性的政策，思想都由那儿产生。庄民委员会各自对一引进重大问题作出判断，通过电脑输送到主席办公处，办公处综合各个委员的判断，制订一些策略。其实，富绿山庄并不需要太多的策略，庄民委员会的工作不过是些例行公事。正是这些例行公事，保证了委员会的素质，使他们不懒惰，不至于产生电脑官僚主义，多思，勤勉，不是哪一位官的个人品质，而是一种制度化的产物。

庄民委员会是一种没有分支机构的常设权力机构，它直接领导庄民，所以，家庭就成为社会的分支机构。它基本上革除了官僚机构，一个高度的组织化的社会，那种除了争权夺利而没有任何其它作用的官僚们将毫无办法生存。好品质在这儿也不作为官员的政治资本，只当作电脑制度的产物，一种公共信息。

富绿山庄实际上也是一个信息社区，通过人类最先进的通讯手段，与世界信息网络联系在一起。社区内工作生活的村民，时刻能接收到世界各地传来的图象和声音信息，它的 ISDN 数码网络加快了信息传递速度。一般家庭都有电子工作桌，可接通富绿山庄的光碟图书馆及其它信息系统，通过视象电话购物。可在家里遥控猎物和农场、林场的工作。用 BP 机通知奶牛在挤奶时间回来按时挤奶，每头奶牛都带有 BP 机，那些牲畜也随人类一道电子信息化了。

电子信息可以与人造卫星和宇宙飞船发生联系，获得人类之外的某些信息。

信息社区不会使人际关系变得疏离。只是要让庄民们逐渐感受电脑的体温，将电子信息人情化和人格化。

他们对庄民委员会那种疏离感将越来越小，虽然人们不会再聚在一个小茶馆聊天，人们通过电子技术，做到人与人息息相通。

诗人阿琮在这个信息社区过了些日子，几乎没碰见任何一个熟人，他甚至除了菲莉雅，没碰见任何一个人，你用不着挥手和打招呼，那种原始的传递信息的办法已经由电子手段取代了。在这样的一个地方，人人可以无处不在，人人又不知道在哪里？

他当然也像其他庄民一样，没见到任何一个庄民委员，也没见到过庄主席。庄民委员会好像是在联合国总部指挥这个信息社区，他或者是在外宇宙一样。

他开始疑疑惑惑，他的故乡，那些人是怎样一下就放弃了原乡意识，成为信息社区的子民？他们庄主席得富，那位拨着算盘珠子玩小心术的堂兄，那位人性恶劣的私生子，他怎么会成为电脑政治的特别选民呢？那位私生子无论如何老谋深算，他的质量又怎么会经得起电脑筛选？他那颗斤斤计较的小脑袋天生就是当师爷当帐房先生的材料，他怎么可能成为电子社区领袖呢？

他想，庄民委员会只是一个面具，庄主席得富也只是个面具。

富绿山庄难道是个圈套？它是叉木架屋出现的一个幻影？

既然如此，我只当是在做梦好了。

他告诉了菲莉雅这些想法。菲莉雅说，你这人根本就不应该到这儿来。你总是想入非非，神经质。你的神经不适合电脑社会。他想，是啊！我却来了。这儿像个坟场，以前的一切都死了。埋葬了，打扫干净了。

我把你这些当成思想汇报，输入电脑好了。菲莉雅说。

你向庄民委员会告发我吗？诗人有想象的特权，他说。

这儿没有特权，只有制度和程序。”她说。

他又闻到了女人的芬芳，他想再争辩什么，那芬芳越来越强烈，就沉入回忆和缅想，往下就没有什么好争辩的了，发生了男人女人的事。

#### 84. 妇女们

一个远行的男人，哪怕你离家时只是一位懵懂少年，他回忆家乡，首先会回忆家乡的女人，忆起她们少时模样，那些奶孩子的女人，那些用破竹响篙吆喝鸡群的老妪。她们白得像莲藕，黑得像炭，红得像灯笼，黄得像向日葵，家乡的女人是不褪色的。

一个少年远行的男人，你回忆家乡的故事，你首先会回忆起那些女人和男人的故事，虽然那些男女之事与你无关，你也一定会暗恋了某一位女人，留下许多想头，让你挂念，让你终生去寻找那位暗恋的女人，一个人就这样同故乡的女人纠葛在一起了。

人每天在早晨的那个时候醒来。这是什么气味？百合花的淡雅变成了山苍子的暗香，是女人的芬芳，他碰着她光洁的肌肤，他仔细地触摸这有女人体温的玉雕，他心动如止水，手指滑过温柔的记忆，让自己钻进一只温柔甜蜜的口袋。以前的女人都上哪儿去了呢？

他喃喃自语地，你是菲莉雅吗？

你想让我是谁呢？

她莞尔一笑。调皮地骑上来。像驯马一样骑着他。他仰起来去够他的乳房，像婴儿一样地无能为力。

她像母亲哺乳一样。

他一动不动地仰躺着，呆呆地望着骑在他身上的裸体女人。

我真不知道你是谁了，我好象忘记了什么，再也想不起来了似的。我忘了什么呢？

你看着我还不知道我是谁吗？你现在能够认得起来的就是我，我这样一个女人。你不需要胡思乱想。

但是，我会想，你是我的什么？保姆吗？情人吗？妻子吗？

他觉得似乎想起了某些东西。

你一定要给我安上一个名目吗？我是你的联系人，同居者，女性庄民，女人。够吗？

他笑笑，没说什么。事情在另一种情理中进行，那么，还需要说什么呢？

我想问问，妇女们现在都干些什么呢？

你希望妇女们干些什么呢？她们或许正像你指望的那样，继续着妇女们的事业，谈情说爱，生孩子，想些与服装、烹饪有关的事，关心着音乐，诗歌和娱乐业。妇女们总是靠她们的事业才不朽的，是吧？

我没这么固执。固执到不朽的地步。

我们之间没出什么毛病吗？我们的话老碰不上头。我正在给你解释妇女们的真相，并不针对你的想法或某种思想观念。妇女们也不是什么思想观念，你知道他们在做什么就行了。我们的女庄民们正在研究烹饪和服饰，整理传统艺术，她们正在实验基因受孕，研制外激素爱情香水，基因受孕更会增强人的母亲意识，瓦解家族意识，使解除人的狭隘的偏见成为可能，诸如人才使用的任人唯亲现象可以从根本上革除。研制外激素香水可以帮助那些困难的婚姻，双方分别使用不同的爱情香水，使夫妻之间产生爱恋，滋长更多的爱情，抵抗单身生活的异性滋扰。

她有些得意地看着他。他欣喜地报以微笑，故乡的妇女前进一小步，使人类前进了一大步。妇女们的这两项实验，使人类社会进化产生飞跃，基因受孕成功，可以使人不再是一种家族动物，动摇了专制政权的根基，而爱情香水解决了婚姻与爱情对立的问题。故乡的妇女们真是有福了。她们再不会在那种婚姻的碱水里过日子了，她们每时每刻都会感到无限的柔情蜜意，爱情的芬芳会使她们益寿延年。她们再不会成群结队地跳崖溺潭或者吊死在上根绳子上，再不会以死换取幸福。

但是，妇女们是怎样完成了教育获得了教育以胜任她们的工作呢？他问。他还十分不了解发生在故乡女人身上的奇迹，这似乎比一个农业社区一下变成信息社区更让他惊奇不已。

菲莉雅调皮地眨了眨眼睛，流露出自信和自豪。

女性教育比男性教育便捷得多。我们并没有聘请什么妇女教育专家或别的专家教育妇女。女庄民的教育是意外地获得的。在富绿山庄有一位大名鼎鼎的宏发大师，你还不知道吧？他可不是一位什么老和尚，他是一位年轻的气功大师。他帮助富绿山庄探明了金矿。后来他又帮助山庄建立起电脑信息网络，可以说。他是电子社区的总设计师。因为他不是本地居民，他不能担任庄主席。但是，这位气功大师一定是给庄主席输入了某些意念，使他成为一位能力非凡的人物。至少我这么认为。

他突然记忆起一个人来，他对这位宏发大师很感兴趣。他问。你知道他到底是个什么样的吗？

我不知道，没谁请他来，他就来了，他说可以教妇女们一种功，说这种气功会使妇女永葆青春，而且一身香气袭人。于是，妇女们便一齐练起功来，待练到浑身冒香气的时候，人人都觉得头脑里有了许多稀奇古怪的东西。宏发大师说，我给你们输入了一些意念，你们现在成了富绿山庄新一代女公民了。后来，我们自己都感到奇怪，我们居然对电脑操作比做家务活更为熟练。宏发大师说，意念输入是一种快速教育法。妇女们敏感，更适合这种快速教育法。

故乡的女人果然碰上救世主了，她们将改变心灵和容颜，她们由此有福了。

我能够见到这位宏发大师吗？

我们后来谁也没有再见过这位宏发大师，我们都不知道他在哪里，但他肯定会知道我们在做些什么，他也一定会知道你在这儿哩！

这么厉害？

他连发射卫星这样尖端科技的故障都能遥感，对地震、火灾都能预知，他还能预知政变、战争、瘟疫一类的灾难。

他自己说的？

报纸上帮他说的。我们这些普通人才需要科学，金钱，权利等等来保护我们，宏发大师什么也不需要。他不需要什么保护自己，他却能保护我们。

妇女们于是就平安了？

是大家都平安了，你一定要相信他，就像我们要相信庄民委员会一样。

我相信。我比你更相信他。

让故乡的妇女们平安快乐吧。

## 85 . 大师

让我们从神灵那儿把希望拿回来，交给大师吧。

我们每一个芸芸众生的希望，都只是一些个案，一引进小的热情，一引进个别的理由，一些小的借口。我们本来是一些个别化的人生，我们只有代表个别人生的权利去祈求神灵。

大师既是神灵又是大师，他有巨大的能力和超人的热情，他发烧和深刻。他为历史而深刻，他的热情为大的事物而燃烧，他是漫山遍野的野火，我们遥遥了望他的火光不敢走近，我们有缘，将会看见火中的凤凰，我们如果稍稍具备一些功力，还会发现更多的奇妙的东西。大师的精神品格，不屑许多凡人游戏，大师反对任何肉体欲望和个人行动，他的思想和激情从不分散，裸体的美人祭献给大师，他的性器官也不会勃起，他从不肯零零碎碎地与人作爱，这样会破坏大师的真气。想想我们常常为了普通的琐屑的事物那副激动不已筛糠一样发抖的熊相吧！大师总是镇定自若，那种虚怀若谷，让俗人们景仰不已。大师的工作是为我们解决大问题，一切人类的大方向历史的总路线等等，我们要心甘情愿地做一些小小的实验，为大师提供一些工作资料正是我们的无上光荣，为千年大计万年大业，我们尽绵藻之力。

宏发大师正在一个十分隐蔽的地方，大师之眼正在打量着富绿山庄的动静，这世界动静之中的富绿山庄，正理所当然地在大师眼中。

大师之眼正注视着这个信点社区的生活秩序，从不同的时间和地点把这个生活秩序看成不同的形状。大师以他沉静的目光看过老人，妇女，儿童，看过树木，河流，看过电脑，光纤电缆，看过月季花和奶牛，他然后用意念制止了偷袭高科技设施的几只老鼠，用能量杀灭了一群进攻钢筋混凝土的白蚂蚁，用真气分解了对现代建筑群有腐蚀性的蚁酸。在看不见的地方，大师解除了生活的潜在威胁。大师认为人们已经部分地适应了信息社会，信息比思想更让人们目光远大。

大师之眼最后注视着诗人阿珑，他正在为一些残断的诗篇冥思苦想，那副模样，像一位力不胜任的外科大夫，把断裂成些许残段的神经组织努力地连接起来，以符合某种原来状态。好像世界原本有一些完整的诗篇，需要一个人去收拾一样。

诗人之眼看到了什么呢？他看到的是世界的残象，残破的人类风景从时间中凸现出来，诗人就耐心地描摹它们。诗人充当人类风景的工具，他想使它们复原，重新变得完好。诗人是一件犁铧，把田园从荒鞠中找出来。

大师从隐蔽处走出来，他就再不是大师了。那样一颗一点也大师不起来的小圆头，出现

在视像电话里，他是红孩儿。

阿珑有些惊诧地问，你知道我在这儿？

我早知道你在什么地方。

你在哪儿给我打电话？

很远的地方。

我总觉得有些不安。

你为什么不安？

我觉得断断续续地出现在世界上，我一个熟人也没有，我甚至也没有往事。我非常不安地觉得，非常不安地问你，你是我记得起来的那个人吗？

你记忆力那么糟吗？哪怕断断续续，也总该记得起一些熟人来吧。我就是你记得起来的某一个人呢！

那么，你就是小圆头——红孩儿——宏发大师了？

你的记性像一把剪刀，把我剪成了几段。你怎么知道我就是宏发大师？你当然知道，我说过，我是你的伴侣。这就是缘，因为有缘，你不会不知道我。

那么就叫缘好了。你还在做你的游戏吗？

你把我的工作叫做游戏也好，就像把你的工作叫做诗一样。我现在不只是让你一个人知道我的游戏，我要让更多的人知道我工作的价值。所以，我选择叉木架屋做我的实验基地，就是如今的富绿山庄，这电子信息社区。

你为什么要选择这儿？选择这样一个地方？选择别的地方一些大地方不是更光明正大你更能够扬名吗？

我看你真是把我当成那些伪纪实作品里的气功大师了。我绝非在一个假药庸医的时代乘天下之危鼓吹包治百病的欺世盗名之徒，我的选择随缘，我选择这样一个地方是自有缘在。这个地方的人有与你相同的基因，有诗的灵性，感应能力极强。他们容易接受信息，适应新秩序。加上这个地方丰富的黄金资源，为建设一个新社区准备了财力。这就是缘。

你是不是一直把我当成某种实验品呢？

我只是发现你的某些天资。发现就是缘。

既然我有某种天资，你为什么不帮助我，让我像你一样无所不能，而要让我为了诗歌一类的俗事困扰呢？就像让富绿山庄的庄民解除劳役之苦一佯。

我并不是无所不能，一切需随缘而定。那些受劳役之苦的人需要闲暇，使他们的生命获得补偿。而闲暇对诗人却是一种侵害。你与诗有缘，你就应知足。诗歌能满足你的虚荣心，也只有诗歌才能够。你如果成了一个无所不能的人，人们就不知道该为你做的哪一件事喝彩了。他们就会有求于你，要求人不断地帮助他们去实现永无止境的欲望，你就不得不像一位圆滑的政客或者普天下的气功大师那样，没完没了地对所有人撒谎，用妖言妖术或政治手段耍他们。这样你就彻底毁了，无缘了。

视像电话的图象一闪一闪，宏发大师的脸被拉长，技成一张薄饼，渐渐稀薄下去，淡出了视屏。

电话里一串盲音。

在富绿山庄，没有人会相信他见过宏发大师。

他打算永远隐瞒这个电话细节。

## 86 . 障碍

如果新闻媒体所言属实，科技发达，政治昌明的美利坚合众国的总统大人作出重大决策

时要求占星术帮忙，航天科学领域的尖端技术问题要请教当代气功大师，预测卫星上天吉凶，那么，在富绿山庄这个小小的信息社区的委员会需要一位宏发大师就不足为奇。

有一位超人给人们拿主意，大概一切事情就会稳妥得多。

一切都像想象中进行得那么顺利，山庄景色宜人，人们的脸色和悦，山坡上隐隐绰绰点缀着几只牛羊，它们偶尔也会发出几声嘶叫，证明它们仍然是一些活物。男人们仍然保留抽烟，喝酒和放谈女人的嗜好。爱情香水使人们芬芳四溢，她们一个个容光焕发，日子很滋润的样子。土地比诗人想象的更有诗意，它让各种花木装饰得五彩缤纷，蜂蝶们给土地一些柔情蜜意。人们再没有痛苦，如果以后这个社区会出现艺术家，他们将不再会有痛苦的体验，即便是死亡，也是一种安乐死亡方式。设想将来的一位画家或音乐家、诗人，需要痛苦来调节艺术品的味道，他们就得去老远的地方采集标本。

富绿山庄，是一个精神和肉体都非常惬意的地方。人的憧憬仿佛到此为止了，这就是福地。

在富绿山庄的某一个早晨，某一座城市发生大爆炸，有人坐在安乐椅里构思小品文声讨纳粹的时候，有一阵奇怪的嗡嗡声传来，接着是黑压压的一团黑云在富绿山庄的上空低低地滚动，嗡嗡声就是由那团黑云发出的。

蜜蜂！有人喊。

蜜蜂搬家。

白岩洞那窝蜂搬走了！

白岩洞那窝蜂在那岩壁的缝隙里筑巢许多年了，到春季菜花秋季茶花的蜜季，蜂蜜便从岩石的缝隙里流出来，一线蜜泉，人们使拿了小瓦罐去接蜜，没有人去拿一只坛子或一只盆大一些的容器去接蜜，接蜜的人都知道，那蜜流满了一小罐便不再流，到另一个人去接蜜时又会流出来。有人家里存着蜜拿了罐子去接蜜也不会有蜜流出来。如果有人拿了蜜去变卖他就再也接不到蜜了。这就是白岩洞的那窝蜜蜂。它们不知为什么，一下成群地飞走了。在白岩洞每日午后那乱纷纷的蜜蜂朝王的气象再也不会有了。每日午后，所有雌蜂、雄蜂、工蜂倾巢而动，舞作一团，朝拜蜂王，那气象遮天蔽日。

那团嗡嗡作响的黑云消失了。它们飞走了！人们说。

它们确实飞走了，到九月蜜季，没有蜂，也没有蜂蜜。

虽然在甜蜜的日子里人们并不感到缺少蜂蜜，但庄民们还是有了许多担忧，一团嗡嗡作响黑压压的云罩在心上，它们飞走了呢！

这是一个不好的信息，好日子会不会过完？它为什么要飞走呢！

他们记起捉襟见肘的日子，记起没油没盐的生活，记起饥荒。他们开始悄悄屯积黄金。

富绿山庄的金矿差不多是一个没人看守的金库，那些成色极好的块金，只需把它从石头上敲下来就行了。

人们屯积黄金就是屯积好日子，谁收藏的黄金越多，谁过的好日子就越长。在那窝蜜蜂飞走后的日子，偷窃金矿的行为像瘟疫一样流行开来。庄民委员会还来不及对谁处罚。使人人都犯下了偷窃黄金罪了，想不到罪的蔓延这么快。后来的一个夜晚，偷窃黄金的人互相发生械斗，偷窃变成掠夺，一些人显出匪盗原形，他们扬言再不打算在富绿山庄过日子，他们愿意去过一种冒险生活，找一些刺激。这些人借着混乱大打出手，打伤了许多人，抢得大量黄金。当然，他们没能逃离富绿山庄，巡警用电击枪把他们制伏，然后对他们作出处罚，让他们在两千伏的高压电网里晒金子，把金子搬到太阳底下晒上一个时辰再搬回金库，按原来的编号放好。然后再把它们搬到太阳底下去，让这些人在金光闪闪的氛围里无谓地消耗力气，直到他们对黄金不存任何欲念。然后用测谎器检查他们的思想，在测谎过程中，三次突然地出现黄金，测谎人员跟着突然发问，它们是炭吗？受罚的人必须心无杂念地回答：是金子。

这是一次事故。关于黄金的事故。它很快过去了。

宏发大师说，让每个人看住自己，不存黄金的欲念，比派许多人看住金矿靠得住。庄民委员会便开始对每个庄民进行思想意识测试，办学习班，树立良好的庄民意识，建立健康的庄民人格，要热爱庄民新生活。不要成为新生活的障碍，不要成为自己的障碍。

庄民们是越发觉悟了。看来。对人的思想教育永远重要。

无论是黄金政治，还是老玉米政治。

没有人愿意自己成为自己的障碍，没有人不愿意享受新生活。

障碍自行拆除，生活又前进了。后来的办法是给黄金加热，使它经常性地保持在摄氏一百度以上。金子烫手，就不会被偷盗了。这就是中国古代的法治观念，刑法理论根据。宏发大师巧妙地引用了古代的法治思想，得到了庄民委员会的嘉许。

人们一边缴出那些黄金，一边说，那白岩洞的蜜蜂为什么飞走了呢？

这是蜜蜂正常的移民现象，这是庄民们后来得到的比较权威的解释。

由于有了正确的舆论导向，黄金事故的隐患彻底清除，富绿山庄扫除了前进道路上的又一个障碍。

日子于是又光明起来。

责成诗人阿珑写出了一首《光明颂》，做成电子歌曲，播放了很长一段时间。

诗人因此变得活跃起来，有一种死灰复燃的感觉。因为一直是大师们在工作，各类超人呼风唤雨，诗人觉得太萧条了。

所有人的心情平和了，没有人去偷盗滚烫的金子。没有罪和犯罪。没有职查办和大牢。解除自身的障碍原来是一件美妙无比的事。有排泄过后的那种感觉。

## 87．重新埋葬我们的父亲

为了我们的兴旺发达，我们不被战死而成为英雄，我们不被祸害而成为伟人。我们能够娶妻生子，能够生生不息，我们能过上好日子，没有饥荒和灾年，为了人生的获得幸运和免遭不幸，我们的父亲最后一个希望是给他找一座好坟，看个好风水。

乡土摆满了乱坟，散乱的不规范地把死人埋葬在不同的风水宝地。我们看这些坟，就知道风水宝地是各人一厢情愿的事，每一处坟都不是必然的合情合理的归宿。我们的乡土就是这样一块各行其是的风水宝地，一座乱七八糟的坟场，对土地资源重新开发利用的时候，我们就会发现某一个死人的骨骸，我们需要铁路，良田，楼房。

死人应该给活人让出地盘。

就这样，我们开始重新埋葬我们的父亲，一方面是让我们的父亲重新享受一次哀荣，另一方面是让我们的父亲给我们让出一块地方。庄民守则上有一条，每个庄民都有权利重新埋葬自己的父亲。

清明节，诗人阿珑翻山越岭找到了父亲的坟。坟堆是一种怀旧的事物，阿珑流起泪来，一副儿腔，说我是龙崽。他然后在坟头插上一根竹棍挂上清明纸，这是悼念，也是做一个记号，七月鬼节的时候便开这座坟，用一种办法验证确系某人的父亲，便火化了送进公墓，立一块大理石碑，黄金的铭文，某某千古一类。鬼节掘开父亲的坟墓的时候，父亲只剩下一副骨架，他的肌体被蚂蚁吃掉了，那些有病的部分却残留在那里，被癌细胞分割的胃几乎是完整地搁置在腹腔里。有病的肌体比健康的肌体更坚固，像牙齿一样坚因。这个秘密只有在掘出父亲的尸体时才会发现。这个秘密告诉我们，好的被消灭，坏的不被消灭。这也许正是由蚂蚁造成的。蚂蚁像那些常常做出错误诊断的医生一样，把没病的组织器官割掉，把致死的病灶留在肌身内部。

看着父亲的骨骸，他已经看不出自己在哪些方面继承了父亲。

父亲的骨灰只有一小撮，公墓分配给父亲的位置绰绰有余。父亲按照规定得到了一小块大理石碑，那上边有金子的铭文。父亲是个吝嗷的人，这样豪华的墓碑便显得很是铺张浪费。这墓碑看起来很典雅，像让父亲穿上了很考究的衣服，他一下变成了一个有身份有教养的人，物质文明修饰了精神文明，父亲的坟墓与新生活变得和谐起来，父亲于是同我们一道进入了新生活。

阿珑是最后一个重新安葬父亲的人。那儿是父亲们的集居地，一处金光闪闪的风景。

我们也有理由提出重新安葬母亲，但因为涉及到女权和隐私，只好在母亲们的坟上盖上厚土，浇上水泥混凝土，把母亲们深深的永远地掩埋起来。

隆重的葬礼散去，阿珑独自在墓地里回忆父亲这样一个旧时代的人物。他身材高大，酒量和饭量和脾气也很大，他被人装进一口很小的棺材里，拘束和挤压，像一个人一生的那些日子。人们把父亲放进一口小棺材里是为了减轻尸体的重量，但是，一路上仍然是抬断了几根抬丧杠。到挖掘父亲的坟墓的时候，当年的抬丧的人都来了，他们想看看那么沉重的一大块到底怎么样了。他们然后摇摇头，觉得再不会有一个像样的死人了，也不再有那样一个活人了。

把坟墓整理以后，世界果然开阔多了。

新生活重新安排着乡土。

## 88. 偶像

就像不知道父亲是什么一样，她其实并不知道诗人是什么。

不知道是什么，却对其怀有激情，这就是偶像崇拜。对她来说，父亲和诗人都是一种偶像。

她的作为女人的激情和力量是从外祖母那里继承下来的，她不像母亲那样不堪一击，至少她认为是这样。她的资质是一种隔代遗传。

外婆在五岁的时候用三升麦子卖到百里之外的大溪口。老爹用竹皮箩一头装着五岁的外婆一头装着山货，五岁的外婆站在竹皮箩里勉强伸出一个头来对寨落里的小伙伴们喊，赶集去啰！吃油粑粑去啰！老爹挑着这人货担子走了三天才到大溪口把外婆卖了，换回三升麦子便往回赶。老爹回到家的第五天，五岁的外婆回来了，寨落里的小伙伴们一片叫喊，她回来啦！她回来啦！不到两尺高的五岁的外婆从数百里远的大溪口回来的，爬到寨落口的草树下，她昏过去了，膝盖和手掌磨见了骨头。她一只手紧紧抓着衣服口袋，袋子里是一包大米饭。让她睁开眼睛来，她喃喃地，吃，你们，吃大米饭。

这就是外婆。

娘说，你像你外婆。

外婆从人贩子那里逃回来，老爹为了三升小麦养活一家人口，她再次被送回人贩子手里，被卖到更远的地方。这让外婆花去大半生时间找回了老家，回到她致死不忘的地方。

女人有一种神奇的力量。

当每个人都重新安葬父亲的时候，菲菲问她娘，我们为什么不把他也送到公墓去也给他一座大理石碑呢？

连骨头都找不到了呢！竹下芙蓉说。她已经徐娘半老。她是富绿山庄唯一不使用爱情香水的人。她在还年轻美丽的时候，与一群妇女结伴像赶集似地溺水自杀，她没能够像几位伙伴那样走水路到一个鲜花盛开的村庄，她给搁浅在沙滩上，五岁的菲菲沿河边跑边喊，将她喊醒了。

她醒来时对女儿说，这水好凉。好凉你干吗要到水里去呢？你让我别玩水呢！竹下芙蓉

说，娘不玩水啦，我们回去。到菲菲上小学的时候，她问我爹呢？你没爹。她再大一些的时候问我爹呢？你爹死啦！她再大一些的时候问我爹的坟呢？塌进天坑里去了。我要把他的骨头捡上来。天坑里有蟒蛇。有蜈蚣精。但是，她只是记住了那个圆脑袋的男人，那是父亲。人都说她是一位知青的女儿，一位会安装收发报机的人，一位圆头圆脑的怪人，一位一心一意要当特务间谍的人。菲菲后来听人说起这样一个人就暗暗发笑。我有一位特务间谍的父亲我不就成了女间谍女特务啦！她从电影里看到间谍故事，心里就充满诗意的快乐。

在某一个晚上，菲菲让锣鼓声吵醒，屋子里不见了小圆脑袋的男人。

爸爸呢？

死啦！

锣鼓那么响？

送葬呢！

那是许多年前那个旧时代欢送知青返城的锣鼓。

直到后来人们开始怀旧的岁月，那锣鼓和母女的对话成为影视作品和小说的细节，有人为那丫头的女人歌唱，有个姑娘叫小芳/美丽又大方/辫子粗又长……谢谢你给我的爱……谢谢……谢谢……谢谢。

往事成为永远的诗意，像白雪覆盖了冬天，诗意覆盖了往事。菲菲是一个诗化了的生命，她充满了诗的灵性。在记忆和冥想中，爸爸成了一位诗人。因为爸爸与诗人一样，只是某种幻觉，是幻觉的冰山，幻觉的雪，冰雪融化以后什么也没有。

她幻想着父亲会确实在某个地方，冬天的雪花会从某个地方飘落，在雪花飘落的时候能找到冬天，在有诗意的地方能找到爸爸。她开始留心每个陌生人。她有一天也要像一位陌生人一样去许多陌生的地方，找回一个念头，找回一个想象，找到一个叫爸爸的男人，找到一个英雄人，给叉木架屋找回一位偶像，他诗意地站立着，让众生景仰。菲菲把生活想成史诗。

那一天菲菲突然失踪了，她娘找了三天三晚，河里没见尸体，森林里没见血迹。她会回来。

当她后来突然又出现在寨落里的时候，娘说，你像你外婆。

娘从女儿身上嗅出了做过女人的气味，她嗅出了女人的风尘。

去哪儿啦？

去玩水啦！

她想自己是一条大河了。

娘摇了摇头。

你真像你外婆。你要做的事你就去做吧。

女孩子其实并没做什么，世界就变化了，她跟着变成叫菲莉雅的女庄民。女孩子喜欢任何新奇的变化，她喜欢电脑，喜欢这个应有的金灿灿的世界。

由电脑派对，她成为诗人阿珑的联系人，联系人不是夫妻，不是情侣，没有铺垫，从零状态开始。只要未婚男女就行。从零状态开始，也可能会在零状态结束，电脑将重新派对。电脑派对基本上是在人类社会已有的电脑征婚的基础上开发的一项电脑技术。

电脑派对从联系人开始，根据意愿，模拟情侣和模拟夫妻，电脑将汇录一切可能的资料，如生物电反应，性激素变化，语言，姿势，行为，脑电图，心电图，情话，情话的可靠性分析。然后综合分析各种资料，为幸福的婚姻提供依据，证实一夫一妻制的可行性。

从零状态开始，菲莉雅同她的联系人阿珑很快进入了情侣和夫妻模拟阶段。菲莉雅很快离开联系人的角色，她沿着一条熟悉的路，走向一个想象的地方，那是一个熟悉的地方，她的联系人也是一个熟悉的人。她不是试着越过一条不知深浅的河，她是在一个熟悉的芬芳的世界里漫步。

她的联系人不是一个模拟的角色，而越来越被她偶像化了。她非常认真非常不能自拔，

完全不是游戏和试验。她的血液里有某种十分顽固的东西，引导她回归到以往，这就是外婆的性格。这个性格女人的血液洗溜了千万年，她比女人自身还要坚强。

她于是坚定不移地依恋着他。

她的力量改变着他，使他成为一个偶像。她看到了一个诗意的幻象，她把他当成父亲，他却像接受哺乳的婴儿，得到了强大的母爱。

他在她的爱恋中成为偶像男人。

偶像是一个障碍，人性总在老地方徘徊，走向一个越来越远的彻底地摆脱老地方的新地方是一个妄想。

我们走不出偶像。

我们离不开父亲，母亲，诗人或者英雄。

偶像就是我们的性格。

不管我是你的什么，这辈子我就跟你定了。菲莉雅飞蛾一样扑过来，他这盏灯就措手不及，差点儿灭杀了。

## 89 . 剪报

剪报比编年史的事小，比蜜蜂搬家，鹰袭击小鸡的事大。

对于诗人阿珑来说，这个彻底工具化了的村庄，这个信息社区，是个危机四伏的地带，像一个人走在沼泽地上，随时都可能陷落。看着阿珑那副小心翼翼的样子，那种有些惊奇又诚惶诚恐的样子，他完全像一匹被同落的某一种动物。

当他忍不住也要摸一下电脑的时候，有一种触摸陌生女人的那份激动和胆怯，胆怯又忍不住要去触摸，他要她脱光衣服，认识让他激动的秘密。

他触动电脑，无意间发现了那些剪报，碰着了某一档案馆或图书馆的资料库。一些过时的新闻。那些爆光的事物，某些重又成为历史的秘密。覆盖。遗忘。隐瞒。散失。剪报成为编年史的补充。人们努力在时间的空白写满文字，又努力在文字的空白填满思想。在经典著作里去寻找历史，远远不如读剪报来得便捷，读巴尔扎克的《人间喜剧》，读狄更斯，读斯坦达尔，读果戈理等等，都不如去读当年的剪报，只要是个稍具想象力的人，你都可以连缀起当时的历史以及历史的风俗画面。’

阿珑读到了这样一些剪报资料：

x 年 x 月 x 日

革命委员会向全省人民发出学洛塔，学野鸡坪的号召。

x 年 x 月 x 日

干旱严重，为争一桶水，打死一个人。附记，一位老将军看了这条消息，悲愤不已，说，人民应该有水喝！

x 年 x 月 x 日

西南某地上空发现不明飞行物，状如大船，白色。无声。目击者为一村民……

x 年 x 月 x 日

西南某市郊森林公园，一片原始次生林被不明飞行物割倒，有关人士称此不明飞行物为“空中怪车”。经查证：“空中怪车”来路不明……

x 年 x 月 x 日

又木架屋地方一母鸡产下一卵，重 500 克，四十五天后孵化出一只小象。(一只小鸡一般只需二十一天孵出。)

这条剪报附有照片，所谓小象有翅膀及羽毛，象鼻子，象尾巴，鸡爪。

x 年 x 月 x 日

广告：星云大师来到我市，传授宝瓶大法，包治百病，呆子变聪明，矮子长高个，被子能飞奔。能治疗近视眼、青光眼、火眼、沙眼。能解决人生疑难，解决商务问题，帮助科技攻关。机不可失，时不再来，报名从速。报名费优惠。个十百千万元。

x 年 x 月 x 日

洛塔人民带头批判两个“凡是”……

x 年 x 月 x 日

二十年以后，当年铁姑娘，如今女老板，为洛塔乡发展商品经济带了个好头。

x 年 x 月 x 日

大寨郭凤莲来到大邱庄求援，庄主慷慨解囊，支援大寨人民币二十万元，发展商品经济，改变大寨贫穷落后的经济状况。

x 年 x 月 x 日

陈永贵同志在京郊农场逝世，华国锋前往凭吊……他的骨灰送往大寨……陈永贵同志死于癌症……他一生热爱共产党，念念不忘毛主席，周总理，念念不忘大寨人民……

x 年 x 月 x 日

西南某村叉木架屋更名为富绿山庄，成为亚细亚第一个信息社区，也是世界上第一个信息社区。这意味着人类文明史掀开了新的一页……农民完全能够适应全方位的电脑社会……任何改革措施都将受到农民欢迎。

x 年 x 月 x 日

欧洲黑死病流行，每天出动大批交通工具，将尸体从海陆空运往无人区焚化……有关人士认为，由此开始了文艺复兴运动。

x 年 x 月 x 日

沙皇尼古拉二世逃出冬宫……

x 年 x 月 x 日

战犯东条英机、希特勒、墨索里尼等相继处死或自杀……

x 年 x 月 x 日

菲律宾前总统马科斯出逃，携带这个穷国的几乎全部的积蓄。大独裁者出逃后的那个国家成为一座难民营。

x 年 x 月 x 日

罗马尼亚领导人齐奥塞斯库在混乱中被擒获并处决。

x 年 x 月 x 日

前苏联总统戈尔马乔夫辞去总统职务……

x 年 x 月 x 日

曼德拉当选总统，他是南非第一位黑人总统。

x 年 x 月 x 日

联军开赴海湾地区，围剿萨达姆，解救科威特。

1995 年 3 月 20 日

东京地铁发生沙林毒气事件，10 人死亡，6000 人受伤。

1993 年 2 月 x 日

伊斯兰恐怖主义组织以汽车炸弹爆炸纽约世界贸易中心，1000 多人受伤。

1993 年 5 月 x 日

大卫教徒与警界交火，枪弹引发火灾 86 名信徒葬身火海。

1994 年 10 月 x 日

瑞士太阳神殿教徒 18 名在一间屋子里集体自杀。

1995年X月X日

日本神坂地区大地震，死伤人无数，损失达千亿。当时，日本首相村山富士正在与富商们喝早茶，一边听人汇报灾情。该首相因此被获称对人类反映最迟钝的特殊材料制造的官僚模型称号。

阿珑满眼满脑袋剪报，他的思想完全被剪报剥夺了，大脑的某一页变成了电脑资料库。接着关于粮食的剪报。这些粮食的剪报消息像钢铁棉花的消息一样，是一个数字的图表。

1940年，某某产粮区粮食为3000万吨。

1950年，该产粮区粮食为5000万吨。

1958年，大跃进，该产粮区粮食为1亿吨。

1959年 粮食放卫星 亩产万斤粮 该产粮区粮食为10亿吨。当年饿死社员数千人。)...

粮食的数字让他记起儿时的算术题。红星人民公社去年产粮1000万斤，今年比去年多产1200万斤，红星人民公社今年产粮多少万斤？

通过演算，让儿童记住了一年比一年增加的数字，让他们向往未来，对生活充满希望地成长，热爱千秋大业。

再是一些战争剪报。

是一些局部战争消息。

再往下是一些内政外交方面的剪报。

如支援坦桑尼亚，支援阿尔巴尼亚，中美建交。林彪事件，江青事件等等。

那些多半是一些陈词滥调的典型新闻文字，由一些专门从事文字填空的职业记者写的东西，一点诗意也没有。大部分所谓新闻如粮食产量，首长会议一类是一点儿新闻价值也没有，当它们成为剪报资料，反倒显出价值，它们使过去的时间布满文字。这是一些记号，使我们在往事的密林里有了方向和路标。

对一个不读经典不读历史的人来说，读剪报是一件幸事。

## 90. 异象

异象是基督教神学的说法。我们将把一切无法解释的某种现象不妨称作异象，像剪报上西南某地出现的空中怪车，百慕大三角，时空隧道等等。我们选择无神论，没有听信任何教义和神学的责任和义务。我们是一些健全的思想着的人，不装神弄鬼，不听任于那些疯狂的教徒，我们坚守人类的温馨与庄严。

在《新约·启示录》第二十章，异象中出现了撒旦被捆绑扔进无底洞中，基督教的殉道者复活，与基督教共同掌权一千年，建立一个至善无恶的社会，人类期望的和平与公理与正义通过至高无尚的上帝得以实现。

这个千年社会至善无恶，人类有福千年，就是基督教神学的千禧年主义，犹太教同其它宗教也有类似千禧年之处。世界一天一天变糟，人类一天一天沉沦，直至有一天，基督在世界大灾难中来临，进行末日审判，将恶捆绑。扔进无底洞，开始至善至美的千禧年。

龙崽的故事是另一种。人类自水劫以后，将发生火劫，绝难脱逃。先降三天三晚棉花，再降三天三晚油，再降三天三晚大火，世界一片火海。这是一位寡妇说的，阿珑问娘，娘说你听那婆娘瞎说什么？

阿珑以为大火随时可以发生，也许在某个晚上世界就燃起了熊熊大火。

但那个异象不曾出现。

电视开关自动开启，视屏上出现一个背影，背影慢慢转过来，现出红孩儿的圆头和大鼻

子。他一双眼睛瞪得奇大，一束光有力地照射过来，一束强大的射线穿透了他的肉体 and 灵魂，他看见自己的透明肺叶在舒张和收缩，水晶似的心脏在搏动，肠胃像河流一样地流向肝脏，肝脏像一个湖泊。颅脑像山岗和峡谷，有隐隐绰绰的人影晃动。自己突然间就变化成陌生的物象，人什么时候瞧见自己这副模样呢？他最后瞧见了自己的笑和眼泪。笑是面具，眼泪是琥珀。他想努力地看清自己本来的那个面目，那个记忆中的形象，那个受孕的细胞发育生长的人形，模糊成另外一种东西。只有关于人的思想，关于生活的记忆仍然悬浮在某处空间，然而，思想和记忆与自己是分离的。他看见的颅脑的沟壑中有小团小团的黑色烟云，那些烟云渐渐明朗成文字，像突然蒸发出的雨滴。他努力地想把自己的各个部分集中起来，组成原来的那个形体，那个人，却缺少这样的力量，像国王失去了他的国家，他离开了自己，只剩下孤零零的意志，仍然坚守着自己。对方强大的光束没有消灭他的意志。

这位兄弟，伴侣，已经成为强大的异己力量，这力量把人排斥到虚无的无法存在的地步，你无法再确认往事与现实，甚至无法确认自己。

他心清到底很轻松，这不过是一如既往的游戏，换一种方式罢了。

你在哪儿？你总同我捉迷藏似的，来就来了，去就去了。

对方收敛了那强大的光束，阿珑复现了原形，刚才只是一刹那间的幻觉。

我不在那儿，确切地说，我在漫游，作为信息人，我无处不在。

你这圆头鱼，别对我装神弄鬼，你再装神弄鬼，我就会把你当成鬼神了，当成人类的异己。这世界没人会真正相信鬼神，正像没有人会真正相信诗或什么主义一样。人们再也不会遇上记忆深刻的事情。我写过很多诗，但我把它们忘了。我有过女人，我也把她们忘了。我还剩下一些片断，又被不停地嫁接到另外一些片断上，变异成别的片断。人连自己都被瓦解了，还会相信鬼神吗？

他随手关掉电视开关，红孩儿消失了一下又出现了。电视自动打开。这真是一个无聊的游戏，一个穷于应付的游戏。

自称信息人的红孩儿开始信息人演说。他说信息人分数码信息人，光子信息人和意念信息人。数码信息人的行动是一些数字行动，光子信息人是光子行动，而意念信息人是一种意念。从数码信息人到光子信息人到意念信息人是一种进化过程，就像达尔文学说从猴子到人一样。意念信息人是全能的人，他不依赖任何物质，他因此不被毁灭，他彻底地战胜了命运。他远离权势与暴力这些人类的动物属性，意念信息人是至善至美的人。在诗人阿珑的时代，是一个演说者的时代，他听惯了各种各样的演说。最动听的演说是同小说家马原在红太阳升起的韶山，那位卖陶鸟的和蔼的男人的演说词，走过路过千万别错过五毛钱一个一元钱三个年轻人买个潇洒老年人买个开心小朋友买个快乐几毛钱的生意没有后悔药城里人长见识乡下人长知识你也来试一试。这位业余演说家美伦美央的演说词让同行的一位电台女主持人惊羨不已。在诗人阿珑的时代，是一个天才演说家层出不穷的时代，关于金钱的演说，关于权力的演说，关于新思想新产品新作品新食品的演说，广场上的演说，马路边的演说，主席台上或饭桌上酒酣耳热的演说。那些演说大大地激发了诗性和灵感，同时是一种免费的语言教育。诗人阿珑非常有兴趣地听信息人红孩儿的演说，不是宗教。政治或商业性的演说，但不会有目的。

自称信息人的红孩儿突然停止演说，沉默了一分钟，一脸大师的肃穆，然后换了一种亲切的语调，兄弟，我决不说信息人的时代就要来了，人类要成为信息人类比从猿到人的历史还要漫长。当然，作为最早的信息人，我会努力缩短从人类到信息人类的历史。我先从个体的人开始，发现人变成信息人的可能，然后进行区域性的群体试验。我的工作是从我个人开始的，我从人成为信息人，帮助我积累了某种经验性的东西。人通过想象，静思，遗忘，加上工作手段，契机，顿悟，超然能力获得等等，人可能成为信息人。当然，个人及社群的历史因素也很重要。历史因素是一种燃料，社群是一个发射场，让信息人完成一个羽化登仙式

的蜕变。比方说，我的父亲在反右时死了，母亲又在文革时死了，加上我在知青岁月惩罚式的短暂婚姻史，使我断了亲情和爱情，与人类呈疏离状态，我选择一种无情的工作方式，比方数学，物理。我远离一切产生激情的人与事物。在我看来，诗歌也是一种暴力活动，如果诗人成为刽子手一点也不奇怪。

诗人阿珑不以为然地笑笑。

信息人的演说继续。

而盲动与幻想，激情与虐杀，这些人类的严重缺陷，成为各种颜色的宗教，按照教义，弱点成为光荣。而我，因为一个契机，我成了信息人。这个契机就是革命。革命，是人类的大行动，是一个强大的发射场。激情与死亡，使我获得了灵魂的力量。我是人类大搏斗的产物。

我现在必须要省略许多细节，而有些事物是无法转述的。

我后来一直跟踪了你，使你成为我的游戏伙伴，你同时也是我的信息传递渠道。你同时是一个守密者，一个梦游症和遗忘症患者。你缺乏道德自卫能力，没有攻击性，你从来只有面对人类的满腹心事，又缺乏逻辑组织能力。我利用你的一些弱点施出类似催眠术的办法，让你窥见我的工作，让你觉得某种惊奇甚至惊悚，我必须在有人窥视下完成自己，获得能量，成为信息人。

我有意要让人类的窥视之眼看到一种异象。

你当然不会对信息人有任何怀疑，你相信他的能量，你当然知道在只生长老玉米和一些愚妄无知的标语口号的地方生长出一个信息社区来是什么在起作用。但是，你决不会把你的思想说出来，这是煽动和妖言，这决不是美妙的诗歌，你当然不至于不知道结局如何，除了我谁也不能帮助你。你就这样成为信息人的同谋，隐瞒者，思想罪犯。

诗人阿珑从来没有这样气愤过，有人侵略了他的故乡，又这样讹诈他。

我要向庄民委员会指发你，让他们知道宏发大师是一个野心家，人类的大间谍，我发誓要你滚蛋。这儿是我的家乡，不需要胡说八道的信息人。

我们虽然无从考证三峡玉米地里的黄金资源所支持的那信息社区是否真存在过，但我们仍然会相信诗人阿珑所遇信息人所遇宏发大师的可能性。我们后来会从剪报资料上猜想诗人阿珑的历史环境，那是一个各类大师纷纷出笼的时代，是一个寻找大师和纷纷投奔大师的时代，圣贤们的权威受到挑战和动摇，人们尽可能地吸收新的宗教力量，气功力量，特异功能力量，一下子出现了许多无奈的人需要帮助，沉沦的生灵需要救援，大师们就这样迎接了他们。那些剪报资料证明，那个时代的传媒并未一律加入无政府主义时代大游行，忠实于人类最后的思想堡垒，应该说，传媒是大众的声音，讨伐了中东，欧罗巴，美利坚，日本以及其它地区的宗教谋杀，战争暴力。剪报资料纪录了人类厌恶混乱，贫穷，暴政，专利，邪恶，狂妄以及欺瞒，荒淫，贪欲。剪报资料是人类的一份健康资料。

那个时候，在长篇小说《三世界》里的所谓信息社区，肯定是受宏发大师以某种方式控制。

在宏发大师来到富绿山庄之前的一个世纪，有个人以信息人的身份来到法国，他没有护照，也没有人看他的护照，因为他是信息人，即便到了宏发大师的时代，信息人还是个神秘事物。那个人说他在太空与基督教、伊斯兰教、佛教三大教主一道吃过法国大菜，受三大教主的委托，他作为他们的经纪人来到法国，带来了外星人的遗传基因，三大教主的经纪人叫圣西门，他创立了圣西门教，声言以外星人的遗传基因改变人类，他做的第一件事是让信徒们裸体冥想。通过裸体冥想提升人类素质，以便嫁接外星的基因。圣西门教比起后来在日本出现的奥姆真理教来，它只淫乱，不谋杀，不使用暴力。施放毒气制造世界末日景象的日本奥姆真理教的时期，正是宏发大师在富绿山庄出现的时期。

这便是宏发大师所处的历史环境。

人类在宗教迷失，哲学迷失的时期，科学背离了爱因斯坦的精神原则，走向一个纯技术操作的时代。技术是人类的头角和利齿，它的疯长成为一种势不可挡的攻击性。它占领了人类的全部生活。人类的利齿正在威胁人类自身。被禁止的正在泛滥。炸弹，毒气，核子武器，贪污等等，正在向人类挑战。

诗人阿珑摸了摸屁股下面的弹簧软沙发，像坐在刀尖上一样，周身扎满了麦芒一样地难受。他领受着另外一种苦难形式。老玉米的苦难，诗的苦难，都历史性地结束了，它们成为揪心的回忆，那些最坏的，都成了最好的。人可以那样地活过来，或真或假。他现在经受的，是一种异变，一个生存的异相。以前的那个自己，既看不见，也摸不着了。老玉米与诗变成了遥远的幻影。

在视屏上，宏发大师背过身去，一个声音像从他的后脑勺发出来似的。

你以为我会受到庄民委员会的制裁吗？你为什么一直在人类思想的走廊里徘徊呢？所以你才落入圈套，像把羊赶进圈里一样。人类崇尚某些东西，又畏惧那些东西。正像羊崇尚鞭子又畏惧鞭子。我不崇尚鞭子，也就不畏惧，不入你的圈套。

宏发大师转过身来，现在你自己欣赏你的思想吧。

那个在视屏上絮絮叨叨的所谓宏发大师隐隐退去。

视屏上出现了诗人阿珑自己的头像，强烈的射线将头颅透视成一只怪异的瓢，缓缓地绽开成百合花状，然后变成粘稠的流计状，成为红绿蓝的涡漩运动。那个三色涡漩运动最后在视屏上转换为一个平行四边形的紧张运动，一种双边关系的奋力挣扎，那条对角线始终牵扯着，使张力内收。

最后平行四边形定格，像一方块形的羊圈。

画外音：这就是全部的思想史。

诗人阿珑叽咕了一句，白痴，白痴，完完全全的白痴！

## 91 . 白痴

菲莉雅进来，看见他正面对电视屏幕上的平等四边形发呆。

他不再感觉到女人的芬芳，爱情香水，诗意或别的，他都无动于衷了。他像被雷电击中后的那种形状。

他变成了白痴。

他产生了一种幻觉，发现自己在镜子的包围之中，无数白痴于是探头探脑人模人样地盯着他，那呆滞和茫然的目光证明镜子里的群像是白痴，他们一律光头，像囚犯或者僧人，是自己或者不是自己。那些镜子里的人像在每一个方向出现，堵住他的视线和去路，他们像牢狱一样地囚禁了他。他突然握紧拳头冲向镜子里的人像，像野兽一样地踢打他们，他当然遭到了同样的还击。他狂呼起来，狂呼起来，狂呼起来。

白痴！政治犯！白痴！政治犯！

他不知道从哪儿搜出这两个顽固的名词，像记忆故乡，记忆祖国，记忆亲娘，记忆健康，记忆人类一样，记忆了这两个词。一个白痴的记忆和个人历史，就是这样的简单，也这样的混乱。

菲莉雅切断了电源，那些镜子和人像才消失，阿珑安静下来。她摸摸他的手臂，摸他的脸颊和头发，他散开的眼神慢慢收拢，凝聚成一点，他打量着她。

他努力回忆这个女人。

菲莉雅？菲菲？杜丽丽？梓女？竹下芙蓉？他解开她的扣子，捉住她肥硕的胸乳，他说，我要吃奶，我要吃奶！她任他把奶头衔在嘴里，任他吮吸。他安详得像个婴儿。他完全失去

了思想和激情，人生像要从婴儿开始似的。

菲莉雅掀开一只小瓶子的盖子，爱情香水挥发出来，弥漫了整个房间。白痴阿珑便回忆起某种类似幸福的往事，他感觉到饥饿和寒冷，这是一种了不起的记忆，饱暖的日子已经很久很久了。他想起了雪，想起了生长发育不良的玉米，想起了蝗虫和食物，想起了得富，培官和办公室，想起三峡景色和农民的生活。那些木楼早已空无人烟，没有人烟的楼房很快会朽坏和倒塌，而没有人照看的坟墓却会由小变大。屋檐下的晾晒衣服的竹竿上，还挂着几件蓝的黑的打了许多补丁块的衣裤，它们比穿在身上更容易磨损，它们快腐朽了，快变成尘埃了。那件蓝面白里的棉衣是得富代表政府发给亮瞎子的救济物资。政府是救济的政府，农民是救济的农民。在写上了石灰标语的地皮上，永远不长荒草，像地皮永远被揭去了一样，那些大字四脚朝天地躺过老玉米的季节。在这个世界上，它们不寂寞地永远地活着。

爱情香水没能刺激器官分泌出肾上腺素，它诱导出梦境分泌一些零碎的记忆。

那个时候，农业的生态环境并非像人们想象的那么好，干旱缺水，喀斯特地区的石炭岩结构，好像一只漏斗，水流进了阴河。那个时期农业学大寨的洛塔的故事就是从一块石头滚落进阴河开始的。三峡玉米让夏季的太阳烤成了干菜叶一般，一年断了收成，日子就接不下去了，农民没有陈粮，他们从来不会有比一年收成更多的粮食，农民所以从来也不会有终极关怀，他们只有眼前的着急和喜悦，这全要看牲畜的健康状况和庄稼的长势了。那个时候是一些饥饿和寒冷的日子。白痴头冒冷汗又浑身颤栗，这是饥饿与寒冷的一种记忆性症状。那时候，白痴的少年时代开满了鲜花。在那个叫召市的小镇上，一个人摸了摸他的头，他当时一定饥饿得像一个白痴，要不，那个人为什么要摸他的头呢？那个人就是出现农业水利和老玉米历史中的一个人物。在白痴少年的这一回光荣的经历之后，老师让他写一篇作文作为同学们的范文。白痴少年当时怎么说？他大概是说我饿了。白痴！老师严厉地瞪了他一眼，开导他说，你当时是说做党的好孩子，长大了好好为人民服务。他当时确实是饿了，他在回家的路上偷了几球玉米棒子，并且生咬了一球玉米，他像野兽一样攻击了农民的庄稼，满嘴玉米浆子，野猪吃了玉米也是这样一副样子。他然后把吃剩下的玉米棒子交到干部那里，说有人偷玉米，他赶走了偷玉米的贼，把玉米捡回来了。干部马上表扬了白痴少年。他后来差点成为少年英雄，说有一个地主分子一类的人偷地里玉米棒子，他与这样一个坏人搏斗，保卫了集体的粮食。少年白痴做了几场关于捍卫玉米的报告，他多少养成了集体主义精神和英雄主义精神，他因此有了思想和灵魂，他因此种下了荣誉的种子，成为光荣的标语人，那是大地艺术，全民的行为艺术。他因此养成了当代诗人的品质、荣誉感和行动能力。他热爱在大地表皮上用石灰浆子刷写大标语，那是一种耀眼的工作。有什么工作像写标语一样刺激呢？捕鸟和捉鱼那些事最多只有一些趣味。少年白痴就是这样过完他的少年生活的。他最后成为诗人，好像是必然，好像是玩笑，一个孩子有了那样的激情和情感的教育，难道不必然是一个诗人？一个孩子从老玉米地里一钻出来便成了诗人，难道不是一个玩笑？那个时候，连老玉米也充满激情与冲动，它们想要歌唱似的，那些诗意的粮食散发着方块字的气味，它们在识字课本里在早晨或黄昏由男女童音高声朗读，工人农民米面豆子棉花布衣服五星红旗北京天安门。白痴阿珑在爱情香水的芬芳里一边吃着奶一边零乱地记忆童年，混淆着往事。那副痴呆的模样，像一块坟地，一座废城，一个垮台的政府，一个投降的国家，一个人云亦云的名词，思想与灵气，难民一样地逃亡了。语言逃亡了，诗意逃亡了。诗人成了一片废墟。

菲莉雅在头发上，腋下，乳房上，大腿根部，阴毛上胡涂乱抹了许多爱情香水。爱情香水由人体的外激素和一种组织胺等物质合成，它的价值比黄金还珍贵，你可以看出女人为了爱情付出的代价多么昂贵。

在那信息社区，菲莉雅是一位出色的女人，虽然她的身份一直不好确定，但她确实是一位出色的女人。她不打算衰老，不打算沦落，她守护着爱情，努力同她的联系人之间保持一种爱情关系。事实上，她早已不把她的联系人当成仅仅是联系人，而是情人和丈夫。在一个

新生活社区，新的时代，她是古典的健康的女人，我们坚信，哪怕生活的变异，哪怕历史的进步，哪怕时间或者爱情香水等等技术因素，都不会改变女人的质量，她一定是从外祖母那里继承了很好的遗传。如果爱情是不朽的，人性是不朽的，那么，至少有一个女人就是爱情，就是人性，就是不朽。

白痴吸了吸鼻子，他闻到了从木桶里散发出来的霉玉米的味道。他跳起来，像轰苍蝇一样地轰女人，他说，你出去，你这妓女！他用恶毒的粗鄙的语言叫骂，糟踏着女人和爱情，他制造着无数男女早已习以为常的爱情惨案，进行语言谋杀，进行白痴的洗劫。

你这妓女！滚！

她用手摸着他的额头，然后把手放在他额头上。

你不舒服吗？傻瓜！你哪儿不舒服？

女人的抚摸和声音像催眠术，他睡着了。

他再没有梦。

白痴没有梦。

## 92．谎言

谎言使世界变得饱满和充实。许多真话其实是一些目光短浅的产物。谎言常常是一些经过修补的事实。

宏发大师不是要有意成为谎言的。一位大师没有谎言就不会是大师，历史没有谎言就不是历史。

关于宏发大师的谎言都是白痴阿珑制造的，他制造了小圆头的谎言，红孩儿的谎言，宏发大师的谎言。所以谎言就一直要跟随他。当年的叉木架屋根本没有上山下乡的知识青年，但是，那是一个有知识青年的时代，一个没有知识青年的叉木架屋多么虚假。他于是制造了第一个谎言，把一位四川来的流浪儿说成知识青年这样一个具有历史性的真实的人物，接着就要为他编造历史，说他父亲是右派母亲是文化大革命中的牛鬼蛇神，把他说成政治难民，艺术孤儿，符合历史的悲剧条件。小圆头其实是一位发育不良的小饥民。他的父母在带领他逃离饥荒的巴蜀饿死在途中，那正是饥荒不断的黄河平原上的张一弓讲述犯人李铜钟的故事里的一派景象。但有一点是真实的，龙崽当时确实有一位叫小圆头的伙伴，他表现得怪癖有时也要耍一些小把戏，他希望成为间谍，这就是他当时的想象，像有人要当大侠或当外星人一样。后来的红孩儿也是白痴阿珑制造的谎言，他不是什么红孩儿，后来查证北京大学的年鉴，毕业生名册上根本没有这个人，他大概是那些气功师之类的人当中的一个，他混迹北大而不混迹于别处，完全是因为有白痴阿珑这样的人让他寻开心。后来的宏发大师当然是一种谎言的惯性，何况，富绿山庄需要这样一个人。除了他，谁来支撑这样一个局面呢？

白痴阿珑制造了谎言，谎言始终追随着他，谎言于是成为真实，成为阿珑的伴侣。

白痴阿珑曲曲折折或是一帆风顺地活了很多年，他开始从某一时刻起回忆往事，那些尽其所能的经历全是谎言。他并不追悔和懊恼，除了谎言还会有什么呢？

## 93．黄金的来历

大约几十亿年以前，地球刚刚成形，因为没有生命，世界就像我们所说的寂静的那个样子。金星上的一块碎片以光年的速度向地球飞奔而来，那时候地球的大气层还未形成，刚刚出世的地球还是个裸体球。因为没有氧气，金星的那块碎片不会像后来的陨石穿过大气层那

样被烧毁，它很快很顺利地到达了地球上，它成为地球上的第一位旅客。

它的到来是一个绝对的秘密，没有人目击它坠落的那万丈光芒和惊天动地的一响。是啊，有谁去发现哪惊天动地的一刻呢？没有谁，因为那个时刻没有人，人是在它之后许久许久才到达地球的。

它落地的一刹那，碎成了许多小块，相信它的大部分碎片已经随着时间的流逝而流失了，它的其中一部分嵌入它坠落的地方，然后为尘埃掩埋，当地球形成土壤和植被之后，那些金星碎片就深埋在地下，成为大自然的一部分，成为地球的合法居民。数十亿年，那些碎片的念头不灭，它要重新回到金星上去，它或者永远深埋地下，无休无止地长眠。

后来，有一支迁徙的族人来到金星碎片坠落的地方，他们用木叉支起房屋，开荒种地，狩猎捕食，休养生息。这个地方叫叉木架屋。

他们就是毕兹卡的祖先。

一位老毕兹卡人在挖葛根的时候，一锄下去，锄头给什么硬物磕碰了一下，震裂了虎口，他恼怒地刨出那硬物，那是一块金光闪闪的东西，他粗野地骂了一句，将它扔出老远，他挖了葛根回去，家人等着用葛根充饥。

毕兹卡老人扔掉的是一块黄金，它正是数十亿年前的一块金星碎片。

毕兹卡人一直过着贫穷饥饿的生活，他们从来没有一位像模像样的富翁，他们虚构了许多家有万贯家财，骡马成群的故事，他们以神话的方式创造了聚宝盆，创造了样样有一类无形无影的宝物。他们度过了许多困苦的年月，把黄金宝藏留给有福的后人享用。

他们的后人终于在埋葬死人的时候从墓穴里挖出了金块。那个种植老玉米的地方变成了富庶的乐园。这就是富绿山庄。

那位叫宏发大师的人云游到此，他像外星人一样神秘。小地方的人总是免不了对自己的鄙薄，也总免不了对外来人的崇拜。因为小地方的人总也没干成什么大事，而那些新奇的大事情总是从远处的什么地方传过来。宏发大师许诺可以帮他们用气功治病，腌酸菜和发酵糯米甜酒。他当场演示了气功快速豆腐成形术，围观的人惊诧不已。那个时候得富正因为黄金心神不宁，他觉得一件大事就要发生了。他将金块给那位宏发大师，大师嗅了嗅那些金块，狡猾地笑笑，这是愚人金，他说，这是一种伪黄金，它的价值同铁矿差不多。小地方人也是那般地狡黠，得富冷冷地说，你这外乡人靠不住。你要把黄金说成铁吗？是呵，那些外乡人有几个靠得住的？那些偷鸡摸狗的知识青年，那些收山货的骗子，那些顺便来找便宜的外乡人，哪一个是好东西？他们把女孩子的肚子搞大了就逃跑了。谁能保证宏发大师不是一个骗子呢？那位外乡人说，你这扯蛋的铁矿石有什么用？它是从别的星球上掉下来的渣滓。它大概来到地球有数十亿年。你怎么知道？你活了数十亿年吗？得富说。你厚脸皮的外乡佬！外乡佬说，我怎么知道？我听我妈说的。你妈真有见识！我妈听我外公说的！这个嬉皮笑脸的家伙！你外公听你外公的外公说的，你们家的人记忆力真好！不是那样，我按照你这乡巴佬的思路编的呢？这东西我一嗅就能嗅出来，它来自金星。我不会骗你。你问我怎么知道？因为我知道，这是知识。像你这样一心一意用计谋，耍心眼，弄权术，玩政治手段的小人物是不会真正认识什么真伪的。他停停，观察着那个狡猾的乡下人。他好像垮掉了，不说什么了。你难道不会说它就是黄金吗？外乡人觉得乡下人输了。他们于是开始谈交易。不知道他们是怎样谈成那笔交易的，外乡人到底使出了些什么手段？黄金还是黄金，得富还是得富，庄民委员会还是庄民委员会，宏发大师还是宏发大师。至于那些黄金是怎样进入银行，使它们成为真正的财富，只有当时各国政府的腐败分子，银行的贪污分子，黑社会分子们知道内情，许多人共同作弊，像蚂蚁那样把金条运走，混入大银行。那个时候的金融秩序混乱到了极点，许多国家的中央财政已经崩溃，政府官员靠那些掠夺国家财富的人去施舍，黄金成为许多大人物共同的作案工具。那个所谓信息社区其实是一个黄金的谎言，富绿山庄其实是黄金作伪的罪恶，并非等价的交换使那块粘附在石灰岩上的老玉米地变成人间乐园。

当然，也没有人能证明那些东西就是黄铁矿，它们品质更接近黄金，而不是愚人金。给全世界带来金融危机的决不是金星上飞来的碎片，完全是人类自身的那些问题。

#### 94．边缘

因为特殊的地理位置，富绿山庄邻近的村落分属不同的省份。几个省份的边民通婚多是省外联姻。富绿山庄的人，姨妈在这个省，舅舅在那个省，姑妈又在另一个省。亲缘关系形成的社区文化形态，渗透了不同的行政省份。那些与富绿山庄有亲缘关系的人自然形成一个边缘社区，这个边缘社区与富绿山庄的联系至少会延续两代人以上，直到富绿山庄完全依赖遗传基因生殖后代为止。那些与富绿山庄有亲缘关系的人，并不能自由出入富绿山庄，他们可以凭借某位亲人的信件办理通行证，在一个缓冲地区与他们觉得十分荣尊的某位居住在富绿山庄的居民会面。他们的某位亲人在会面的时候总是缄默不语，听他们讲大地和粮食的情况，讲家务事，讲某一位亲人的生病或死亡，讲水灾旱灾或房屋的事情。讲述的一方一往情深，召唤着对方对土地对亲人的回忆，听的人照旧是一言不发，如果听者是一位年长的人，便会回想起大地和农业的往事，想起牛羊或猎狗。他们按照规定不得透露富绿山庄的任何情况，他们不能信口开河地对人讲起那个人间乐园的生活景象。最后，双方互相交出带来的礼物，一方当然是些土特产，另一方则赠给一笔限定数额的钱。他们不能给对方很多的钱，因为钱不会对那些亲戚的生活有任何好处，会使他们变得不再勤劳和贪心。

那受了一小笔赠款的亲戚多半会十分感激和知足。他们知道贪财会让社会腐败。

也有的会趁机打听一下，听说你们那儿有许多金子？

不。没有的事。我们那儿节俭成风。

待那些人一步三回头地离去，某位富绿山庄的庄民便把那些土特产交给山庄的环境卫生管理处。探亲回山庄的人在经过紫外线消毒后才能回到富绿山庄。

#### 95．变故

根据后来的史料考证，富绿山庄大概有一年到一百年的历史。

那天正是富绿山庄的庄庆日，当然是那种庆典的场面，人们聚集在广场上。这是自古以来的仪式，到广场上集合，是呀，到广场上集合。庄民委员们一一在广场上就坐。得富作为庄主席当然坐在正中央，宏发大师作为特邀嘉宾坐在得富旁边。主席台上的人一律表情严肃。鼓号响起来，接着是礼炮和庄歌。白痴阿珑站在台下，他若有所思，像个思想家模样。菲莉雅倚着他站着，她捏着他的手，看得出，她有些紧张，好像要出什么大事的样子。接下去大型团体舞就要开始了。接着主席台上来了一些军人，庄民们以为那是仪仗队，那些仪仗队掏出武器，主席台上的人一一就范。领队的军人对着麦克风喊，我们是宪兵队，大家别乱，欢迎我们的庄主席出来讲话！一位老人由人搀扶着走出来，老人在得富刚才的位置上坐下。大家认出他来，他是培官！台下一阵骚动，惊骇不已。接着是亮瞎子，竹下芙蓉一一在主席台上就座。白痴阿珑突然惊呼起来：

革命委员会！

革——命——委——员——会——

不知道人们是受了刺激还是失去主意，听到有人一叫喊，于是呼喊起来。

革命委员会好！

培官挥了挥手，让大家静下来。他接着让亮瞎子宣布得富的罪行，说他是阴谋家，诈

骗犯，说庄民委员会是黄金走私团伙，说宏发大师是个间谍。

菲莉雅凝视着竹下芙蓉，轻轻地说，娘。混乱中谁也没听见，近在咫尺的白痴阿珑也没听见。

白痴阿珑手舞足蹈，兴奋不已。他喜欢热闹。

人们在宪兵的协助下恢复了秩序，培官开始讲话，他说他一直在边缘地区养病，并密切注视着叉木架屋的局势。永远不要认为他死了，永远不要认为叉木架屋不存在了，永远不要相信富绿山庄一类的鬼话！

关于培官的死确实是谣言，他的葬礼是一种演习。现在谣言不攻自破了，因为谣言总是谣言，事实总是事实。

得富从宪兵手里猛地挣脱，他打了亮瞎子一个耳光，又啐了培官一口，然后头朝下地从主席台上栽下去，一位宪兵冲过来抓住了他一只脚。然后把他押走了。培官说，叉木架屋现在恢复它的旧称，历史不容亵渎，地名不容更改，我们不能抛弃祖先光荣的遗产。

得富注定要受到惩罚。白痴阿珑会念念有词，这个私生子，这个私生子！千刀万剐的！白痴阿珑非常愤怒。

麦克风不响了，突然停电。原以为是政治阴谋性的破坏，经过侦察，是老鼠咬断了电缆。那些一直在地下活动的老鼠们，把高压电缆，通讯电缆全咬成一截一截，像咬华灯草一样。

蚁酸腐蚀了钢筋混凝土，庄民委员会的办公大楼首先坍塌了，接着所有的钢筋水泥建筑全部坍塌。

地震啦！有人叫喊。

别乱！别乱！宪兵们喊道。还没散会，谁也别动！

人们只好继续参加集会。主席台的钢筋水泥横梁也正在断裂，但谁也不敢吱声。

只有培官的声音平静而坚定，成为支撑世界的唯一象征。

在这个时刻，富绿山庄的信息终端上正显示出大卫教在美国制造汽车炸弹事件和奥姆真理教在东京地铁的毒气事件。倒霉事件几乎是同时发生，经营百年超级银行巴林银行倒闭，许多人在这一天自杀。富绿山庄的所有款项均由这家银行操办。随着巴林银行的倒闭，在富绿山庄的废墟上无法再建造一座富绿山庄了。

培官继续讲话。

人有急匆匆地走上主席台，附在培官耳朵上说了一句什么。

培官挥了挥手，让来人下去。

培官继续讲话。

直到主席台坍塌，培官的声音还在广场上空回响。

随着一声轰响和扬起的尘土，他大概真的死了，这一次。

## 96 . 混乱

广场上终于一片混乱，人们想着向某一个方向逃窜，他们并不知道哪儿是安全。人们互相拥挤，倾轧，践踏。有人倒在地上，被踩断骨头，踩碎内脏，眼珠子像碎葡萄一样破在地上。宏发大师在混乱中挣脱了牢牢钳住他的宪兵，像溺进深潭一样不见了踪影，一忽儿又从另一处冒了出来。他出现在白痴阿珑身边，把他拉到隐蔽处，同他换了衣服。白痴阿珑看到穿上自己的衣服的宏发大师，嘿嘿地笑着，白痴！他说。

宏发大师穿上白痴阿珑的衣服在混乱的人群中一边狂呼乱叫，一边离开了广场。

宪兵们发现了白痴阿珑，他穿着宏发大师的衣服乱窜。两位宪兵冲过来，抓住了他，别让他跑了，这是要犯，一位宪兵说。

菲莉雅气喘吁吁地跑过来。放开他，你们放开他，他是诗人！

你是什么人？一位宪兵问。

我是他的联系人。

把她也抓起来！

广场上终于平息了，只剩下些血迹和烂尸。

白痴阿珑和美人菲莉雅双双成了俘虏。阿珑仍然会记起某一处的诗句：

……囚徒/时代的囚徒/不是囚徒是俘虏……

快点！有人在催促，像去赶火车一样。

在发生广场事变的时候，那些边缘地区的居民冲击了富绿山庄，他们洗劫了窥伺已久的金矿，他们抢劫了那些黄铁矿，那些愚人金。

那些抢劫者然后袭击了宪兵，解放了那些俘虏，抢劫者以为宪兵们捉住了洗劫金矿的团伙。当那些抢劫者发现他们救错了人时，便把那些劫来的俘虏们放了。

白痴阿珑和菲莉雅像两头没鼻绳的牛，被人扔在山野里了。他们朝寂无人声的地方走去，走进了大森林，在一处山洞里穴居下来。只要听到人声，他们便会惊恐不安。他们的衣服慢慢地烂掉了，他们长出长长的指甲和毛发。他们后来生出了一群长指甲浑身长毛的孩子。他们最后失去的，是从村落里带来的语言。

有人在山里发现了他们的烘便和脱在地上的毛发，还有那些大大小小的脚印。于是，山外就有了关于野人的传说。

后来有了一位野人专家，他搜寻着某一个秘密。

那野人专家的来历也像野人一样神秘，有人猜想他就是以前那个红孩儿或宏发大师，但是有谁见过红孩儿或宏发大师吗？没谁见过，关于以往的历史，是不会有任何见证人了。

野人专家在一家准学术刊物撰文指出，野人是人类进化的一个亚种云云。

另一家旅游业性质的报纸则登出一则消息，野人研究会悬榜，捕获活野人将奖励百万元，猎得死野人奖励十万元。

重赏之下，那些梦想捕猎野人的人数十年一无所获。

有环保人士愤然谴责。如果野人是人，重金悬赏猎杀，他们究竟犯了什么罪？如果野人非人，那将是某种珍奇动物，也应在保护范围之内。

因为最终没捕获野人。人们以为是旅游业者吸引游客的花招而已，或许世界上根本没什么野人。

## 97. 猜想文字

小毛孩们一天天长大了，那个山洞变得很拥挤，但是没有谁愿意搬出去，于是，发生了一次厮杀。他们一个个力大无穷，他们的父母根本没法制止他们。在混战中，他们杀死了父母，他们中的战败者远远地逃走，得胜者也迁出了那个山洞。

野人专家后来在一个山洞里发现了一男一女两具骨骸。那骨骸被拍成照片登在许多报纸上，成为轰动一时的有关野人的报道。

人们后来在那个山洞的石壁上发现了一些稀奇古怪的文字，那些文字虽然无法辨认，却一行一行地排列得整齐有序。

有些专家便大胆设想，野人不仅有文字，而且能将文字组织起来。

那些文字被作为文物，加以特别保护。它吸引了考古学，人类学，文字学等方面的专家，那些专家们相信，总有一天解开那些文字之迹。

那是一些猜想的文字。

他们在格斗中杀死了自己的父母，他们习惯了森林的生活。他们学会了攀缘树枝，学会了识别可食的野果和有毒的野果，学会了逃避毒蛇和猛兽。他们厚厚的皮毛可以抵御风寒。他们在森林里活下来了，人类的一支后代就这样回到了树上。

也许正是重赏之下的结果，他们一一落入猎人设下的陷阱，圈套，成为俘虏，他们被送到动物园展览了一段时间之后，交给野人专家进行研究。经遗传基因鉴定，他们是人类，是智人，很难说他们是野人或者别的什么，如猿猴一类。野人学家决定按人类的营养需要给他们制定饮食方案。不久，他们全部病倒，除了那只最小的雄性野人，最后全部死亡。经解剖，发现肠胃充血，肝脾肿大，他们不能消化和分解人类饮食。野人学家教他使用筷子和刷牙，他正这野人身上实施着人性驯化计划，摄影师纪录着他的工作进程。一些日子后，野人学家人性驯化实验又进了一步，他开始教野人识字和说话。他找来一册小学识字课本，很耐心地教小野人念书。

工人农民——野人学家念着。

啊——啊——小野人跟着学舌。

米面豆子——

啊——啊——

小野人然后便把那识字课本撕掉。

别人嘲笑野人学家，你要把小野人培养成诗人呢！

野人学家坚持认为，这小野人是智人，他能够让他说话和认字，他坚持不渝地教他。

他会说话了！野人学家叫了起来。

根据劳动创造了人的原理，野人学家教小野人一些有趣的劳动。他带领他去捕鱼。用手捉鱼，用叉杀鱼，用网打鱼，钓鱼。小野人对鱼很有兴趣。野人学家的工作很成功，他也很高兴。他让小野人用刀剖鱼，在火上烤着吃。小野人也很喜欢那把剖鱼的刀。

后来的一天，野人学家仰躺在河滩的卵石上，他的腹部被剖开，内脏翻了出来。人们发现他时，那些内脏已经发黑，有许多苍蝇和蚂蚁。

在森林边缘，人们发现了一些血迹，还有小野人的脚印。他遁入森林，又一次离开人。

莽莽苍苍的森林，是陆地的海洋，是一个神秘的深渊。

人的足迹和兽的足迹，在森林的边缘混在一起，像一些涓涓细流，汇聚在一起，然后又截然分开。兽迹遁入森林，人迹走向村庄。

让我们记忆毕兹卡人的古歌。

开头的两句是：

人多人吃兽，

兽多兽吃人。

结尾的两句是：

兽多兽吃兽，

人多人吃人。